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公 開 說 明 書

(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 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二) 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 新股股數：320,000仟股。

(四) 發行新股金額：新台幣3,200,000仟元整。

(五) 發行條件：

1.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2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21元。

2.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2,000仟股由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第2項規定，提撥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2,000仟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80%，計256,000仟股由原有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決定有權參與本次現金增資認購股票之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日起5日內至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併湊者視為放棄。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分，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 本次現金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六) 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32,000仟股對外公開承銷。

(七) 承銷及配售方式：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並由證券承銷商餘額包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67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 承銷費用：約新台幣6,800仟元整。

(二) 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費用，合計約新台幣1,200仟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至第5頁。

八、股票面額：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九、查詢本公開發行說明書之網址：

(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二) 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s://www.winbond.com>。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25,000	0.30%
現金增資	15,254,580	36.49%
盈餘轉增資	25,220,023	60.33%
資本公積轉增資	4,422,932	10.58%
公司債換發新股	5,810,017	13.90%
註銷庫藏股	(9,032,550)	(21.60)%
合計	41,800,002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透過網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及下載。(https://mops.tw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win168.com.tw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3 樓

電話：(02)6639-2000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kgi.com.tw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25 號 13、14 樓

電話：(02)2718-1234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44 號 2 樓

電話：(02)2181-5888

名稱：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cathaysec.com.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333 號 20 樓

電話：(02)2326-9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及公司債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辦事處

網址：https://stock.walsin.com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8 號 8 樓

電話：(02)2790-5885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洪國田、徐文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徐心蘭律師

事務所名稱：理律法律事務所

網址：attorneys@leeandli.com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8 樓

電話：(02) 2763-8000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周致中

代理發言人姓名：范祥雲

職稱：財務長

職稱：DRAM 產品事業群 副總經理

電話：(03)567-8168

電話：(03)567-8168

電子郵件信箱：

電子郵件信箱：HYFan@winbond.com

CCChou4@winbond.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戴妍絜

職稱：財務處長

電話：(03)567-8168

電子郵件信箱：YCTail@winbond.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winbond.com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1,800,002 仟元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部科學園區科雅一路 8 號			電話：(04)2521-8168					
設立日期：76 年 9 月 29 日						網址：https://www.winbond.com					
上市日期：84 年 10 月 18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77 年 3 月 2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焦佑鈞 總經理 陳沛銘						發言人：周致中 職稱：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范祥雲 職稱：DRAM 產品事業群 副總經理 戴妍絮 職稱：財務處長					
股票過戶機構：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辦事處						電話：(02)2790-5885 網址：https://stock.walsin.com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398 號 8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6639-2000 網址：https://www.win168.com.tw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徐文亞會計師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徐心蘭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763-8000 網址：attorneys@leeandli.com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8 樓 8F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2 年 5 月 30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0.16%(113 年 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3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焦佑鈞		1.64%		董事		ELAINE SHIHLAN CHANG		0%	
副董事長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6.22%		獨立董事		徐善可		0%	
董事		靳蓉		0.31%		獨立董事		左大川		0%	
董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潘文虎先生)		21.99%		獨立董事		管中閔		0%	
董事		林之晨		0%		獨立董事		李鐘培		0%	
董事		馬維欣		0%		持股超過 10%股東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1.99%	
工廠地址：台中市大雅區中部科學園區科雅一路 8 號						電話：(04)2521-8168					
高雄市路竹區南科高雄園區路科五路 35 號						電話：(07)627-8168					
主要產品：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市場結構(112 年度)： 內銷 13.67%；外銷 86.33%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50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5 頁	
去(112)年度		營業收入：75,006,078 仟元 稅前淨損：(697,663)仟元 每股虧損：(0.29)元								第 8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3 年 7 月 30 日				刊印目的：辦理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 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4
(五)發起人	22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3
四、資本及股份	30
(一)股份種類	30
(二)股本形成經過	3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5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6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6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8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8
十、併購辦理情形	38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8
貳、營運概況	39
一、公司之經營	39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2
(六)資通安全管理	54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56

(一)自有資產	56
(二)使用權資產	5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8
三、轉投資事業	5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9
(二)綜合持股比例	61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2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2
四、重要契約	6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5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65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6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9
肆、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0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83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3
(四)財務分析	84
(五)重大會計項目變動說明	88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0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0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90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0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90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0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	90
(三)期後事項	90
(四)其他	90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91
(一)財務狀況	91
(二)財務績效	92
(三)現金流量	92
(四)最近年度(112)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3
(六)其他重要事項	93
伍、特別記載事項	94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4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4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4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	94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4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4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4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4
十四、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94
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19
陸、重要決議	120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0
柒、附件	
附件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二、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五、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八、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九、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十、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十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十二、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附件十三、盈餘分配表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6 年 9 月 2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及中科廠區	428303 台中市大雅區中部科學園區科雅一路 8 號	(04)2521-8168
高雄廠區	821011 高雄市路竹區南科高雄園區路科五路 35 號	(07)627-8168

(三)公司沿革

年月	重要紀事
民國 101 年	01 月：華邦新成立的中國大陸子公司正式營運
民國 102 年	10 月：設立以色列子公司(Winbond Technology LTD) 10 月：華邦榮獲經濟部「第二十六屆全國團結圈競賽」團結組金塔獎與銅塔獎
民國 103 年	02 月：華邦通過電子工業行為準則 EICC VAP 稽核 12 月：第一顆 46nm NAND Flash 產品達相當之良率 12 月：華邦電子榮獲國民健康署 2014 年「績優健康職場團體組-十年成效優良獎」
民國 104 年	06 月：華邦電子獲台灣證券交易所頒發首屆「優良公司治理」獎項並列入「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及「台灣高薪 100 指數」成分股名單 07 月：華邦中科 12 吋晶圓廠 Fab-C 開工典禮 11 月：華邦 TrustME 密孚記憶體產品通過國際安全組織 Common Criteria EAL 5+認證，為業界首創
民國 105 年	08 月：華邦榮獲勞動部頒發「105 年度工作生活平衡獎」【家庭樂活】及【健康快活】獎章 10 月：華邦自行研發 38 奈米 DRAM 製程技術驗證成功 12 月：華邦中科 12 吋廠 Fab-C 建廠工程竣工暨製程生產設備裝機作業啟動
民國 106 年	03 月：華邦排名 2017 年第一季台灣專利申請件數前十大企業之一
民國 107 年	07 月：發行 7 年期新台幣 100 億元國內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09 月：第一顆自主開發之 25 奈米 DRAM 產品進入量產 10 月：十二吋晶圓廠高雄廠動土興建 11 月：1.2V Serial NOR Flash 榮獲 2018 全球電子成就獎-年度存儲器產品 Memory 創新產品獎
民國 108 年	01 月：與十九家銀行簽訂七年期新台幣 420 億元聯合授信案 07 月：十二吋晶圓廠高雄廠上樑 09 月：發表自主開發 25 奈米製程之 LPDDR4/4x DRAM 產品 12 月：全球第一 NOR Flash 供應商

民國 109 年	09 月：旗下子公司新唐科技完成日本 Panasonic Corporation 半導體相關事業之併購 11 月：榮獲 2020 年 TCSA (Taiwan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wards) 「企業永續綜合績獎 - 台灣 TOP50 永續企業獎」及「企業永續報告獎 - 白金獎」
民國 110 年	06 月：第一顆自主開發之 25s 奈米 DRAM 產品通過驗證進入量產 07 月：TrustME®W77Q 獲頒 110 年度「中部科學園區優良廠商創新產品獎」 11 月：HyperRAM 產品獲頒 2021 年「EE Awards Asia-亞洲金選獎」「年度最佳 Memory IC」獎項 11 月：華邦電子獲得 2021 年 TCSA (Taiwan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wards) 之「企業永續綜合績效獎 - 台灣 TOP50 永續企業獎」、「企業永續報告獎 - 白金獎」、「永續單項績效-人才發展領袖獎」及「永續單項績效-創新成長領袖獎」等四項大獎 12 月：高雄廠取得建築物使用執照及工廠登記
民國 111 年	11 月：華邦榮獲 2022 年 TCSA (Taiwan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wards) 綜合績效類「台灣百大永續典範台灣企業獎」、企業永續報告類「電子資訊製造業白金獎」及「永續單項績效 - 人才發展領袖獎」 12 月：華邦高雄廠獲得品質系統及環安衛國際標準驗證，第一批以自主開發之 25S 奈米 DRAM 製程生產之產品，於 9 月產出第一顆 4G DDR3 產品，且於 12 月通過驗證並進入量產。
民國 112 年	01 月：高雄廠量產產能提升至每月 10.5K 片 03 月：獲選 2023 年度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04 月：與十一家銀行簽定七年期新臺幣 200 億元永續連結聯合授信案 06 月：首度發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TCFD) 07 月：45nm NOR Flash 製程技術完成試產準備 08 月：完成首次再生能源採購 08 月：第一顆自主開發之 20 奈米 DRAM 產品進入量產 09 月：CUBE 架構之超高頻寬與低功耗記憶體產品開發完成，搭配先進封裝，進軍 AI 邊緣運算市場 11 月：華邦榮獲「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六項殊榮及「BSI 永續韌性卓越獎」肯定
民國 113 年	02 月：完成首次太陽光電再生能源採購 03 月：推出第一顆 DDR 4 產品 04 月：獲選 2024 年度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長期借款，係為提升製程或擴充產能之營運所需，皆依當時市場狀況爭取較佳之利率條件，以降低利率波動所造成之影響。本公司發行之公司債為固定利率、新台幣計價、且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利率波動不會影響其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

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本公司合併利息收入 334,058 仟元及 81,863 仟元，合併利息費用 991,919 仟元及 285,186 仟元；評估利率變動對公司營運影響在可控制範圍，華邦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對現金流量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匯率變動風險與匯率兌換損益皆在可控範圍內。本公司匯率兌換損益主要來自於進、出口業務衍生之外幣部位，以及相對應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藉此規避外幣部位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措施如下：

- A.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以規避業務營運所產生之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的選擇以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主。此外，選擇交易對象時，首重信用風險之考量，以避免因對手無法履約所產生之損失。且交易對象從低信用風險之金融機構中，選擇與公司關係良好，並能提供專業資訊者，為其原則。
- B. 本公司隨時掌握金融市場資訊、判斷趨勢、熟悉金融商品、法規及操作技巧，提供充分及時之資訊予管理階層及相關部門參考。
- C. 本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全部契約未實現損失上限為契約總額之 20%，或股東權益之 3%孰低者。財務單位每月定期評估兩次，並製成報表，呈報財務單位主管及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以期預測每筆交易存在之風險及可能產生之損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有限。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乃在以經濟實質避險的目標下降低本公司實質擁有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在此原則下，本公司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相對應本公司持有之實質的部位而來。期間衍生性商品交易和已避險部位或有發生損益情況，此乃因認列處分實質部位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損益之時間差異所致，實質損益並不顯著。除此之外，本公司並未從事其他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僅對實質部位避險之原則，將持續執行。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依據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規定辦理，並考量風險狀況謹填執行。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新唐科技等子公司 113 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合計約新台幣 175 億元，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分別說明如下：

(1)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Specialty DRAM)：將持續以 DRAM 20nm 製程開發中、高容量產品，主要應用於 3C 和車用及工業電子等；並持續研發下一世代 DRAM 16nm 製程技術。

行動記憶體 (Mobile DRAM)：持續開發中、高容量且具備低功耗、高頻寬和更佳資料傳輸率的產品，主要應用於手機、平板裝置、低功耗行動裝置、穿戴裝置、物聯網、車用及工業電子產品等。

(2)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持續提升下一世代製程技術之研發，並以現有最新 NOR Flash 45nm 製程生產安全性、高性能、低功耗且具附加價值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產品線，以滿足個人電腦及其周邊產品、行動手持裝置及其周邊產品模組、網通產品、物聯網、消費性電子、車用及工業電子、家電模組以及資訊安全等應用領域；並持續研發先進製程技術。

(3)邏輯晶片 (Logic IC)

邏輯產品研發方向將持續專注在低功耗、資訊安全、高效能 CPU 核心平台以及創新 IP 技術之研究，強化符合國際標準高質量與高可靠度，並導入先進製程平台，加強物聯網、節能消費電子、工業控制、與汽車電子領域，並持續擴大客戶群與應用領域，以因應未來產業環境之變化。同時，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投入雲端運算、智慧型手持裝置及個人電腦邏輯 IC 的研發，並朝著安全管理、節能、更佳的使用者經驗等三個主要的方向來發展，在既有的良好基礎上擴大產品與應用的範疇。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就國內外重要政策與法律變動於每季定期檢視，持續關注修法動態，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提出相關因應措施配合辦理，以期本公司內部制度及營業活動確保符合相關法規。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相關科技、產業之改變情形，並視情形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因應措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要科技改變致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本著正派經營的理念，對外重視對客戶的誠信，對內嚴格要求員工自律，遵守公司內部規範，並透過各種溝通管道，秉持資訊公開化及財務透明化之原則，增進股東、法人和一般大眾對本公司的瞭解，以及對公司經營策略的認同與

支持。此外，公司內部設有法人關係、員工關係、內部稽核、風險管理、品質保證、客戶服務等專責部門，與各相關之事業單位通力合作，結合全公司資源與力量，如遇突發狀況，本公司將由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立即成立危機因應小組，以迅速解決企業危機。做好各項因應準備以預防及控制可能面臨的潛在風險。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止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進行併購之情形。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因應措施

本公司廠房之擴充與增建，皆有相關技術團隊進行專業的可行性評估。擴充廠房之目的係為達成先進製程技術的提升、降低生產成本以抵禦市場競爭以及擴展產品終端應用領域。鑑於記憶體產業的市場景氣波動詭譎多變，本公司將密切觀察市場動態與供需情況，以穩健腳步審視產能配置，利用多樣化應用最適化產品組合，並採製程最佳化成本結構，消除市場可能帶來之風險。在財務方面，本公司將以審慎的態度規劃廠房資本支出與資金需求，完善制定營運計畫以降低資金借貸風險，預期未來獲利與現金流量可支付投資和所貸資金還款無虞。技術方面，本公司技術團隊係由半導體晶圓製造專才和記憶體設計專家組合，在相關領域均已累積數十年經驗，並引進國外先進製程設備，以自有技術研發，技術製程轉換預期能推升公司成本控制水準、擴充產品應用的可能性，綜合以上所述，本公司將從產品面、財務面與技術面著手，致力於抵禦市場波動風險，極大化公司獲利。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進貨集中之風險在於太過集中，可能因供應商工廠意外、財務或品質事件而導致交貨不足。本公司在主要原物料採購有多重的來源及合格供應商，以維持供應的穩定性。

銷貨集中風險問題，本公司透過訂有銷售、信用、品質等管理辦法與有效內控及稽核管控制度，且逐步於客戶結構調整及長期策略合作優化上執行，並配合產品應用推廣及銷售資訊化作業管理，故應無銷貨集中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本公司董事暨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持股異動，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上述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並無上述情形。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訴訟案件說明如下：

110 年 11 月 24 日 N 公司於美國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提出訴狀，指控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侵害其一件專利權。N 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2 月申請撤回本訴訟，本案終結。

本公司法人董事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之日止，訴訟案件說明如下：

- (1)華新子公司 Borrego 自 112 年 7 月 28 日提起仲裁，請求 Blue Harvest Solar Park LLC & Timber Road Solar LLC (collectively, “EDPR”) 支付因變更訂單所造成的工程延遲和冬季工地狀況延誤而產生的費用，逾美金 2,500 萬元，仲裁進行中。
- (2)Blacksmith Road Solar 1, LLC 自 112 年 12 月 19 日向華新子公司 Borrego 索賠延遲損害賠償約美金 360 萬元，仲裁進行中。

除上述法律案件之外，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皆無為案件主體的重大法律案件。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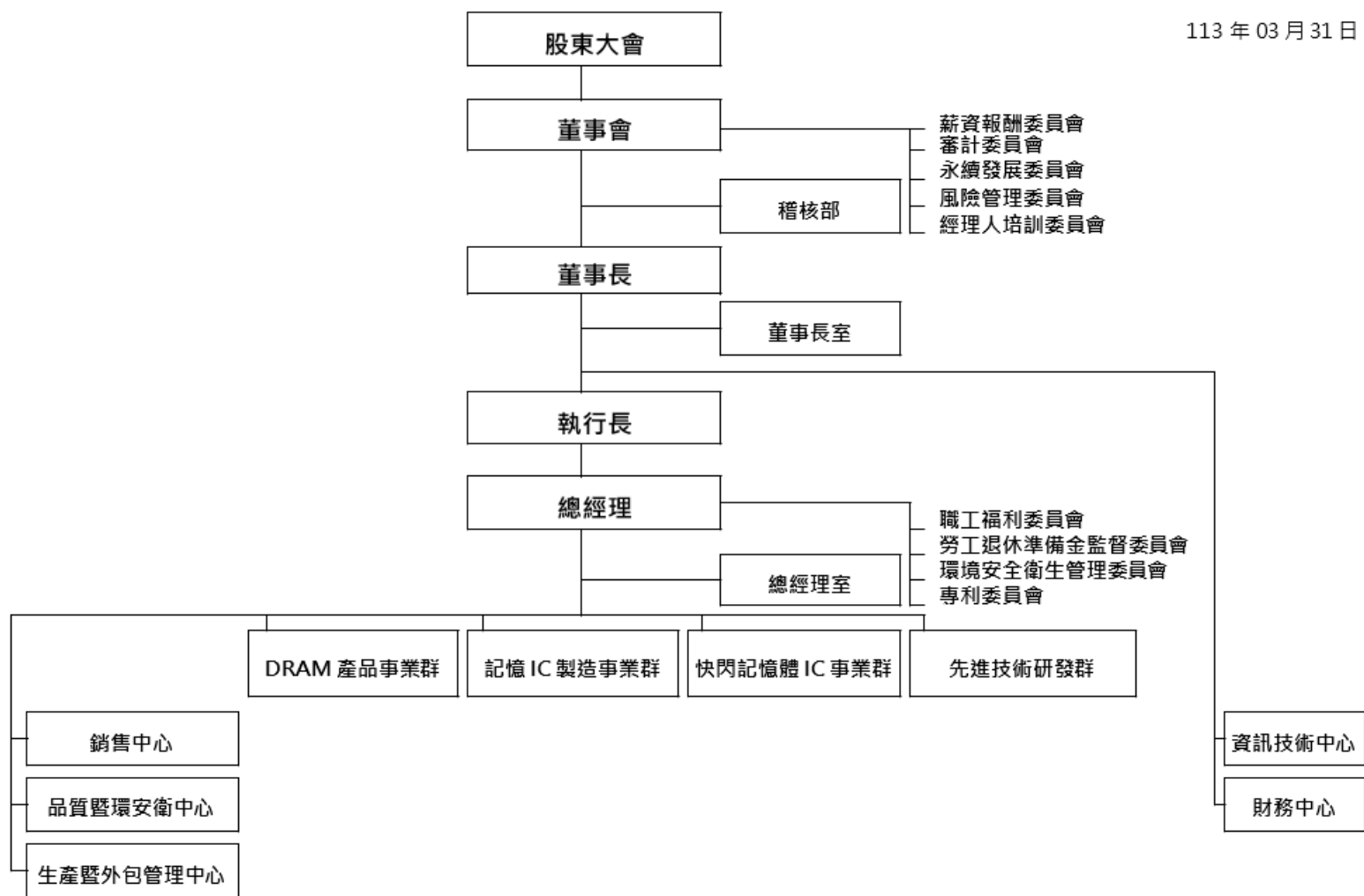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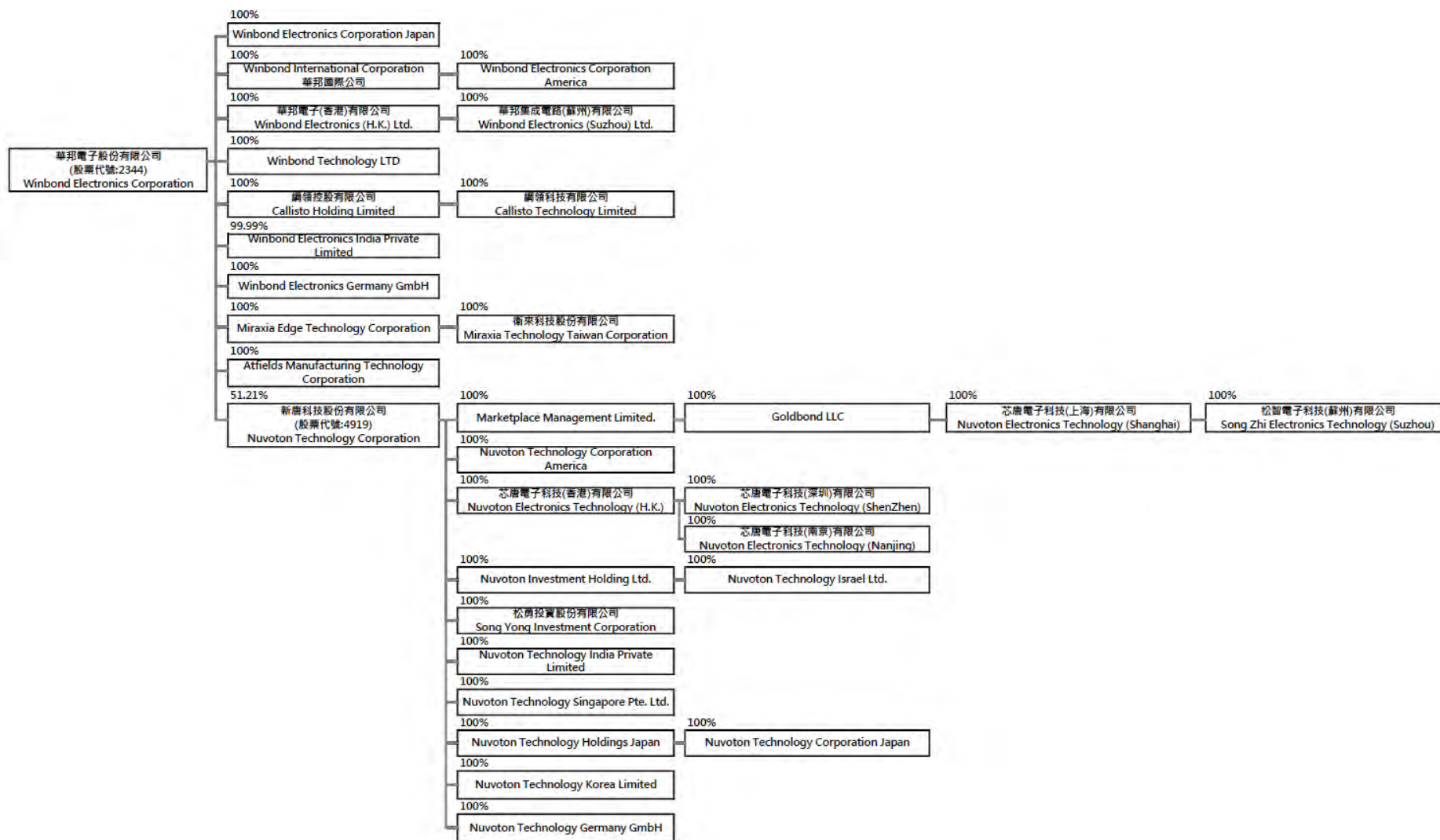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名稱	所營業務內容
稽核部	一、內部稽核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二、內控自評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財務中心	一、會計制度及稅務之規劃與作業執行 二、預算、成本之規劃與評量 三、公司資金規劃、調度與投資管理 四、投資人關係及股務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五、非廠區公共事務之規劃與作業管理 六、公司法務及智慧財產權(IP)之諮詢支援與管理
資訊技術中心	協助公司實現安全、高效與資料驅動的業務營運 一、協助並領導公司提升資訊安全能力，維護資訊系統、身分與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二、提供安全、穩定、高效且易用的資訊設備系統、工具與應用平台來滿足公司營運需求 三、透過資訊技術、工具平台及最佳實踐來協助同仁提昇生產力與營運績效 四、持續提升公司的資訊技術能力以強化其核心競爭力
銷售中心	一、負責全球(Foundry 除外)銷售業務 二、負責新客戶開發與新產品推廣 三、負責年度業績目標的達成 四、負責代理商與經銷商管理 五、負責應收帳款的回收
品質暨環安衛中心	一、維護品質管理系統，確保產品品質及可靠性 二、精進品質管理系統及教育訓練，提昇人員品質專業能力，持續改善產品品質水準及品質文化 三、服務客戶品質問題，提供解決方案 四、執行有效的環安衛計劃及風險管理措施，建立符合環保法規及國際規範的工作環境
生產暨外包管理中心	一、生產計劃之規劃執行與產銷協調 二、原物料及零配件計劃之規劃與執行 三、外包加工產能與生產計劃之規劃與執行 四、外包供應商管理與品質管控 五、外包流程與生產程序之簡化 六、新型 IC 構裝技術之引進及驗證 七、各類採購業務之執行 八、進出口、保稅作業之執行 九、原物料之庫存管理
記憶 IC 製造事業群	一、負責 DRAM/Flash 之製造，維持高品質、低成本之競爭力 二、服務 Foundry 客戶，提供具競爭力之產品 三、持續降低晶圓製造之碳排放量(節能減碳)
DRAM 產品事業群	DRAM 產品事業營運管理
快閃記憶體 IC 事業群	快閃記憶體產品設計、研發與推廣
先進技術研發群	研發記憶體(DRAM 及 FLASH)製程技術開發並提升產品品質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架構

113 年 3 月 31 日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3年3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 關係企業股數及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仟元)	
			本公司 持股	子公司 持股	比例 (%)	本公司	子公司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970	-	100	190,070	-
華邦公司	華邦國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7,960,000	-	100	2,758,517	-
華邦國際公司	WECA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3,067	100	-	1,683,207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71,150,000	-	100	278,158	-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註1)	100	-	276,435
華邦公司	WTL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00,000	-	100	21,242	-
華邦公司	Callisto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0,000,000	-	100	156,292	-
Callisto 公司	CTL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1,000,000	100	-	30,895
華邦公司	WEIL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7,998,400	-	99.99	133,617	-
華邦公司	WEG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850,000	-	100	28,679	-
華邦公司	METC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000	-	100	167,660	-
METC 公司	衛來科技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300,000	100	-	3,000
華邦公司	AMTC 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000	-	100	237,052	-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14,954,635	-	51.21	4,436,920	-
新唐科技公司	MML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8,897,789	100	-	274,987
MML 公司	GLLC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註1)	100	-	1,473,559
GLLC 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註1)	100	-	68,036
芯唐上海公司	松智蘇州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註1)	100	-	8,688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60,500	100	-	190,86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107,400,000	100	-	427,092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註1)	100	-	197,67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南京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註1)	100	-	28,800
新唐科技公司	NIH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15,633,161	100	-	515,251
NIH 公司	NTIL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1,000	100	-	46,905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3,850,000	100	-	38,500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600,000	100	-	30,211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45,100,000	100	-	1,319,054
新唐科技公司	NTHJ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100	100	-	5,927,849
NTHJ 公司	NTCJ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9,480	100	-	111,520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韓國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280,000	100	-	67,611
新唐科技公司	NTG 公司	本公司孫公司	-	2,000,000	100	-	67,980

註1：該公司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數。

註2：子公司及孫公司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 2)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焦佑鈞	男	94.08.01	68,506,673	1.64%	13,002,316	0.31%	-	-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及管理學院研究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 3	無	無	無	註 4
副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詹東義	男	109.03.01	751,000	0.02%	-	-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機工程博士及史丹 佛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BCD Semiconductor CEO 華邦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董事 華東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沛銘	男	109.03.01	639,655	0.02%	-	-	-	-	美國底特律大學電機工程學碩士及國立臺灣大 學管理學院 EMBA 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 DRAM 產品事業群副總經理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蔡金峯	男	100.11.01	192,060	0.00%	-	-	-	-	美國猶他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處長 旭晶能源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邦電子(股)公司銷售中心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范祥雲	男	108.08.01	379,680	0.01%	-	-	-	-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 新唐科技(股)公司行政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盧文華	男	108.11.01	145,742	0.00%	-	-	-	-	國立臺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 工研院材料所副研究員 華邦電子(股)公司處長、協理、技術副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洪文章	男	109.07.01	185,622	0.00%	4,160	0.00%	-	-	中華大學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協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林任烈	男	111.10.01	362,052	0.01%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微控產品系統設計處處長、 系統技術中心協理 新唐科技(股)公司微控制器產品中心協理、微 控制器應用事業群副總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董事/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 華 民 國	顏懋祥	男	101.07.01	500,757	0.01%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處長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總經理/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廖修漢	男	103.10.01	396,889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連邦科技(股)公司資深處長 漢磊科技(股)公司專案處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 華 民 國	陳坤隆 (註6)	男	109.06.17	7,621	0.00%	-	-	-	-	華邦電子(股)公司稽核主管、處長 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 管、財務主 管、協理暨財 務長	中 華 民 國	周致中 (註7)	男	111.12.01	136,759	0.00%	26,255	0.00%	-	-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及國立臺灣 科技大學化學工程技術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部經理、副處長、處長、技術 副總監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總經理/董事 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 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 白石(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協理暨資訊長	中 華 民 國	蔡明怡 (註8)	女	112.08.16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信工程學研究所博士 聯發科技(股)公司資深工程師 eBay 資深經理 魔麗時尚科技(股)公司技術長 Ctrip 數據科學處長 華邦電子(股)公司技術副總監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暨處 長	中 華 民 國	楊金鳳	女	109.03.01	154,000	0.00%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經理、資深專業經理、專業督 導、副處長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策略長	美 國	Eungjoon Park	男	97.08.04	-	-	-	-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機碩士 Azalea Microelectronics Corp.副總經理 NexFlash Technologies Inc.執行副總經理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 America 執行副總經 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總經理/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技術長	中 華 民 國	白培霖 (註9)	男	103.10.01	193,280	0.00%	9,000	0.00%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機工程系博士 登峰半導體(股)公司總經理 南亞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敦泰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邦電子(股)公司 Embedded Memory 事業群副 總經理 華邦電子(股)公司製程技術研發群副總經理	本公司所屬子公司總經理 綠河(股)公司獨立董事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以上經理人之定義係依財政部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解釋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等。

註2：「持股比率」欄係以 113 年 4 月 30 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4,180,000,193 股為基準。

註3：請參閱董事資料(一)註3。

註4：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為率領經營團隊有效率執行董事會決策，因應前述情形，本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席次為 4 席，且董事會過半數席次非由公司經理人或員工擔任。

註5：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兼任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其他職務明細，請參閱本公司「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註 6：陳坤隆先生自 109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5 日止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上表之資訊謹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終止日為止。

註 7：周致中先生於 112 年 2 月 16 日起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註 8：蔡明怡女士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擔任本公司協理。

註 9：白培霖先生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7 日止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 112 年 12 月 8 日起擔任本公司技術長。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1)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2)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焦佑鈞	男 60-70歲	112.05.30	3 年	76.09.04	63,472,995	1.59%	68,506,673	1.64%	13,002,316	0.31%	-	-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碩士及管理學院研究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 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執行長(現任)	註 3	董事 董事	新蓉 馬維欣	配偶 姻親	註 16
副董 事長	法人	中 華 民 國	金鑫投資 (股)公司	-	112.05.30	3 年	103.06.17	240,003,072	6.03%	260,003,436	6.22%	-	-	-	-	-	註 4	-	-	-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唐東義	男 60-70歲	-	-	98.06.19	551,000	0.01%	751,000	0.02%	-	-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電機工程博士及史丹 佛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BCD Semiconductor CEO 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副執行長(現任)	註 5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徐善可	男 70-80歲	112.05.30	3 年	103.06.17	-	-	-	-	-	-	-	-	政大企研所碩士及美國華頓學院進修班 華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光罩(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民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現任)	註 6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左大川	男 70-80歲	112.05.30	3 年	108.06.14	-	-	-	-	-	-	-	-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材料科學暨工程博士 美國 WaferTech 公司總經理 應用材料公司 CVD 部門總經理 台積電公司營運組織資深副總經理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現任)	註 7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管中閔	男 60-70歲	112.05.30	3 年	112.05.30	-	-	-	-	-	-	-	-	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經濟學博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長聘副教授 臺灣大學經濟系教授 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特聘研究員、所長 行政院政務委員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臺灣大學校長 臺灣大學「臺大講座」教授與財務金融系特聘 教授(現任)	註 8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1)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 率(註 2)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李 鐘 培	男 50~60 歲	112.05.30	3 年	112.05.30	-	-	-	-	-	-	-	-	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博士 約翰霍普金斯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喬治華盛頓大學企管碩士 台灣水泥(股)公司總經理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總裁 台泥資訊(股)公司董事長(現任)	註 9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靳 蓉	女 60~70 歲	112.05.30	3 年	85.04.09	11,778,797	0.30%	13,002,316	0.31%	68,506,673	1.64%	-	-	美國華盛頓大學應用數學碩士 台灣大學數學系學士 本公司行政總監 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董事長(現任)	註 10	董事長 兼任執 行長 董事	焦佑鈞 馬維欣	配偶 姻親	無
董事	法人	中 華 民 國	華新麗華 (股)公司	-	112.05.30	3 年	76.09.04	883,848,423	22.20%	919,380,016	21.99%	-	-	-	-	註 11	-	-	-	-
	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潘文虎	男 60~70 歲	-	-	109.06.12	-	-	-	-	-	-	-	美國杜蘭大學企管碩士 荷商飛利浦公司亞太區半導體部業務營運部財 務長、荷商飛利浦公司台灣地區半導體部行銷 業務部財務長 華新麗華(股)公司總經理(現任)	註 12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之晨	男 40~50 歲	112.05.30	3 年	106.06.13	-	-	-	-	-	-	-	-	美國紐約大學史登商學院企管碩士 台大化工學士 台灣大哥大(股)公司總經理(現任)	註 13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馬維欣	女 50~60 歲	112.05.30	3 年	106.06.13	-	-	-	-	24,278,127	0.58%	-	-	清華大學人文學院哲學博士 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東方語文系 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現任)	註 14	董事長 兼任執 行長 董事	焦佑鈞 靳 蓉	姻親 姻親	無
董事	美 國	ELAINE SHIHLAN CHANG	女 40~50 歲	112.05.30	3 年	112.05.30	-	-	-	-	-	-	-	-	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碩士 衛斯理女子學院經濟系學士 時代華納雜誌部門客戶行銷經理 谷歌財務分析經理 嘉利實業(股)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現任) 義大利 LDC Italian Hotels S.R.L.公司副董事長 (現任)	-	-	-	-	-

註 1：選任時持有股份之「持股比率」欄係以當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980,000,193 股為基準。

註 2：「持股比率」欄係以 113 年 4 月 30 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4,180,000,193 股為基準。

註 3：兼任金鑫投資(股)公司、澄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 代表董事。兼任新唐科技(股)公司、華新麗華(股)公司、華新科技(股)公司、神達投資控股(股)公司、聯亞科技(股)公司、金澄建設(股)公司、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及松勇投資(股)公司董事。兼任 Goldbond LLC 經理人。兼任臺灣水泥(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註 4：金鑫投資(股)公司擔任本公司監察人期間為自 103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12 日。兼任華新麗華(股)公司、新唐科技(股)公司、瀚宇博德(股)公司、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白石(股)公司、環宇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 5：詹東義先生自 98 年 6 月 19 日至 106 年 6 月 12 日擔任本公司董事。109 年 6 月 12 日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任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兼任華東科技(股)公司、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Winbond Technology Ltd 及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註 6：兼任怡忠科技(股)公司、耀迅科技(股)公司及友元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新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兼任宜鼎國際(股)公司及越峯電子材料(股)公司董事。

註 7：兼任建基(股)公司獨立董事。

- 註 8：兼任 Vpon Holdings Inc.獨立董事。兼任財團法人長風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龍應台文化基金會、財團法人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董事。兼任臺灣經濟計量學會理事。兼任中央研究院評議員。兼任財團法人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及財務委員會委員。
- 註 9：兼任緯來電視網(股)公司、澤緯影藝(股)公司、任開數位媒體行銷(股)公司、雲濟控股(股)公司董事長。兼任 NHOA S.A.、達和航運(股)公司、台灣通運倉儲(股)公司董事。兼任影一製作所(股)公司董事及執行長。兼任 KKCompany Technologies Inc.獨立董事。
- 註 10：兼任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及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董事長。兼任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及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慶安投資(股)公司、佑祥投資(股)公司、澄和投資(股)公司、正法寶藏(股)公司、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及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兼任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執行長。
- 註 11：兼任瀚宇彩晶(股)公司、金鑫投資(股)公司、環宇投資(股)公司、華新能源電纜系統(股)公司、采邑(股)公司、漢友創業投資(股)公司、華拓綠資源(股)公司、華新電通(股)公司、華東科技(股)公司、金澄建設(股)公司、銘懋工業(股)公司、廣泰金屬(股)公司、華新科技(股)公司董事。兼任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監察人。
- 註 12：兼任華新(南京)置業開發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任南京華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華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Joint Success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兼任金澄建設(股)公司及華新(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 註 13：兼任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之質(股)公司、本誠創業投資(股)公司、本慧創業投資(股)公司、疊代人才顧問(股)公司、晨風投資有限公司、晨昀投資(股)公司、晨門投資有限公司、富昇數位(股)公司、台灣客服科技(股)公司、台灣大影視(股)公司、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股)公司、台灣大數位服務(股)公司、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台灣大動力服務(股)公司、富信新零售(股)公司、富樹林媒體科技(股)公司、富天下媒體科技(股)公司、優視傳播(股)公司、永佳樂有線電視(股)公司、鳳信有線電視(股)公司、聯禾有線電視(股)公司及觀天下有線電視事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 AppWorks Ventures II Limited、AppWorks Ventures III Limited、AppWorks IV Limited、AppWorks Fund IV Admin Global Limited、AppWorks Global Limited、AWTH Limited、91APP, Inc.、Dcard Holdings Ltd.、EZTable, Ltd.、VIV3 Inc.、WeMo (Cayman) Corp.、威摩科技(股)公司、連線商業銀行(股)公司、台灣大哥大(股)公司、Bridge Mobile Pte Ltd、台信電訊(股)公司、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臺北文創開發(股)公司、台固媒體(股)公司、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董事。兼任台灣大哥大(股)公司、台信電訊(股)公司、台灣大新創開發(股)公司、台灣史丹比特系列電影(股)公司、大富媒體科技(股)公司、台灣固網(股)公司、台信聯合投資(股)公司、台固媒體(股)公司、富樹林媒體科技(股)公司、富天下媒體科技(股)公司、台聯網投資(股)公司、台固新創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 註 14：兼任金蘋果投資(股)公司、銀網投資(股)公司及火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瀚宇彩晶(股)公司、漢唐集成(股)公司、白石(股)公司及 Hanns Blegrain Ltd 董事。兼任瓦器(股)公司監察人。兼任精金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 註 15：副董事長詹東義先生、獨立董事蔡豐賜先生及許介立先生 112 年 5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另蘇源茂先生擔任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
- 註 16：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為率領經營團隊有效率執行董事會決策，因應前述情形，本公司董事會獨立董事席次為 4 席，且董事會過半數席次非由公司經理人或員工擔任。
- 註 17：本公司董事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新麗華(股)公司	華邦電子(股)公司(6.14%)、金鑫投資(股)公司(6.14%)、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5.43%)、東元電機(股)公司(5.22%)、榮江(股)公司(4.28%)、焦佑慧(2.71%)、華俐投資(股)公司(2.65%)、焦佑衡(1.62%)、洪白雲(1.29%)、焦佑麒(1.28%)
金鑫投資(股)公司	華邦電子(股)公司(37.69%)、華新麗華(股)公司(36.99%)、華俐投資(股)公司(4.43%)、焦佑鈞(3.14%)、焦佑倫(3.14%)、焦佑衡(3.14%)、焦佑麒 (3.14%)、華新科技(股)公司(1.86%)、瀚宇博德(股)公司(1.34%)、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0.72%)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邦電子(股)公司	華新麗華(股)公司(21.99%)、金鑫投資(股)公司(6.22%)、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85%)、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68%)、焦佑鈞(1.64%)、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1.29%)、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04%)、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1%)、洪白雲(0.9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4%)
金鑫投資(股)公司	華邦電子(股)公司(37.69%)、華新麗華(股)公司(36.99%)、華俐投資(股)公司(4.43%)、焦佑鈞(3.14%)、焦佑倫(3.14%)、焦佑衡(3.14%)、焦佑麒 (3.14%)、華新科技(股)公司(1.86%)、瀚宇博德(股)公司(1.34%)、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0.72%)
東元電機(股)公司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17.45%)、華新麗華(股)公司(10.81%)、嘉源投資有限公司(6.34%)、菱光科技(股)公司(2.87%)、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2.36%)、東光投資(股)公司(1.50%)、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45%)、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30%)、光元實業(股)公司(1.25%)、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21%)
榮江(股)公司	田江(股)公司(64.01%)、環華豐(股)公司(35.99%)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例投資(股)公司	瀚宇彩晶(股)公司(100%)
華新麗華(股)公司	華邦電子(股)公司(6.14%)、金鑫投資(股)公司(6.14%)、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5.43%)、東元電機(股)公司(5.22%)、榮江(股)公司(4.28%)、焦佑慧(2.71%)、華例投資(股)公司(2.65%)、焦佑衡(1.62%)、洪白雲(1.29%)、焦佑麒(1.28%)
華新科技(股)公司	華新麗華(股)公司(18.30%)、瀚宇博德(股)公司(7.74%)、精成科技(股)公司(3.39%)、華東科技(股)公司(2.74%)、焦佑衡(2.65%)、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馬來亞銀行證券私人有限公司-內部交易平台-客戶帳戶投資專戶(2.33%)、智嘉投資(股)公司(1.37%)、金鑫投資(股)公司(1.27%)、采邑(股)公司(1.10%)、華邦電子(股)公司(1.09%)
瀚宇博德(股)公司	華新科技(股)公司(20.32%)、華新麗華(股)公司(12.06%)、嘉聯益科技(股)公司(5.44%)、金鑫投資(股)公司(3.55%)、焦佑衡(2.19%)、洪白雲(1.86%)、行行投資(股)公司(1.59%)、元大台灣高股息低波動 ETF 基金專戶(1.56%)、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惠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43%)、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1.07%)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	華新科技(股)公司(43.13%)、華東科技(股)公司(0.75%)、焦佑衡(0.62%)、達和航運(股)公司(0.55%)、千如電機工業(股)公司(0.47%)、沈文哲(0.44%)、廖盛琪(0.36%)、黃宗元(0.30%)、蘇煥煥(0.24%)、語岳(股)公司(0.17%)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料揭露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董事長 焦佑鈞先生	焦佑鈞先生自 76 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迄今，目前亦擔任執行長。在此之前，曾於業界或公協會組織擔任多項職務，97~108 年擔任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75~83 年間擔任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長。焦先生並於 96~102 年間擔任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此外，焦先生於 108 年獲得 ERSO Award 及當選工研院第八屆院士殊榮。	1. 焦董事長與新蓉董事為配偶關係； 與馬維欣董事為姻親關係。 2. 現任本公司執行長。	1
副董事長 金鑫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詹 東義先生)	詹東義先生於 109 年 3 月升任本公司副執行長，在此之前為本公司總經理。詹先生曾任職 Intel 高級工程師、Cypress 技術經理、Siliconix 技術經理、本公司銷售中心副總經理、BCD Semiconductor CEO 等職務，於專業領域具有 33 年以上之技術及管理經驗。	現任本公司副執行長	-
獨立董事(審 計委員會召集 人) 徐善可先生	徐善可先生為耀迅科技(股)公司以及怡忠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亦擔任新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宜鼎國際(股)公司及越峰電子(股)公司之董事。徐先生自 78 年 9 月進入裕隆企業集團，曾任董事長特別顧問、裕隆汽車副總經理及總管理處副執行長，並負責集團對外投資，迄 101 年底退休。任職期間亦曾出任集團轉投資之裕融企業(股)公司、台灣光罩(股)公司、華晶科技(股)公司、世紀民生(股)公司及立生半導體(股)公司等上市櫃公司之董事長。在裕隆集團任職之前，徐先生活躍於金融圈，自 67 年至 78 年分別於美國大通銀行和信孚銀行擔任徵信授信、企業融資或投資銀行部門主管。徐先生亦曾擔任台灣創投公會副理事長。徐先生曾獲頒交通大學傑出校友、傑出財務主持人和呂鳳章管理獎章等榮譽。	徐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經本公司查證內外部公示資料，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性要求，任職期間並依法令賦予之職權，充分發揮監督功能及參與制定重要決策。	1
獨立董事(薪 資報酬委員會 召集人) 左大川先生	左博士從 93 年起至 107 年退休前，擔任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TSMC)的資訊技術/資材暨風險管理資深副總經理暨資訊長，並歷任相關營運組織及子公司多項經理人職務，包括 103 年至 104 年擔任台積電態照明(股)公司及台積電太陽能(股)公司的董事長暨執行長，90 年至 94 年擔任 Wafertech LLC. 總經理，87 年至 90 年擔任 TSMC 營運資深副總經理，86 年至 87 年擔任 TSMC 全球行銷業務資深副總經理，以及 85 年至 86 年間時任 TSMC 研究發展/技術發展副總經理。加入台積公司前，左博士曾擔任全球第一大半導體設備供應商--美商應用材料公司(Applied Materials, Inc.)的金屬化學氣相沉積(Metal CVD Division)與先進化學氣相沉積技術(CVD II-Advanced Technology)兩個部門總經理。78 年至 83 年間，左博士為 SGS-Thomson 公司晶圓廠廠長及副總經理，在此之前則任職於德州儀	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經本公司查證內外部公示資料，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性要求，任職期間並依法令賦予之職權，充分發揮監督功能及參與制定重要決策。	1

件 條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 開 發 行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 數
獨立董事 管中閔先生	器。 管中閔先生曾擔任：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長聘副教授、臺灣大學經濟系教授、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特聘研究員、所長、行政院政務委員、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臺灣大學校長。現職為臺灣大學「臺大講座」教授與財務金融系特聘教授。擁有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經濟學博士學位。	管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經本公司查證內外部公示資料，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性要求，任職期間並依法令賦予之職權，充分發揮監督功能及參與制定重要決策。	-
獨立董事 李鐘培先生	李鐘培先生現任台泥資訊公司董事長。李先生曾擔任台泥集團總經理、和平電力公司總經理、台泥儲能公司總經理，且李先生在國際金融行業擁有約24年的工作經驗，曾擔任台灣匯豐總裁，中國信託銀行資深副總，以及花旗銀行財務長。李先生擁有政治大學資管博士學位，及約翰霍普金斯大學資訊管理碩士及喬治華盛頓大學企管碩士。	李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經本公司查證內外部公示資料，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性要求，任職期間並依法令賦予之職權，充分發揮監督功能及參與制定重要決策。	1
董事 靳蓉女士	靳蓉女士為華寶保種育種(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97~111年擔任新唐科技(股)公司董事。靳女士於本公司擔任過多項職務，包括91年至95年擔任知識資訊管理單位副總經理、90年擔任總稽核及87年至89年擔任財務中心副總經理等職。靳女士於擔任本公司財務中心副總經理任內曾當選年度最佳財務主管。加入本公司前，靳女士曾於華新麗華(股)公司擔任總稽核一職，於專業領域累積有30年以上之經驗。	靳董事與焦董事長為配偶關係；與馬維欣董事為姻親關係。	-
董事 華新麗華(股) 公司 (代表人：潘 文虎先生)	潘文虎先生於108年擔任華新麗華(股)公司總經理，協助董事長推動公司營運策略之規劃與執行。潘先生加入華新麗華(股)公司前，曾任荷商飛利浦公司亞太區半導體部業務營運部財務長、荷商飛利浦公司台灣地區半導體部行銷業務部財務長等。	為法人代表人。	-
董事 林之晨先生	林之晨先生為台灣大哥大(股)公司總經理、AppWorks 董事長暨合夥人，及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momo)董事。林先生致力於新創產業，98年起，固定在MR JAMIE 網誌發表文章，啟發全球數百萬有心創業的讀者。同年，林之晨先生創立AppWorks-大東南亞領先的創業加速器與最活躍的創投機構之一。在此之前，林先生先後在台北與紐約共同創辦電商新創的哈酷網、AI 企業軟體新創碩網資訊、旅遊社群新創 Sosauce.com 與3D 遊戲製作新創 Muse Games。此外，林先生也積極貢獻社會，擔任TiEA台灣網路暨電商產業發展協會常務理事、亞洲矽谷民諮委共同召集人及行政院數位國家創新經濟推動小組委員等。	林之晨先生連任本公司董事，其餘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求。	-
董事 馬維欣女士	馬維欣女士為精金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金蘋果投資(股)公司、銀網投資(股)公司及火炬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亦擔任瀚宇彩晶(股)公司、漢唐	馬董事與焦董事長及靳蓉董事為姻親關係。	-

條 件 姓 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 開發 行公 司獨 立董 事家 數
	集成(股)公司、白石(股)公司及 Hanns Blegrain Ltd 董事及瓦器(股)公司監察人。馬博士於 101 年 3 月至 104 年 3 月間擔任瀚宇彩晶(股)公司董事長，以及 87 年 8 月至 100 年 7 月間擔任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ELAINE SHIHLAN CHANG 女士	現職為嘉利實業(股)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及義大利 LDC Italian Hotels S.R.L. 公司副董事長，自 93 年至 105 年間，於美國及新加坡，分別擔任時代華納雜誌部門客戶行銷經理以及谷歌財務分析經理職位。畢業於美國衛斯理女子學院經濟系學士，並擁有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碩士學位。	ELAINE SHIHLAN CHANG 女士新任本公司董事，其餘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求。	-

註：本公司透過搜尋引擎查詢確認，本公司全體董事截至目前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向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規模、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及成員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或工作領域等，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 5 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宜注重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1/2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 3 屆	達成
女性董事席次 ≥ 2 席	達成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 < 董事席次 1/3	達成
主要股東席次 2 席	達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

職稱	姓名	性別	個別董事背景					多元化領域			性別占全體董事比例		獨董占全體董事比例	兼任經理人或員工身分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全體董事年齡分佈情形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資訊	環境	經濟	人群	男	女			50歲以上	50歲以下
董事長	焦佑鈞	男	✓	✓	✓	✓	✓	✓	✓	✓	73%	27%	36%	27%	82%	18%
副董事長	金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詹東義)	男	✓	✓	✓		✓	✓	✓	✓						
獨立董事	徐善可(連任第4屆)	男	✓	✓	✓	✓			✓	✓						
獨立董事	左大川(連任第3屆)	男	✓	✓	✓		✓	✓		✓						
獨立董事	管中閔(新任)	男		✓		✓		✓	✓	✓						
獨立董事	李鐘培(新任)	男	✓	✓	✓	✓	✓	✓	✓	✓						
董事	靳蓉	女	✓	✓	✓	✓	✓	✓	✓	✓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潘文虎)	男	✓	✓	✓	✓		✓	✓	✓						
董事	林之晨	男	✓	✓	✓	✓	✓		✓	✓						
董事	馬維欣	女	✓	✓	✓	✓	✓	✓	✓	✓						
董事	ELAINE SHIHLAN CHANG	女	✓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董事會為華邦公司最高治理單位，第13屆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獨立董事4席，女性董事3席，未兼任經理人或員工身分之董事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二以上，具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3人，未超過董事會半數之席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情事；董事會成員皆具有豐富產業經營經驗，且年齡層分布廣，學識、專業經歷涵蓋不同領域，具備執行董事職務所必須之能力，能督導及提供建設性的意見與策略。法人董事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及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其中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創始股東及設立以來最大的股東，並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至今；依前述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會具備獨立性。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112)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 5)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5)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8)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註 2)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 6)		退職退休金(F) (註 2)		員工酬勞(G)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9)			
董事長			焦佑鈞	-	-	-	-	-	2,537	600	1,200	600 -0.05%	3,737 -0.33%	27,967	27,967	-	-	-	-	-	-	28,567 -2.49%	31,704 -2.77%	42
副董 事長	法人	金鑫投資(股)公司	-	-	-	-	-	2,537	600	1,200	600 -0.05%	3,737 -0.33%	-	-	-	-	-	-	-	600 -0.05%	3,737 -0.33%	-		
	代表人	唐東義、蘇源茂 (註 10)																						
獨立董事			徐善可	600	1,200	-	-	-	2,537	600	1,200	1,200 -0.10%	4,937 -0.43%	-	-	-	-	-	-	-	1,200 -0.10%	4,937 -0.43%	-	
獨立董事			左大川	600	600	-	-	-	-	600	600	1,200 -0.10%	1,200 -0.10%	-	-	-	-	-	-	-	1,200 -0.10%	1,200 -0.10%	-	
獨立董事			管中閔	352	352	-	-	-	-	352	352	704 -0.06%	704 -0.06%	-	-	-	-	-	-	-	704 -0.06%	704 -0.06%	-	
獨立董事			李鐘培	352	352	-	-	-	-	352	352	704 -0.06%	704 -0.06%	-	-	-	-	-	-	-	704 -0.06%	704 -0.06%	-	
董事			靳蓉	-	-	-	-	-	-	600	600	600 -0.05%	600 -0.05%	7,825	7,825	-	-	-	-	-	-	8,425 -0.73%	8,425 -0.73%	4,948
董事	法人	華新麗華(股)公司	-	-	-	-	-	-	600	600	600 -0.05%	600 -0.05%	-	-	-	-	-	-	-	600 -0.05%	600 -0.05%	21		
	代表人	潘文虎																						
董事			林之晨	-	-	-	-	-	-	600	600	600 -0.05%	600 -0.05%	-	-	-	-	-	-	-	600 -0.05%	600 -0.05%	-	
董事			馬維欣	-	-	-	-	-	-	600	600	600 -0.05%	600 -0.05%	-	-	-	-	-	-	-	600 -0.05%	600 -0.05%	-	
董事			ELAINE SHIHLAN CHANG	-	-	-	-	-	-	352	352	352 -0.03%	352 -0.03%	-	-	-	-	-	-	-	352 -0.03%	352 -0.03%	-	
副董事長			唐東義(註 10)	-	-	-	-	-	-	248	248	248 -0.02%	248 -0.02%	6,249	6,249	0.3	0.3	-	-	-	-	6,497 -0.57%	6,497 -0.57%	-
獨立董事			蔡豐賜(註 10)	248	248	-	-	-	-	248	248	496 -0.04%	496 -0.04%	-	-	-	-	-	-	-	496 -0.04%	496 -0.04%	-	
獨立董事			許介立(註 10)	248	248	-	-	-	-	248	248	496 -0.04%	496 -0.04%	-	-	-	-	-	-	-	496 -0.04%	496 -0.04%	-	

1.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訂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其薪酬視公司長、短期發展計劃所需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及參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議定；個人薪酬水準依董事會合議制精神，以均等為原則，必要時得視職責不同或事實需要調整。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係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退職退休金係包括：

a.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即新制退休金，係當年度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

b.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金額。

c.除前述依法提撥之退休金外，另含應依法給付之退休金及依本公司退休辦法給付之退休金。

註3：本公司112年度營運虧損，故無提列董事酬勞。

註4：係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5：係以佔本公司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損(1,146,522)仟元計算。

註6：係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7：本公司112年度營運虧損，故無提列員工酬勞。

註8：a. 本欄係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9：係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10：副董事長詹東義先生、獨立董事蔡豐賜先生及許介立先生112年5月30日任期屆滿卸任；另蘇源茂先生擔任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至112年5月30日止。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註 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6)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酬 金(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焦佑鈞	54,714	56,102	812	863	95,105	95,105	-	-	-	-	總額： 150,631 占比： -13.14%	總額： 152,070 占比： -13.26%	42
副執行長	詹東義													
總經理	陳沛銘													
副總經理	蔡金峯													
副總經理	范祥雲													
副總經理	盧文華													
副總經理	洪文章													
副總經理	林任烈													
技術長	白培霖 (註 8)													

註 1：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退職退休金係包括：

a.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即新制退休金，係當年度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

b.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金額。

c.除前述依法提撥之退休金外，另含應依法給付之退休金及依本公司退休辦法給付之退休金。

註 3：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虧損，故無提列員工酬勞。

註 5：係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係以佔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損(1,146,522)仟元計算。

註 7：a.係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8：白培霖先生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7 日止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上表之資訊謹揭露其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期間之資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本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洪文章、范祥雲、林任烈、蔡金峯、白培霖	洪文章、范祥雲、林任烈、蔡金峯、白培霖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焦佑鈞、詹東義、陳沛銘、盧文華	焦佑鈞、詹東義、陳沛銘、盧文華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註：計算級距時係將各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予以併入計算。

3.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註 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焦佑鈞	9,573	9,573	-	-	18,394	18,394	-	-	-	-	27,967 -2.44%	27,967 -2.44%	4
副執行長	詹東義	6,902	8,290	63	114	9,241	9,241	-	-	-	-	16,206 -1.41%	17,645 -1.54%	
總經理	陳沛銘	7,882	7,882	108	108	16,339	16,339	-	-	-	-	24,329 -2.12%	24,329 -2.12%	
副總經理	盧文華	5,561	5,561	108	108	10,161	10,161	-	-	-	-	15,830 -1.38%	15,830 -1.38%	
副總經理	洪文章	4,955	4,955	108	108	9,164	9,164	-	-	-	-	14,227 -1.24%	14,227 -1.24%	

註 1：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退職退休金係包括：

a.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即新制退休金，係當年度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

b.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金額。

c.除前述依法提撥之退休金外，另含應依法給付之退休金及依本公司退休辦法給付之退休金。

註 3：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虧損，故無提列員工酬勞。

註 5：係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係以佔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損(1,146,522)仟元計算。

註 7：a.係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2)
經理人	執行長	焦佑鈞				
	副執行長	詹東義				
	總經理	陳沛銘				
	副總經理	蔡金峯				
	副總經理	范祥雲				
	副總經理	盧文華				
	副總經理	洪文章				
	副總經理	林任烈				
	協理	顏懋祥				
	協理	廖修漢				
	公司治理主管	陳坤隆(註3)				
	公司治理主管、財務主管、協理暨財務長	周致中(註4)				
	協理暨資訊長	蔡明怡(註5)				
	會計主管暨處長	楊金鳳				
	策略長	Eungjoon Park				
	技術長	白培霖(註6)				

註1：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虧損，故無提列員工酬勞。

註2：係以佔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損(1,146,522)仟元計算。

註3：陳坤隆先生自 109 年 6 月 17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15 日止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上表之資訊謹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終止日為止。

註4：周致中先生於 112 年 2 月 16 日起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註5：蔡明怡女士自 112 年 8 月 16 日起擔任本公司協理，上表之資訊謹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經理人期間之資訊。

註6：白培霖先生自 103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7 日止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 112 年 12 月 8 日起擔任本公司技術長。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

職稱	111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 有公司
董事	2.09%	2.53%	-4.45%	-5.3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6%	2.46%	-13.14%	-13.2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董事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為董事酬勞。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公司章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管理辦法」辦理，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之制度與標準，並提報薪酬委員會並經董事會通過後發放。

B.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風險，自 100 年起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視當年度經營狀況、衡酌未來經營風險及相關法令後，每年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酬金與經營績效具關聯性。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3 年 3 月 11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4,180,000,193	2,519,999,807	6,7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註 1：前項資本總額中，於新台幣 50 億元整範圍內得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共計 5 億股，每股新臺幣 10 元，得分次發行。本項供發行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之個別額度，由董事會得視資本市場狀況及營運需求決議調整。

註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12	10	6,700,000,000	67,000,000,000	3,980,000,193	39,800,001,930	現金增資： 4,000,000,000 元	無	106/12/26 中商字 第 1061000748 號
112.11	10	6,700,000,000	67,000,000,000	4,180,000,193	41,800,001,930	現金增資： 2,000,000,000 元	無	112/11/23 中商字 第 1120026814 號

2.最近三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3 年 3 月 11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8	73	412	275,763	764	277,020
持 有 股 數	112,628,273	115,398,183	1,251,554,672	1,781,603,717	918,815,348	4,180,000,193
持 股 比 例	2.69%	2.76%	29.94%	42.62%	21.99%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3 月 11 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9,941	16,043,601	0.38
1,000 至 5,000	152,625	326,966,297	7.82
5,001 至 10,000	27,883	214,462,430	5.13
10,001 至 15,000	9,372	115,118,675	2.75
15,001 至 20,000	5,229	96,057,322	2.30
20,001 至 30,000	4,550	113,202,129	2.71
30,001 至 40,000	2,067	72,230,973	1.73
40,001 至 50,000	1,310	59,867,621	1.43
50,001 至 100,000	2,213	156,104,788	3.74
100,001 至 200,000	948	129,298,987	3.09
200,001 至 400,000	408	112,811,404	2.70
400,001 至 600,000	119	59,336,996	1.42
600,001 至 800,000	71	48,626,671	1.16
800,001 至 1,000,000	39	34,533,239	0.83
1,000,001 股以上	245	2,625,339,060	62.81
合 計	277,020	4,180,000,193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3 月 11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919,380,016	21.99 %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003,436	6.22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7,450,518	1.85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70,262,664	1.68 %
焦佑鈞		68,506,673	1.64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53,810,839	1.29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3,502,899	1.0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42,147,950	1.01 %
洪白雲		40,978,847	0.9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9,190,439	0.9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資訊：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股權質押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 長	焦佑鈞	-	-	5,033,678	-	-	-
副 董 事 長	法人 金鑫投資(股) 公司	-	-	20,000,364	-	-	-
	代表人 詹東義(兼副執 行長)(註 3)	-	-	200,000	-	-	-
	代表人 蘇源茂(註 3)	(5,000)	-	-	-	-	-
獨立董事	徐善可	-	-	-	-	-	-
獨立董事	左大川	-	-	-	-	-	-
獨立董事	管中閔(註 4)	-	-	-	-	-	-
獨立董事	李鐘培(註 5)	-	-	-	-	-	-
董事	靳蓉	-	-	1,223,519	-	-	-
董 事	法人暨百 分之十大 股東 華新麗華(股) 公司	-	-	35,531,593	-	-	-
	代表人 潘文虎	-	-	-	-	-	-
董事	林之晨	-	-	-	-	-	-
董事	馬維欣	-	-	-	-	-	-
董事	ELAINE SHIHLAN CHANG(註 6)	-	-	-	-	-	-
總經理	陳沛銘	12,481	-	232,130	-	-	-
副總經理	蔡金峯	(54,000)	-	82,060	-	-	-
副總經理	范祥雲	-	-	158,876	-	-	-
副總經理	盧文華	(1,155)	-	152,396	-	(18,000)	-
副總經理	洪文章	(14,987)	-	167,161	-	-	-
副總經理	林任烈	-	-	158,195	-	-	-
協理	顏懋祥	9,151	-	138,125	-	-	-
協理	廖修漢	-	-	127,676	-	-	-
公司 治 理 主 管、財務主管、 協理暨財務長	周致中	-	-	115,624	-	-	-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暨資訊長	蔡明怡(註 7)	-	-	-	-	-	-
會計主管	楊金鳳	3,085	-	89,676	-	-	-
策略長	Eungjoon Park	-	-	-	-	-	-
技術長	白培霖	-	-	151,672	-	-	-
獨立董事	蔡豐賜(註 8)	-	-	-	-	-	-
獨立董事	許介立(註 9)	-	-	-	-	-	-
公司治理主管	陳坤隆(註 10)	2,269	-	-	-	-	-

註 1：上表持股資料係以實際持股為準。

註 2：股權移轉非關係人，無股權質押。

註 3：副董事長詹東義先生 112 年 5 月 30 日任期屆滿卸任，自 112 年 5 月 30 日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蘇源茂先生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之終止日為止。

註 4：管中閔先生自 112 年 5 月 30 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註 5：李鐘培先生自 112 年 5 月 30 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註 6：ELAINE SHIHLAN CHANG 女士自 112 年 5 月 30 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 7：蔡明怡女士自 112 年 8 月 16 日擔任本公司協理。

註 8：蔡豐賜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終止日為止。

註 9：許介立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之終止日為止。

註 10：陳坤隆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至 112 年 2 月 15 日止，上表之資訊僅揭露其擔任本公司經理人之終止日為止。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3月1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為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股數	持股比率(註1)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新麗華(股)公司	919,380,016	21.99%	-	-	-	-	金鑫投資(股)公司 焦佑鈞 洪白雲 焦佑倫	二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一親等關係 為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	-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倫)	25,694,984	0.61%	8,058,475	0.19%	-	-	焦佑鈞 洪白雲 金鑫投資(股)公司	二人為二親等關係 二人為一親等關係 二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	-
金鑫投資(股)公司	260,003,436	6.22%	-	-	-	-	華新麗華(股)公司 焦佑鈞 洪白雲 焦佑倫	二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為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一親等關係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金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焦佑鈞)	68,506,673	1.64%	13,002,316	0.31%	-	-	華新麗華(股)公司 洪白雲 焦佑倫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二人為一親等關係 二人為二親等關係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7,450,518	1.85%	-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70,262,664	1.68%	-	-	-	-	-	-	-
焦佑鈞	68,506,673	1.64%	13,002,316	0.31%	-	-	華新麗華(股)公司 洪白雲 焦佑倫 金鑫投資(股)公司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二人為一親等關係 二人為二親等關係 為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	-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53,810,839	1.29%	-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3,502,899	1.04%	-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42,147,950	1.01%	-	-	-	-	-	-	-
洪白雲	40,978,847	0.98%	-	-	-	-	華新麗華(股)公司 焦佑鈞 焦佑倫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一親等關係 二人為一親等關係 二人為一親等關係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註1)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金鑫投資(股)公司	與該法人股東之董事長為一親等關係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39,190,439	0.94%	-	-	-	-	-	-	-

註1：「持股比率」欄係以113年3月11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4,180,000,193股為基準。

註2：受託保管銀行無法提供最終持有人名單。

註3：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千股

項目\年度			111年	112年	113年度截至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36.45	31.8	30.95
	最 低		18.5	19.35	26.05
	平 均		27.77	26.65	27.78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3.66	22.08	-
	分 配 後		22.66	(註7)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3,980,000	4,009,041	-
	每股盈餘(虧損)		3.25	(0.29)	-
每股 股利 (註3)	現 金 股 利		1	(註7)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7)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7)	-
	累積未付股利		-	(註7)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4)		8.54	-91.90	-
	本利比(註5)		27.77	(註7)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3.60%	(註7)	-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每股淨值係以年底已發行股數計算並依據董事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民國111年度之分派情形，係依據民國112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

註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7：本公司112年度累積營運虧損，故無盈餘分配。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明定股利政策於公司章程，內容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 分配股利(但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 1 角時，公司得不發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本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第二十一條之表冊及議案，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

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2.本年度已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現金股利。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3 年 5 月 9 日股東常會表決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2 年度因虧損故無估列酬勞，因此 112 年度無差異調整數。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不適用

5.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酬勞所屬年度：111 年 元				單位：股；新台幣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是否與認列費用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有差異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股票股數	合計	現金金額	差異數	原因	處理情形
307,879,824	-	-	307,879,824	153,939,912	-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上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或辦理中之公司債

113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7 年 7 月 17 日	
面額	1,000,000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10,000,000,000	
利率	年利率 1%	
期限	7 年期，到期日：114 年 7 月 17 日	
保證機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臺灣銀行、彰化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第一商業銀行、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理律法律事務所徐心蘭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余鴻賓會計師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10,000,0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轉換公司債：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華邦主要產品為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子公司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科技公司」）主要產品為邏輯晶片 (Logic IC)。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記憶體產品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收入	21,928,754	23.20	14,036,814	18.71
	快閃記憶體產品收入	29,863,054	31.59	24,047,796	32.06
邏輯產品收入		41,640,173	44.05	34,885,006	46.51
其他收入		1,097,809	1.16	2,036,462	2.72
合計		94,529,790	100.00	75,006,078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

A.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Specialty DRAM)

主要應用在3C和車用及工業電子等領域；規格包含16Mb~4Gb及良品裸晶 (Known Good Die；KGD)。

行動記憶體 (Mobile DRAM)

主要應用在手機、平板裝置、低耗電量行動裝置、穿戴裝置、車用及工業電子產品及物聯網等；規格包含了64Mb~256Mb Pseudo SRAM、32Mb~512Mb HyperRAM、128Mb~4Gb Low Power Mobile DRAM及良品裸晶 (Known Good Die；KGD)。

B.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主要應用遍及個人電腦及其周邊產品、行動手持裝置及其周邊產品模組、網通產品、物聯網、消費性電子、車用及工業電子和家電模組等領域；規格包含512Kb~8Gb。

C. 邏輯晶片 (Logic IC)

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係以積體電路之設計、銷售與晶圓代工事業為營運主軸，積體電路主要產品應用範圍多元，產品包含微控制器(MCU)、音訊產品(AUDIO)及雲端運算產品。納入NTCJ後，更增強影像感測及電池管理相關領域之產品布局及MCU產品之應用範疇；另擁有6吋晶圓製造廠，具備多樣性製程技術能力，提供專業化晶圓代工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A.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Specialty DRAM)

持續以DRAM 25Snm及20nm製程開發中、高容量產品，主要應用於3C、車用及工業電子等；並持續研發下一世代製程技術DRAM 16nm。

行動記憶體 (Mobile DRAM)

持續開發各容量且具備低功耗、高頻寬和更佳資料傳輸率的產品，主要應用於手機、平板裝置、低耗電量行動裝置、穿戴裝置、物聯網、車用及工業電子產品等。

B.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持續開發下一代製程技術，並以NAND Flash 32nm及NOR Flash 45nm生產安全性、高性能、低功耗且具附加價值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以滿足個人電腦及其周邊產品、行動手持裝置及其周邊產品模組、網通產品、物聯網、消費性電子，車用及工業電子、家電模組以及資訊安全等應用領域；並持續往下研發先進製程技術。

C. 邏輯晶片 (Logic IC)

微控制器產品開發以高性能、高安全保密、低功耗與類比技術為主軸，配合智能物聯網與智能家庭發展，持續厚實產品線廣度以符合市場需求，並持續規劃執行機器學習與推論之高階MCU與MPU，譬如應用在智能物聯網裝置系統上，可執行辨識物體形貌、顏色，或實現簡易語句關鍵字詞辨識。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A.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民國112年，受全球半導體市場衰退及電子產業持續進行庫存調整影響，DRAM產品出貨量明顯下滑。記憶體廠商普遍以減產、延緩擴產及持續研發進程的方式，來控制景氣下行的風險，並視市場狀況持續彈性調整產能利用率。整體而言，各應用別終端需求均下滑，惟車用及工業用區塊需求較為穩定。在元宇宙、自駕車、AI、5G或IoT等相關應用發展趨勢不變的情況下，伺服器需求成長之動能仍有望繼續帶動記憶體產業成長。

B.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華邦的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係以Serial介面為主的產品，華邦為全球主要Serial Flash三大供應商之一，佔有全球三分之一以上的市場。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係一規模和成長皆相對穩定的市場，Code Storage Flash製程技術成熟，相對投資較少，近年雖有新的產能供給但產能增加並不大。此外，Code Storage Flash已是電子應用關鍵零組件，相關應用無所不在，伴隨電子產品數量的增加和容量的提升，整體市場長期仍呈現穩健的態勢。

C. 邏輯晶片 (Logic IC)

MCU與MPU市場需求量仍持續攀升，32位元Arm® Cortex®-M核心 MCU與 64位元Arm® Cortex®-A核心 MPU是市場的主流架構，成長快速，具備低功耗、高性能優勢，TSI (Trusted Security Island可信安全島)高安全保密性功能，且具備完整生態系統與廣大使用族群。音訊產品中，人機智能互動經由互聯網用自然語言進行雙向互動溝通的應用仍持續攀升。隨著庫存壓力緩解，全球通膨緩和，預期全球電腦市場恢復至健康的供需循環，主要的成長動能將來自終端商務市場緩步釋出的換機需求，以及部分細分市場如Chromebook、以及電競筆電的持續擴張，隨著Windows 11升級，新平台上市，加上Copilot等AI生產力應用的換機需求驅動，可望由低檔溫復甦，並帶來新一波成長動能。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記憶體產業

以產業鏈而言，記憶體的生產係由上游設備廠商提供生產設備，原物料廠商負責生產矽晶圓、光罩、化學品、金屬靶材、氣體等原物料等。

中游記憶體製造商購入設備及原物料後，利用生產設備開發一系列複雜的製程，如光學顯影、快速高溫製程、化學氣相沉積、離子植入、蝕刻、化學機械研磨與製程監控等。另外，中游記憶體製造商將根據市場需求及未來市場趨勢設計、開發相關記憶體產品，利用製程技術將開發完成的產品製作在矽晶圓上，並將矽晶圓交付予下游封測廠商做後段封測。

下游封測廠商負責將前段製程矽晶圓切割、研磨、封裝並完成測試後，再將成品交付予記憶體廠商。記憶體廠商將成品銷售予終端產品系統廠商、模組廠或通路商，其再將記憶體應用在相關終端產品或銷售予終端客戶。

B. 邏輯晶片產業

邏輯晶片產業大致可分為上游IC設計公司、中游IC晶圓製造廠及下游IC封測廠。以供應鏈而言，MCU產品為終端產品之控制運算核心，在雲端運算IC方面，下游客戶則是以伺服器、桌上型工作站、個人電腦、智慧型手持裝置、網路通訊及工業電腦等相關產業為主。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就產品技術而言，Specialty DRAM 產品技術已由 SDR/DDR/DDR2/DDR3/DDR4 逐漸拓展至 DDR5。Mobile DRAM 亦將由 LP DDR/LP DDR2/LP DDR3/LP DDR4 漸進入 LP DDR5 時代。全球市場主要仍由三大 DRAM 國際大廠所寡占，三大 DRAM 國際大廠已對下一世代之 DDR5 及 LP DDR5 進行量產，主流容量已增至 16Gb，此亦為全球記憶體產業處於新成長週期的主因之一。

就製程技術而言，近年來 DRAM 國際大廠持續提高 DRAM 1xnm 等高階製程生產比重，國內同業除了透過技術授權方式導入 DRAM 2xnm，也同步進行自主開發 DRAM 1xnm 製程，並於 112 年少量投產。華邦最新製程 DRAM 20nm 已開發完成並於 112 年進行量產，下一世代製程 DRAM 16nm 開發計畫也持續推進中。

B.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就產品容量而言，高容量 Code Storage Flash 市場需求持續擴大，NOR Flash 技術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容量含括 512Kb 到 2Gb，而 NAND Flash 技術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容量則增加到 8Gb，係為市場趨勢。此外，以終端應用產品為出發點，發展具附加價值、安全性、高速度且低電壓等特性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亦將成為市場未來發展方向。目前編碼型快閃記憶體產業以國際大廠以及部分台灣和中國廠商為主要供應商。

C. 邏輯晶片 (Logic IC)

MCU 與 MPU 產品需具備省電、高效能與安全保密功能，因各類應用有其特殊周邊需求，並不能以單一產品滿足所有需求，故將在嵌入式產品布局上，發展 MCU 與 MPU 平台系列產品，加上高保密安全之設計與提供軟體與硬體參考方案，並引進機器學習，以及推出適用於物聯網生態系統之操作系統、連網通訊模塊、連雲軟體等軟硬體開發平台，以符合市場多元化應用與物聯網設備快速開發之需求，同時致力專用領域，使客戶獲得最佳解決方案。音訊產品未來發展重點仍然會持續往超低功耗的音訊微控制器 (Audio MCU/DSP) 和音頻編解碼器，智能 D 類音訊放大輸出 (Smart Amp)，音訊放大輸出 (Amplifier)、音頻增強 (Audio Enhancement) 及 DSP 為內核的音訊處理相關演算法，對智能汽車、家居、手機、消費電子、個人電腦應用市場，提供高效能解決方案，語音產品線亦會持續推出以閃存記憶體 (Embedded-Flash) 為主的語音控制晶片，以期有效縮短語音產品開發週期與庫存問題的整體方案。雲端應用中，使用者巨量資料數據上傳及分析，創新應用及服務引領的不僅是資料運算中心的佈建，對於貼近使用者端的基礎採集設備的安全需求更是日益受到重視，持續增加運算效能與優化能耗，增加更具彈性的接面通道設計及安全性的產品將是未來的主流趨勢。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以高性能和低功耗記憶體核心設計技術，推出利基型記憶體 (Specialty DRAM)、行動記憶體 (Mobile DRAM) 及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全系列自有產品，是台灣唯一同時具備自主製程開發能力及 DRAM、Flash 多元產品線之記憶體廠商。自主製程能力及客製化的產品 (ASIC) 設計能力，結合自有十二吋晶圓廠之生產優勢，使得本公司得以在良品裸晶圓、物聯網、人工智慧、車用、工業用電子等高門檻、高品質的應用領域中，滿足客戶需求。

(2) 研究發展

A.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華邦是台灣第一家成功擁有自行開發 DRAM 製程技術之供應商，最新之 DRAM 20nm 開發亦已完成並開始量產，下一代製程 DRAM 16nm 也持續開發中，以滿足客戶對高品質、高可靠度、及特殊製程規格的需求。

B.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華邦持續開發具附加價值、安全性、高速度、低功耗、低電壓或是加密功能等編碼型快閃記憶體產品，並進一步研發先進製程技術，以維持 Serial NOR

Flash領先地位。此外，華邦亦持續推展Serial介面且具經濟效益的1Gb/2Gb/4Gb/8Gb產品，以符合更多終端應用需求。

C.邏輯晶片 (Logic IC)

- 新唐科技為首家通過FIPS 140-3 認證的廠家。 • 全新eBMC晶片正式亮相，專為邊緣運算平台設計的創新產品為邊緣運算環境帶來更高效的安全和管理。
- 新唐科技具有安全控制及物聯網功能之伺服器與電腦周邊應用之節點管理介面控制器(NMPC: Node Management Peripheral Controller)，通過工業局符合高度創新專案之審核。
- 針對工業HMI（人機介面）應用，推出高效且節能的Cortex-A35雙核心64/32位元MA35H0微處理器，內置DDR記憶體、H.264影片解碼器，具 -40°C至125°C工業等級的操作溫度範圍（Tj），適用於工業物聯網市場。
- 與Skymize將NuMaker-M467HJ開發板與Skymizer的ONNC ML最佳化結合，在Cortex-M4 MCU類別的MLPerf Tiny基準測試中取得領先，為高性能嵌入式系統中的Machine Learning提供最先進的解決方案。
- 針對工業控制市場的寬溫需求，推出基於Cortex-M4核心的M463寬溫微控制器，工作溫度可高達攝氏125度。
- 針對工業控制的量測需求，推出高精準度、高整合度、高輸出速率的24位元Delta-sigma ADC晶片 - NADC24系列。
- 針對DDR5記憶體模組市場，推出基於Cortex-M23核心的NUC1263系列，提供獨家LLSI(LED Light Strip Interface)專利技術支援LED控制。
- 針對低電壓應用需求，新唐推出1-Battery升壓控制方案的系列N566LP，內建新唐專利設計之低壓升壓電路與過載保護線路。
- 推出業界首顆工規標準之語音芯片NSP2340A，集成了新唐語音「高壓縮與高音質」之芯片特色。

(3)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底止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碩士以上	1,138	66.42	2,118	53.11	2,113	52.80
大學(專)	544	31.72	1,721	43.15	1,746	43.63
高中(含)以下	32	1.87	149	3.74	143	3.57
合計	1,714	100	3,988	100	4,002	100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	8,132,031	10,506,230	15,379,855	15,818,706	16,957,826

營業收入淨額	48,771,434	60,683,171	99,569,924	94,529,790	75,006,078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16.67	17.31	15.45	16.73	22.61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最近五年度每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8	推出 2Gb+2Gb NAND+LPDDR4x 多晶片封裝產品 推出自主開發 25 奈米製程之 LPDDR4/4x DRAM 產品 推出採用 38 奈米製程之 Hyper RAM 產品 推出全新 Arm® Cortex®—M0 MCU NUC029 系列 推出具低功耗與安全性 M261/M262/M263 系列微控制器
109	第一顆 HyperRAM 2.0 DRAM 產品進入量產 推出 OctalNAND Flash 產品 推出 TrustME® W77Q Secure Flash 產品 推出推出業界首創 1.8V 512Mb (64MB) QspiNAND Flash 推出首顆通過 AEC-Q100 Grade 2 認證之 32 位以 Cortex-M0 為核心微控制器 - NUC131U
110	第一顆自主開發之 25s 奈米 DRAM 產品通過驗證進入量產 與新唐共同推出雲到端解決方案，整合新唐 M2351SF 物聯網安全微控制器及華邦 W77Q TrustME®安全快閃記憶體 推出 1.8V 512Mb SPI NOR Flash 產品
111	跨入 3D-IC Cube 產品設計 推出符合 JEDEC 標準的小型封裝 LPDDR4/4X 100BGA 第一批自主開發之 25S 奈米 DRAM 產品於高雄廠產出 DRAM 20 奈米製程晶圓測試達相當良率 推出首顆基於雙核 64 位元 Arm® Cortex®-A35 及 Cortex®-M4 內核之 MA35D1 系列微處理器
112	推出下一代 W25Q80RV 8Mb Serial NOR Flash，適用於空間受限的 IoT 終端設備 推出 HyperRAM 2.1 DRAM 產品 45nm NOR Flash 製程技術完成試產準備 20nm DRAM 製程技術進入試產準備 CUBE 架構之超高頻寬與低功耗記憶體產品開發完成，搭配先進封裝，進軍 AI 邊緣運算市場 推出專為類比感測器應用所設計的 NuMicro® M091 系列 32 位微控制器 推出基於 Arm® Cortex® M23 核心 NUC1263 系列 32 位微控制器 推出全新多核異構 NuMicro® MA35D1 系列微處理器 宣布推出最新突破性產品—eBMC 晶片，為邊緣運算平台設計的創新產品將為邊緣運算環境帶來更高效的安全和管理
113	推出適用於工業 HMI 應用的 MA35H0 系列微處理器 推出第一顆 DDR 4 產品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 提昇DRAM 20nm製程技術量產良率，以降低生產成本並提升產品品質。
- 致力開發新產品、新客戶以及新應用，以增加晶片銷售量及營業額，提升獲利能力。
- 持續優化應用、客戶和產品組合，以提高每單位晶片的產值及獲利率。

1.2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 NOR Flash 45nm製程完成試產準備並投入量產，以擴展業務至新應用別。
- 持續在電腦及其周邊產品、行動手持裝置及其周邊產品模組、物聯網和車用及工業電子等應用領域擴大市占率。
- 最佳化應用、客戶以及產品組合，提高每單位晶片的產值及獲利率。
- 深耕世界級品牌客戶，以追求獲利的穩定性和成長性。

1.3 邏輯晶片 (Logic IC)

- 在MCU與MPU方面，除提供豐富產品組合與開發平台與工具，強化性價比與在地服務優勢外，並積極打造生態圈，自行打造開發平台，且與第三方廠商協力，力求提供客戶最佳之開發體驗。
- 在音訊產品方面，以提供客戶完整音訊產品系列與參考設計方案首要目標。同時結合第三方之方案設計商(3rd party)以提供相關應用所需之演算法與應用程式庫，諸如語音人機互動、語音識別、主動式降噪、回聲消除等。
- 雲端運算產品方面，藉由領先的安全技術，整合在地優勢，擴大開發適用於世界領導品牌客戶的軟硬體方案。除了投入資源在趨於穩定的商務機種，也持續努力在邊緣運算以及人工智能相關應用裝置擴展。在此同時，並積極參與國際性安全標準制定組織及開源軟體計劃，藉此維持技術領先的優勢。

(2)長期發展計畫

2.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 持續開發先進製程，提升關鍵核心競爭力。
- 開發新規格Mobile DRAM，積極擴展應用領域。
- 提升良品裸晶 (KGD)、車用及工業電子以及MCP和SiP等利基型市場的市占率。

2.2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 持續拓展高毛利之終端產品應用市場，包括車用及工業電子、物聯網及穿戴裝置等應用，目前均獲得國際大廠認證。
- 以高速、低電壓、低功耗及高安全等級 (Security) 等產品價值提升為目標。

2.3 邏輯晶片 (Logic IC)

- 將持續投入MCU與MPU產品與平台研發，持續發展低功耗、類比和安全三大技術，透過技術創新與製程技術演進，豐富本公司64 位元微處理器、32位元與8位元微控制器產品平台。
- 音訊產品將持續提高音訊品質、發展高整合、低功耗的音訊處理控制器，並擴展音訊編解碼器(Audio Codec)與音訊功率放大器(Audio Amplifier)的完整產品佈局，再加上計劃性的投注研發資源至車規產業(Automotive market)，以期儕身於車規產業供應商。

- 雲端運算產品方面，針對日益普及的網路應用，網路安全及提高終端設備的安全性已經是未來不可能被忽略的重要議題。藉由與客戶長期深度的合作，積極研究週邊元件整合，與尋求新產品導入的機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貨淨額	銷貨比重(%)	銷貨淨額	銷貨比重(%)
亞洲	85,135,882	90	69,316,314	92
美洲	5,412,842	6	2,236,890	3
歐洲	3,584,558	4	3,286,593	5
其他	396,508	-	166,281	-
合計	94,529,790	100	75,006,078	1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

112年華邦占整體DRAM市場規模之市占率接近1%。進入113年，電視、智慧型手機等終端消費性電子市場需求能見度仍不明朗，致庫存調整策略仍將延續，然而受惠於伺服器平台進入世代轉換，AIPC規格持續升級，已為近日推升DRAM供需趨於平衡的主因。長期而言，AI及5G等技術的發展大幅推升物聯網（IoT）的應用更上一層樓，且隨著人工智慧應用導入消費電子，車聯網與工業4.0等需求成長，將帶動搭載的記憶體需求數量及位元容量增加，皆有助於DRAM產業長期穩健成長。

2.2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華邦在編碼型快閃記憶體市場具有領導地位，112年持續擁有全球三分之一以上的Serial Flash市場占有率。此外，編碼型快閃記憶體之需求持續往較高容量方向移動，裝置搭載量往上推升，加上Serial介面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具有減少腳數及系統整體成本降低等優勢，使得Serial介面的編碼型快閃記憶體市場將持續成長。

2.3 邏輯晶片（Logic IC）

32 位元 Cortex®-M0/M4 MCU、Arm® 7/9 及 8 位元 MCU 產品皆具極高性價比且獲市場好評，市場占有率逐年攀升；主要客戶涵蓋國內外知名消費性、工業控制、電力市場及通訊產品大廠。音訊產品應用在玩具、車聯網、物聯網、消費性家電、醫療及工業，在市場上占有一定的比率。電腦及雲端應用產品方面，未來將持續朝著安全管理、使用者體驗、節能等三個主要的方向來發展。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3.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

- 競爭利基：製程開發、新產品研發、測試技術、FAE能力、行銷及銷售力為華邦主要核心競爭力。目前台灣其他DRAM廠商大部分以技術授權方式向國外DRAM大廠取得製程技術，華邦是目前少數具有先進製程開發能力的台灣DRAM廠商，且近年研發效率增加縮短製程演進時程。
- 發展願景之有利因素：智慧手機、平板、電視、機上盒、網通、儲存裝置等系統搭載量提升，推升DRAM需求。供給面而言，先進製程技術推進（Moore's Law）逐漸遇到瓶頸，供給面成長將趨緩，有利產業發展。
-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智慧型手機需求減緩，可能導致其他廠商將產能移轉至DRAM產能，導致供給增加，影響供需平衡。華邦持續優化應用組合，拓展車用及工業電子設備以及物聯網應用市場；在製程上，積極開發、導入先進製程提升產品獲利能力，持續開發新應用，且維持客戶緊密夥伴關係，減緩市場不確定因素之風險。

3.2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 競爭利基：華邦深耕Flash市場多年，Code Storage Flash已有完整產品系列，包括512Kb~8Gb。
- 發展願景之有利因素：近年來全球市占率穩定超過三分之一，品質及成本備受客戶肯定，在個人電腦及其周邊產品有四成以上的市場占有率，並且持續往車用及工業用電子、5G、伺服器等高容量產品應用發達。
-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中國新廠商將供給新的產能，導致中低密度之產品市場供需受到影響，將影響終端產品需求。華邦持續優化應用組合，拓展行動手持裝置、車用及工業電子設備以及物聯網應用市場，在製程上，積極開發、導入先進製程提升產品獲利能力，持續開發新應用和客戶，以降低市場不確定性帶來的風險。

3.3 邏輯晶片（Logic IC）

- 競爭利基：MCU以專業研發及技術支援團隊，與客戶成為策略夥伴，提供系統完整解決方案，為客戶節省成本及增加競爭力。在語音及音頻處理的經驗，特別以MCU整合音頻解碼器與第三方的語音辨識合作為切入物聯網的市場應用，提供客戶多元產品選擇及理想經濟方案。在雲端運算產品方面，與客戶協同開發客製化晶片，並擴及非電腦產品線使用，為客戶節省成本增加競爭力。
- 發展願景之有利因素：本公司新一代MCU產品兼容性高，開發平台一致化、上下兼容，更具備使用者容易開發、符合環保認證等優勢，藉此核心競爭力提高對手競爭障礙。並推出高性能的語音/音頻微控制器及全球第一款非線性喇叭保護的智能功放提供客戶產品無可比擬的音質且可支援薄型喇叭，讓終端客戶在應用上及工業設計的外型設計更趨於簡潔時尚。雲端運算產品居市場領導地位，同時亦領先業界成為同時具有FIPS (Federal Information Processing Standards) 140-2 level 2、Common Criteria EAL4+及TCG (Trusted Computing Group)認證的TPM IC供應商。
-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近年消費性電子市場競爭激烈，產品生命週期短、傳統產品迅速被新產品取代，所需投入成本相對較高；惟有研發高整合度產品並降低成本，提高技術研發能力，才能保有市場領先地位；故持續加強產品優化、布局全球技術支援團隊、提供客戶在地化服務，並提供參考建議設計方案（Reference Design）以縮短客戶導入本公司產品的時間及研發成本，取得領先商機。此外，本公司也建立重點客戶應用銷售團隊，垂直整合應用方案，複製成功方案至其他新興城市暨市場。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及其用途

1.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 SDR/DDR/DDR2/DDR3/DDR4/DDR4X利基型DRAM：用於電腦周邊產品、汽車電子及消費性電子產品。
- Pseudo SRAM、HyperRAM、Mobile DRAM (Low Power DRAM)：用於行動裝置、電腦、消費性電子產品。

1.2 編碼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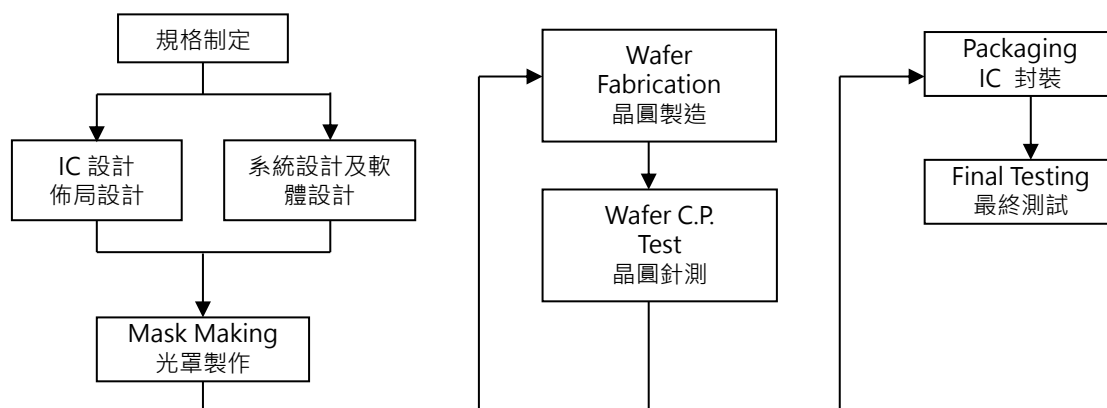
應用遍及個人電腦及其周邊產品、行動手持裝置及其周邊產品模組、網通產品、物聯網、消費性電子、車用及工業電子及家電模組等領域。

1.3 邏輯晶片 (Logic IC)

提供客戶工業控制、消費性電子、智慧家電、電腦設備、資料中心、電腦伺服器、邊緣運算裝置、車用設備、通訊等相關產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積體電路的製造過程主要分為五個流程，包括 IC 設計、光罩製作、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流程如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計有矽晶片、製程用化學原料、特殊氣體、靶材等，由來自美國、日本、韓國及台灣等地的世界主要半導體原物料廠商供應，品質均有相當程度水準，供應穩定；外包項目有測試及封裝，均有兩個以上的合格供應廠商，以均衡供應來源及穩定性。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
年度					
111 年度	記憶體產品	51,791,808	24,633,070	48	-
	邏輯產品	41,640,173	17,320,204	42	-
	其他	1,097,809	1,097,809	100	-

	合計	94,529,790	43,051,083	46	-
112 年度	記憶體產品	38,084,610	6,412,772	17	-65
	邏輯產品	34,885,006	13,946,492	40	-5
	其他	2,036,462	2,036,462	100	-
	合計	75,006,078	22,395,726	30	-35

(2)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民國 112 年記憶體產品毛利率較民國 111 年減少 65%，主係市場需求低，因銷量減少及記憶產品價格下跌以致營業毛利減少。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4,583,838	20.2	是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3,822,301	19.7	是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724,337	17.8	是
2	供應商 M	3,163,187	13.9	無	供應商 M	2,137,522	11.0	無	供應商 M	457,624	11.2	無
3	供應商 T	1,531,226	6.7	無	供應商 T	2,041,062	10.5	無	供應商 T	139,894	3.4	無
	其他	13,463,783	59.2		其他	11,427,674	58.8		其他	2,755,552	67.6	
	進貨淨額	22,742,034	100.0		進貨淨額	19,428,559	100.0		進貨淨額	4,077,407	100.0	
增減變動原因分析：												
因進貨庫存控管，供應商 T 113 年進貨總額未在百分之十以上。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 Y	14,393,996	15.2	無	客戶 Y	2,959,218	4.0	無	客戶 Y	728,820	3.6	無
2	客戶 Z	7,748,356	8.2	無	客戶 Z	6,896,845	9.2	無	客戶 Z	2,399,443	11.9	無
	其他	72,387,438	76.6		其他	65,150,015	86.8		其他	16,993,088	84.5	
	銷貨淨額	94,529,790	100.0		銷貨淨額	75,006,078	100.0		銷貨淨額	20,121,351	100.0	
增減變動原因分析：												
兩年度銷售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並無重大改變。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與銷售量值

(1)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主要產品\產能\生產量值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2)		產值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2)		產值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DRAM 產品	12 吋晶圓	1.9	795,523	10,471,179	12 吋晶圓	0.9	1,045,499	10,812,181
Flash 產品	708	0.2	2,601,822	13,059,924	828	1.7	2,724,437	12,582,074
邏輯產品	6 吋晶圓	471	6,337,138	28,142,912	6 吋晶圓	405	3,383,769	32,303,806
	752				536			
合計		473.1	9,734,483	51,674,015		407.6	7,153,705	55,698,061
變動原因說明： 12 吋產能增加來自於高雄廠 112 年開始生產。6 吋產能減少來自於新唐日本魚津廠 C 棟 2023 年 3 月關閉。								

註 1：產能為晶圓以千片表示。

註 2：產量為晶圓以千片表示；產量為晶粒以千個表示。

(2)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主要產品\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註）		銷售金額	銷售量（註）		銷售金額	銷售量（註）		銷售金額	銷售量（註）		銷售金額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DRAM 產品	-	123,490	3,423,900	2	728,556	18,504,854	-	188,543	2,426,653	1	820,774	11,610,161
Flash 產品	-	583,430	5,359,787	-	2,129,867	24,503,267	-	486,230	3,462,610	2	2,273,701	20,585,186
邏輯產品	154	319,394	6,080,267	312	6,216,262	35,559,906	125	269,041	4,366,009	287	3,029,269	30,518,997
其他	-	-	465	-	-	1,097,344	-	-	1,046	-	-	2,035,416
合計	154	1,026,314	14,864,419	314	9,074,685	79,665,371	125	943,814	10,256,318	290	6,123,744	64,749,760
變動原因說明： 112 年較 111 年營收、銷量減少，主係受到全球半導體市場年衰退超過 10%、終端需求疲弱及電子產業持續進行庫存調整影響。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技術人員（工程師）	5,208	5,431	5,407
	管理及業務人員	1,832	1,697	1,739
	助理技術員	902	858	875
	合 計	7,942	7,986	8,021
平均年歲		42.03	43.00	43.12
平均服務年資		10.09	12.32	12.10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1.33	1.41	1.41
	碩士	42.42	42.97	42.85
	大專	46.30	46.34	46.41
	高中	9.38	9.03	8.98
	高中以下	0.44	0.24	0.36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113年3月31日

項目	許可（函）證明及內容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中科環空設證字第LC020-02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M01)	中科環空操證字第LC021-18號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中科環空設證字第LC037-01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M02)	中科環空操證字第LC034-06號
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核准公文	(107)環署訓證字第FA050321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備函	中環字第1130008762號
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核准公文	(111)環署訓證字第HAI50529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中科環水許字第LD003-17號
廢水專責人員公文	中市環水字第1110063809號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臺中市毒核字第000464號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臺中市毒登字第000063號
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臺中市關核字第000010號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核定文件	(102)環署訓證字第JB100014號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南科空設證字第E0036-00號
固定污染源設置許可證	南科空設證字第E0037-00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M02)	南科空操證字第E0038-00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M01)	南科空操證字第E0045-00號
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核准公文	高市環局空字第11230777100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備函	南環字第1130003486號
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核准公文	高市環局廢管字第11142216900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南科環水許字第E0039-02號
廢水專責人員公文	高市環局土字第11137045400號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高雄市毒核字第000511號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高雄市毒登字第000136號
關注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高雄市關核字第000038號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核定文件	高市環局土字第11141790400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竹科環空操證字OS015-20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竹科環水許字第OS092-15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備函	竹科環字第1120022105 號

項目	許可（函）證明及內容
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新竹市毒核字第000046號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	新竹市毒登字第000011號
關注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	新竹市關核字第000017號

2. 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3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氣處理收集/設施	49	9312~11212	1,303,996	977,525	廢氣處理
廢水收集/處理設施	19	9402~11212	2,263,374	1,268,774	廢水處理
製程尾氣處理設備	663	9405~11212	1,776,195	724,942	製程廢氣處理
酸鹼廢氣處理收集/設施	10	9312~11201	25,244	740	酸鹼性廢氣處理
有機廢氣收集/處理設施	3	8201~11302	89,764	4,996	有機廢氣處理
廢水收集/處理設施	4	8008~11211	38,272	10,139	廢水處理
製程尾氣處理設備	21	8311~11211	47,914	24,747	製程廢氣處理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

目前本公司已確實設置並妥善管理相關污染防治(制)設施，符合法規要求，無污染環境情形。

(2) 未來環保支出：

將因應相關環保法規新增/修訂或風險評估結果，以持續改善目標，擬訂未來環保支出規劃。

(五) 勞資關係

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本公司成立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環安衛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等，員工更可透過勞資會議、實體意見箱、申訴專線、性騷擾員工申訴委員會等管道，保持溝通之暢通。

(2)本公司提供完善及高品質的福利措施，以照顧同仁及同仁的家人。除了提供法定福利，例如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退休準備金外，更有優於業界的育兒補助制度。

A.育兒補助：為響應政府鼓勵國人生育，提供同仁親生 幼兒較佳之扶養條件，公司設有「育兒補助」措施。凡員工到職滿一年後，每出生一個小孩到滿4歲為止，每月可獲得6,000元補助，此措施使公司成為幸福指標企業之一。

B.結婚及生育補助：除了「育兒補助」措施外，同仁於結婚及生育時，另發給結婚津貼及生育津貼。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依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建置完善的學習環境，透過實體、直播、數位課程等多元形式，擴大學習模式，此外，善用外部訓練資源培訓同仁，同時持續培育內部講師，持續強化員工職能，推廣「熱情學習」企業文化。主要學習管道如下：

(1)實體課程：每年依據需求，規劃全年度專業、品管、工安、管理及共通類之教育訓練計畫，並依計畫開辦課程，由員工依需求報名參加課程。各類課程摘述如下：

A.管理類訓練係依公司管理職能藍圖，規劃管理發展相關訓練活動，包含協助基層主管建立正確的管理思維與提升管理技能之課程、安排由內部主管交流工作經驗之分享會，以及邀請產官學界先進分享各式主題的講座，透過各種訓練活動持續強化各層主管的管理能力。

B.共通、品管、工安訓練係依照公司品質政策與政府法規及公司整體需求規劃而定，例如工作技巧課程、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宣導、統計分析手法與緊急應變工安訓練等課程。

C.專業類訓練係依各單位專業職能需求規劃，例如研發設計課程、製程測試課程，國際研討會分享會等，邀請內部同仁或外部專家講師分享與授課。

D.新人訓練課程除包含工作制度與規範、公司文化、工作適應等課程，以協助新進同仁快速適應以外；亦有ESG、工安、職場不法侵害等課程內容，以維持同仁健康、安全之良好工作環境。

E.直接人員包含新進人員之基礎訓練檢定，與持續之進階專長技能檢定等系列活動。

(2)學習平台：公司訓練平台提供各式線上課程資訊，鼓勵同仁熱情學習。同仁可隨時隨地、隨選隨學，亦根據自身需求選修各類課程。課程多元，包含下列：公司環境、管理制度等通識課程；法令規定或行為準則等宣導課程；製程研發及品質訓練課程；資料科學、語文與其他進階選修課程。

(3)終身學習：為鼓勵同仁持續發展與成長，依「在職進修辦法」推薦員工進入教育部核准立案之國內大學院校或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攻讀碩、博士學位，並由公司補助相關費用，另提供同仁相關訓練費用補助至外部或國外機構充實與工作相關之技能。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訂定退休辦法，為同仁提撥「舊制」或提繳「新制」退休準備金：

- (1)適用勞動基準法「舊制」退休金之同仁：符合依勞動基準法訂定「退休辦法」之退休條件者，可與公司提出退休申請，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並於同仁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15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除按每月薪資總額之2%提撥退休準備金外，每年定期檢視提撥率。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監察退休準備金之提撥狀況及負責退休申請案之審核。
- (2)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退休金之同仁：每月依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6%至同仁個人退休金專戶，同仁亦可依個人意願，每月依提繳工資分級表在6%範圍內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本公司制訂「勞資會議施行辦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就各項員工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並協商，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由相關單位處理完成。
 - 2.本公司制訂「公司內部申訴辦法」，維護員工合法權益，並協助解決員工所受之不法或不合理對待，以提供員工合法、合理及公平之工作環境。
-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一)資訊安全政策與組織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實體及電子信息的機密性(Confidentiality)、完整性(Integrity)與可用性(Availability)，滿足法規、作業、客戶的需求，訂有「資訊安全政策」與「技術與機密資料管理辦法」，並持續維持安全的資訊環境，保護公司資訊與電腦系統，確保客戶隱私受到完善的保護。與往來廠商、客戶簽有保密合約，共同保護機密資料，避免機敏資料的不當揭露。

此外，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依據 ISO/IEC 27001 的 Plan-Do-Check-Act (PDCA) 運作，建立與實施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每年進行資安合規性查核。並定期與高階主管進行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報告及審視資訊安全相關議題與決策。

本公司於 111 年成立資安專責單位，統籌資訊安全相關業務，並設立資安長(CISO)，督導全公司資訊安全作業及資安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

(二)資訊安全管理架構及具體管理成效

本公司於 110 年度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於 111 年 11 月將認證範圍擴大至高雄廠，使認證範圍涵蓋竹北大樓、中科廠及高雄廠。並已於 112 年 12 月通過重審，確保認證有效性。亦依循 ISMS 管理制度，建立資

訊安全組織，針對各項資訊安全議題與事件進行討論與執行改善計畫。

為強化管理道路車輛的電力及電子系統相關網路安全風險，於 111 年 8 月通過 ISO21434 道路車輛—網路安全工程認證，成為全球首家獲得此認證的記憶體廠商。

此外，本公司密孚記憶體產品的產品設計開發(Design & Development)、生產(Production)、運送過程 (Delivery)，及其相關作業環境，通過國際安全組織 Common Criteria EAL 5+ 高等級認證，代表本公司對於產品資訊安全的各項管控符合國際安全組織 Common Criteria 要求，可生產符合國際標準可信賴之安全性產品並保護客戶資訊與資產。

本公司已於 111 年完成營業秘密管理系統建置，防範營業秘密與智慧財產遭竊或外洩。並於 112 年 11 月通過 TIPS(台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A 級認證。

針對公司重要產品資訊安全需要，加強門禁管制與監控、資訊系統存取權限管理與存取紀錄保存與審查，嚴格管制人員進出與資料存取，以避免公司資訊遭不當存取、竄改，並持續精進與改善。

因應遠端辦公，本公司透過裝置管理、身分驗證、多因子識別與來源位址等機制，降低遠端連線帶來的資訊安全風險。也加強了雲端服務的監控與通報，將異常入侵行為發生的機率降至最低。

為加強員工資安意識，每月進行資安主題宣導，每季進行社交工程教育訓練；每年進行資安認知教育訓練且須通過測驗。並針對新興技術及時事，不定期發出公告及宣導。

為維持對外服務的系統安全，以雲端監控工具進行即時掃描，發現重大風險立即安排於最短時間內進行更新，內部系統則以弱點掃描工具配合廠商提供的重大風險通知，每月定期執行更新修補漏洞。

(三)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投入

本公司設有資訊安全處，對網路攻擊與數據洩漏，持續加強縱深防禦架構。另外透過雲端服務的安全機制，加強身分驗證與異常登入的偵測，降低入侵的風險。亦透過自建的 SIEM 系統、委外的 SOC 服務，以及雲端監控服務，強化可疑行為的監控以及通報。並定期實施內部稽查、備份還原、異地備援、資訊安全事件緊急應變及營運持續等演練。

本公司亦分享資訊給第三方服務廠商，以使其能提供相關服務，並要求廠商簽訂保密合約。當這些服務廠商之系統、設備、服務受到攻擊時，本公司與配合廠商可同步及時解決問題，以避免造成公司營運重大影響。

112 年，本公司及新唐投入資訊安全管理之資源，相關費用約 9,320 萬元，人力投入約 164 人。

-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 廠房及設 備 名 稱	單 位	數 量	取 得 年 月	原 始 成 本	重 估 增 值	未 折 減 餘 額	利 用 狀 況			保 險 情 形	設定擔保 及權利受 限制之其 他情事
							本 公 司 使 用 部 門	出 租	閒 置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5.04~2017.11	388,392	-	3,741	自動化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5.06	784,905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5.06	479,756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6.03	483,662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6.03	795,968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6.09	956,504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8.05~2010.07	1,203,743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8.07~2010.03	338,565	-	-	製程整合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08.09~2019.04	448,182	-	15,143	自動化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0.09~2013.09	1,599,410	-	-	模組工程處(註1)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4.03	2,391,905	-	49,831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4.06~2021.04	495,554	-	-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部份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6.11~2020.1	513,379	-	89,154	自動化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部份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7.01	534,560	-	77,957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7.04	426,277	-	75,487	製程整合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8.03~2018.04	1,263,563	-	381,701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8.03~2018.04	495,386	-	149,648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19.03~2022.07	672,001	-	329,027	製程整合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0.01	1,176,248	-	563,619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1.11~2024.03	2,772,053	-	2,545,273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2.02~2023.01	876,644	-	804,723	自動化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2.03~2023.06	419,074	-	384,154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2.04~2022.05	619,359	-	567,745	製程整合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2.05	401,314	-	367,871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2.06~2022.08	1,478,437	-	1,355,234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3.09	1,027,947	-	1,010,815	工作記憶體技術發展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3.11	313,230	-	311,490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3.12~2024.03	308,403	-	308,403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部份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3.12	303,217	-	303,217	製程整合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已抵押
半導體設備	台	1	2023.12	3,482,853	-	3,482,853	模組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建物	棟	1	2004.08~2023.09	12,549,402	-	2,080,508	廠務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無
建物	棟	1	2018.11~2024.02	8,665,635	-	8,027,308	廠務工程處	無	無	已投保	部份抵押
建物	棟	1	2017.04~2019.09	1,494,468	-	1,258,187	公共事務處	部份出租	無	已投保	無
土地	塊	1	2007.01	762,795	-	762,795	公共事務處	部份出租	無	無	無
土地	塊	3	2020.09	1,382,305	-	1,382,305	長岡京總部、魚津廠、砺波廠	無	無	未投保	部分抵押
建物	棟	15	2020.09	1,473,013	-	1,177,467	長岡京總部、魚津廠、砺波廠	無	無	已投保	部分抵押

註1：此設備帳列待出售資產。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

113年3月31日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新世界商務中心	平方米	951.2	福田區益田路6009號新世界商務中心	2012年9月	100,868仟元	-	25,973仟元	200,000仟元	無
廠房	平方米	170,233	新瀉及富山	2020年9月	6,881,262仟元	-	1,450,824仟元	2,243,494仟元	無

(二)使用權資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

113年3月31日

租賃標的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出租人	原始帳面金額	未折減餘額	保險情形	租約所定之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中科園區管理局土地	塊	1	113.01.01~132.12.31	中科園區管理局	957,381	756,348	不適用	本約之租賃期限不得逾20年，租期屆滿得另訂新約
南科園區管理局土地	塊	1	107.01.01~126.12.31	南科園區管理局	920,682	682,660	不適用	本約之租賃期限不得逾20年，租期屆滿得另訂新約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13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華邦中科廠	236,600.86 平方公尺	1,339 人	生產 12 吋 DRAM 及 Flash 產品	使用良好
華邦高雄廠	170,912.18 平方公尺	755 人	生產 12 吋 DRAM 產品	使用良好
新唐竹科廠	40,248.50 平方公尺	759 人	生產邏輯 IC 產品及 6 吋晶圓代工業務	使用良好
新唐日本新井廠	93,047 平方公尺	20 人	MOSFET、IC 卡、圖像傳感器、車載電池管理系統等	A~D 棟使用良好 E 棟 2022 年 6 月關閉
新唐日本魚津廠	162,458 平方公尺	92 人	(GaN)、半導體激光、LSI 等產品	A・B・D・E 棟使用良好 C 棟 2023 年 3 月關閉
新唐日本砥波廠	124,459 平方公尺	10 人	T-MOS、IC 卡、車用 BMS 等產品	C・D 棟使用良好 A・B 棟 2022 年 3 月關閉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主要產品\ 產能\生產 量值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2)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2)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晶圓	晶粒				晶圓	晶粒		
DRAM 產品	12 吋晶圓 708	1.9	795,523	85%	10,471,179	12 吋晶圓 828	0.9	1,045,499	74%	10,812,181
Flash 產品		0.2	2,601,822	85%	13,059,924		1.7	2,724,437	75%	12,582,074
邏輯產品	6 吋晶圓 752	471	6,337,138	90%	28,142,912	6 吋晶圓 536	405	3,383,769	88%	32,303,806
合計	-	473.1	9,734,483	-	51,674,015	-	407.6	7,153,705	-	55,698,061

註 1：產能為晶圓以千片表示。

註 2：產量為晶圓以千片表示；產量為晶粒以千個表示。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3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註 3)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元)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4,436,920	8,101,570	214,954,635	51.21	15,856,981	26,331,943	權益法	209,429	644,864	-
華邦公司	華邦國際公司	投資業務	2,758,517	2,051,330	87,960,000	100	2,051,330	2,051,330	權益法	5,560	-	-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739,783	71,150,000	100	739,783	739,783	權益法	38,319	-	-
華邦公司	METC 公司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67,660	303,555	4,000	100	303,555	303,555	權益法	14,276	-	-
華邦公司	AMTC 公司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237,052	295,123	4,000	100	295,123	295,123	權益法	17,626	-	-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90,070	352,134	2,970	100	352,134	352,134	權益法	15,104	-	-
華邦公司	WE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3,617	135,251	27,998,400	99.99	135,251	135,251	權益法	(124)		
華邦公司	Callisto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75,324	40,000,000	100	75,324	75,324	權益法	(4,017)	-	-
華邦公司	WT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90,417	100,000	100	90,417	90,417	權益法	2,899	17,549	-
華邦公司	WEG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28,679	29,823	850,000	100	29,823	29,823	權益法	387	-	-
華邦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1,874,825	8,268,554	182,840,999	38	21,937,833	8,268,554	權益法	(4,534)	-	260,003,436
華邦公司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農作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270,000	282,163	27,000,000	15	1,881,087	282,163	權益法	82	-	-
華邦國際公司	WE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683,207	2,094,087	3,067	100	2,094,087	2,094,087	權益法	5,527	-	-
Callisto 公司	CTL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30,895	32,187	1,000,000	100	32,187	32,187	權益法	162	-	-
METC 公司	衛來科技公司	開發車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3,000	2,777	300,000	100	2,777	2,777	權益法	(62)	-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427,092	742,987	107,400,000	100	742,987	742,987	權益法	14,422	-	-
新唐科技公司	MML 公司	投資業務	274,987	288,116	8,897,789	100	288,116	288,116	權益法	319	-	-
新唐科技公司	NIH 公司	投資業務	515,251	394,028	15,633,161	100	394,028	394,028	權益法	13,889	-	-

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註 3)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元)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3)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38,500	145,228	3,850,000	100	145,228	145,228	權益法	35	-	-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22,505	600,000	100	22,505	22,505	權益法	92	-	-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233,212	60,500	100	233,212	233,212	權益法	4,579	-	-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319,054	2,240,940	45,100,000	100	2,240,940	2,240,940	權益法	132,730	-	-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韓國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67,611	51,343	280,000	100	51,343	51,343	權益法	644	-	-
新唐科技公司	NTHJ 公司	投資業務	5,927,849	8,441,656	100	100	8,441,656	8,441,656	權益法	146,917	-	-
新唐科技公司	NTG 公司	半導體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	67,980	68,920	2,000,000	100	68,920	68,920	權益法	-		
MML 公司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473,559	288,442	(註 1)	100	288,442	288,442	權益法	520	-	-
NIH 公司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393,080	1,000	100	393,080	393,080	權益法	13,911	-	-
NTHJ 公司	NT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11,520	11,432,772	9,480	100	11,432,772	11,432,772	權益法	146,852	-	-
NTCJ 公司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工及銷售	1,708,037	1,710,373	49,539	49	3,729,416	1,710,373	權益法	(71,388) (註 2)	-	-
華邦香港	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276,435	311,637	(註 1)	100	311,637	311,637	權益法	4,966	-	-
GLLC 公司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68,036	288,775	(註 1)	100	288,775	288,775	權益法	673	-	-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236,774	(註 1)	100	236,774	236,774	權益法	2,166	-	-
芯唐上海公司	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8,688	7,935	(註 1)	100	7,935	7,935	權益法	2	-	-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南京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銷售	28,800	26,495	(註 1)	100	26,495	26,495	權益法	(1,672)	-	

註 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無面額及股數

註 2：NTCJ 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順逆流交易。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新唐科技公司	214,954,635	51	6,138,181	1	221,092,816	52
華邦國際公司	87,960,000	100	-	-	87,960,000	100
華邦香港公司	71,150,000	100	-	-	71,150,000	100
METC 公司	4,000	100	-	-	4,000	100
AMTC 公司	4,000	100	-	-	4,000	100
WECJ 公司	2,970	100	-	-	2,970	100
WEIL 公司	27,998,400	99.99	1,600	0.01	28,000,000	100
Callisto 公司	40,000,000	100	-	-	40,000,000	100
WTL 公司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WEG 公司	850,000	100	-	-	850,000	10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840,999	38	194,710,785	40	377,551,784	78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15	112,000,000	62	139,000,000	77
WECA 公司	-	-	3,067	100	3,067	100
CTL 公司	-	-	1,000,000	100	1,000,000	100
衛來科技公司	-	-	300,000	100	300,0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	-	107,400,000	100	107,400,000	100
MML 公司	-	-	8,897,789	100	8,897,789	100
NIH 公司	-	-	15,633,161	100	15,633,161	100
松勇公司	-	-	3,850,000	100	3,850,000	100
新唐印度公司	-	-	600,000	100	600,000	100
NTCA 公司	-	-	60,500	100	60,500	100
NTSG 公司	-	-	45,100,000	100	45,100,000	100
新唐韓國公司	-	-	280,000	100	280,000	100
NTHJ 公司	-	-	100	100	100	100
NTG 公司	-	-	2,000,000	100	2,000,000	100
GLLC 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NTIL 公司	-	-	1,000	100	1,000	100
NTCJ 公司	-	-	9,480	100	9,480	100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	-	49,539	49	49,539	49
華邦蘇州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芯唐上海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松智蘇州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芯唐深圳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芯唐南京公司	-	-	(註 2)	100	(註 2)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無面額及股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或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轉移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年月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大三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5.05~113.12	竹北大樓新建工程地下室及地上層結構體及外牆玻璃帷幕牆工程之材料採購	無
		105.05~113.12	竹北大樓新建工程地下室及地上層結構體及外牆玻璃帷幕牆工程之施工承攬	
		107.11~116.06	高雄廠 FAB A 及 CUB 下部結構新建工程勞務承攬	
		107.11~116.06	高雄廠 FAB A 及 CUB 下部結構新建工程材料採購	
		107.12~116.06	高雄廠主結構體工程勞務承攬	
		107.12~116.06	高雄廠主結構體工程材料採購	
		108.03~116.04	高雄廠 FAB A 鋼構工程勞務承攬	
		108.03~116.04	高雄廠 FAB A 鋼構工程材料採購	
		108.05~114.07	高雄廠工廠棟裝修工程勞務承攬	
		108.05~114.07	高雄廠工廠棟裝修工程材料採購	
		108.07~114.04	高雄廠外牆工程勞務承攬	
		108.07~114.04	高雄廠外牆工程材料採購	
	野村微科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8.03~113.11	高雄廠純水系統興建工程勞務承攬	
		108.03~113.11	高雄廠純水系統興建工程材料採購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09~114.10	華邦電子高雄廠 FAB-A 廢水收集及處理系統興建工程勞務承攬	
		108.09~114.10	華邦電子高雄廠 FAB-A 廢水收集及處理系統興建工程材料採購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8.11~114.08	高雄廠一般機電工程 MEP 一期興建工程勞務承攬	
		108.11~114.08	高雄廠一般機電工程 MEP 一期興建工程材料採購	
	易科德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8.12~116.12	華邦電子高雄廠潔淨室興建工程勞務承攬	
		108.12~116.12	華邦電子高雄廠潔淨室興建工程材料採購	
	晃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14.01	高雄廠 10.5K Exhaust Hookup 工程 材料採購	
		110.10~114.01	高雄廠 10.5K Exhaust Hookup 工程 勞務承攬	
	銓恩帕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14.03	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氣體管路系統工程 勞務承攬	
		110.10~114.03	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氣體管路系統工程 材料採購	
	哲毅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110.10~113.03	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電力系統工程 勞務承攬	
		110.10~113.03	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電力系統工程 材料採購	
	同一工業有限公司	110.10~114.02	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高真空管系統工程 材料採購	
		110.10~114.02	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高真空管系統工程 勞務承攬	
	銳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13.09	華邦電子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氣體管路系統工程-勞務承攬	
		110.10~113.09	華邦電子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氣體管路系統工程-材料採購	
	茂迅系統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14.02	華邦電子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UPW、Chemical、Solvent drain 系統工程-材料採購	
		110.10~114.02	華邦電子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UPW、Chemical、Solvent drain 系統工程-勞務承攬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14.01	華邦電子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建廠管路工程設施 Hook up-Drain、PCW、PV、HV、現場管理人力-材料採購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年月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10.10~114.01	華邦電子高雄廠 10.5k Hook up 工程_建廠管路工程設施 Hook up-Drain、PCW、PV、HV、現場管理人力-勞務承攬	
買賣合約	南榮開發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108.09~113.06	購入台北市南港區世界明珠開發案 H 棟第 13、14 樓層及 13 個停車位	
投資合約	JVP Growth Opportunity X. L.P.	109.10~117.12	投資創投基金，於該基金成立後 5 年內分批投資，最多美金壹仟伍佰萬元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供應合約	聯華氣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4~125.03	中科廠大宗氣體供應合約	無
		112.01~125.03	中科廠大宗氣體供應合約增補合約書	無
	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111.04~114.03	氣體供應合約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第三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111.07~115.12	物料購買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T 公司	112.07~合約物料購買完畢為止	契約變更協議書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租賃契約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	113.01~132.12	中部科學園區土地租賃	無
購電合約	辰華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02~118.05(到期日僅為預估)	再生能源購電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合資契約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113.04~121.04(到期日為暫定)	參與開鴻能源募集設立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聯合保證	合作金庫銀行等 10 家銀行	107.07~114.07	新臺幣 101.5 億元聯合委任保證	財務比率等
聯合授信	臺灣銀行等 19 家銀行	108.09~115.09	新臺幣 420 億元聯合授信	
	臺灣銀行等 11 家銀行	112.04~119.12	新臺幣 200 億元聯合授信	
授權契約	A 公司	97.07~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B 公司	98.06~無限期	技術授權	
		101.06~無限期	技術授權	
		105.03~無限期	技術授權	
	C 公司	98.11~無限期	技術授權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M 公司	112.06~115.06	軟體授權	
銷售合約	D 公司	106.08~112.08	產品銷售	提供產品相關保證，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股份買賣契約	Autotalks Ltd.及其他投資人	108.07~無限期	股權投資	依約繳納投資股款。
		112.05~無限期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租賃合約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8.08~116.12	租賃	依約支付租金。
併購合約	Panasonic Corporation	108.11~無限期	併購	依約支付併購金額。
採購合約	E 公司	109.04~PO 不再發出	軟體授權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銷售服務合約	F 公司	109.09~112.08	產品銷售	
採購/銷售合約	F 公司	109.09~113.08	產品採購及銷售	
資產買賣合約	Panasonic Asia Pacific Pte. Ltd.	109.09~無限期	資產買賣	購買機台、產品等資產
	Panasonic Semiconductor (Suzhou) Co., Ltd.	109.09~無限期	資產買賣	依約支付資產價額
授權合約	Microchip Technology Incorporated	109.03~專利到期	專利授權	本公司不得再授權予他人。
	B 公司	110.08~113.07	可使用訂閱軟體中所有 IPs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契約性質	當 事 人	契約起迄年月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9.05~116.08	借款	依約支付利息及還款。
		108.09~115.09	借款	
服務提供合約	Panasonic Corporation	109.09~112.08	服務提供	依約支付服務需求價額
資產轉讓合約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0.04~無限期	資產買賣	依約出售並轉讓資產
併購價金調整合約	Panasonic Corporation Industrial Solutions Company	110.04~無限期	併購價金調整說明	依約支付調整之併購價金
承包商合約	D 公司	110.12~114.12	受委託開發設計 IC	依約開發設計 IC
銷售合約	G 公司	111.02~無限期	出售設備	本公司有保密義務
聯貸合約	7 家銀行	110.05~115.05	貸款	
晶圓產能採購合約	H 公司	111.01~114.12	晶圓採購	
	I 公司	111.02~115.01		
價金調整合約書	J 公司	111.6~無限期	價金調整	
晶圓採購合約	K 公司	112.05~117.04	Wafers Supply Agreement	
貨款折扣合約	L 公司	112.03~115.02	貨款折扣	
開發委託契約書	N 公司	112.07~無限期	研發委託	
專利採購合約	O 公司	113.03~無限期	專利採購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而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茲就該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2 年 9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55788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6,598,759 千元。

3.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2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4,400,000 千元。

(2)其餘本計畫所需資金新台幣 2,198,759 千元，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4.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總資金運用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製程提升暨 企業永續發展	113 年第二季	6,598,759	1,055,261	5,218,661	243,328	81,509

(2)前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募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四季
製程提升暨 企業永續發展	112 年第四季	4,400,000	4,400,000

(3)預計可能產生之增額效益

本公司計畫將用於購置利基型 DRAM 製程提升及節能相關設備，其預計可能產生之增額效益如下表所示：

單位：千片；新台幣千元

年度	DRAM 製程提升	20 奈米 生產量	20 奈米 銷售量	增加的 銷貨收入	增加的 營業利益
113 年度	25S 奈米提升至 20 奈米	97	37	560,023	(44,332)
114 年度	25S 奈米提升至 20 奈米	120	120	2,647,500	1,987,942
115 年度	25S 奈米提升至 20 奈米	120	120	2,964,000	2,260,762
116 年度	25S 奈米提升至 20 奈米	120	120	3,144,000	2,429,734

註：除進行製程提升外，亦導入節能相關設備，以達節能減碳目的。

(二)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累計至 113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畫
製程提升暨企業永續發展	支用金額	預定	4,400,000	截至 113 年第一季止，已將 112 年度募集資金全數支用完畢
		實際	4,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於 112 年 11 月 9 日募集完成，隨即依計畫用於購買利基型 DRAM 製程提升設備，惟部分設備驗收時點等因素影響，致設備款項支用進度略為延後至 113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經檢視本公司提供之資金支用明細及設備購置憑證，評估前述執行進度未有重大異常情事。

(三)執行效益

單位：千片；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DRAM 製程提升	20 奈米生產量	20 奈米銷售量	增加的銷貨收入
113 年截至第一季底	預計數	25S 奈米提升至 20 奈米	10.0	—	—
	實際數		12.3	2.3	118
	達成率		123%	—	—

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係規劃購置利基型 DRAM 製程提升及節能相關設備，將高雄廠 25S 奈米製程每月 14 千片之產能，陸續提升為 20 奈米製程，至每月 10 千片之產能(25S 奈米製程則減少至每月 4 千片)，前述購置設備僅部分屬 20 奈米專用，其他係因應 20 奈米較長製程時間而必須增購與 25S 奈米可共用之設備，112 年第四季完成製程提升設備之交付、安裝試車，113 年第一季小量投產 20 奈米製程 DRAM，113 年第二季起逐步放量生產，113 年第三季量產；此外，考量客戶產品驗證時間，預計 113 年第三季才開始正式交貨，可能產生之增額效益自 113 年下半年度開始顯現；然而，根據 2024 年 3 月 TrendForce 研究顯示，受惠於備貨動能回溫，以及控產效益顯現加上產品價格走揚，使得 2023 年第四季全球 DRAM 產業營收季增 29.6%。展望 2024 年，隨著市場持續聚焦 AI 議題，帶動 AI 高階晶片之需求下，DRAM 在各類 AI 延伸應用：如智慧型手機、伺服器、筆電等單機平均搭載容量均會成長並帶動 DRAM 需求，故在此產業趨勢下，本公司 20 奈米製程之產品在客戶加速認證下已於 113 年第一季開始出貨，113 年第一季實際產量亦由原預估之 10 千片提升為 12.3 千片，達成率為 123%，實際銷售量為 2.3 千片，亦較原規劃進度超前。另進一步以產業發展趨勢觀之，近年生成式 AI 技術持續突破發展，南韓三星(Samsung)、海力士(SK Hynix)等全球主要供應商近期陸續將產能轉往生產 AI 伺服器所需之 HBM(高頻寬記憶體)，並逐步退出 DRAM(DDR3 規格)生產，使其供給有限，而本公司近期成功導入 20 奈米製程並已有實際產銷，預期在產能將逐步提升下，將可適時填補前述 DRAM 供給缺口。

綜上分析，隨著 113 年第一季 20 奈米製程之產銷量提前發效，以及整理產業發展趨勢，本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用於 DRAM 製程提升之後續效益達成應屬可期。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7,816,511 千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20,000 千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1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6,720,000 千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因應；惟若致募集資金增加時，超過部分亦將作為技術及製程提升等資本支出或償還銀行借款或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2)其餘本計畫所需資金新台幣 1,096,511 千元，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本次計畫之總資金運用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技術及製程提升等資本支出	114 年第四季	7,816,511	1,741,227	4,165,212	441,535	165,046	1,195,948	107,543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技術及製程提升等資本支出	114 年第三季	6,720,000	1,741,227	4,165,212	441,535	165,046	206,980

4.新增機器設備預計安置地點

(1)台中市大雅區中部科學園區科雅一路 8 號(中科廠)

(2)高雄市路竹區南科高雄園區路科五路 35 號(高雄廠)

5.預計可能產生之增額效益

本公司專注於 Code Storage Flash 和 Specialty DRAM 產品領域，配合市場未來發展趨勢及滿足客戶需求，以調整產品組合及提升生產效率，預計 113 年第三季起陸續進行購置，預估 114 年度及以後各年度可增加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

單位：千片；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13 年度	技術及製程提升產生之增量效益	10	-	-	-	-
114 年度		40	40	3,860,736	2,664,637	2,655,757
115 年度		40	40	4,053,773	2,857,306	2,847,982
116 年度		40	40	3,648,396	2,452,701	2,444,310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業經 113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核閱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與章程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該計畫內容合乎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係屬適法可行。

(2)資本市場募得資金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20,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21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6,720,000 千元，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32,000 千股供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 32,0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 80%，計 256,000 千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可認購股數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認股基準日起之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拼湊整股認購，逾期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另對外公開承銷部份係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應可確保本次募資計畫之完成。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募集完成應屬可行。另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預計於 113 年 5 月 28 日向主管機關申報，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期間及承銷繳款作業所需時程，預計於 113 年 8 月可募集完成，故本公司預估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於 113 年第三季募

集完成應屬合理可行。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A. 資本支出之可行性

本公司為全球同時擁有 Flash 及 DRAM 自有開發技術重要之專業的記憶體積體電路公司，運用技術自主優勢及謹慎規劃之產能策略，建立極具彈性的生產體系，並發揮產品組合相乘所產生之綜效，充分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落實自有品牌之發展。本公司為持續以客戶服務為導向及維持公司在產業之競爭地位，本公司每年均投入龐大之資本支出在製程技術及產能之提升。本公司計畫所需資金其中 6,720,000 千元為本次現增所募資金，另 1,096,511 千元係由本公司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之。

本公司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係以 Serial 介面為主產品，為全球主要 Serial Flash 三大供應商之一，佔有全球三分之一以上市場。Code Storage Flash 已是電子應用關鍵零組件，相關應用無所不在，伴隨電子產品數量的增加和容量的提升，整體市場長期仍呈現穩健的態勢，為發展具附加價值、安全性、高速度且低電壓等符合市場未來發展方向，本公司規劃將中科廠部分 DRAM 產線調整轉換用於投入生產 Code Storage Flash 產品；高雄廠則致力 DRAM 產品製程技術量產良率、開發新產品、新客戶以及新應用，持續優化應用、客戶和產品組合。下一世代製程 DRAM 16 奈米亦持續開發中，以滿足客戶對高品質、高可靠度、及特殊製程規格的需求。本次資本支出除用於購置生產及優化 Flash 及 DRAM 製程開發所需之各項機器設備外，同時包括依據新機台設備之安裝需求及未來技術及製程開發計畫進行中科廠及高雄廠各項管路及機電系統等廠務工程建置所需之資本支出。由於本公司近年來持續購置機器設備以擴充產能及提升製程技術，故與國內外設備供應商皆保持良好之長期合作關係，更具備豐富之採購經驗及洞察生產設備市場供需變化之能力，故在設備取得上尚無困難。本公司除依既有採購流程外，亦參考本次規劃購買設備品項之市場價格、廠商報價及過往採購紀錄等，並依產能規劃及設備需求日期，再搭配供應商準備設備之前置期間下單採購，並由供應商協助進行安裝及試車，應可於規畫時間內進行量產或發揮效益，故本次計畫用於機器設備之購置取得，應屬可行。

B. 生產技術及市場銷售之可行性

本公司係一專業記憶體積體電路公司，從產品設計、技術研發、晶圓製造到自有品牌行銷全球，致力提供全球客戶全方位利基型記憶體解決方案服務，為台灣唯一同時擁有 DRAM 和 Flash 自有開發技術廠商，隨著企業長期發展及營運規模擴大，本公司致力於提升 DRAM 及 Flash 產品整體產能，並同時持續研發 DRAM 及 Flash 先進製程技術與擴大產品應用範疇

(A) 調整產品組合，並提升 Flash 產品產能

因應市場未來發展方向，113 年起隨著智慧型手機、PC/NB、伺服器 etc. NAND Flash 關鍵終端應用全面邁向復甦，尤其每台 AI 終端裝置搭載的 NOR Flash 容量以數倍爆發性增長，引領 NOR Flash 接棒啟動新一波記憶體漲價潮；除了因應 AI 之外，OLED 滲透率持續提升，也是市場趨勢，也

讓 NOR Flash 搭載容量看增；車用產品在運算複雜度更高下，對 NOR Flash 需求更有望成長二至三倍。本公司有鑑於 Flash 產品未來市場需求增加，因應客戶訂單需求及擴大市占率，本公司規劃將中科廠部分 DRAM 產品之產線調整轉換用於投入生產 Flash 產品，並提升其量能，考量 DRAM 及 Flash 部分製程係共用設備，且 DRAM 製程相較 Flash 更為先進高階，製程轉換較無門檻，故本次購置機器設備並進行相關管路及機電等廠務工程計畫應屬可行。

(B)DRAM 產能提升及 DRAM 20 奈米以下先進製程技術提升

本公司有鑑於 113 年起 DRAM 景氣回溫，全球前二大 DRAM 供應商南韓三星、SK 海力士預計在 113 年下半年起將產能及資源挪移至高頻寬記憶體 (HBM) 與主流 DDR5 規格記憶體，將使得全球市場 DDR3 及 DDR4 產品產能規模進一步受到壓縮，加上隨著物聯網、網通及車用等大量終端市場仍在使用的舊規格之 DDR3 或 DDR4，且在導入 AI 技術後，終端產品對 DDR3 亦有容量升級之需求，故在需求大開及製造商產能供應未增之情況下，因此帶動 DDR3 及 DDR4 等傳統 DRAM 產品價格持續上升，預計未來市場需求供給吃緊。本公司目前 DDR3 及 DDR4 為營收主力，考量市場需求不斷開出，為及時掌握商機，本公司針對現有產能瓶頸增添微影、蝕刻...等機器設備，並依機台運轉需求及後續系統穩定性對高雄廠進行管路及機電等工程之佈建，期以透過製程調整、機台效能及品質提升。

提升製程開發方面，有鑑於半導體發展現況，透過電路線寬不斷之奈米化，使得半導體材料體積、質量越來越小，製作出來的晶片也就越來越小，加上晶圓技術高速發展，製程微縮快，世代壽命短，全球大廠半導體大廠持續向下突破奈米物理極限。本公司最新製程 DRAM 20 奈米已順利量產，惟在競爭激烈之半導體供應鏈要佔得一席之地，勢必須持續投入 DRAM 20 奈米以下之製程技術開發，本公司本次所募資金將用於購置 DRAM 等先進製程技術提升所需之機器設備，展望 DRAM 未來趨勢，AI 需求成長將進一步推動 DRAM 市場發展，隨著智慧型手機和個人電腦越來越多 AI 整合功能，零組件之規格升級將是必然趨勢，且未來 AI 手機和 AIPC 可能需要至少 12GB 和 16GB 的 DRAM，遠高於目前 8GB 的標準配置，故 DRAM 需求勢必將顯著增加。此外，高頻寬記憶體(HBM)的崛起，標誌著儲存技術向更高效能之轉變，HBM 係由 DRAM 組合而成，採用先進封裝技術進行 3D 堆疊，能以更小的體積、更小的功率達到高頻寬，不僅降低耗能，也有利於設備輕薄化。現階段 SK 海力士、三星電子及美光等大廠持續投入資本支出加速 HBM 產品開發，布局不限於 AI 伺服器等標準化的通用產品，更致力於客製化 HBM 產品，推升 DRAM 產業成長動能。有別於 SK 海力士、三星電子及美光主攻之高頻寬記憶體(HBM)之產品應用，本公司係就矽穿孔(TSV)製程技術上，利用堆疊晶圓混合鍵合(WOW Hybrid bonding)技術，開發出 CUBE(客製化超高頻寬元件)，提供 CUBE 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在主流應用場景中實現邊緣 AI 計算，適用於穿戴設備、邊緣伺服器設備、監控設備、ADAS 以及協作機器人等應用。DRAM 產業將步入新一波成長

循環，AI 將是未來主要動能，本公司為滿足客戶對高品質、高可靠度及特殊製程規格之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擴大產品應用領域。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均具可行性，故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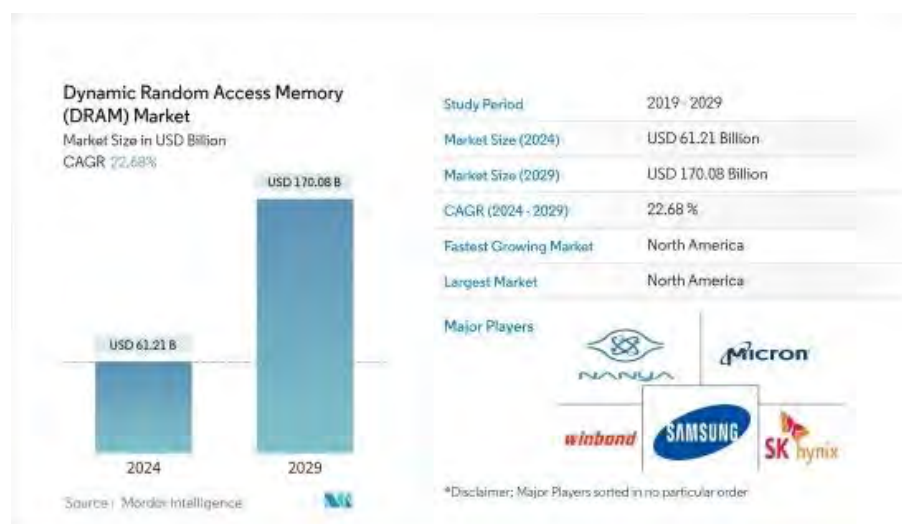
(1) 所屬產業未來趨勢持續成長，藉以提升生產力以擴大市占率

本公司致力提供全球客戶全方位利基型記憶體解決方案服務，為台灣唯一同時擁有 DRAM 和 Flash 自有開發技術廠商，華邦本身主要產品為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及編碼型快閃記憶體(Code Storage Flash)，子公司新唐科技主要商品為邏輯晶片(Logic IC)。茲就本次計畫用途之所屬產業未來趨勢說明如下：

A.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DRAM)

全球消費性電子產業之顯著成長是創造 DRAM 市場成長的關鍵因素，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需要大量記憶體來運行的電子設備日益普及，且企業將更廣泛採用 DRAM 資料中心來儲存頻繁存取的資料和指令，加上製造商正致力於引入各種先進技術來提高 DRAM 的性能和效率，如提高時脈速度、降低電壓以及實現先進的省電功能。其他因素包括對雲端運算的需求不斷成長、5G、虛擬實境和擴增實境 (VR/AR) 等技術的快速進步擴大對高性能 DRAM 之需求。

依據市調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預估(詳下圖)，生成式人工智慧的普及增加了對快速處理和高效 DRAM 解決方案的需求等驅動因子，預估 2024 年 DRAM 市場規模為 612.10 億美金，2028 年全球 DRAM 市場規模可達 1,700.80 億美金，2024~2028 年複合成長率為 22.68%。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 2024 年 1 月

B. 編輯型快閃記憶體 (Code Storage Flash Memory)

根據 TrendForce 於 2024 年 3 月分析，受惠於終端需求因年終促銷檔期而回穩，加上零組件市場因追價而擴大訂單動能，位元出貨較去年同期旺盛，

2023 年第四季 NAND Flash 全球營收達 114.9 億美元。展望 2024 年第一季，在供應鏈庫存水位已大幅改善以及客戶為避免供貨短缺及成本墊高的風險而持續增加採購訂單下。儘管第一季為傳統淡季，但受惠於訂單規模持續放大，激勵 NAND Flash 合約價平均漲幅高達 25%，預估 2024 年第一季 NAND Flash 產業營收仍會季增兩成。

NOR 記憶體方面，因其滿足現代社會高可靠性和可用性的需求而被廣泛應用於無線基地台。與 NAND 快閃記憶體不同，NOR 快閃記憶體經常用於儲存韌體映像，因為它可以始終從 SoC（系統晶片設備）或 FPGA（現場可編程閘陣列）直接啟動。5G 基礎設施快速擴張成為 NOR 快閃記憶體需求的驅力。依據市調機構 Mordor Intelligence 統計資料(詳下圖)，預估 2024 年 NOR Flash 市場規模為 32.70 億美金，2029 年將成長至 42.30 億美金，2024~2029 年全球市場規模年複合成長率為 5.30%，未來成長可期。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 2024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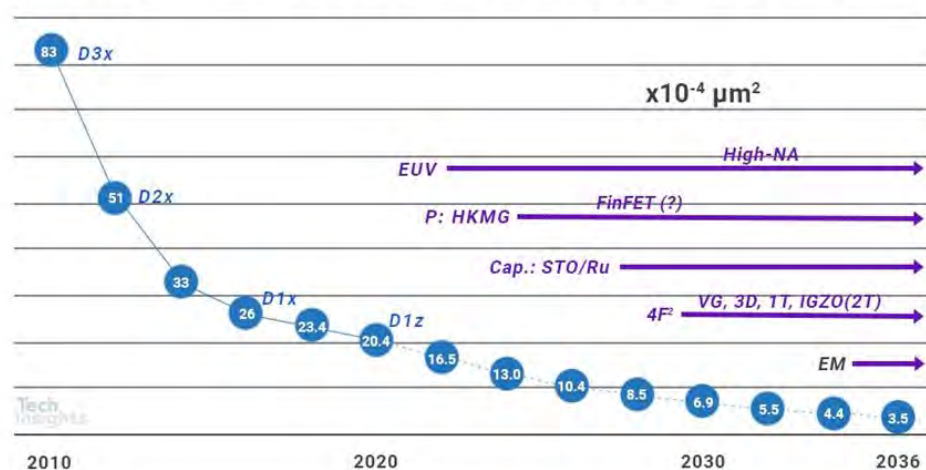
綜上所述，本公司歷經 111~112 年 DRAM 及 Flash 產業受到全球總體經濟表現不佳，市場供需失衡及產品報價走跌等衝擊下仍展現企業韌性，實施減產策略及放緩產能進程以因應市場變化，同時致力於提升先進製程開發。113 年起隨著記憶體市況已有明顯改善，產業進入新的上升週期，勢必將會持續推升記憶體產品需求。

本公司本次計畫係分別提升中科廠及高雄廠之 Flash 產品及 DRAM 產能，中科廠部分，本公司為達到產品組合最適化，遂規劃調整產品組合，利用機台搭配組裝及製程改良，將中科廠 DRAM 產品產能轉換生產 Flash 產品，並提升生產效率達到每月額外增量。另高雄廠部分，有鑑於製程越趨先進精密，製程所需製造時間更為長(即耗用機器小時增加)，本公司欲提升產能同時維持設備運作最佳化、高良率與高品質實有其難度，而突破產能瓶頸除了不斷投入大筆資本支出，本公司透過專業工程師團隊，在有限的設備採購，透過機台搭配組裝、製程改善及優化生產流程等方式，突破現有機台產能瓶頸應有其必要性。

(2)提升製程技術，強化公司競爭優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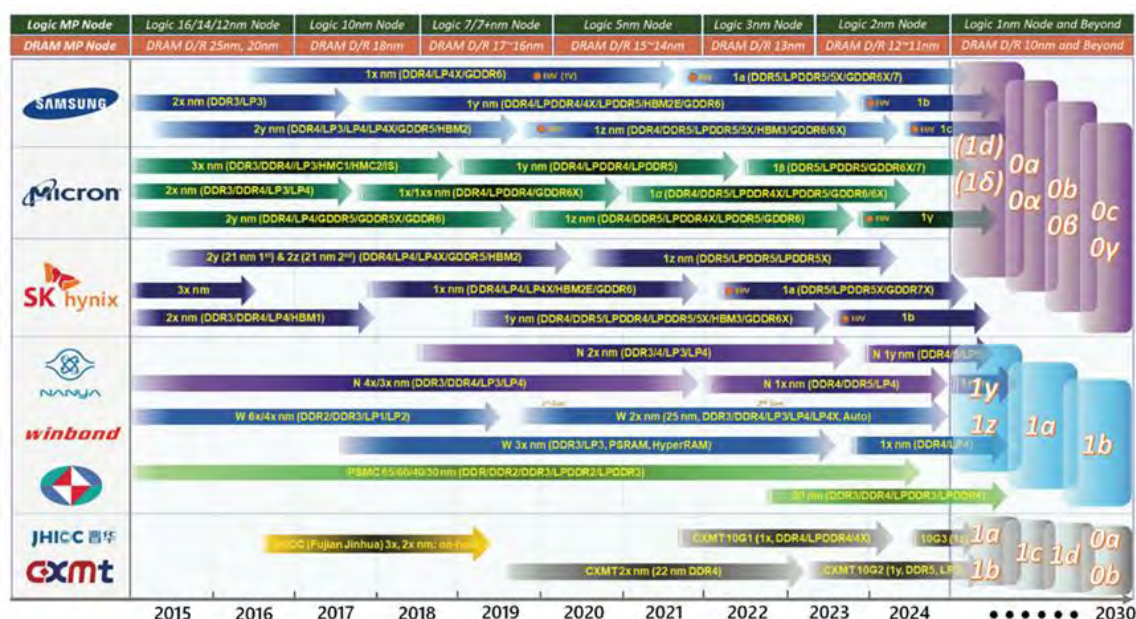
在當今數位時代，記憶體尤其是 NAND Flash 和 DRAM，儼然是現代科技不可或缺的關鍵零組件。無論是我們手中的手機、電腦，還是背後支撐著龐大數據中心運作的伺服器，記憶體都如同無形的紙張，記錄和保留著我們生活中的每一個片段。而記憶體在發展上，技術競爭也相當激烈，上至資料中心伺服器，下到各類嵌入式裝置。智慧物聯網(AIoT)終端對於記憶體的需求未來也將是海量的。依據 2022 年 TechInsights 發表的「DRAM Scaling Trend and Beyond」文章及 EETT 電子報「DRAM 與 NAND 現在及未來發展總覽」所示，三星、美光與 SK 海力士鎖定 DDR4、DDR5 和 LPDDR5 的應用，已經以 15nm 和 14nm 等級的單元設計規則，而 3D DRAM、HBM3、GDDR6X/7 和嵌入式 DRAM 技術都將延續 DRAM 的壽命，擴展其應用。

DRAM Cell Size Trend & Prediction



資料來源：TechInsights

圖：主要市場參與者的技術演進方向



資料來源：EETT 電子報 2022.6.28 DRAM 與 NAND 現在及未來發展總覽；TechInsights

如上圖所示，DRAM 產業屬於高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DRAM 容量、產品規格及製程技術之世代交替時程變化快速，DRAM 製造商必須持續開發先進製程，提升關鍵核心競爭，並積極擴展產品應用。目前台灣其他 DRAM 廠商大部分以技術授權方式向國外 DRAM 大廠取得製程技術，本公司係目前少數具有先進製程開發能力之台灣 DRAM 廠商，近年研發效率增加縮短製程演進時程，因應終端市場需求長期成長之際，本公司透過製程技術持續提升，以增加每片晶圓所生產之晶粒數，降低產品單位成本，增加價格競爭優勢，強化獲利能力。本公司 DRAM 製程技術自 106 年之 38 奈米、107 年之 25 奈米、111 年之 25S 奈米及預計 112 年之 20 奈米皆為自行開發及量產，而 DRAM 製程技術提升將協助電腦、通訊、工控及車用等客戶降低產品成本，並使產品更加輕薄短小，以符合發展趨勢，故本次部分資金用於購置提升製程開發所需相關設備，以來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提升公司產品競爭力，實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就產業趨勢及競爭優勢，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用以中科廠及高雄廠之資本資出，以提升 Flash 產品與 DRAM 產能，以及製程技術開發，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6,720,000 千元，另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 1,096,511 千元，合計 7,816,511 千元，其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 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技術及製程提升等資本支出	114 年第四季	7,816,511	1,741,227	4,165,212	441,535	165,046	1,195,948	107,543

註 1：本次現金增資預計於 113 年 8 月完成募集，本公司現金增資款項未募足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

註 2：本募資案若實際募集金額較原預定不足時，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因應；若募集金額較原預定增加時，則用於技術及製程提升等資本支出或償還銀行借款或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本公司本次資本支出，其中投入廠務工程部分係因應中科廠及高雄廠為本次新增設備之機台運轉需求及長期發展需求所進行之各項管道及機電工程等，該等工程之佈建預計於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完成；另購置機器設備部分，本公司除依既有採購流程外，亦參考本次規劃購買設備品項之市場價格、廠商報價及過往採購紀錄等，並依產能規劃及設備需求日期，再搭配供應商準備設備之前置期間下單採購，預計於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裝機，設備到貨後 1 個月安裝驗收試車。依據目前設備供應商之付款條件及公司設備採購規劃，本公司預計於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支付設備款，114 年各季陸續支付尾款。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得資金 6,720,000 千元，預計於 113 年 8 月可募集完成，並依計畫於 114 年第三季募集資金支應完畢後，11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資金不足部分係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其資金運用進度係依據各項設備交付、安裝試車及付款條件等作業執行，

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增額效益之合理性

A.提升 Flash 及 DRAM 產能所產生之增資效益

本公司本次資本支出計畫，部分資金將用以提升 Flash 產品及 DRAM 產能，茲將其每年預計可能增加產品之生產量、銷售量、銷貨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如下表所示：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13 年度	技術及製程提升產生之增量效益	10	-	-	-	-
114 年度		40	40	3,860,736	2,664,637	2,655,757
115 年度		40	40	4,053,773	2,857,306	2,847,982
116 年度		40	40	3,648,396	2,452,701	2,444,310

(A)產銷量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用於擴充 Flash 及 DRAM 產品產能所購置之相關設備，預計將於 113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陸續完成製程提升設備之交付、安裝試車校正，113 年第四季小量試樣投產，114 年第一季起逐步放量生產。製程提升後 113~116 年所增加之生產量除參考以往實際投產經驗外，並考量設備投入生產時點與產能推估而得，推估本公司 113 年第四季可增加之生產量為 10 千片，114 年起為 40 千片。

銷售量方面，112 年下半年在全球記憶體製造廠商庫存調整進入尾聲及控制產出下，促使市場報價止跌反彈，且下游客戶在預期未來價格上漲下，進一步提升下單意願，整體市場供需狀況獲得改善。113 年起記憶體產業進入新的上升週期，人工智慧、自動駕駛、5G 及物聯網等各種成長性應用長期持續推升市場需求，產業前景樂觀穩定，本公司預期現有客戶下單量將同步成長下，其銷售應屬無虞

(B)增加銷貨收入之合理性評估

本公司 114~116 年預估銷貨收入主係依據歷史價格走勢、產品組合差異並考量記憶體市場發展現況及市場供需變化等因素為基礎估算。由於所購置設備係用於產品之生產效率，本公司預估 114~116 年度可挹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860,736 千元、4,053,773 千元及 3,648,396 千元，其估計基礎尚有其依據且應屬合理。

(C)增加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合理性評估

本公司對於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之估算，除前段銷貨收入外，其中主要營業成本係依據 Flash 產品及 DRAM 產品製程估算每一晶粒之單位成本，並依據預估銷售數量計算之營業成本，營業成本主係考量主要原料價格(如矽晶片)、製程提升相關設備耐用年限及折舊費用、人力成本(如平均年調薪及增加人力)、生產製程所需原物料(如製程所需用化學原料耗用量)、產品組合、電費及權利金等營業成本以此推估，在分別設算 Flash 及 DRAM 之平均成本後推估合計 114~116 年度分別增加的營

業毛利分別為 2,664,637 千元、2,857,306 千元及 2,452,701 千元，扣除增額收入需考量園區管理費、職工福利金及出口費等營業費用後，推估 114~116 年增加的營業淨利分別為 2,655,757 千元、2,847,982 千元及 2,444,310 千元。經評估本公司對於攸關營業成本及費用之假設基礎、本次計畫預計可產生之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應屬合理。

B.DRAM 製程技術提升

本公司已成功完成 DRAM 20 奈米製程技術開發並開始量產出貨，目前持續進行下一代 DRAM 16 奈米製程技術之開發，惟 DRAM 產品從投入製程研發、產品開發完成到工廠正式產出第一顆產品之過程耗時費工，且隨著製程越先進所需投入之開發期越長，且產品開發過程中存有一定程度之不確定性，加上需衡量未來 DRAM 供需及市場報價，在穩健保守下故未預估新產品之產銷量、銷售值及營業利益等效益。整體而言，本公司購置提升製程技術相關設備，藉以有效開發新技術及新產品，提供多元且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滿足銷售客戶需求，依此穩固技術領導暨市場地位尚屬合理。

C.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評估

本次購置設備折舊費用係採直線法，依設備屬性與預計耐用年限分年提列，設備總金額為 7,816,511 仟元，預估 114~116 年每年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584,163 千元、693,879 千元及 693,926 千元；本次計畫於前述期間所增加之營業利益加回前述所提列之折舊費用，計算各年度現金流量，估算回收年數約為 2.8 年。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增加的營業利益 (A)	增加的折舊費用 (B)	增加的現金流入 (A)+(B)	累計增加的 現金流入
113	2,655,757	584,163	3,239,920	3,338,338
114	2,847,982	693,879	3,541,861	6,880,200
115	2,444,310	693,926	3,138,236	10,018,436

註：主要機器設備之預計經濟耐用年限為 8~15 年，資訊與其他設備之預計經濟耐用年限為 3~6 年，假設無殘值，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之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兩種，一種與股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現金增資和海外存託憑證；另一種與債權有關的籌資工具，如國內、國外可轉換公司債和一般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茲將上述資金調度方式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67 號函解釋，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15%供員工認購部分，需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海外存託憑證 (GDR 或 ADR)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市場競爭力。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3.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債 權	國內外 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目前市場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轉換與否之權利屬於債權人，發行公司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3.轉換前仍為負債，無法及時降低財務比率，對財務結構改善仍有限。 4.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5.投資人多為國際法人，募資成功與否需視發行條件、轉換溢價率及可能性而定。
	普通公司債	1.對每股盈餘無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沉重並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需提供大量擔保品設置。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募資金額	6,720,000	6,720,000	6,720,000	6,720,000
籌資工具利率	2.68%	—	1.25%	—
資金成本(註 1)	180,096	—	84,000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	4,180,000	4,180,000	4,180,000	4,180,000
增加流通在外股數(註 2)	—	320,000	—	253,012
計畫執行後期末流通在外股數	4,180,000	4,500,000	4,180,000	4,433,012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元)(註 3)	(0.04)	—	(0.02)	—
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 4)	—	7.11%	—	5.71%

註 1：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銀行借款、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依序分別為 2.68%(以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台灣銀行聯貸案利率)、0%及 1.25%(以近期央行公債-112 央

債乙1之票面利率)，假設所籌資金額6,720,000千元，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為一年。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計算如下： $6,720,000 \text{ 千元} \times 2.68\% = 180,096 \text{ 千元}$ ；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成本計算如下： $6,720,000 \text{ 千元} \times 1.25\% = 84,000 \text{ 千元}$

註2：銀行借款之期末股數係依據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已發行股數4,180,000千股；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21元，發行320,000千股，合計已發行股數為4,500,000千股；另假設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為26.56元(以113年6月25日前1日收盤價之26.3元 $\times 101\%$ 溢價率)，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253,012千股。

註3：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

(1)銀行借款 $180,096 \text{ 千元} / 4,180,000 \text{ 千股} = 0.04 \text{ 元/股}$

(2)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權數未轉換 $84,000 \text{ 千元} / 4,180,000 \text{ 千股} = 0.02 \text{ 元/股}$

註4：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及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之影響：

(1)現金增資之稀釋程度為 $7.11\% (= 1 - 4,180,000 / 4,500,000)$

(2)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稀釋程度為 $5.71\% (= 1 - 4,180,000 / 4,433,012)$ 。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上表設算所示，本次所需資金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每股稅前盈餘卻產生7.11%之立即稀釋效果；而採用銀行借款，其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0.04元，且因其為舉債性質，將來新增銀行借款則會再提高本公司之負債，降低其自有資本比率，對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同時亦將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未來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

以各項籌資工具分析，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113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以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減少數分析，銀行借款較轉換公司債對每股盈餘減少數為大，而現金增資並無影響；負債比率方面以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轉換後之負債比率為最低。經考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雖會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卻可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且立即有效降低負債比例並提升公司競爭力，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應屬合理。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113年第一季底之負債比率為46.82%，辦理現金增資可進一步降低負債比率，減輕其利息負擔，使其資金來源趨向長期且穩定的方向，有助公司中長期發展。相較於銀行融資，可保留資金調度之彈性、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且無銀行要求提供擔保品與未來定期還本付息之壓力，對改善財務結構，以因應產業變動之風險，提升營運效率及業務競爭力有其助益，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實為本公司較佳之籌措資金方式。

C.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本公司113年第一季財報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90,962,066千元及113年4月30日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4,180,000千股，估算每股淨值為21.76元，而募資後每股淨值計算如下列：

$(6,720,000 + 90,962,066) \text{ 千元} \div (320,000 \text{ 千股} + 4,180,000 \text{ 千股}) = 21.71 \text{ 元}$

經由上述計算結果可知，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21.76元略減至每股21.71元，對本公司每股淨值未有重大不利影響。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未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發行新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請詳附件一。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請參閱「參、二、(八)、3.、(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說明。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13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 (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37,557,286	47,530,801	72,506,733	68,537,523	66,505,389	62,956,8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977,114	61,452,516	61,079,605	93,806,639	102,147,688	100,916,364
無 形 資 產	407,722	891,380	1,072,985	782,603	603,829	573,221
其 他 資 產	9,862,778	16,168,543	18,080,961	21,038,228	21,531,038	21,153,363
資 產 總 額	104,804,900	126,043,240	152,740,284	184,164,993	190,787,944	185,599,82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7,515,468	25,475,006	28,644,931	27,776,754	32,558,467
	分 配 後	17,913,468	26,271,006	32,624,931	31,756,754	32,558,467
非 流 動 負 債		23,432,245	29,975,547	34,061,841	53,654,523	54,295,00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0,947,713	55,450,553	62,706,772	81,431,277	90,327,766
	分 配 後	41,345,713	56,246,553	66,686,772	85,411,277	90,327,7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61,020,622	65,449,119	82,444,113	94,162,996	92,296,817
股 本		39,800,002	39,800,002	39,800,002	39,800,002	41,800,002
資 本 公 積		7,536,396	7,770,865	7,786,124	7,785,918	10,135,86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8,793,542	10,008,070	22,808,020	32,215,117	27,475,627
	分 配 後	8,395,542	9,212,070	18,828,020	28,235,117	27,011,280
其 他 權 益		4,890,682	7,870,182	12,049,967	14,361,959	12,885,323
非 控 制 權 益		2,836,565	5,143,568	7,589,399	8,570,720	8,163,361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3,857,187	70,592,687	90,033,512	102,733,716	100,460,178
	分 配 後	63,459,187	69,796,687	86,053,512	98,753,716	100,460,178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8~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動資產		27,470,545	27,459,041	48,915,599	42,250,662	44,889,8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691,405	54,399,180	55,352,300	87,575,274	95,830,976
無形資產		123,949	57,563	43,999	18,158	11,327
其他資產		14,963,032	18,137,516	21,632,681	26,162,500	26,600,653
資產總額		98,248,931	100,053,300	125,944,579	156,006,594	167,332,85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267,599	13,992,019	18,688,022	16,711,449	27,796,691
	分配後	15,665,599	14,788,019	22,668,022	20,691,449	27,796,691
非流動負債		21,960,710	20,612,162	24,812,444	45,132,149	47,239,34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228,309	34,604,181	43,500,466	61,843,598	75,036,033
	分配後	37,626,309	35,400,181	47,480,466	65,823,598	75,036,033
股本		39,800,002	39,800,002	39,800,002	39,800,002	41,800,002
資本公積		7,536,396	7,770,865	7,786,124	7,785,918	10,135,8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793,542	10,008,070	22,808,020	32,215,117	27,475,627
	分配後	8,395,542	9,212,070	18,828,020	28,235,117	27,475,627
其他權益		4,890,682	7,870,182	12,049,967	14,361,959	12,885,32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1,020,622	65,449,119	82,444,113	94,162,996	92,296,817
	分配後	60,622,622	64,653,119	78,464,113	90,182,996	92,296,817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8~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13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註)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48,771,434	60,683,171	99,569,924	94,529,790	75,006,078	20,121,351
營業毛利	12,913,852	17,040,136	42,481,067	43,051,083	22,395,726	5,561,729
營業損益	1,255,209	1,627,291	18,427,922	16,534,581	(1,630,232)	(186,6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7,308	185,117	(204,832)	1,511,591	932,569	(239,927)
稅前淨利	1,752,517	1,812,408	18,223,090	18,046,172	(697,663)	(426,56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77,287	1,519,043	15,000,122	14,986,552	34,449	(264,7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477,287	1,519,043	15,000,122	14,986,552	34,449	(264,761)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淨 額)	1,294,756	3,291,251	4,186,931	2,717,903	(1,304,665)	(882,048)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2,772,043	4,810,294	19,187,053	17,704,455	(1,270,216)	(1,146,8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56,387	1,304,019	13,594,643	12,927,165	(1,146,522)	(464,347)
淨利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220,900	215,024	1,405,479	2,059,387	1,180,971	199,586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560,295	4,592,028	17,775,735	15,699,089	(2,236,126)	(1,334,761)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211,748	218,266	1,411,318	2,005,366	965,910	187,952
每股盈餘	0.32	0.33	3.42	3.25	(0.29)	(0.11)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8~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37,884,848	39,649,875	57,532,802	51,139,171	37,561,043
營 業 毛 利	8,239,412	8,807,169	24,757,188	23,958,018	5,820,693
營 業 (損) 益	379,841	1,090,583	14,678,137	11,484,680	(3,819,0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0,011	259,243	1,362,609	3,447,491	1,430,315
稅 前 淨 利 (損)	1,359,852	1,349,826	16,040,746	14,932,171	(2,388,745)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1,256,387	1,304,019	13,594,643	12,927,165	(1,146,52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256,387	1,304,019	13,594,643	12,927,165	(1,146,5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303,908	3,288,009	4,181,092	2,771,924	(1,089,6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60,295	4,592,028	17,775,735	15,699,089	(2,236,126)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0.32	0.33	3.42	3.25	(0.29)

資料來源：本公司 108~11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文亞、余鴻賓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11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國田、徐文亞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 110 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簽證會計師由徐文亞會計師、余鴻賓會計師更換為洪國田會計師、徐文亞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合併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13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07	43.99	41.05	44.21	47.34	46.8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53.20	163.65	203.16	166.71	151.5	151.65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214.42	186.57	253.12	246.74	184.56	193.36
	速動比率(%)	150.85	128.17	193.89	164.77	113.11	118.37
	利息保障倍數(倍)	9.00	7.11	89.51	191.21	0.29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71	7.62	9.07	8.58	7.63	7.60
	平均收現日數(天)	47	48	40	43	48	48
	存貨週轉率(次)	3.37	3.56	3.79	2.75	2.32	2.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3	6.26	7.20	7.35	7.68	8.43
	平均銷貨日數(天)	108	102	96	133	157	1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0.89	1.02	1.62	1.22	0.76	0.7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52	0.71	0.56	0.4	0.4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64	1.52	10.87	8.94	0.44	(0.07)
	權益報酬率(%)	2.31	2.25	18.67	15.54	0.03	(1.0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註 7)	4.40	4.55	45.78	45.34	(1.66)	(1.02)
	純益率(%)	3.02	2.50	15.06	15.85	0.04	(1.31)
	每股盈餘(元)	0.32	0.33	3.42	3.25	(0.29)	(0.1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38	43.64	106.04	56.50	9.99	5.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5.01	77.35	95.71	70.94	63.98	61.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0	3.66	9.35	3.31	(0.11)	0.50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6.22	14.26	2.65	2.95	(20.63)	(39.01)
	財務槓桿度	1.21	1.22	1.01	1.00	0.62	0.3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之原因：

- 1.償債能力下降：主係因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獲利能力、現金流量及槓桿度下降：主係受終端市場需求疲弱及產業調整庫存，而銷量下降影響所致。

註 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2：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年 度 (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7.89	34.58	34.53	39.64	44.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49.00	158.20	193.77	159.05	145.6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179.92	196.24	261.74	252.82	161.49
	速動比率 (%)	118.37	136.26	208.91	169.69	98.44
	利息保障倍數 (倍)	7.66	7.00	118.80	251.84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93	8.50	9.27	8.33	8.05
	平均收現日數 (天)	46	43	39	44	45
	存貨週轉率 (次)	3.27	3.70	3.82	2.44	2.1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85	6.84	7.34	7.01	7.48
	平均銷貨日數 (天)	112	99	96	150	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70	0.72	1.04	0.71	0.4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9	0.39	0.50	0.36	0.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49	1.49	12.12	9.20	(0.24)
	權益報酬率 (%)	2.03	2.06	18.38	14.63	(1.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3.41	3.39	40.30	37.51	(5.71)
	純益率 (%)	3.31	3.28	23.62	25.27	(3.05)
	每股盈餘 (元)	0.32	0.33	3.42	3.25	(0.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6.35	71.31	130.13	78.39	17.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3.83	75.06	88.23	64.25	59.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41	5.01	10.57	3.49	0.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17	14.22	2.17	2.65	(4.50)
	財務槓桿度	2.16	1.25	1.00	1.00	0.8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 20%之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12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計算。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 112 年銷售減少、存貨增加、預付款項增加及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 3.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 112 年銷售減少及稅後淨損所致。

註 1：上述資料為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2：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402,936	11	16,962,598	9	(3,440,338)	(17)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數相較營業活動與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數高所致。
存貨	21,448,078	12	23,869,969	13	2,421,891	11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銷售量減少所致。
應付設備款	3,535,586	2	9,282,165	5	5,746,579	163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應付機器設備款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9,735,007	5	7,619,337	4	(2,115,670)	(22)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人事費減少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171,429	2	8,980,184	5	5,808,755	183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長期借款到期，並新增長期借款，依合約還款條件轉入所致。
資本公積	7,785,918	4	10,135,865	5	2,349,947	30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所致。
未分配盈餘	28,780,952	15	22,702,753	12	(6,078,199)	(21)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2 年度獲利減少及分配 111 年度盈餘所致。
營業收入	94,529,790	100	75,006,078	100	(19,523,712)	(21)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營業毛利	43,051,083	46	22,395,726	30	(20,655,357)	(48)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管理費用	8,301,233	9	4,915,171	6	(3,386,062)	(41)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高雄廠正式營運，建廠費用減少所致。
稅前淨利(淨損)	18,046,172	19	(697,663)	(1)	(18,743,835)	(104)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所得稅(利益)費用	3,059,620	3	(732,112)	(1)	(3,791,732)	(124)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2 年稅前淨損所致。
本期淨利(淨損)	14,986,552	16	34,449	-	(14,952,103)	(100)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11,664	3	(1,592,356)	(2)	(4,404,020)	(157)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持有權益投資評價減少所致。
其他綜合損益	2,717,903	3	(1,304,665)	(2)	(4,022,568)	(148)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持有權益投資評價減少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587,832	9	12,760,052	7	(1,827,780)	(13)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處分權益工具及股票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存貨	13,044,368	8	16,124,079	10	3,079,711	24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因銷售量減少所致。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93,753	2	4,674,777	3	1,881,024	67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應付原物料及委工費增加所致。
應付設備款	3,382,521	2	8,932,496	6	5,549,975	164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應付機器設備款增加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100,000	2	8,837,327	5	5,737,327	185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長期借款到期，並新增長期借款，依合約還款條件轉入所致。
資本公積	7,785,918	5	10,135,865	6	2,349,947	30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所致。
未分配盈餘	28,780,952	19	22,702,753	14	(6,078,199)	(21)	112 年底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2 年度獲利減少及分配 111 年度盈餘所致。
營業收入	51,139,171	100	37,561,043	100	(13,578,128)	(27)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營業成本	27,181,153	53	31,740,350	84	4,559,197	17	112 年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存貨呆跌及閒置產能損失所致。
營業毛利	23,958,018	47	5,820,693	16	(18,137,325)	(76)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管理費用	4,672,592	9	1,248,332	3	(3,424,260)	(73)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高雄廠正式營運，建廠費用減少所致。
營業利益(損失)	11,484,680	22	(3,819,060)	(10)	(15,303,740)	(133)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稅前淨利(淨損)	14,932,171		(2,388,745)		(17,320,916)	(116)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所得稅費用	2,005,006	4	(1,242,223)	(3)	(3,247,229)	(162)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 112 年稅前淨損所致。
本期淨利(淨損)	12,927,165	25	(1,146,522)	(3)	(14,073,687)	(109)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57,430	6	(1,535,934)	(4)	(4,393,364)	(154)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持有權益投資評價減少所致。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5,699,089	31	(2,236,126)	(6)	(17,935,215)	(114)	112 年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二。

2.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三。

3.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五。

2.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附件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8,537,523	66,505,389	(2,032,134)	(3)
非流動資產	115,627,470	124,282,555	8,655,085	7
資產總額	184,164,993	190,787,944	6,622,951	4
流動負債	27,776,754	36,032,759	8,256,005	30
非流動負債	53,654,523	54,295,007	640,484	1
負債總額	81,431,277	90,327,666	8,896,389	11
股本	39,800,002	41,800,002	2,000,000	5
資本公積	7,785,918	10,135,865	2,349,947	30
累積盈餘	32,215,117	27,475,627	(4,739,490)	(15)
其他權益	14,361,959	12,885,323	(1,476,636)	(10)
非控制權益	8,570,720	8,163,361	(407,359)	(5)
權益總額	102,733,716	100,460,178	(2,273,538)	(2)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1.流動負債增加：主係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2.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12 年度現金增資所致。				
二、重大變動項目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94,529,790	75,006,078	(19,523,712)	(21)
營業成本	51,478,707	52,610,352	1,131,645	2
營業毛利	43,051,083	22,395,726	(20,655,357)	(48)
營業費用	26,516,502	24,025,958	(2,490,544)	(9)
營業利益	16,534,581	(1,630,232)	(18,164,813)	(1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11,591	932,569	(579,022)	(38)
稅前淨利	18,046,172	(697,663)	(18,743,835)	(104)
所得稅(費用)利益	3,059,620	(732,112)	(3,791,732)	(124)
本期淨利	14,986,552	34,449	(14,952,103)	(100)
其他綜合(損)益	2,717,903	(1,304,665)	(4,022,568)	(1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704,455	(1,270,216)	(18,974,671)	(107)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其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減少：主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 112 年度借款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稅前淨利減少：主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4.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 112 年度為稅前淨損所致。				
5.本期淨利減少：主係產業庫存調整策略及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仍疲弱影響。				
6.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下跌所致。				

2.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13 年度產能可達 75 萬片，可依產業景氣及市場狀況滿足客戶需求。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12)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現金流入(出)		增(減)比例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營業活動	15,754,102	3,601,473	(12,152,629)	(77)
投資活動	(44,482,208)	(13,031,551)	31,450,657	71
籌資活動	17,879,325	6,350,327	(11,528,998)	(6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主係營業收入受市場需求疲弱影響所致。				
2.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減少，主係資本支出淨流出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主係動撥借款減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3)	預計全年來 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4)	期末現金數 額 (1)+(2)+(3)+(4)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6,962,598	11,894,663	(16,239,253)	95,000	12,713,008	-	-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入 11,895 佰萬元，主要來源係營運產生之收入減除成本及費用。 2.投資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出 16,239 佰萬元，主要係為購置廠房生產設備所致。 3.籌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入 95 佰萬元，主要係長短借淨流入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112)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計劃項目	實際之資金來源	實際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資金運用情形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擴充廠房、產能等資本支出	銀行聯貸、發行公司債、營運收益資金投入	112 年度	65,772	9,820	42,165	13,787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擴充廠房、產能並加速提昇本公司製程技術發展，維持市場佔有率。

(五)最近年度(112)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以期能提高本公司營運績效為原則。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本公司 11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為 1,848 佰萬元（合併報表採權益法之利益為 456 佰萬元）。

3.未來一年投資計劃：將視公司及轉投資事業之營運需求，安排投資計劃。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10	無	-
111	無	-
112	無	-

2.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附件七。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四、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董事 11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職權。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焦佑鈞	14	0	100%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副董事長	金鑫投資(股)公司 (第 13 屆代表人：詹東義) (第 12 屆代表人：蘇源茂)	14	0	100%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112 年 5 月 30 日改派代表人 (蘇源茂先生異動為詹東義先 生) 應出席 14 次
獨立董事	徐善可	13	1	93%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獨立董事	左大川	12	2	86%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獨立董事	管中閔	10	0	100%	新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0 次
獨立董事	李鐘培	9	1	90%	新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0 次
董事	靳 蓉	13	1	93%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董事	華新麗華(股)公司 (代表人：潘文虎)	13	1	93%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董事	林之晨	14	0	100%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董事	馬維欣	14	0	100%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4 次
董事	ELAINE SHIHLAN CHANG	7	3	70%	新任(112 年 5 月 30 日選任) 應出席 10 次
副董事長	詹東義	4	0	100%	卸任(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蔡豐賜	4	0	100%	卸任(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許介立	2	2	50%	卸任(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 應出席 4 次

2.董事會之運作如有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4.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 決情形	備註
詹東義副董事長	核發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11 年第 3 季營運績效獎金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 表決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
詹東義副董事長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及個別經理人之員工酬勞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 表決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詹東義副董事長	經理人之民國 112 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
焦佑鈞董事長、靳蓉董事、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蘇源茂先生)	經理人焦佑鈞先生之酬金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二屆第二十一次
管中閔獨立董事	與國立臺灣大學簽署產學合作契約書及學術回饋金契約書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一次
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二次
焦佑鈞董事長、靳蓉董事、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二次
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經理人個別可認購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四次
焦佑鈞董事長、靳蓉董事、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經理人焦佑鈞先生可認購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四次
管中閔獨立董事、李鐘培獨立董事、林之晨董事及馬維欣董事	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八次
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經理人之民國 113 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八次
焦佑鈞董事長、靳蓉董事、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經理人焦佑鈞先生之酬金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八次
法人董事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經理人個別可認購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十次
焦佑鈞董事長、靳蓉董事、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先生)	經理人焦佑鈞先生可認購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十三屆第十次

5.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完成第 13 屆董事選舉，新任董事 3 名，本公司於新任董事就任前，進行公司業務及財務報告，協助新任董事了解公司狀況。
- 2) 本公司持續提供多面向研習課程，強化董事會成員決策能力，112 年共舉辦研習及講座 6 次，分別為 2 月 23 日、7 月 13 日、10 月 6 日、10 月 26 日、11 月 24 日及 12 月 15 日；113 年則於 3 月 14 日舉辦研習。
- 3) 策略研討會於每季定期董事會前或視營運需要召開，董事列席該會議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營運策略之擬定及相關計畫之執行；本公司致力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半年度及年度定期董事會後召開法人說明會，向外界說明營運及財務狀況，相關資訊皆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告。

6.董事會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執行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起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以衡量董事會在領導公司的策略方向及監督公司營運管理之運作，以增益股東長期價值，相關評估結果由董事會議事事務單位彙總後，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並據此擬定提升董事會效能計畫。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1 年 1 次(每年 12 月進行評估)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成員自評	(1) 董事會：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 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成員：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 董事職責認知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 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 內部控制 (4) 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 董事會評估結果： ■ 董事會整體評估結果：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相較 111 年減幅較大 ■ 加強面向： ● 增加董事會成員與經營團隊交流 ● 提前提供股東會、董事會時間，以利董事預留時間出席 ● 持續產業相關研習課程 (2) 個別董事成員評估結果：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5.00 B 董事職責認知 4.96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87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94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94 F 內部控制 4.97 (3)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評估結果： ■ 評估結果「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相較 111 年減幅較大 ■ 加強面向： ● 增加會議時間，以利委員充分討論各項議題 ● 提前提供委員會召開時間，以利委員預留時間出席 ● 增加審計委員與會計師溝通與交流 (4) 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00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90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96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00 註 1：考核等級： 數字 1：極差(非常不同意)；數字 2：差(不同意)；數字 3：中等(普通)；數字 4：優(同意)；數字 5：極優(非常同意)。 註 2：各項評估結果已提報 3 月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截止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1 次(A)，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徐善可	10	1	90	連任(112年5月30日選任) 應出席11次
審計委員	左大川	11	0	100	連任(112年5月30日選任) 應出席11次
審計委員	管中閔	8	0	100	新任(112年5月30日選任) 應出席8次
審計委員	李鐘培	7	1	87	新任(112年5月30日選任) 應出席8次
審計委員	蔡豐賜	3	0	100	卸任(任期至112年5月30日止) 應出席3次
審計委員	許介立	1	2	33	卸任(任期至112年5月30日止) 應出席3次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①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2.16 第二屆第十七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通過	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案。	無	同上	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同上	無
	增加資本支出預算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印度子公司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變更公司名稱為 Winbond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案。	無	同上	無
	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報酬案。	無	同上	無
112.3.14 第二屆第十八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議案。	無	同上	無
	訂定本公司「簽證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案。	無	同上	無
	核定本公司民國112年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類型及服務清單案。	無	同上	無
112.5.4 第二屆第十九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2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同上	無
	修正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案。	無	同上	無
112.8.3 第三屆第一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2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民國112年上半年會計年度擬不分派盈餘案。	無	同上	無
	增加資本支出預算案。	無	同上	無
	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同上	無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同上	無
112.8.18 第三屆第二次	辦理民國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同上	無
	同意本公司簽證事務所(即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非確信服務案。	無	同上	無
112.10.11 第三屆第三次	自民國109年至民國110年間向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案	無	同上	無

審計委員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2.11.02 第三屆第四次	造具本公司民國112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同上	無
	續向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	無	同上	無
	擬定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同上	增加查核標的，其餘不變
	同意本公司簽證事務所(即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錦川會計師覆核本公司民國112年度決算書表之非確信服務案。	無	同上	無
112.12.22 第三屆第五次	增加資本支出預算案。	無	同上	無
	處分中科廠營業用設備案。	無	同上	無
113.2.6 第三屆第六次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同上	無
	增加資本支出預算，提請 核議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報酬案。	無	本案改提報下一次會議	同意
113.3.8 第三屆七次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報酬案。	無	通過	無
	本公司擬規畫辦理長期資金募集案。	無	同上	無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同上	無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同上	無
	核定本公司民國113年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非確信服務類型及服務清單案。	無	同上	無
113.5.2 第三屆八次	本公司民國113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擬辦理民國11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同上	無
	擬增加資本支出預算案。	無	同上	無
	本公司擬調整部份100%持有之子公司組織架構案。	無	同上	部份組織調整案，待相關法案通過後，再另行評估可行性

②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管中閔獨立董事及李鐘培獨立董事	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第三屆第七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溝通原則：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就稽核業務執行狀況透過單獨會議進行溝通，內部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作業，內部稽核主管按月於稽核報告

完成後，呈報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同意，另依召集人審閱意見強化查核重點，且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

2.內部稽核主管按季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

(1)民國 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的溝通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2.02.16 第二屆第十七次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第 4 季稽核業務報告 111 年度第 4 季追蹤前期缺失的改善情形。 111 年度第 4 季稽核計畫及查核發現。 - 資安議題報告。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情形。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於審議同意後送董事會決議。
112.05.04 第二屆第十九次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第 1 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2 年度第 1 季追蹤前期缺失的改善情形。 112 年度第 1 季稽核計畫的查核發現。 - 資安議題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112.08.03 第三屆第一次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 2 季稽核業務報告 112 年度第 2 季追蹤前期缺失的改善情形。 112 年度第 2 季稽核計畫及查核發現。 - 資安議題報告。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112.11.02 第三屆第四次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 3 季稽核業務報告 112 年度第 3 季追蹤前期缺失的改善情形。 112 年度第 3 季稽核計畫及查核發現。 - 資安議題報告。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	-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於審議同意後送董事會決議。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獨立董事應每半年及認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公司處理執行結果
112.02.02 電話會議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單獨溝通 111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KAM)等事項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2.16 第二屆第十七次	-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 111 年度集團查核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KAM)查核結果 -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 -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審計品質指標(AQI)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112.08.03 第三屆第一次	-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 112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報核閱結果 -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如何為破定價 -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產業創新條例修正案	全體獨立董事皆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酌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內部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股務管理部專責處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辦理。	無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關係企業均視為獨立第三人，各項交易遵循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辦理，本著公平合理之原則，明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制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規範董事不得於封閉期間內(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30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15日)交易本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本公司並於前述封閉期間前以電子郵件提醒董事遵守相關規定，該程序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另本公司也按月定期向內部人及全體員工進行宣導，提醒內部人及全體員工不得利用內線消息買賣股票。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明訂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考量公司經營發展規模、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及成員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或工作領域等；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符合前述目標，第十三屆(112 年~115 年)董事會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如下： <table><tr><th>管理目標</th><th>達成情形</th></tr><tr><td>>1/2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 3 屆</td><td>達成</td></tr><tr><td>女性董事席次>=2 席</td><td>達成</td></tr><tr><td>兼任經理人之董事<董事席次 1/3</td><td>達成</td></tr><tr><td>主要股東席次 2 席</td><td>達成</td></tr></table>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1/2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 3 屆	達成	女性董事席次>=2 席	達成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董事席次 1/3	達成	主要股東席次 2 席	達成	無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1/2 獨立董事席次連續任期不逾 3 屆	達成													
女性董事席次>=2 席	達成													
兼任經理人之董事<董事席次 1/3	達成													
主要股東席次 2 席	達成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經理人培訓委員會、職工福利委員會、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專利委員會等委員會。	無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依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於每年12月就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等範疇，以董事自評方式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由董事會議事事務單位彙總後，提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並作為提名董事續任之參考之一。相關內容請參閱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無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依「會計師法」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訂定「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辦法」，審計委員每年12月除依前述辦法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包含檢查是否為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是否為利害關係人等，評估結果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113年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並參考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審計品質指標(AQI)報告做為委任會計師之參考依據，該指標報告依據金管會發布之「會計師事務所編製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包含專業性指標(查核經驗、訓練時數、流動率、專業支援)、品質控管指標(會計師負荷、查核投入、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複核情形、品質支援能力)、獨立性(非審計服務、客戶熟悉度)、監督(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主管機關發函改善)、創新能力等構面；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需迴避，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自 108 年 3 月起設立公司治理主管，確保遵守董事會及股東會作業程序及相關法規，並協助董事會成員之間及董事與經理部門之間資訊交流與溝通。 當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彙總各提案單位擬訂之董事會議事內容，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於召集通知時一併寄送，並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人員列席說明。(112年召開10次) 2. 每半會計年度邀請會計師於審計會及董事會報告查核內容，或會計領域相關議題。 3. 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依規定期限之前公開相關資料，同步提供英譯版供全球投資人閱覽。(112年召開1次) 4. 依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需求，舉辦相關研習課程。(112年舉辦研習計18小時) 5. 依「董事薪資報酬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2月進行董事成員年度自評。 6. 112年5月30日董事會改選，於3位新任董事就任前，進行業務及財務報告。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table><tr><th>進修日期</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進修時數</th></tr><tr><td>112/02/23</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Lesson Learned in Amazon；AI 智慧營運管理及其應用</td><td>3.0</td></tr><tr><td>112/05/05</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全球政經新趨勢與展望—中美競逐與兩岸關係</td><td>3.0</td></tr><tr><td>112/07/13</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運用政策資源多元策略與台灣在地社區連結～達到企業 CSR 的目的；國際淨零新科技之發展與挑戰</td><td>3.0</td></tr><tr><td>112/07/13</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2050 碳中和)從 2007 年「新竹寶山原生植物保育與環境教育園區」計畫講起；全球多極化發展下的政經局勢與金融展望</td><td>3.0</td></tr><tr><td>112/07/04</td><td>台灣證券交易所</td><td>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td>6.0</td></tr><tr><td>112/09/04</td><td>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td><td>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td><td>6.0</td></tr><tr><td>112/10/26</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當代建築的文化共融與社會創新；國際碳邊境調整機制之發展與意涵</td><td>3.0</td></tr></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2/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Lesson Learned in Amazon；AI 智慧營運管理及其應用	3.0	112/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政經新趨勢與展望—中美競逐與兩岸關係	3.0	112/07/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運用政策資源多元策略與台灣在地社區連結～達到企業 CSR 的目的；國際淨零新科技之發展與挑戰	3.0	112/07/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50 碳中和)從 2007 年「新竹寶山原生植物保育與環境教育園區」計畫講起；全球多極化發展下的政經局勢與金融展望	3.0	112/07/04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112/10/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代建築的文化共融與社會創新；國際碳邊境調整機制之發展與意涵	3.0	無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2/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Lesson Learned in Amazon；AI 智慧營運管理及其應用	3.0																																	
112/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政經新趨勢與展望—中美競逐與兩岸關係	3.0																																	
112/07/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運用政策資源多元策略與台灣在地社區連結～達到企業 CSR 的目的；國際淨零新科技之發展與挑戰	3.0																																	
112/07/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50 碳中和)從 2007 年「新竹寶山原生植物保育與環境教育園區」計畫講起；全球多極化發展下的政經局勢與金融展望	3.0																																	
112/07/04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3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0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0																																	
112/10/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當代建築的文化共融與社會創新；國際碳邊境調整機制之發展與意涵	3.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2/10/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崛起中的東南亞與變遷中的新印太:地緣政治風險、區域經濟韌性與各方經略政策的角力	1.5	
			112/11/0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5	
			112/11/0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世界新局勢的因應	1.5	
			112/11/0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於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0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業務自行辦理。				不適用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一)本公司定期於公司網站上揭露財務業務(月\季\年度)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重大訊息均依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人暨媒體受訪作業辦法」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對外公布，另由投資人關係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法人說明會相關資訊同步放置於本公司網站，本公司網站具有繁中、簡中、英文等多種語系，便於外界了解。 (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 無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本公司網站於企業永續項下，已揭露公司治理\綠色製造\利害關係人專區等及相關作業規定等，網址如下： https://esg.winbond.com/ 2.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均安排董事進修課程，另不定期提供外界單位舉辦之專業進修課程資訊予董事，各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立董事現職、經歷及兼任情形(個別)。 3. 董事出席情形：請參閱本公說書第95頁董事會運作情形。 4.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自民國104年起購買責任保險，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 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情形。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為更完善公司治理，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設置「經理人培訓委員會」，並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位階，持續強化經理人培訓及永續治理績效，擴大深化董事會監督與審查職責，使公司治理架構更加健全。。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左大川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委員/ 獨立董事	徐善可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委員/ 獨立董事	管中閔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
委員/ 獨立董事	李鐘培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左大川	4	1	80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委任) 應出席 5 次
委員	徐善可	5	0	100	連任(112 年 5 月 30 日委任) 應出席 5 次
委員	管中閔	4	0	100	新任(112 年 5 月 30 日委任) 應出席 4 次
委員	李鐘培	3	1	75	新任(112 年 5 月 30 日委任) 應出席 4 次
委員	蔡豐賜	1	0	100	卸任(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 應出席 1 次
委員	許介立	1	0	100	卸任(任期至 112 年 5 月 30 日止) 應出席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議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成員意見處理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 意見之處理
112.03.14 第四屆第十次	第十二屆董事之民國111年度個別董事酬勞案。			通過	無
	第十二屆董事之民國112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同上	無
	核發本公司經理人民國111年第3季營運績效獎金案。			同上	無
	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分派及個別經理人之員工酬勞案。			同上	無
	經理人之民國112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同上	無
	經理人焦佑鈞先生之酬金案。			同上	無

112.08.03 第五屆第一次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管理辦法」案。	同上	無
	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之民國112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同上	無
	自民國112年8月16日起，晉升蔡明怡女士為經理人擔任協理案。	同上	無
112.10.11 第五屆第二次	白培霖副總經理屆齡退休暨解任副總經理案。	同上	無
	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員工得參予認購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條件及對象案。	同上	無
	經理人個別可認購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同上	無
	經理人焦佑鈞先生可認購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同上	無
113.03.08 第五屆第四次	修正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修正通過	同意
	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之民國113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通過	無
	本公司經理人之民國113年個別薪資報酬案。	同上	無
	本公司經理人焦佑鈞先生之民國113年薪資報酬案。	同上	無
113.07.02 第五屆第五次	自民國113年7月16日起，調整張書政先生為經理人擔任協理乙職案。	同上	無
	本公司擬解任經理人顏懋祥先生案。	同上	無
	本公司協理廖修漢先生屆齡退休暨解任經理人案。	同上	無
	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員工得參予認購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條件及對象案。	同上	無
	本公司經理人個別可認購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數額案。	同上	無
	本公司經理人焦佑鈞先生可認購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數額案。	同上	無
		同上	無

2.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召集人/董事長	焦佑鈞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左大川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徐善可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管中閔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李鐘培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如下：

- 1)擬訂企業永續政策與相關管理方針。
- 2)擬定永續發展短、中、長期策略及目標。
- 3)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追蹤與修訂。
- 4)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委員會執行成果。

(3)民國112年度及113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永續發展委員會共開會3次，平均出席率86%，重要議案摘要如下：

會議日期	重要議題摘要
第一屆第一次 112 年 04 月 11 日	1. 永續供應鏈組：永續供應鏈組 SDG 目標，永續採購策略與活動，推動供應鏈減碳相關活動計劃及成果，永續風險評鑑與管理 2. 綠色產品組：綠色產品策略與目標設定，綠色製程開發，NOR&NAND 製程節碳效應，單顆元件碳排量差異，客戶綠電需求總彙 3. 環境永續組：台中廠 2023 年減碳目標設定，2023 年~2026 年節電規劃，台中廠節能專案推動成果 4. 人權與社會共融組：人權盡職調查工作會議，人權風險評估說明與問卷結果，公司制度與實務評估審查與結果，社會參與與公益活動 5. 公司治理組：綠電採購，TCFD 管理機制的落實和風險機會分析，TCFD 平台建置，ESG 連結貸款，華邦 ESG 學習平台

會議日期	重要議題摘要
第二屆第一次 112年10月11日	1. 永續供應鏈組：永續供應鏈組工作內容與計畫時程、永續採購策略與活動、減碳推動、後段封測產品碳足跡、永續風險評鑑與管理、華邦電子供應商 ESG 互動網 2. 綠色產品組：官網產品碳排放平台、綠色產品宣傳稿、料號命名原則與相關工作執行進度報告 3. 環境永續組：節能減碳目標 4. 人權與社會共融組：人權盡職調查改善執行進度、員工核心價值暨敬業度調查分析、2023 重要專案進度 5. 公司治理組：再生能源採購、落實 TCFD 管理機制、ESG 永續連結貸款、TIPS 導入與驗證
第二屆第二次 113年5月2日	1. 永續供應鏈組：永續採購策略與活動、永續風險評鑑與管理、供應商永續活動數位化管理。 2. 綠色產品組：客戶對綠電製造產品需求與綠電製造產品生產供應說明、2023 新產品節碳效益與相關工作執行進度報告。 3. 環境永續組：2023 年節能減碳成果及 2024 年節能減碳進度報告。 4. 人權與社會共融組：短中長期策略目標、2024 Major task 進度、永續績效平台。 5. 公司治理組：再生能源目標與進度、TCFD 氣候變遷風險財務化與 2023 年 TCFD 報告書定稿、法遵平台與碳會計系統、TIPS 智財管理與公司治理評鑑。 6. 通過本公司 2023 年永續報告書案。

3.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召集人/董事長	焦佑鈞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徐善可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左大川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管中閔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委員/獨立董事	李鐘培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如下：

- 1) 負責綜理公司整體之風險管理，擬訂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並視公司實際發展需要或客觀環境變動調整。
- 2)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並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
- 3) 訂定風險胃納，並檢視及管理公司整體風險。
- 4) 協助與監督各單位進行風險管理活動及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單位之互動與溝通。
- 5) 視環境改變調整風險類別與承擔方式。
- 6) 依董事會要求執行其他與職責有關之事項。

(3)112年度及113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風險管理委員會開會2次，平均出席率90%，重要議案摘要如下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風險管理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風險管理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一次 112年12月22日	1. 風險管理議題報告：客製化記憶體的機會和異質整合。 2. 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3.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案。	同意發展方向 通過 通過	無 無 無
第一屆第二次 113年3月8日	風險管理小組運作進度報告	不適用	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如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于104年成立「華邦企業社會責任(CSR)推行委員會」為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主要治理核心，經由不斷精進，華邦於111年5月將原「華邦企業社會責任(CSR) 推行委員會」調整組織為「永續發展委員會(ESG Committee)」，將組織層級上升至董事會層級，由董事長擔任委員會主席，以及4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本委員會應每年至少召開2次。本委員會之宗旨為規劃公司永續發展策略及目標，擬定因應行動方案，整合公司資源並實踐各項永續議題，提升營運競爭力。 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立永續辦公室(ESG Office)及環境永續、綠色產品、人權與社會共融、永續供應鏈及公司治理等五個功能小組，每季報告治理、經濟、環境、人群(含人權)之重大主題執行成效與下一季度規劃，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成果，以確保企業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的推動與落實。 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策略及執行進度，以利董事會了解公司各組織之執行情形以及檢視策略的制定與進展。 民國112年共召開10次董事會會議，報告19項永續議題包含： ●風險管理：包含風險管理委員會運作情形、修正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溫室氣體盤查：每季報告溫室氣體盤查之執行進度 ●永續發展：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及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誠信經營推動情形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再生能源採購計畫及執行情形 ●成立經理人培訓委員會 ●經理人薪資報酬委員會：經理人績效評估報告、定期檢視「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管理辦法」 ●董事會民國111年度績效評估自評報告 ●提名第十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報告 ●內部稽核業務季度報告 董事會亦盡督導及指導之責，即時提問與反饋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詳細資訊請見華邦企業永續網站之公司治理相關頁面(https://esg.winbond.com/our-focuses/governance/board-of-directors)。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V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與永續辦公室密切關注國際永續標準與規範發展、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 WEF)全球風險報告以及產業發展趨勢，以「利害關係人高度關注，對公司營運衝擊影響顯著，同時符合華邦永續管理發展目標優先性」之重大性原則進行環境、社會、治理、風險管理(含供應鏈管理風險、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資訊系統安全管理及個資保護)等議題之衝擊鑑別評估，訂定目標與管理策略，詳細資訊請參閱永續報告書。 同時，華邦於董事會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透過組織現有部門或風險職責單位針對其負責之作業範疇進行風險管理，除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策略、健全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針對當代企業面臨的「營運」、「財務」、「資訊」3大風險類型進行積極管理，並針對事前的評估、避險、預防損失與危機處理發展出全面的計畫和流程，定期呈報予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確保達成所有企業風險控管之目標。詳細資訊請參閱「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說明，或華邦企業永續網站之風險管理(https://esg.winbond.com/our-focuses/governance/risk-management)。	無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已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依內部規範B0000-2511 環安衛管理系統內部稽核作業程序落實每半年內部稽核，且每年由國際驗證公司執行外部稽核以確保系統運作正常(驗證機構：DQS Inc.、有效日期：111/8/12~114/8/11，涵蓋範圍：中科廠-臺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驗證機構：DQS Inc.、有效日期：111/11/4~114/11/5，涵蓋範圍：高雄廠-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五路35號)。	無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為提升能資源之利用效率，針對各項重要能資源之使用率均設定關鍵績效指標(KPI)，包括水、電等，並每年設定目標及實施管理方案，以持續進行用水、用電及廢棄物產出之減量或增加廢棄物再利用率，並且每季由總經理親自審查執行結果及目標達成狀況。由於廠房於設計之初，即已納入妥善的回收體系，且工廠生產所產生的廢水、廢熱及廢棄物，亦均以回收再利用為優先考量，已有效減少資源消耗及環境衝擊。112年單位產品用水量約170公升/layer(層-晶圓光罩)、全廠用水回收率約82.2%，符合自訂目標值全廠用水回收率不低於80%。本公司不僅以符合法規為基本要求，更務求讓每一滴水發揮最大功效，減少污水排放。112年新增節能措施已減少約30百萬度電力。112年單位產品用電量100.7百萬焦耳/layer(層-晶圓光罩)，未達成自訂目標值每年單位產品用電量YoY減量1%(111年單位產品用電量82百萬焦耳/layer)，單位產品用電量YoY增加約22.8%，未達成目標原因係因112年全球經濟衰退等因素導致產能下降以及高雄新建廠區尚未達經濟規模，因而使單位產品平均用電超過目標。對於未來研發先進技術與產能的擴充，本公司持續推動各項節能計畫並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降低環境衝擊。在持續推動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努力下，本公司採取製程化學品減量、延長化學品使用週期與零配件更換時間等源頭改善方式，降低廢棄物產生量；再透過確實分類收集，提高廢棄物回收可行性。112年廢棄物回收率約90.9%，符合自訂目標值90%以上之回收率。	無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注意溫室氣體效應造成之氣候變遷對環境及營運之衝擊，除落實減少水電等能資源及原物料耗用及減廢等管理方案以達成KPI目標進而達到節能減碳目的外，亦自89年起即參與台灣及世界半導體協會PFCs溫室氣體排放減量計畫，透過製程調整、替代氣體使用、設置PFCs削減設備等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歷年PFCs減量成果均通過國際驗證公司查驗，本公司並因此曾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榮譽。除此之外，為了作為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制訂參考，本公司亦每年執行溫室氣體盤查並登錄至環境部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另揭露相關數據於本公司網站之企業永續網頁中。 本公司於110年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框架(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無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TCFD)，112年首度發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藉此檢視華邦面對氣候議題的營運韌性，並提高氣候資訊透明度，同年亦建置TCFD平台，為氣候變遷議題提供便利的管理工具。為全面了解氣候變遷對營運可能造成的正負面衝擊，自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ESG委員會）下之環境永續、綠色產品、人權與社會共融、永續供應鏈及公司治理等五個功能小組中指派相關組員，成立跨部門的TCFD專案小組。TCFD專案小組主要負責每年鑑別與評估氣候變遷的風險與機會，協助內部發展相關量化方法與指標及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機制。112年，召集15個處級單位，由近30位同仁成立TCFD專案小組，而後依業務性質分組進行教育訓練與討論，針對氣候變遷議題交流討論。本公司依據TCFD框架及程序要求，已鑑別出主要與次要氣候風險，以及主要與次要氣候機會，同時透過完整的風險管理機制制定有效的因應策略，加強對氣候變遷的因應與實踐，詳細內容請見永續報告書。 (四)本公司環保政策重點為「符合國際先進之環保標準，合於法令規定。持續改善，落實環境保護，降低環境風險。透過最佳化的預防及改善措施，成為永續發展之綠色企業。」每年統計臺灣廠區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重量，並訂定關鍵績效指標（KPI）-單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回收率及廢棄物回收率。其中溫室氣體排放量每年經第三方單位查證(ISO 14064-1)，用水量及廢棄物產出量為自行統計結果。 <table><tr><th>臺灣廠區</th><th>111 年</th><th>112 年</th></tr><tr><td>範疇一（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d><td>44,373</td><td>44,149</td></tr><tr><td>範疇二（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d><td>353,523</td><td>356,535</td></tr><tr><td>範疇三（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d><td>443,204</td><td>454,221</td></tr><tr><td>用水量（立方公尺）</td><td>4,131,340</td><td>4,356,250</td></tr><tr><td>有害廢棄物（公噸）</td><td>4,608</td><td>6,387</td></tr><tr><td>非有害廢棄物（公噸）</td><td>4,976</td><td>7,208</td></tr></table> ●112年進行的節能減碳措施已減少25,743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相當於67座大安森林公園年固碳量（註：以大安森林公園年吸收386公噸二氧化碳為計算基準）。 ●112年單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15.5 kg CO2e/layer(層-晶圓光罩)，未達成自訂目標值每年單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強度YoY減量5%(111年單位產品溫室氣體排放量13.2 kg CO2e/layer)，單位產品碳排放量YoY增加約17.4%，未達成目標原因係因112年全球經濟衰退等因素導致產能下降以及高雄新建廠區尚未達經濟規模，單位產品平均排放量有所上升，未來持續推動製程氣體FCs削減(製程改善、加裝尾氣處理設備)與用電節能(程序優化、效能提升、智慧節能...等)以及使用再生能源等計畫持續降低排放量。溫室氣體排放量為自行估算，待第三方單位盤查及電力係數公告。 ●112年單位產品用水量約170公升/layer(層-晶圓光罩)、全廠用水回收率約82.2%，符合自訂目標值全廠用水回收率不低於80%。用水量依公司內水錶紀錄，回收率則依科學園區管理局要求之水平衡圖計算。 ●112年廢棄物回收率約90.9%，符合自訂目標值90%以上之回收率。廢棄物產出量為廢棄物清理法規定申報數值，回收量則依廢棄物處理方式分類計算。	臺灣廠區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4,373	44,149	範疇二（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353,523	356,535	範疇三（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43,204	454,221	用水量（立方公尺）	4,131,340	4,356,250	有害廢棄物（公噸）	4,608	6,387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4,976	7,208	無
臺灣廠區	111 年	112 年																						
範疇一（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4,373	44,149																						
範疇二（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353,523	356,535																						
範疇三（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43,204	454,221																						
用水量（立方公尺）	4,131,340	4,356,250																						
有害廢棄物（公噸）	4,608	6,387																						
非有害廢棄物（公噸）	4,976	7,208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華邦以國際公認的人權標準做為最高指導原則、遵守「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 Code of Conduct)」與人權勞動相關法規，致力維護員工結社自由、發言的權益，不因員工之種族、年齡、性別、性向、殘疾、懷孕、政治、宗教等因素而有所歧視，努力打造無歧視的職場環境。 人權政策已公布於公司網站，並透過人資部門建立完整人事制度，確保公司實踐多元平等、人權保障等。111年完成人權盡職調查後，於112年持續優化與降低風險，並辦理員工核心價值暨敬業度調查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分析,優化人權管理措施。 本公司為加強落實勞工人權、環境保護、健康安全、道德規範等項目之訓練與宣導,確保企業道德及政府法令之遵循,並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辦理全球員工「人權及勞工道德教育訓練」課程。 (二)本公司明定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除了法定規範之福利外(如勞健保、退休金提撥(繳)),更有優於業界的團體保險、育兒補助、結婚及生育津貼,以及樂活假制度,提供完善且多元之員工福利,以照顧同仁及其家人。並依公司章程訂定,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1% 為員工酬勞,將經營成果反映於同仁薪酬。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已取得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及CNS45001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驗證機構:DQS Inc.,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20003544 OHS18/50600484 OHS18),並落實每半年內部稽核及每年由國際驗證公司執行之外部稽核以確保系統運作正常。本公司嚴格遵守政府安全衛生法令,並落實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包括進行安全及健康風險評估、制訂及執行各項安全衛生工作規定,以及每年實施員工安全衛生與健康教育訓練課程。112年全公司火災件數為0件,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皆為0,另職災件數為5件,人數為5人,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為0.14%,事故主要肇災項目為絆倒、割傷、夾刺、跌倒與壓傷事故各 1 案,其中絆倒與跌倒事故為環境造成,故強化要求作業現場相關安全紀律要求外,針對現場也加強標示,剩餘三件主要為人員作業行為所致,主要為安全意識不足,因此除強化各種作業預防再發手段外,也要求各單位主管也需透過主管巡檢與安全觀察等活動,將安全意識的重要性傳達給與第一線的員工。	無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公司依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建置完善的學習環境,透過多元的學習方式與資源,給予不同階層的主管與同仁合適的訓練資源: (1)對於管理階層的同仁,公司會依管理職能藍圖,規劃管理發展相關訓練活動,包含協助基層主管建立正確的管理思維與提升管理技能之課程、安排由內部主管交流工作經驗之分享會,以及邀請產官學界先進分享各式主題的講座,透過各種訓練活動持續強化各層主管的管理能力。 (2)為持續培養同仁的專業技術,專業類訓練會依各單位專業職能需求進行規劃,例如研發設計課程、製程測試課程,國際研討會分享會等,邀請內部同仁或外部專家講師分享與授課。 (3)為幫助每位新進同仁在短期內適應環境,公司會提供相關的培訓課程,包含工作制度與規範、公司文化、工作適應等課程,亦有ESG (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CSR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工安、職場不法侵害等課程內容,以維持同仁健康、安全之良好工作環境;對於直接人員的培訓,除了新進人員之基礎訓練檢定,並持續舉辦進階專長技能檢定等系列活動。	無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恪遵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範》、歐盟REACH、RoHS環保法規、無鹵要求等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行銷及標示遵守公平交易法、遵循反托拉斯之行為準則、商品標示法、消費者保護法等規定;對客戶之隱私保護,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消費者對於產品或服務有任何問題,可利用公司網站上利害關係人專區的聯絡資訊及申訴管道,聯繫本公司。	無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因應極端氣候變遷與全球經貿、地緣政治風險等現象所帶來的供應鏈管理挑戰,本公司以永續採購策略、永續風險評鑑、供應鏈管理數位化等三大構面,整合既有的供應商管理政策,包括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無有害物質政策(Hazardous Substance Free, HSF)、傳統供應商管理內涵(品質、價格、交期及製程技術能力)、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AEO),綜整為華邦永續供應鏈管理架構。112年,在環保議題上,持續執行「Co-Sustainability」專案,集結供應商力行節電、節水、減廢與溫室氣體管理;同時,本公司攜手13家供應商共同執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計畫,為地球永續共同努力。在職業安全衛生、勞動與人權議題上,本公司執行措施有三。第一,持續宣導華邦電子安全衛生環保政策重點;第二,遵循	無

			以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行為準則為管理核心，要求供應商簽署Supplier Code of Conduct Commitment Letter與不使用禁用物質聲明書，並定期針對出自衝突影響及高風險區域之礦石，包含鉬、錫、鎢、金、鈷、雲母的來源及供應鏈，執行盡職調查。並要求供應商不採購及不使用來自衝突區域之不合格冶煉廠/精煉廠之衝突礦產。詳細資料已公佈於本公司官網(https://esg.winbond.com/our-focuses/supply-chain/conflict-minerals)。第三，辦理永續供應鏈升級論壇凝聚供應商對於勞動人權的重視，本公司以供應鏈人權風險管理為題，向供應商宣導人權管理之於企業永續的重要性。在治理議題上，本公司以環境、社會、治理等面向綜合審查新供應商，搭配既有供應商定期評比、重點抽樣稽核、半年廉潔宣導等措施維護整體供應鏈之韌性。112年，本公司針對第一階關鍵供應商實施供應鏈永續風險評鑑，以量化方式掌握各供應商風險種類，藉此鑑別各風險項目於供應鏈韌性的衝擊程度，並進一步以此資料為基礎，與供應商共議改善方式，詳細結果請見本公司官網(https://esg.winbond.com/our-focuses/supply-chain/sustainable-risk-assessment)。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華邦2022年永續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發布之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2021年版通用準則編撰，並通過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依據AA 1000當責性原則2018 Type I 保證標準確證。永續報告書內容亦參考SASB永續會計準則之半導體業準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以及氣候變遷財務揭露框架(TCFD)撰寫與揭露。 企業永續相關資訊揭露網址如下： 本公司企業永續網站：https://esg.winbond.com/ 永續報告書下載：https://esg.winbond.com/resource/download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內部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之運作與所訂守則無差異情形，請參閱華邦永續報告書說明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https://www.winbond.com/export/sites/winbond/about-winbond/investor/compliance/file/Sustainable-Development-Best-Practice-Principles.pdf。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氣候變遷儼然已成為重大的國際議題，面對日益增加的各種複雜風險，本公司秉持「以綠色半導體技術豐富人類生活的隱形冠軍」之企業永續理念，持續耕耘環境、社會與治理(ESG)等面向的責任與資產。此外，本公司於112年發表首本TCFD獨立報告書，作為更準確評估氣候相關之風險與機會的基礎，提升華邦營運韌性及前瞻性，並暨響應「SEMI半導體產業ESG永續倡議」行動後，再於111年加入台灣氣候聯盟(TCP)擔任理事及小組召集人，更積極地參與相關組織係期望藉由產業、官方、以及學研等單位聯合全力推動，為我們的環境貢獻心力。 綠色永續已是台灣企業持續國際競爭力的重要議題，減碳轉型刻不容緩，本公司將持續發展可量化的績效與管理推動，為最終的產品或服務創造永續的競爭力。公司在環境、社會與治理(ESG)面向發展與實踐的努力成果也備受第三方驗證機構肯定。 ■永續或相關議題之榮譽與實績： ● 112年榮獲由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主辦的《2023台灣企業永續獎》六項大獎，蟬聯「台灣永續獎(TCSA)」中「企業永續綜合績效獎 - 台灣100大永續典範企業獎」及「企業永續報告獎 - 白金級」殊榮，並榮獲永續單項績效獎之「人才發展領袖獎」、「人權實踐與發展領袖獎」、「職場福祉領袖獎」及「創新成長領袖獎」。 ● 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排名6~20% ● 112年入選臺灣指數公司「公司治理100指數」、「臺灣高薪100指數」及「臺灣就業99指數」 ● 入選 FTSE4Good Index Series, FTSE4Good Emerging Index component ● 2023 ECOVADIS 銀牌 ● 科睿唯安(Clarivate)全球百大創新機構 ● 責任商業聯盟 VAP (Validated Assessment Program)認證最高白金等級 ● 華邦偕同 13 家半導體產業專業供應商，共同獲得經濟部工業局「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化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專案補助，為第一家通過 3000 萬全額補助之半導體廠商 ● 112 年度國稅局電子發票績優營業人 ● 第五屆臺中市低碳永續城市傑出貢獻獎				

- 台灣持續改善競賽共獲得 2 座金塔獎及 1 座銀塔獎
- 加入臺灣碳權交易所(TCX)，成為國際碳權首購企業代表，取得碳權 1,500 噸 CO₂e
- 取得新加坡碳權交易所(CIX)碳權 11,000 噸 CO₂e
- 零碳家庭日（抵換 112 年 10 月 28 日家庭日活動之碳排放 164 噸 CO₂e）
- 植樹與造林 – 累計新植 9000 棵樹木，進行為期 30 年的造林計畫
- 1111 人力銀行 2023 幸福企業金獎
- 與成功大學合作推動「半導體學程」培育半導體跨領域人才

■本公司具有之各項系統驗證與證書：

-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
-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 ISO 14046 水足跡查證
- ISO 14064-1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
- ISO 14067 產品碳足跡證書
- ISO/SAE 21434 道路車輛網路安全管理體系流程證書
- ISO 26262 車用電子功能安全標準
-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 ISO 46001 水資源效率管理系統
-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證書
- IATF 16949 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證書
- QC 080000 危害物質管理系統證書

華邦從ESG願景出發，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關注多元社會議題、結合華邦核心能力發展「人才培育」、「自然為本的解方」、「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三大核心策略，投入資源發揮社會影響力。

- 1.人才培育：培養人們獲得新的知識技能，進而獲得發展機會，112年重點工作項目包含「半導體學院」、「學術贊助」、「藝文推廣」。
- 2.自然為本的解方：為實現2050淨零目標，華邦結合集團力量，推展產官學合作計劃，112年重點工作項目包含「植樹造林」、「保種育種」等專案，移除大氣中的碳，也同時豐富生物多樣性。
- 3.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為照顧弱勢，華邦投入資源，協助人們改善生活，112年重點工作項目包含「扶助弱勢」、「急難救助」、「環境保護」。

A.「人才培育」

學術贊助

- 贊助國際超大型積體電路技術研討會 VLSI-TSA/VLSI-DAT及臺灣半導體協會年會
華邦長期贊助國際超大型積體電路技術研討會 VLSI-TSA 及 VLSI-DAT及臺灣半導體協會年會。期望加速推動我國資通訊產業升級，強化海內外科技與工業技術交流的技術。協助推動半導體製程及設計相關之研究人員領先技術的交流平台，促使臺灣半導體技術更加精進。
- 「講座教授研究金」專案：贊助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的「講座教授研究金」專案，協助校方提升學術水準，延攬與留任國內外成就卓越之學者，支持教授在教學和研究上不斷精進，以致力於持續推進資通訊領域的學術研究和人才培養，透過與學界資源的結合，共同提升半導體產業的環境品質。
- 支持高中生團隊進軍世界機器人大賽：華邦贊助中學生參與國際性機器人團隊活動競賽，進軍世界比賽。該團隊致力於向臺灣各級學校及民眾推廣STEM教育，透過知識與技術的啟發，培養多元面向的興趣及能力，將所學應用在生活當中，解決全球化議題。
- 成立半導體學程：華邦秉持對臺灣半導體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的責任，每年投入近千萬元，包括協助成大創立智慧半導體及永續製造學院。111年起合作推動「半導體領導學程」、3學分的「半導體關鍵技術暨領導實務課程」，由華邦高階主管進行學程及課程規劃，期待能協助學生引領未來半導體產業、具備人工智慧的基礎概念；自111年推動至今，至今約360名學生選修半導體關鍵技術暨領導實務課程，華邦亦提供修業獎學金、實習／參訪機會、保障面試機會及錄取簽約獎金等 優質方案，鼓勵新世代人才加入半導體產業。
- 校園人才發展計畫
112年辦理多場校園職涯座談，讓參與者對半導體業界能有初步認識，並透過「華邦職場實習計畫」，讓同學們體驗職場的運作方式。

藝文活動

- 贊助「在路上」(片名暫訂)系列紀錄片拍攝：華邦於112年贊助由旅法女性導演李秀純女士拍攝「在路上」(片名暫訂)系列紀錄片，內容記錄關於天主教外籍神父在台灣的故事，使更多人知道花東地區超過100多位法國、瑞士等外籍神父，是台灣這70年來政治、經濟及社會進步的重要推手，紀錄片在台灣和歐洲多地拍攝，將於113年完成，在歐洲與台灣進行放映。華邦期望藉由紀錄片的贊助及推廣與關心議題的人做深入的互動進而擴散到社會大眾。
- 故宮南院藝文之旅：華邦響應政府培養藝文消費習慣之政策，112年於故宮南院舉辦一日藝文欣賞及教育體驗兼備的華邦家庭日活動，邀請yoyo家族姐姐唱跳秀、天主教敏道家園打擊樂團、禮物盒劇團為大家帶來ESG相關主題的表演。家庭日活動中也延續公益關懷精神，邀請聖方濟、伊甸基金會機構之學童一同參與家庭日活動及參觀故宮南院，以實質參訪的方式，提供6,065位同仁及眷屬、受邀機構學童55位培養藝文欣賞的機會，讓文化體驗向下扎根，也讓華邦家庭日更具意義。本次藝文活動費用總支出7,291,504元。

B. 「自然為本的解方」

- 植樹造林：華邦展開植樹計畫，與國立中興大學進行產學合作，在高雄廠區種植茄苳、大葉山欖、相思樹、棟樹與光蠟樹等原生樹種，新植約 1,300 株樹木，進行為期 30 年的造林計畫，預估執行期間之碳吸存量為 39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同時，華邦也參與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的認養護樹計畫，與嘉義分署認養林地，透過產官學三方合作，認養位於臺南市大內區、嘉義縣阿里山鄉及嘉義縣大埔鄉的造林地，種植臺灣欖、楓香、相思樹與棟樹等7,700株原生樹種，進行為期30年的造林計畫，預估執行期間之碳吸存量為 99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同時增加當地生物多樣性與物種棲息地，並維持生態平衡。
- 保種育種：華邦整合集團資源，展開保種育種計畫，以臺灣低海拔之原生樹種為目標培育對象，初期選定山茶科(Theaceae)植物，進行臺灣原生植物種源蒐集及培育作業。

C. 「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

扶助弱勢

- 學校修繕專案
華邦以色列員工們前進位於Tzur Igal 的 Zoran School，協助學校設備改善，將學校老舊花園重新修補和整體改善規劃。華邦期望藉由志工們的力量，讓孩子們擁有更完善安全及健康的環境。
- 2023南科愛心月公益野餐活動
華邦於「2023南科愛心月公益野餐活動」設攤進行公益義賣，收入1.5萬全額捐助公益。且另外捐助10萬元予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改善南科周邊弱勢家庭基本生活與學習品質
- 育幼院清潔環境志工服務
華邦邀請員工及眷屬參與112年「清潔志工活動」活動，112年共舉辦3次清潔志工活動，累計參與45人次。
- 清貧學童奮發向上助學金募集
為協助家境貧困的學童補充教育資源、穩定就學，華邦與家扶基金會自106年起合作，邀請同仁愛心響應助學金募集。從總經理至基層員工齊踴躍響應捐款，112年華邦1,089位員工共捐款達409.2萬元，提供1,023位國小學童一整年的支持。
- 偏鄉學童快樂早餐計畫
為改善偏遠學童早餐用餐情形，華邦自110年起，透過非營利組織基金會贊助新竹和台中地區之國小偏鄉學童快樂早餐計畫，藉由提供偏鄉學校早餐資源及關懷，維持學童基本生活需求與健康，讓孩子擁有探索世界的強健身心。112年華邦持續性贊助59萬元早餐經費，挹注學童健康學習的機會，同時亦派員實地瞭解服務計畫效益，以作為後續的評估贊助方案。

急難救助

- 員工急難關懷：當員工或其眷屬發生緊急災難，如傷殘、死亡、意外事故等造成家庭生計嚴重受影響時，華邦為緩解員工經濟負擔，本著互助、友愛之精神，保其暫時生活無虞，訂有員工急難救助、貸款方案，期使員工/眷屬們安心工作及生活。
- 捐血活動：華邦每年號召公司員工，挽袖響應做個快樂的捐血人，以實際行動展現重視生命價值的文化理念；112年共舉辦4場捐血活動，共有200人參與，捐血袋數為320袋。
- 充實醫療服務：華邦以色列員工於112年捐贈8.4萬醫療設備予當地醫療機構，並號召公司員工及眷屬，提供醫療物資讓所需單位獲得周全的照顧。

環境保育

- 后豐鐵馬道認養：
華邦電子於112年持續加入公共遊憩設施認養行列，與臺中市觀光局進行后豐鐵馬道企業認養合作，由華邦負責定期道路清掃、樹木疏枝等工作，以維護后豐鐵馬道的美觀與安全，進一步發揮企業社會責任與在地環境共好精神。
- 守護筏子溪：
華邦在111年發起「運動做公益，健康愛地球」活動，共累積2,422,660大卡的卡路里，轉化為新台幣605,655元。隨後於112年捐款贊助「荒野保護協會」，並每季舉辦活動以支持筏子溪流和環境保育，以行動號召員工與眷屬一同感受環境保育，並同時體驗運動帶來的健康與生命力量。

- 生物多樣性活動 線上線下雙軌推廣

華邦舉辦「筏子溪之美」環境教育線上講座，荒野保護協會專業講師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將筏子溪流中蘊藏各種生物形象豐富地呈現在華邦同仁眼前，也透過實地拍攝的影片與圖片，具象化動植物所面臨的危機，使同仁深切感悟人類的日常對生物棲息地帶來的危害。

「來吧!賞鳥趣」的自然體驗活動中，華邦同仁們攜眷參與鳥類生態和環境觀察，透過望眼鏡探索著各種鳥類，並有受專業訓練的「鳥老大」陪伴導覽，隨著各組陸續發現不同鳥種，對生態環境更深入的認識。

- 響應淨灘及淨溪活動

華邦志工以實際行動響應淨灘活動，共同延續潔淨海洋、永續資源的精神。112 年淨灘活動志工服務累積服務 264 人次，共清潔993公斤垃圾，為海洋生態保護而努力。

八、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企業永續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AA 1000當責性原則2018 Type I 保證標準查證。華邦自104年起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於111年依政府規定更名為「永續報告書」。

2.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由董事會作為氣候變遷管理之最高治理機構，負責指導華邦針對氣候變遷之對應與決策。董事會下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長出任主席，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包含氣候變遷等相關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成果，以確保企業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的推動與落實。112年，董事會通過多項氣候變遷相關重要議案及報告，包括節能設備相關資本支出案、再生能源採購案、合資成立開鴻能源（股）公司等，積極應對氣候變遷帶來之風險與挑戰。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中、長期）。	定義短期為未來1~3年、中期為未來3~5年、長期為未來5年以上。針對衝擊程度高且發生可能性高的主要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產生之潛在財務面與營運面影響，並擬訂因應計劃。短期氣候風險以碳稅／碳費徵收為例，預期將增加間接成本，如上游供應商將其相關支出轉嫁，亦可能導致採購成本增加，致使獲利下降。短期氣候機會以參與再生能源計畫為例，採購再生能源有助於分散購電成本及用電風險，且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進而減少碳稅／碳費支出。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針對主要氣候風險與機會，已考量營收、成本、資本支出等面向之潛在財務影響。以低碳技術轉型為例，華邦致力於製程改善以減少溫室氣體用量，包括機台端加速汰換節能元件與設置尾氣處理設備、持續執行生產機台與廠務設施節能專案，導入新設備致使資本支出增加，另一方面則減少了碳稅／碳費支出。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董事會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透過組織現有部門或風險職責單位針對其負責之作業範疇進行風險管理，訂定了健全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並業將氣候變遷風險納入企業長期營運風險管理。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以三種情境進行轉型風險模擬，包括（1）政府淨零路徑，主要評估國內法規風險；（2）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中的 SSP1-1.9 極低度排放情境；（3）落實科學基礎減碳目標中要求的每年4.2%減量率（Science-Based Targets Net-zero, SBT-NZ）。實體氣候風險情境分析則模擬RCP 2.6、RCP 4.5、RCP 6.0、RCP 8.54種升溫情境。華邦針對不同情境之下氣候變遷風險可能在法規、技術、市場及商譽等方面進行分析，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詳細內容請見永續報告書。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華邦積極推動碳中和以減緩氣候變遷，推動各廠區逐步於2050年達到淨零排放，並設定氣候相關目標，包括2030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60%、逐年提高再生能源電力占比、全廠用水回收率≥80%、2030年供應鏈減碳10%、天氣災害無造成營運中斷。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112年未使用內部碳定價。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氣候相關目標之活動 • 範疇一：製程氣體減量、製程尾氣削減 • 範疇二：能源效率提升、零碳能源 • 範疇三：製程優化原物料減量、低碳價值鏈、碳權抵減 2021 年－2050 年淨零排放路徑 • 2030 年：中科廠區 90% 電力使用再生能源；中科廠區相較 2021 年減碳 60%（含供應鏈） • 2050 年：淨零排放 112 年中科廠區使用 0.4%再生能源；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量約 655,639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相較 110 年排放量降低 14.6%。 <table><tr><td>中科廠區</td><td>110 年(基準年)</td><td>112 年</td></tr><tr><td>範疇一</td><td>38,760</td><td>32,109</td></tr><tr><td>範疇二</td><td>277,284</td><td>251,787</td></tr><tr><td>範疇三</td><td>451,771</td><td>371,743</td></tr><tr><td>合計</td><td>767,815</td><td>655,639</td></tr></table> 112年因使用再生能源電力，取得再生能源憑證（T-RECs）2103張	中科廠區	110 年(基準年)	112 年	範疇一	38,760	32,109	範疇二	277,284	251,787	範疇三	451,771	371,743	合計	767,815	655,639	
中科廠區	110 年(基準年)	112 年															
範疇一	38,760	32,109															
範疇二	277,284	251,787															
範疇三	451,771	371,743															
合計	767,815	655,639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112 年度																	
<table><tr><th>範疇別</th><th>公司別</th><th>總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th>密集度 (公噸 CO₂e/百萬元)</th></tr><tr><td>範疇一</td><td>本公司</td><td>44,149</td><td>1.175</td></tr><tr><td>範疇二</td><td>本公司</td><td>356,535</td><td>9.492</td></tr><tr><td>範疇三</td><td>本公司</td><td>454,221</td><td>12.092</td></tr></table>		範疇別	公司別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範疇一	本公司	44,149	1.175	範疇二	本公司	356,535	9.492	範疇三	本公司	454,221	12.092
範疇別	公司別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範疇一	本公司	44,149	1.175														
範疇二	本公司	356,535	9.492														
範疇三	本公司	454,221	12.092														
111 年度																	
<table><tr><th>範疇別</th><th>公司別</th><th>總排放量 (公噸 CO₂e)</th><th>密集度 (公噸 CO₂e/百萬元)</th></tr><tr><td>範疇一</td><td>本公司</td><td>44,373</td><td>0.868</td></tr><tr><td>範疇二</td><td>本公司</td><td>353,523</td><td>6.913</td></tr><tr><td>範疇三</td><td>本公司</td><td>443,204</td><td>8.667</td></tr></table>		範疇別	公司別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範疇一	本公司	44,373	0.868	範疇二	本公司	353,523	6.913	範疇三	本公司	443,204	8.667
範疇別	公司別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百萬元)														
範疇一	本公司	44,373	0.868														
範疇二	本公司	353,523	6.913														
範疇三	本公司	443,204	8.667														

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112 年度

範疇別	公司別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範疇一	本公司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範疇二	本公司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範疇三	本公司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

111 年度

範疇別	公司別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範疇一	本公司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DNV Taiwan)	本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44,373 公噸 CO ₂ e(佔總排放量之 100%)經確信機構採 ISO14064-3 準則確信，確信意見為合理保證。
範疇二	本公司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DNV Taiwan)	本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353,523 公噸 CO ₂ e(佔總排放量之 100%)經確信機構採 ISO14064-3 準則確信，確信意見為合理保證。
範疇三	本公司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 ●立恩威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DNV Taiwan)	本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443,204 公噸 CO ₂ e(佔總排放量之 100%)經確信機構採 ISO14064-3 準則確信，確信意見為有限保證。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量為製程使用的 FCs 與外購電力，占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 90%以上，因此直接排放 FCs 削減（包括製程改善減少溫室氣體用量、原物料減量與設置尾氣處理設備）與間接排放用電節能(能源效率提升、更換節能設備及元件)以及增加再生能源使用是主要策略規劃。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整合各部門節能減碳之策略與方案，執行各項減量計畫，並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追蹤執行情況，華邦規劃目標在 2030 年中科廠區使用 90%再生能源以及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60%，2050 年淨零排放。

2021 年—2050 年溫室氣體減量目標及當年度達成情形請參閱第 115 頁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8)之揭露。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本著正派經營的經營理念，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核准之誠信經營守則。本著以誠信為基礎，對外重視對客戶的誠信，對內嚴格要求員工自律，遵守公司內部規範，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本公司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辦法」、「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捐贈作業辦法」等相關辦法，與關係人之交易均依相關規定辦理，以防範不誠信行為。 (三)本公司已訂定「利益衝突申報及迴避辦法」、「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特定職位與業務相關人員廠商私人財務往來申報辦法」、「接收或提供禮品招待細則」、「技術與機密資料管理辦法」與「反托拉斯之遵法行為守則」等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同時訂有「違反誠信經營案件處理辦法」，明定申訴方式與管道，落實宣導與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辦法，如有違反事宜者，依各該規章或辦法之規定辦理。	無 無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一) 本公司要求所有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供應商簽署完成後方能進行交易。 (二) 本公司由人力資源處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相關作業，負責「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制定、宣導與推動；包含「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程序」、「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行為準則」等規範，每年定期對全體董監及員工進行教育訓練，務求落實誠信經營，並由總經理於每年第四季定期董事會呈報當年度誠信經營之宣導及訓練執行成果。 (三)公司內部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利益衝突申報及迴避辦法」等政策，藉以規範同仁所需遵循之企業行為準則，提供適當檢舉申訴管道，並進行定期訓練。本公司相關內部規章與員工公司工作守則均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並於修訂時，函知全體同仁。另定期向公司員工進行防範內線交易宣導，避免誤蹈內線交易法網。 (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訂定相關作業辦法，隨時依法令規定或實際作業需要進行檢討及修正。 公司經理人、內部各單位及子公司與稽核單位每年應至少辦理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一次，並作成報告，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 稽核單位依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劃確實執行查核作業，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或追蹤項目）完成之次月檢送書面報告呈核獨立董事，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內部控制制度年度自行評估作業結果。 (五)華邦重視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由人力資源單位於每年第四季定期董事會呈報當年度誠信經營之宣導及訓練執行成果。為加強落實勞工人權、環境保護、健康安全、道德規範、防範內線交易等項目之訓練與宣導，確保企業道德及政府法令之遵循，以健全誠信經營之	無 無 無 無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管理，112年度華邦全球訓練人時數總計1,714人時，訓練員工總計4,285人，課程全體董事及員工受訓率已達100%。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設有多元檢舉及申訴管道，如電子郵件、員工意見箱、申訴管道等，確保同仁知曉檢舉管道，並不定期檢討修正，以達有效及充分意見溝通之管道，使問題發生時，得以快速及有效溝通解決。公司設有獎懲辦法，明定獎懲措施。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相關作業辦法及保密措施，以作為受理檢舉事項之依據。	無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會盡全力保密及保護舉發者之身份，使其免於遭受威脅。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如下，使內/外客戶知曉。 https://www.winbond.com/hq/about-winbond/investor/compliance/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內部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之運作與所訂守則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規章」，供投資人查詢相關公司治理規章。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3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主管	陳坤隆	109.06.17	112.02.16	職務調整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網站，網址如下：<https://www.winbond.com/>。

十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一。

(二)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二。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三。

附件一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調整後)

一、說明

- (一)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經 113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2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且授權董事長與承銷商依相關法令規定商議決定發行價格、實際發行價格及募集金額，經董事長決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 320,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 21 元，募集總金額新台幣 6,720,000 千元整。
- (二)華邦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67,000,000 千元(其中保留 500,000 千股供發行認股權憑證使用)，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1,800,002 千元，而本次現金增資 3,200,000 千元後，實收資本額將為新台幣 45,000,002 千元。
- (三)前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20,000 千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之 10%，計 32,000 千股予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32,0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餘 256,000 千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股東及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決定有權參與本次現金增資認購股票之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日起五日內，逕向華邦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併湊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承銷之申購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二、華邦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如下：

(一) 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每股稅後盈餘及股利分派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盈餘	股 利 分 派		
		現金股利	股 票 股 利	
			盈 餘	資本公積
110 年度	3.42	1	-	-
111 年度	3.25	1	-	-
112 年度	(0.29)	-	-	-
113 年第一季	(0.11)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每股股東權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說明	金額
113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0,962,066
113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	4,180,000
每股淨值(元)	21.76

資料來源：11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 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流動資產		72,506,733	68,537,523	66,505,389	62,956,8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79,605	93,806,639	102,147,688	100,916,364
無形資產		1,072,985	782,603	603,829	573,221
其他資產		18,080,961	21,038,228	21,531,038	21,153,363
資產總額		152,740,284	184,164,993	190,787,944	185,599,82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8,644,931	27,776,754	36,032,759	32,558,467
	分配後	32,624,931	31,756,754	36,032,759	32,558,467
非流動負債		34,061,841	53,654,523	54,295,007	54,342,39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706,772	81,431,277	90,327,766	86,900,863
	分配後	66,686,772	85,411,277	90,327,766	86,900,86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82,444,113	94,162,996	92,296,817	90,962,066
股本		39,800,002	39,800,002	41,800,002	41,800,002
資本公積		7,786,124	7,785,918	10,135,865	10,135,87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808,020	32,215,117	27,475,627	27,011,280
	分配後	18,828,020	28,235,117	27,475,627	27,011,280
其他權益		12,049,967	14,361,959	12,885,323	12,014,909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7,589,399	8,570,720	8,163,361	7,736,89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0,033,512	102,733,716	100,460,178	98,698,957
	分配後	86,053,512	98,753,716	100,460,178	98,698,957

註：以上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營業收入	99,569,924	94,529,790	75,006,078	20,121,351
營業毛利	42,481,067	43,051,083	22,395,726	5,561,729
營業損益	18,427,922	16,534,581	(1,630,232)	(186,6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4,832)	1,511,591	932,569	(239,927)
稅前淨利	18,223,090	18,046,172	(697,663)	(426,56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5,000,122	14,986,552	34,449	(264,76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5,000,122	14,986,552	34,449	(264,7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186,931	2,717,903	(1,304,665)	(882,0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187,053	17,704,455	(1,270,216)	(1,146,80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3,594,643	12,927,165	(1,146,522)	(464,347)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405,479	2,059,387	1,180,971	199,5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775,735	15,699,089	(2,236,126)	(1,334,7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411,318	2,005,366	965,910	187,952
每股盈餘	3.42	3.25	(0.29)	(0.11)

註：以上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三、承銷價格之訂定方式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113年5月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決議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與主辦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共同議訂之。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華邦公司以113年6月25日為基準日，其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26.30元、26.65元及26.61元，因其差異不大，故取前三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之平均股價26.65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參考價格。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酌華邦公司之經營績效及未來展望，經華邦公司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原訂定為每股新台幣 23 元，經核算佔前述參考價格 26.65 元之 86.30%。
- 3.鑒於近期資本市場環境巨幅變動等外在因素影響，波動較為劇烈。華邦公司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綜合審慎考量股東權益、公司整體利益及市場認購意願，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調整為新台幣 21 元。
- 4.本次現金增資調整後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1 元，經核算佔前述參考價格 26.65 元之 78.80%，其承銷價格仍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焦 佑 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三 十 日

(僅限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謝 載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三 十 日

(僅限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三 十 日

(僅限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 修 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三 十 日

(僅限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三 十 日

(僅限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承 銷 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莊順裕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七 月 三 十 日

(僅限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二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

電話：(04)25218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6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66~72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3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三三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3~74		三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4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75		三五
	4. 主要股東資訊	75		三五
	(十二) 部門資訊	75~77		三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來源主要為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快閃記憶體及邏輯產品等。

因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毛利率相較其他產品系列較高，且其銷貨收入比重較高，由於該產品特定系列之毛利佔本年度淨利係屬重大，因此，將此產品特定系列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以確認銷貨交易已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16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402,936	11	\$	30,914,427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23,532	-		215,748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4,587,832	8		10,977,904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9,137,746	5		11,515,593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一）		735,659	-		639,262	-
1199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十及三一）		96,73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一）		558,836	-		1,267,026	1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21,448,078	12		15,940,688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u>1,346,173</u>	<u>1</u>		<u>1,036,085</u>	<u>1</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8,537,523</u>	<u>37</u>		<u>72,506,733</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21,775	-		69,20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056,829	2		3,481,43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9,971,440	5		8,286,46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93,806,639	51		61,079,605	4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224,481	1		2,796,92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1,798,160	1		2,005,598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782,603	1		1,072,98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191,547	1		774,072	1
194K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三一）		123,451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三一）		<u>2,550,545</u>	<u>1</u>		<u>667,273</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5,627,470</u>	<u>63</u>		<u>80,233,551</u>	<u>5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84,164,993</u>	<u>100</u>		<u>\$152,740,28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代 碼	負 債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069,040	-	\$	1,430,417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7,412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02,743	3		6,256,539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1,188,928	1		1,344,195	1
2213	應付設備款		3,535,586	2		4,462,326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三一）		9,735,007	5		9,946,855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123,413	1		2,704,871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32,473	-		532,94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76,015	-		333,791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3,171,429	2		785,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一）		<u>1,334,708</u>	<u>1</u>		<u>847,989</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7,776,754</u>	<u>15</u>		<u>28,644,931</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9,968,462	5		9,956,086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七）		34,278,073	19		13,348,865	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733,351	2		2,966,575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052,762	1		2,682,609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892,594	1		2,621,015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三一）		<u>2,729,281</u>	<u>1</u>		<u>2,486,691</u>	<u>1</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3,654,523</u>	<u>29</u>		<u>34,061,841</u>	<u>22</u>
2XXX	負債總計		<u>81,431,277</u>	<u>44</u>		<u>62,706,772</u>	<u>4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9,800,002	22		39,800,002	26
3200	資本公積		7,785,918	4		7,786,12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34,165	2		2,074,57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8,780,952	15		20,733,450	1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54,652)	-	(	861,389)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5,016,611</u>	<u>8</u>		<u>12,911,356</u>	<u>9</u>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94,162,996</u>	<u>51</u>		<u>82,444,113</u>	<u>5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8,570,720</u>	<u>5</u>		<u>7,589,399</u>	<u>5</u>
3XXX	權益總計		<u>102,733,716</u>	<u>56</u>		<u>90,033,512</u>	<u>5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84,164,993</u>	<u>100</u>		<u>\$152,740,28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 94,529,790	100	\$ 99,569,9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三一）	<u>51,478,707</u>	<u>54</u>	<u>57,088,857</u>	<u>58</u>
5950	營業毛利	<u>43,051,083</u>	<u>46</u>	<u>42,481,067</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2,547,825	3	2,572,816	3
6200	管理費用	8,301,233	9	6,044,26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818,706	17	15,379,855	15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 損失（附註九）	(<u>151,262</u>)	-	<u>56,210</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6,516,502</u>	<u>29</u>	<u>24,053,145</u>	<u>24</u>
6900	營業利益	<u>16,534,581</u>	<u>17</u>	<u>18,427,922</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三一）	154,580	-	58,948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三一）	634,979	1	404,58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五、二七 及三一）	540,182	1	477,60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512,295	1	197,908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附註三一）	357,146	-	174,642	-
722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附註三一）	91	-	(4,803)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	(436)	-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損失）	36,181	-	30,37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 三四）	968,662	1	(106,710)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 失）	(962,983)	(1)	64,345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五、二七 及三一）	(94,874)	-	(205,883)	-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三一）	(522,402)	(1)	(512,458)	-
76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 失	(<u>112,266</u>)	-	(<u>782,949</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11,591</u>	<u>2</u>	(<u>204,832</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8,046,172	19	\$ 18,223,090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3,059,620	3	3,222,968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4,986,552	16	15,000,122	1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一)	215,816	-	(116,56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11,664	3	3,417,063	3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29,691)	-	1,901,619	2
8349	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5,812)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5,926	-	(1,015,187)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717,903	3	4,186,931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704,455	19	\$ 19,187,053	19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927,165	14	\$ 13,594,643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2,059,387	2	1,405,479	1
		\$ 14,986,552	16	\$ 15,000,122	1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699,089	17	\$ 17,775,735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2,005,366	2	1,411,318	1
		\$ 17,704,455	19	\$ 19,187,053	19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25		\$ 3.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23		\$ 3.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三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800,002	\$ 7,770,865	\$ 1,913,317	\$ 8,094,753	(\$ 271,328)	\$ 8,141,510	\$ 65,449,119	\$ 5,143,568	\$ 70,592,687
109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1,253	(161,25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96,000)	-	-	(796,000)	-	(796,000)
盈餘分配合計	-	-	161,253	(957,253)	-	-	(796,000)	-	(796,000)
110年度淨利	-	-	-	13,594,643	-	-	13,594,643	1,405,479	15,000,122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92,951)	(590,061)	4,864,104	4,181,092	5,839	4,186,93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501,692	(590,061)	4,864,104	17,775,735	1,411,318	19,187,05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5,259	-	-	-	-	15,259	1,183,301	1,198,56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八及二二)	-	-	-	94,258	-	(94,258)	-	-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附註二二)	-	-	-	-	-	-	-	(148,788)	(148,78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9,800,002	7,786,124	2,074,570	20,733,450	(861,389)	12,911,356	82,444,113	7,589,399	90,033,512
110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59,595	(1,359,595)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980,000)	-	-	(3,980,000)	-	(3,980,000)
盈餘分配合計	-	-	1,359,595	(5,339,595)	-	-	(3,980,000)	-	(3,980,000)
111年度淨利	-	-	-	12,927,165	-	-	12,927,165	2,059,387	14,986,552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59,408	206,737	2,405,779	2,771,924	(54,021)	2,717,903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086,573	206,737	2,405,779	15,699,089	2,005,366	17,704,45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8	-	-	-	-	8	8	1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14)	-	-	-	-	(214)	-	(21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附註八及二二)	-	-	-	300,524	-	(300,524)	-	-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附註二二)	-	-	-	-	-	-	-	(1,024,053)	(1,024,05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9,800,002	\$ 7,785,918	\$ 3,434,165	\$ 28,780,952	(\$ 654,652)	\$ 15,016,611	\$ 94,162,996	\$ 8,570,720	\$ 102,733,716

後附為對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8,046,172	\$ 18,223,0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195,254	11,361,984
攤銷費用	354,103	293,856
碳抵換	174	-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51,262)	56,2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0,041	1,058
利息費用	94,874	205,883
利息收入	(154,580)	(58,948)
股利收入	(634,979)	(404,5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512,295)	(197,9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7,146)	(174,64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損失	(36,181)	(30,37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436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91)	4,8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2,266	782,949
租賃修改利益	(111,231)	(1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增加）減少	51,928	(19,867)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452,548	(1,845,24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6,397)	(561,50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40,209	294,673
存貨（增加）減少	(5,507,390)	(1,799,27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0,088)	(297,78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59,498)	(77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053,285)	(314,89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5,267)	(321,80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40,930	3,818,97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08,338	325,65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64,949)	(303,82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402,198	29,038,137
收取之利息	150,955	53,059
收取之股利	726,400	459,437
支付之利息	(552,169)	(436,963)
支付之所得稅	(4,031,232)	(720,4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5,696,152</u>	<u>28,393,18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68,772)	\$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958)	(178,957)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1,393)	(219,67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535	310,6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000	4,5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77,93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5,200	279,8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164,653)	(9,819,8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674	959,954
取得使用權資產	(2,167)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9,160)	442,799
其他應收款一定存(增加)減少	128,267	13,008
取得無形資產	(381,342)	(314,310)
處分無形資產	356	-
應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362,643)	-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減少	71,84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482,208)	(8,599,8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61,377)	(390,793)
舉借長期借款	23,150,000	4,931,6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3,980,000)	(796,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24,053)	(148,788)
租賃負債償還	(339,177)	(381,26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33,932	1,982,2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879,325	196,9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5,240	(820,138)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511,491)	19,170,1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914,427	11,744,3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402,936	\$ 30,914,4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於 76 年 9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華邦公司股票於 84 年 10 月 18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華邦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力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華邦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華邦國際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 Landmark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以下簡稱 WECJ 公司) (註1)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00	-
華邦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智控股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以下簡稱 WT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 Callisto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以下簡稱WEG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以下簡稱GTD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以下簡稱METC公司)(註2)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00	100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科技公司)	邏輯IC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51	51
華邦國際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WECA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Landmark 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WECJ公司)(註1)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	100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100	100
Callisto 公司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簡稱CTL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GTD 公司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GLMTD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99.99	99.99
METC 公司	衛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衛來科技公司)(註3)	開發車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100	-
新唐科技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MML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NTCA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NIH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簡稱新唐新加坡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韓國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以下簡稱NTHJ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MML 公司	Goldbond LLC(以下簡稱GLLC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GLLC 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00	100
芯唐上海公司	松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100	100
NI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以下簡稱 NIT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NTHJ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 NT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NTCJ 公司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AMTC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註 1：華邦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向子公司 Landmark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WECJ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八。

註 2：華邦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1 日向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METC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八。

註 3：衛來科技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設立。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係採用帳面價值法處理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華邦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亦納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

1. 金融資產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十)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

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產生之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

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考慮殘值後，採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8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4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 20 年提列折舊。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銷售特定產品予特定客戶，依約定估列適當之產品責任保證負債，以支應可能產生之產品風險。

(十七)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滿足客戶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滿足履約義務時點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通常為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

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二）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全球各地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造成之經濟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存貨之估計減損，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8,642,936	\$ 27,374,370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1,760,000</u>	<u>3,540,057</u>
	<u>\$ 20,402,936</u>	<u>\$ 30,914,427</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及房屋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236,938</u>	<u>\$ 234,269</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十一）：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56,214</u>	<u>\$ 184,48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7,173	\$ 51,688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44,433	-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61,420	55,360
基金受益憑證	110,506	108,700
	<u>\$ 223,532</u>	<u>\$ 215,748</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外認股權證	<u>\$ 121,775</u>	<u>\$ 69,200</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7,412</u>	<u>\$ -</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06~112.03.17	USD 244,500 /NTD 7,492,60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12.01.23~112.02.21	USD 17,400 /JPY 2,300,58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01.13~112.02.17	NTD1,552,375 /USD 50,500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06~111.03.04	USD 286,000 /NTD 7,949,136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11.01.14~111.01.21	RMB 75,000 /NTD 325,65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1.02.17~111.02.25	NTD 965,550 /USD 35,000

(二)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4,705,736	\$ 11,235,587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1,081,708	638,326
國外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625,340	1,820,415
基金受益憑證	1,231,877	765,011
	<u>\$ 17,644,661</u>	<u>\$ 14,459,339</u>
流動	\$ 14,587,832	\$ 10,977,904
非流動	3,056,829	3,481,435
	<u>\$ 17,644,661</u>	<u>\$ 14,459,33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因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300,524 仟元及 94,258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二二。

九、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283,776	\$ 11,819,385
減：備抵損失	(<u>146,030</u>)	(<u>303,792</u>)
	<u>\$ 9,137,746</u>	<u>\$ 11,515,593</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

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設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收回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9,038,364	\$ 226,155	\$ 7,407	\$ 11,850	\$ -	\$ 9,283,7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8,396)	(4,523)	(741)	(2,370)	-	(146,030)
攤銷後成本	<u>\$ 8,899,968</u>	<u>\$ 221,632</u>	<u>\$ 6,666</u>	<u>\$ 9,480</u>	<u>\$ -</u>	<u>\$ 9,137,74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100%	
總帳面金額	\$11,396,793	\$ 303,344	\$ 10,282	\$ 13	\$ 108,953	\$11,819,38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7,741)	(6,067)	(1,028)	(3)	(108,953)	(303,792)
攤銷後成本	<u>\$11,209,052</u>	<u>\$ 297,277</u>	<u>\$ 9,254</u>	<u>\$ 10</u>	<u>\$ -</u>	<u>\$11,515,59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03,792	\$ 266,759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51,262)	56,210
外幣換算差額	(6,500)	(19,177)
期末餘額	<u>\$ 146,030</u>	<u>\$ 303,792</u>

新唐科技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融資租賃款

	111年度	110年度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100,135	\$ -
第 2 年	100,135	-
第 3 年	<u>25,034</u>	<u>-</u>
	225,304	-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5,122)	-
應收融資租賃款	<u>\$ 220,182</u>	<u>\$ -</u>
流 動	\$ 96,731	\$ -
非 流 動	<u>123,451</u>	<u>-</u>
	<u>\$ 220,182</u>	<u>\$ -</u>

係新唐科技公司對關聯企業 TPSCo. 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所認列之應收融資租賃款，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 3 年。111 年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約為年利率 1.85%。融資租賃合約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一、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229,680	\$ 291,030
定期存款（附註六）	56,214	184,481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二五）	38,037	77,826
應收權利金	-	370,327
應收技術服務費	-	136,345
其 他	<u>234,905</u>	<u>207,017</u>
	<u>\$ 558,836</u>	<u>\$ 1,267,026</u>

十二、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095,173	\$ 2,034,079
在 製 品	16,393,699	11,238,945
原 物 料	1,958,690	2,652,854
在途存貨	516	14,810
	<u>\$ 21,448,078</u>	<u>\$ 15,940,688</u>

有關存貨反應於營業成本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營業成本	\$ 48,535,925	\$ 57,181,37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報 廢損失等	650,800	(635,590)
未分攤製造費用	<u>2,291,982</u>	<u>543,075</u>
營業成本	<u>\$ 51,478,707</u>	<u>\$ 57,088,857</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 7,996,268	\$ 8,257,867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簡稱 TPSCo.)	1,710,869	-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u>264,303</u>	<u>28,596</u>
合 計	<u>\$ 9,971,440</u>	<u>\$ 8,286,463</u>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股，華邦公司除依持股比例認購外，並以特定人身份認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認購 21,000 仟股，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華寶保種育種公司之普通股 24,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30%，採權益法處理。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金鑫投資公司為 182,841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

TPSCo.於併購交易時約定自收購基準日（109年9月1日）至111年3月31日之期間，若有稅後淨利時，須依持股比例返還其獲利予Panasonic Corporation，因此新唐科技公司於前述期間對TPSCo.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惟自111年4月起已無上述限制條件，故具重大影響力，並自111年4月起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NTCJ公司另以現金358,772仟元依持股比例認購TPSCo.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30,919股，截至111年12月31日NTCJ公司持有TPSCo.之普通股45,619股，直接持股比例為49%。

NTCJ公司於111年6月將原帳列使用權資產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轉讓予TPSCo.，相關遞延利益將依合約剩餘期間逐期認列，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111及110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3,086,647	\$ 3,069,658
房屋及建築	10,299,201	11,783,125
機器設備	25,174,746	28,397,574
其他設備	1,559,960	1,030,03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3,686,085	16,799,212
合 計	<u>\$ 93,806,639</u>	<u>\$ 61,079,605</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3,069,658	\$ 47,939,867	\$ 177,909,476	\$ 7,586,418	\$ 16,799,212	\$ 253,304,631
增 添		61,407	162,805	9,245,321	799,415	31,497,094	41,766,042
處 分	-	(23,611)	(2,177,698)	(173,299)	-	(2,374,608)	-
重 分 類	12,248	181,258	(5,818,573)	232,207	5,392,860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6,666)	(548,438)	(1,468,558)	(90,087)	(3,081)	(2,166,830)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3,086,647</u>	<u>\$ 47,711,881</u>	<u>\$ 177,689,968</u>	<u>\$ 8,354,654</u>	<u>\$ 53,686,085</u>	<u>\$ 290,529,23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36,156,742	\$ 149,511,902	\$ 6,556,382	\$ -	\$ 192,225,026
折舊費用	-	-	1,774,774	6,528,059	425,455	-	8,728,288
處 分	-	(22,100)	(2,167,485)	(99,962)	-	(2,289,547)	-
減損損失	-	-	112,266	-	-	-	112,266
重 分 類	-	-	(3)	3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96,736)	(1,469,517)	(87,184)	-	(2,053,437)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 37,412,680</u>	<u>\$ 152,515,222</u>	<u>\$ 6,794,694</u>	<u>\$ -</u>	<u>\$ 196,722,596</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2,387	\$ 50,113,861	\$ 182,256,279	\$ 7,750,795	\$ 9,639,168	\$	253,082,490
增 添		34,760	284,825	3,980,466	506,331	7,530,487		12,336,869
企業併購公允價值調整		-	-	437,628	-	-		437,628
處 分		-	(13,698)	(2,351,827)	(231,965)	-	(	2,597,490)
重 分 類		-	119,784	217,133	13,950	(350,867)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87,489)	(2,564,905)	(6,630,203)	(452,693)	(19,576)	(	9,954,86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69,658	\$ 47,939,867	\$ 177,909,476	\$ 7,586,418	\$ 16,799,212	\$	253,304,6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6,773,934	\$ 148,018,047	\$ 6,803,522	\$ 34,471	\$	191,629,974
折舊費用		-	1,687,364	8,797,435	389,589	-		10,874,388
處 分		-	(13,650)	(1,585,530)	(212,998)	-	(	1,812,178)
減損損失		-	-	782,949	-	-		782,949
重 分 類		-	79	31,168	428	(31,675)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290,985)	(6,532,167)	(424,159)	(2,796)	(	9,250,10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6,156,742	\$ 149,511,902	\$ 6,556,382	\$ -	\$	192,225,026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擔保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52,365,644 仟元及 11,352,868 仟元。

(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28,129	\$ 252,668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9%~1.92%	1.79%~1.89%

(三) 111 年新唐科技公司因融資租賃而處分之其他設備之帳面金額為 72,533 仟元。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四)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已無未來使用需求，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12,266 仟元及 782,949 仟元。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667,604	\$ 1,717,843
房屋及建築	383,165	289,439
機器設備	139,758	754,180
其他設備	33,954	35,458
	<u>\$ 2,224,481</u>	<u>\$ 2,796,920</u>

新唐科技公司於 111 年 6 月將原帳列使用權資產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轉讓予 TPSCo.，計產生租賃合約修改利益約 178,623 仟元。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69,518</u>	<u>\$ 55,59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0,896	\$ 107,378
房屋及建築	153,474	122,394
機器設備	32,999	68,557
其他設備	<u>28,925</u>	<u>32,167</u>
	<u>\$ 326,294</u>	<u>\$ 330,496</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 (帳列其他收入)	<u>\$ 1,999</u>	<u>\$ 2,080</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76,015</u>	<u>\$ 333,791</u>
非流動	<u>\$ 2,052,762</u>	<u>\$ 2,682,60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1.76%~2.47%	1.76%~2.47%
房屋及建築	0.14%~3.55%	0.33%~3.75%
機器設備	0.48%~0.80%	0.26%~0.80%
其他設備	0.14%~2.44%	0.44%~2.97%

111 及 110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51,349 仟元及 57,188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分別將於 112 年、116 年及 126 年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香港、日本、以色列、印度、韓國、德國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12 年到 115 年間到期，到期可再續約。

(四) 轉 租

除附註十及附註十六說明外，新唐科技公司尚有下列建築物轉租交易。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988	\$ 2,080
第 2 年	<u>1,326</u>	<u>2,080</u>
	<u>\$ 3,314</u>	<u>\$ 4,160</u>

新唐科技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91,498</u>	<u>\$ 241,852</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941</u>	<u>\$ 67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用	<u>\$ 11,660</u>	<u>\$ 17,56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97,501</u>	<u>\$ 699,413</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若干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1,798,160</u>	<u>\$ 2,005,598</u>

新唐科技公司於 109 年 9 月 1 日收購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坐落於日本新瀉及富山，依據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之公允價值為 2,503,591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經新唐科技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前述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另新唐科技公司尚有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中國深圳，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均約為 200,000 仟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7,924,196	\$ 9,090,968
處 分	-	(1,1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62,074)	(1,165,596)
期末餘額	<u>7,662,122</u>	<u>7,924,19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5,918,598	6,624,301
折舊費用	138,763	155,190
處 分	-	(1,17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93,399)	(859,717)
期末餘額	<u>5,863,962</u>	<u>5,918,598</u>
淨 額	<u>\$ 1,798,160</u>	<u>\$ 2,005,598</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12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新唐科技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71,129	\$ 178,142
第 2 年	152,691	155,123
第 3 年	149,898	155,123
第 4 年	149,898	155,123
第 5 年	149,898	155,123
超過 5 年	<u>637,067</u>	<u>814,391</u>
	<u>\$ 1,410,581</u>	<u>\$ 1,613,025</u>

新唐科技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唐科技公司提供銀行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投資性不動產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381,219 仟元及 425,606 仟元。

十七、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遞延技術資產	\$	558,739	\$	616,861
其他無形資產		223,101		456,124
碳 權		763		-
	\$	<u>782,603</u>	\$	<u>1,072,985</u>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碳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801,638	\$ 1,495,795	\$	-	\$21,297,433
增 添	170,807	91,340		937	263,084
處 分	-	(206,865)		-	(206,865)
碳 抵 換	-	-	(	174)	(174)
重 分 類	-	(763)		-	(76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4,936</u>	<u>(51,906)</u>		-	<u>(46,97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9,977,381</u>	<u>\$ 1,327,601</u>	<u>\$</u>	<u>763</u>	<u>\$21,305,74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184,777	\$ 1,039,671	\$	-	\$20,224,448
攤銷費用	228,037	99,066		-	327,103
處 分	-	(1,743)		-	(1,7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828</u>	<u>(32,494)</u>		-	<u>(26,666)</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9,418,642</u>	<u>\$ 1,104,500</u>	<u>\$</u>	<u>-</u>	<u>\$20,523,142</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9,550,666	\$ 1,452,139	\$	-	\$21,002,805
增 添	259,590	216,296		-	475,886
處 分	(5,592)	(111)		-	(5,70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3,026)</u>	<u>(172,529)</u>		-	<u>(175,555)</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9,801,638</u>	<u>\$ 1,495,795</u>	<u>\$</u>	<u>-</u>	<u>\$21,297,43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8,988,797	\$ 1,122,628	\$	-	\$20,111,425
攤銷費用	198,298	61,481		-	259,779
處 分	(789)	(111)		-	(90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529)</u>	<u>(144,327)</u>		-	<u>(145,856)</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9,184,777</u>	<u>\$ 1,039,671</u>	<u>\$</u>	<u>-</u>	<u>\$20,224,448</u>

遞延技術資產期末餘額係合併公司向國內外機構購買技術，所支付之價金期末未攤銷之餘額。上述技術資產均屬各類產品或製程技術之移轉，並自正式移轉且運用於生產或使用時以直線基礎按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華邦公司之碳權係自新加坡 CIX 平台經第三方認證的森林保育碳權購入，此碳權係作為廠區碳排放抵銷及員工交通等使用，華邦公司已於 111 年 11 月 3 日取得平台發出抵換碳排放 1,000 噸之憑證，並於華邦公司年度家庭日抵銷 194 噸之碳排放。

111 年新唐科技公司因融資租賃而處分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為 204,857 仟元。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15%	\$ 952,840	-	\$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貸款	1.02%	116,200	0.30%~0.48%	1,430,417
		<u>\$ 1,069,040</u>		<u>\$ 1,430,417</u>

NTCJ 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借款及充實短期營運週轉金，於 110 年 5 月 17 日與中國信託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合約，授信額度為日幣三百億元。該借款係由華邦公司背書保證，新唐科技公司和華邦公司皆需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持有 NTCJ 之股權不得低於 100%及維持經營控制權。NTCJ 公司及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每年應維持金融負債比不得低於特定比率，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二)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u>擔保借款</u>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08.01.14~115.09.19		2.43%		\$ 31,000,000	\$ 7,850,000
<u>無擔保借款</u>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0.92%~1.34%		500,000	50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9.08.25~116.08.25		0.92%~1.34%		1,000,000	1,000,000
政府借款（附註二七）	109.12.28~117.11.15		1.13%~1.33%		<u>5,131,600</u>	<u>5,131,600</u>
					37,631,600	14,481,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171,429)	(785,000)
減：聯貸手續費					(47,250)	(74,250)
減：政府補助折價（附註二七）					(<u>134,848</u>)	(<u>273,485</u>)
					<u>\$ 34,278,073</u>	<u>\$ 13,348,865</u>

1.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 華邦公司為興建南科高雄廠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與十九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百二十億元。自 112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攤還。

(2)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之說明。

(3) 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另每半年度亦應維持一定之本金利息保障倍數，華邦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2. 中國輸出入銀行之無擔保借款係新唐科技公司分別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股權資金和併購日本松下半導體事業所需資金。

此借款係以新唐科技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之說明。

十九、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9,968,462	\$ 9,956,086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
	<u>\$ 9,968,462</u>	<u>\$ 9,956,086</u>

(一) 華邦公司經主管機關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 行 日 期	期 限	發 行 總 額	票 面 利 率	還 本 付 息 方 式
107.07.17	7年	\$ 10,000,000	1%	於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此公司債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部分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之說明。

(二) 新唐科技公司於 109 年 5 月在台灣發行票面零利率之七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 萬單位，每單位 1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 行 日 期	期 限	發 行 總 額	票 面 利 率	還 本 付 息 方 式
109.05.20	7年	\$ 2,000,000	0%	到期依面額之 109.09% (到期年收益率 1.25%) 以現金一次償還。

1. 新唐科技公司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39.9 元，遇有新唐科技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調整之。因新唐科技公司於 110 年 8 月分派現金股利，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110 年 8 月 22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38 元，並已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2.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新唐科技公司普通股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 30 個營業日收盤價格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30% (含) 以上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新唐科技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3. 本債券於發行滿五年時，債權人得要求新唐科技公司贖回，其約定買回價格為面額之 106.41%（賣回年收益率為 1.25%）。
4. 除新唐科技公司債已贖回、賣回、轉換或由新唐科技公司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9.09%（到期年收益率為 1.25%）以現金一次償還。

二十、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除役負債	\$ 132,473	\$ 532,948
<u>非 流 動</u>		
員工福利	\$ 1,485,268	\$ 1,537,035
產品責任保證	737,268	775,861
除役負債	510,815	653,679
	<u>\$ 2,733,351</u>	<u>\$ 2,966,575</u>

	除 役 負 債	員 工 福 利	產 品 責 任 保 證	合 計
期初餘額	\$ 1,186,627	\$ 1,537,035	\$ 775,861	\$ 3,499,523
本年度減少	(475,526)	-	(28,120)	(503,646)
外幣兌換差額	(67,813)	(51,767)	(10,473)	(130,053)
期末餘額	<u>\$ 643,288</u>	<u>\$ 1,485,268</u>	<u>\$ 737,268</u>	<u>\$ 2,865,824</u>

新唐科技公司於 109 年 9 月取得 Panasonic 半導體事業，預計關閉部分廠房而產生之除役成本及人事成本，分別帳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除役負債。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日本、香港、德國、以色列、韓國、新加坡及大陸子公司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例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合併公司對於此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華邦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新唐科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WTL 公司及 NTIL 公司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最後一個月給付工資計算員工既得離職給付，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306,648	\$ 4,500,5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14,054)	(1,879,521)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1,892,594</u>	<u>\$ 2,621,01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1 年 1 月 1 日	<u>\$ 4,500,536</u>	<u>(\$ 1,879,521)</u>	<u>\$ 2,621,01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3,035	-	93,035
利息費用（收入）	40,834	(26,586)	14,248
其 他	(3,204)	602	(2,602)
認列於損益	<u>130,665</u>	<u>(25,984)</u>	<u>104,68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 實際報酬率			
大於折現率	\$ -	(\$ 54,752)	(\$ 54,752)
—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8,724)	-	(28,724)
— 財務假設變			
動	(328,218)	21,261	(306,957)
— 經驗調整	<u>169,198</u>	<u>5,419</u>	<u>174,61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7,744</u>)	(<u>28,072</u>)	(<u>215,816</u>)
雇主提撥	-	(572,037)	(572,037)
福利支付	(80,740)	79,423	(1,31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56,069</u>)	<u>12,137</u>	(<u>43,93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4,306,648</u>	<u>(\$ 2,414,054)</u>	<u>\$ 1,892,594</u>
110 年 1 月 1 日	<u>\$ 4,578,390</u>	<u>(\$ 1,855,846)</u>	<u>\$ 2,722,54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1,614	-	81,614
利息費用 (收入)	24,851	(15,026)	9,825
其 他	<u>4,069</u>	(<u>777</u>)	<u>3,292</u>
認列於損益	<u>110,534</u>	(<u>15,803</u>)	<u>94,731</u>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 實際報酬率			
大於折現率	-	(18,019)	(18,019)
— 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8,672	-	58,672
— 財務假設變			
動	(426)	(9,264)	(9,690)
— 經驗調整	<u>111,751</u>	(<u>26,150</u>)	<u>85,60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9,997</u>	(<u>53,433</u>)	<u>116,564</u>
雇主提撥	-	(94,450)	(94,450)
福利支付	(142,879)	141,969	(910)
帳上支付數	(28,909)	-	(28,90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86,597</u>)	(<u>1,958</u>)	(<u>188,55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4,500,536</u>	<u>(\$ 1,879,521)</u>	<u>\$ 2,621,01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6,830	\$ 17,522
推銷費用	2,028	2,003
管理費用	21,134	6,007
研究發展費用	<u>64,689</u>	<u>69,199</u>
	<u>\$ 104,681</u>	<u>\$ 94,73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5.26%	0.70%~2.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6.25%	1.00%~6.0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0.50%	(\$ <u>82,728</u>)	(\$ <u>110,912</u>)
減少 0.25%~0.50%	<u>\$ 90,773</u>	<u>\$ 121,28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0.50%	<u>\$ 86,317</u>	<u>\$ 115,435</u>
減少 0.25%~0.50%	(\$ <u>80,577</u>)	(\$ <u>104,76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35,886</u>	<u>\$ 144,47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35~11.84年	8.04~12.15年

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700,000</u>	<u>6,700,000</u>
額定股本	<u>\$ 67,000,000</u>	<u>\$ 67,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3,980,000</u>	<u>3,98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9,800,002</u>	<u>\$ 39,800,002</u>

華邦公司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實收資本額皆為39,800,002仟元，分為3,98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4,787,673	\$ 4,787,673
庫藏股票交易	2,342,036	2,342,0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6,352	136,352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208,451	208,451
逾期之員工認股權	30,749	30,74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251,734	251,72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u>28,923</u>	<u>29,137</u>
	<u>\$ 7,785,918</u>	<u>\$ 7,786,124</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

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如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華邦公司依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華邦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華邦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華邦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華邦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華邦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華邦公司章程規定，並依華邦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 分配股利（但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 1 角時，公司得不發放），得以股票股

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華邦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表冊，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

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華邦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華邦公司110及109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現金股利（元）	
	110年	109年	110年	109年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59,595	\$ 161,253		
普通股現金股利	<u>3,980,000</u>	<u>796,000</u>	\$ 1.0	\$ 0.2
	<u>\$ 5,339,595</u>	<u>\$ 957,253</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111年3月15日及110年3月16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111年5月31日及110年8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

華邦公司截至本次之董事會日（112年2月16日）止，111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擬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861,389)	(\$ 271,32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06,737</u>	(<u>590,061</u>)
期末餘額	<u>(\$ 654,652)</u>	<u>(\$ 861,389)</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12,911,356	\$ 8,141,5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2,935,470	2,962,4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29,691)	1,901,61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 至保留盈餘	(<u>300,524</u>)	(<u>94,258</u>)
期末餘額	<u>\$15,016,611</u>	<u>\$12,911,35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五)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7,589,399	\$ 5,143,5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2,059,387	1,405,4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9,189	(425,12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596	(23,613)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 123,806)	\$ 454,578
子公司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現 金股利	(1,024,053)	(148,788)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8	1,183,301
期末餘額	<u>\$ 8,570,720</u>	<u>\$ 7,589,399</u>

二三、收入

合併公司各項營業收入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四、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u>\$ 4,479,421</u>	<u>\$ 14,349,752</u>	<u>\$ -</u>	<u>\$ 18,829,173</u>
退職後福利	<u>\$ 158,664</u>	<u>\$ 717,826</u>	<u>\$ -</u>	<u>\$ 876,490</u>
折舊費用	<u>\$ 7,906,136</u>	<u>\$ 1,143,992</u>	<u>\$ 145,126</u>	<u>\$ 9,195,254</u>
攤銷費用	<u>\$ 5,362</u>	<u>\$ 321,741</u>	<u>\$ 27,000</u>	<u>\$ 354,103</u>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u>\$ 4,502,850</u>	<u>\$ 12,088,668</u>	<u>\$ -</u>	<u>\$ 16,591,518</u>
退職後福利	<u>\$ 138,514</u>	<u>\$ 595,279</u>	<u>\$ -</u>	<u>\$ 733,793</u>
折舊費用	<u>\$ 9,789,579</u>	<u>\$ 1,411,539</u>	<u>\$ 160,866</u>	<u>\$ 11,361,984</u>
攤銷費用	<u>\$ 23,131</u>	<u>\$ 236,648</u>	<u>\$ 34,077</u>	<u>\$ 293,856</u>

華邦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 董事

華邦公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華邦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華邦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二) 經 理 人

華邦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 員 工

華邦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具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任人才。員工酬勞總額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股利發放，員工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華邦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估列比例	金 額	估列比例
員工酬勞	<u>\$ 307,880</u>	2%	<u>\$ 330,737</u>	2%
董事酬勞	<u>\$ 153,940</u>	1%	<u>\$ 165,369</u>	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華邦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及 110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現金酬勞	<u>\$ 330,737</u>	<u>\$ 27,831</u>
董事酬勞	<u>\$ 165,369</u>	<u>\$ 13,916</u>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	\$ 3,476,330	\$ 3,088,867
以前年度所得稅	24,139	15,163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變動數	(440,849)	118,9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59,620</u>	<u>\$ 3,222,96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435,666	\$ 4,405,34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732,576)	(533,465)
其他	(358,609)	(180,071)
當期所得稅費用	3,344,481	3,691,805
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可減除		
之暫時性差異	(309,000)	(484,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期		
之調整	24,139	15,16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59,620</u>	<u>\$ 3,222,96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十一)	<u>\$ 38,037</u>	<u>\$ 77,82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123,413</u>	<u>\$ 2,704,871</u>

(三)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分別為 1,191,547 仟元及 774,072 仟元，主係閒置產能、未實現存貨損失及資產減損損失等產生。

(四)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分別為 13,209 仟元及 36,583 仟元，主係未實現評價損益產生。

(五) 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 109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每股盈餘 (元)			每股盈餘 (元)
	金額(分子)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利	股數(分母) (仟股)	歸屬於 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利	金額(分子)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利	股數(分母) (仟股)	歸屬於 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927,165	3,980,000	<u>\$ 3.25</u>	\$ 13,594,643	3,980,000	<u>\$ 3.4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7,642		-	9,93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2,927,165</u>	<u>3,997,642</u>	<u>\$ 3.23</u>	<u>\$ 13,594,643</u>	<u>3,989,930</u>	<u>\$ 3.41</u>

若華邦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政府補助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華邦公司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5,131,600 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資金週轉，自本金第 36~37 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49 期平均攤還本金。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79%~1.89%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 4,837,63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差額 293,97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息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將於借款期間分期轉列其他收入。華邦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分別為 47,599 仟元及 20,485 仟元，並認列該借款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94,824 仟元及 30,781 仟元。

二八、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一) 取得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取得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METC 公司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 系統整合設計	110年11月1日	100%	\$ 357,898
WE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 相關系統之研 究、開發、銷售， 並提供售後服務	111年11月30日	100%	\$ 190,070

華邦公司分別向子公司 Landmark 公司及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WECJ 公司及 METC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 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WECJ 公司	METC 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255	\$ 298,30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97,517	101,201
存貨	-	39,835
其他流動資產	6,328	6,14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64	6,146
使用權資產	17,505	-
無形資產	1,934	14,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709	65,3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70	-
資產總計	<u>\$ 947,582</u>	<u>\$ 531,710</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716,492	\$ 291,28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329	17,717
其他流動負債	14,261	55,0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8,430	-
負債總計	<u>\$ 757,512</u>	<u>\$ 364,050</u>
淨資產	<u>\$ 190,070</u>	<u>\$ 167,660</u>

(三)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之權益交易差額

	WECJ 公司	METC 公司
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帳面價值	\$ 190,070	\$ 167,660
減：移轉對價	(190,070)	(357,898)
權益交易差額	\$ -	(\$ 190,238)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投資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	\$ -	\$ 97,887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92,351
權益交易差額	\$ -	\$ 190,238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外匯合約到期日之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之程度分為 1 至 3 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68,462	\$ -	\$ 9,968,462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56,086	\$ -	\$ 9,956,086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7,173	\$ 121,775	\$ 128,948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44,433	-	-	44,433
－國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	61,420	61,420
－基金受益憑證	110,506	-	-	110,506
合 計	<u>\$ 154,939</u>	<u>\$ 7,173</u>	<u>\$ 183,195</u>	<u>\$ 345,30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4,705,736	\$ -	\$ -	\$ 14,705,736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22,560	1,684,488	1,707,048
－基金受益憑證	-	-	1,231,877	1,231,877
合 計	<u>\$ 14,705,736</u>	<u>\$ 22,560</u>	<u>\$ 2,916,365</u>	<u>\$ 17,644,661</u>
<u>金融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412	\$ -	\$ 7,412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1,688	\$ 69,200	\$ 120,888
非衍生金融資產	-	-	-	-
－國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	55,360	55,360
－基金受益憑證	108,700	-	-	108,700
合 計	<u>\$ 108,700</u>	<u>\$ 51,688</u>	<u>\$ 124,560</u>	<u>\$ 284,94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1,235,587	\$ -	\$ -	\$ 11,235,587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21,010	2,437,731	2,458,741
－基金受益憑證	-	-	765,011	765,011
合 計	<u>\$ 11,235,587</u>	<u>\$ 21,010</u>	<u>\$ 3,202,742</u>	<u>\$ 14,459,339</u>

5.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1 及 110 年度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327,302	\$ 1,908,328
新 增	800,383	289,43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0,439	1,146,473
認列於損益	7,575	(563)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89,679)	-
減資退回股款	(1,000)	(4,500)
匯率影響數	64,540	(11,875)
期末餘額	<u>\$ 3,099,560</u>	<u>\$ 3,327,302</u>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402,936	\$20,402,936	\$30,914,427	\$30,914,42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873,405	9,873,405	12,154,855	12,154,855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220,182	220,182	-	-
其他應收款	558,836	558,836	1,267,026	1,267,026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73,743	573,743	529,290	529,2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345,307	345,307	284,948	284,9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7,644,661	17,644,661	14,459,339	14,459,339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069,040	\$ 1,069,040	\$ 1,430,317	\$ 1,430,317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6,391,671	6,391,671	7,600,734	7,600,734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 應付款	13,270,593	13,270,593	14,409,181	14,409,181
應付公司債	9,968,462	9,968,462	9,956,086	9,956,086
長期借款(含一年 內到期)	37,449,502	37,449,502	14,133,865	14,133,865
存入保證金(帳列 其他非流動 負債)	2,473,353	2,473,353	2,072,448	2,072,4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7,412	7,412	-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來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之管理，係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予以調整使稅後損益或權益增加之金額，匯率變動 1% 時，其對稅後損益或權益係為同金額之影響。新台幣對美金貶值 1%，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淨利益將分別增加 76,527 仟元及 66,323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413	\$ 8,413
金融負債	38,700,640	15,699,041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 1%，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 386,922 仟元及增加 156,90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9,662,264	\$ 2,473,353	\$ -	\$22,135,617
租賃負債	313,517	258,010	2,129,430	2,700,957
浮動利率負債	4,240,468	6,923,041	27,537,131	38,700,640
固定利率負債	-	-	10,000,000	10,000,000
	<u>\$24,216,249</u>	<u>\$ 9,654,404</u>	<u>\$39,666,561</u>	<u>\$73,537,21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2 年	2 ~ 5 年	5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571,527</u>	<u>\$ 572,922</u>	<u>\$ 1,556,508</u>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22,009,915	\$ 2,072,448	\$ -	\$24,082,363
租賃負債	378,266	330,741	2,765,867	3,474,874
浮動利率負債	2,002,441	1,641,429	12,055,171	15,699,041
固定利率負債	212,976	-	10,000,000	10,212,976
	<u>\$24,603,598</u>	<u>\$ 4,044,618</u>	<u>\$24,821,038</u>	<u>\$53,469,25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2 年	2 ~ 5 年	5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709,007</u>	<u>\$ 728,362</u>	<u>\$ 2,037,505</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新唐科技公司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金 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三井住友銀行	\$ 98,885	\$ -	\$ 98,885	0.9%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新唐科技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三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麗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TPSCo.	關聯企業（註）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水泥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合併公司於 111 年 4 月起對 TPSCo.具重大影響力，改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因此由其他關係人重分類為關聯企業，請參閱附註十三。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506,794	\$ 4,040,351
關聯企業	<u>251,640</u>	<u>-</u>
	<u>\$ 3,758,434</u>	<u>\$ 4,040,351</u>

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進	貨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3,099,787	\$ -
其他關係人		
TPSCo.	1,498,020	6,319,062
其 他	<u>-</u>	<u>111,089</u>
	<u>\$ 4,597,807</u>	<u>\$ 6,430,151</u>

進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製 造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2,942,876	\$ 3,256,561
其 他	2,021,444	2,970,167
關聯企業	<u>1,408,002</u>	<u>-</u>
	<u>\$ 6,372,322</u>	<u>\$ 6,226,728</u>

關 係 人 類 別	營 業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233,901	\$ -
其他關係人	125,172	407,83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4,078</u>	<u>13,788</u>
	<u>\$ 373,151</u>	<u>\$ 421,622</u>

關 係 人 類 別	股 利	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 355,200	\$ 199,800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公司	149,330	75,000
聯亞科技公司	67,118	62,000
其 他	58,488	67,495
	<u>\$ 630,136</u>	<u>\$ 404,295</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收 入 及 什 項 (支 出)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12,190	\$ 64
其他關係人	977	1,097
	<u>\$ 13,167</u>	<u>\$ 1,161</u>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收	款 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700,437	\$ 639,262
關聯企業	35,222	-
	<u>\$ 735,659</u>	<u>\$ 639,262</u>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付	款 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936,286	\$ 1,344,195
關聯企業	252,642	-
	<u>\$ 1,188,928</u>	<u>\$ 1,344,195</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收 款 及 其 他 流 動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54,318	\$ -
其他關係人		
TPSCo.	-	262,957
其 他	340	4,396
	<u>\$ 54,658</u>	<u>\$ 267,353</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付 款 及 其 他 流 動 負 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188,807	\$ -
其他關係人	155,132	217,46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
	<u>\$ 343,939</u>	<u>\$ 217,466</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 出 保 證 金 (帳 列 其 他 非 流 動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722	\$ 1,72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03	203
	<u>\$ 1,925</u>	<u>\$ 1,925</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 入 保 證 金 (帳 列 其 他 非 流 動 負 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50,594</u>	<u>\$ 225,86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三)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 112,128	\$ -
其他關係人	31,725	-
	<u>\$ 143,853</u>	<u>\$ -</u>

(四)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72,749	\$ -	\$ 155	\$ -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55,200	-	36,181	-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	886,862	-	144,679
其 他	68	628	68	595
	<u>\$ 128,017</u>	<u>\$ 887,490</u>	<u>\$ 36,404</u>	<u>\$ 145,274</u>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機器設備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七)。

(五) 處分無形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204,873	\$ -	\$ 16	\$ -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無形資產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七)。

(六)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使 用 權 資 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033	\$ -
其他關係人	-	1,350
	<u>\$ 1,033</u>	<u>\$ 1,350</u>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負 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845	\$ -
其他關係人	-	11,993
	<u>\$ 5,845</u>	<u>\$ 11,993</u>

關 係 人 類 別	利 息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89	\$ 20
其他關係人	87	273
	<u>\$ 176</u>	<u>\$ 293</u>

(七)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新唐科技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 TPSCo.，租賃期間為 12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19,770	\$ -
其他關係人		
TPSCo.	-	20,459
	<u>\$ 19,770</u>	<u>\$ 20,459</u>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1,402,999	\$ -
其他關係人		
TPSCo.	-	1,607,021
	<u>\$ 1,402,999</u>	<u>\$ 1,607,021</u>

3. 租賃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155,271	\$ -
其他關係人		
TPSCo.	55,912	237,011
	<u>\$ 211,183</u>	<u>\$ 237,011</u>

融資租賃出租

NTCJ 公司自 111 年第 2 季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原帳列設備及無形資產予關聯企業 TPSCo.，租賃開始日租賃投資淨額為 277,390 仟元，租賃期間為 3 年，111 年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約為年利率 1.85%，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收取固定租賃給付日幣 107,719 仟元。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為 220,182 仟元。111 年度應收融資租賃款並未提列備抵損失，且亦無產生相關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處分損益。另 111 年度因融資租賃出租認列之利息收入為 3,552 仟元。

(八) 處分使用權資產

NTCJ 公司於 111 年 6 月將原帳列使用權資產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轉讓予 TPSCo.，計產生租賃合約修改利益約 178,623 仟元。因新唐科技公司對 TPSCo.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依持股比例（49%）遞延租賃合約修改利益 87,526 仟元，並依合約剩餘期間逐期認列。

(九) 取得股權

111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27,493	華新麗華公司普通股	\$ 765,825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500,000	嘉和綠能公司普通股	555,000
關聯企業				
TPSCo.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919	TPSCo.公司普通股	358,772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000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普通股	<u>210,000</u>
				<u>\$ 1,889,597</u>

110 年度：無。

(十)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合併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4,014	\$ 619,221
退職後福利	<u>9,447</u>	<u>25,570</u>
	<u>\$ 973,461</u>	<u>\$ 644,791</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同業水準及市場趨勢建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十四及十六。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分別約為美金 3,957 仟元及 75,493 仟元、日幣 321,200 仟元及 310,190 仟元、歐元 0 仟元及 550 仟元。

(二) 華邦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3,102,440</u>

(三) 110 年 11 月 24 日 N 公司於美國德拉瓦州聯邦地方法院提出訴狀，指控 NTCA 公司（不包含新唐科技公司）侵害其一件專利權，N 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2 月申請撤回本訴訟，本案已終結。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17,963	30.71	\$12,835,638	\$ 449,183	27.68	\$12,433,390
美金	57,785	132.14	1,774,585	35,252	115.09	975,769
		(註二)			(註二)	
歐元	1,546	32.72	50,594	1,390	31.32	43,527
日圓	3,612,672	0.2324	839,585	2,165,741	0.2405	520,861
人民幣	13,695	4.408	60,366	126,013	4.344	547,400
以色列幣	9,720	8.7301	84,860	9,584	8.8912	85,210
新加坡幣	2,308	22.88	52,814	522	20.46	10,6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5,653	30.71	6,008,507	214,994	27.68	5,951,028
美金	31,253	132.14	959,778	30,482	115.09	843,735
		(註二)			(註二)	
歐元	3,530	32.72	115,492	49,260	31.32	1,542,839
日圓	3,615,868	0.2324	840,328	3,844,180	0.2405	924,525
以色列幣	14,046	8.7301	122,624	22,798	8.8912	202,702

註一：除特別註明外，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註二：係每單位美金兌換為日圓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以外之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華邦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如下，其中母子公司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九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八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十。

三六、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行動記憶體（Mobile RAM）、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Specialty DRAM）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快閃記憶體（Flash）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快閃記憶體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3) 邏輯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邏輯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各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損益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	\$21,928,754	\$26,386,578	\$ 7,071,962	\$ 8,143,308
快閃記憶體產品	29,863,054	31,895,039	13,294,130	13,516,475
邏輯產品	<u>41,640,173</u>	<u>41,086,910</u>	<u>8,689,183</u>	<u>7,647,126</u>
營運部門合計	93,431,981	99,368,527	29,055,275	29,306,909
其他收入	<u>1,097,809</u>	<u>201,397</u>	1,097,809	201,397
營業收入	<u>\$94,529,790</u>	<u>\$99,569,924</u>		
未分配支出：				
管理後勤支出			(8,301,233)	(6,044,264)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5,317,270)	(5,036,120)
營業利益			<u>16,534,581</u>	<u>18,427,922</u>
營業外收支淨額：				
利息收入			154,580	58,948
股利收入			634,979	404,585
其他收入			540,182	477,60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512,295	197,9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			357,146	174,642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 失）			91	(4,803)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43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 利益（損失）			36,181	30,37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68,662	(106,7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損失）			(962,983)	64,345
利息費用			(94,874)	(205,883)
什項支出			(522,402)	(512,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 損損失			(112,266)	(782,949)
稅前淨利			<u>\$18,046,172</u>	<u>\$18,223,090</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休辦法下之資產除外）依營運地區別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亞洲	\$ 85,135,882	\$ 92,987,128	\$ 100,482,950	\$ 66,879,643
美洲	5,412,842	3,779,368	203,979	189,773
歐洲	3,584,558	2,545,900	-	-
其他	396,508	257,528	-	-
	<u>\$ 94,529,790</u>	<u>\$ 99,569,924</u>	<u>\$ 100,686,929</u>	<u>\$ 67,069,416</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營業收入金額 94,529,790 仟元及 99,569,924 仟元中，分別有 14,393,996 仟元及 13,524,520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11 及 110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附表一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實際動支金額 (外幣為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邦電子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 司間接100% 持股之子公司	\$ 17,103,199 (註一)	\$ 10,706,900 (JPY46,071,000) (註三)	\$ 6,972,000 (JPY30,000,000) (註三)	\$ 952,840 (JPY 4,100,000)	\$ -	7.40%	\$ 47,081,498 (註五)	是	否	否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子 公 司	17,565,938 (註二)	2,080,810 (JPY 5,650,000) 及 (USD 25,000) (註四)	2,080,810 (JPY 5,650,000) 及 (USD 25,000) (註四)	659,040 (JPY 287,980) 及 (USD 19,281)	-	11.85%	17,565,938 (註六)	是	否	否

註一：華邦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華邦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 1.5 倍為限，以孰低者為準。華邦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新唐科技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新唐科技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三：此餘額係經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四：此餘額係經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五：華邦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限額皆不得超過華邦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六：新唐科技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附表二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邦電子公司	股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該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22.20%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7,527,493	\$ 11,683,298	7	\$ 11,683,29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50,000,210	1,672,502	5	1,672,50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8,400,117	663,609	2	663,609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50,062,641	568,211	10	568,211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305	212	-	212	
	股票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2,450	-	12,450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	10,110	-	10,110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000,000	7,671	10	7,671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5,440	124	5	124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000,000	-	16	-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獨立董事	"	55,500,000	548,709	15	548,709	
特別股								
	富邦特（2881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000	10,993	-	10,993	
	國泰特（2882A）	無	"	65,000	3,679	-	3,679	
	新光金乙特（2888B）	無	"	829,000	29,761	-	29,76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WECA 公司	股票 Kneron Holding Company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808	USD 2,000	1	USD 2,000	
	基金 Vanguard Short-Term Corporate Bond ETF (VCSH)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USD 1,804	-	USD 1,804	
	iShares National Muni Bond ETF (MUB)	無	"	17,000	USD 1,794	-	USD 1,794	
	JVP VIII, L.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25,191	7	USD 25,191	
	JVP X Funds	無	"	-	USD 14,922	4	USD 14,922	
WECJ 公司	股票 Nihon Computer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JPY -	1	JPY -	
GLMTD 公司	股票 TEGNA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1,000	INR 30,010	10	INR 30,010	
新唐科技公司	股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5,000	9,844	5	9,844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919	-	919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	8,800,000	492,800	4	492,800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無	"	3,932,816	614,200	9	614,200	
	認股權憑證 Autotalk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6,775	-	76,775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45,000	-	4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松勇公司	股 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50,000	\$ 116,985	5	\$ 116,985	
NTCJ 公司	股 票 Symetrix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0,268	-	1	-	

註：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大陸公司，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附表三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				入賣				出				期	
					股	數	成本	金額	股	數	成本	金額	股	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華邦電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參與現金增資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22,000,000	\$ 2,082,335	25,527,493	\$ 765,825		-	\$ -	\$ -	\$ -		247,527,493	\$ 2,848,160	
華邦電子公司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參與現金增資	其他關係人		-	-	55,500,000	555,000		-	-	-	-		55,500,000	555,000	
NTCJ 公司	TPSCo.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TPSCo.	母子公司		14,700 (註)	1,289,679	30,919	358,772		-	-	-	投資損益 126,86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26 遞延未實現損益 (67,769)		45,619	1,710,869	

註：TPSCo.於併購交易時約定自收購基準日（109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期間，若有稅後淨利時，須依持股比例返還其獲利予 Panasonic Corporation，因此 NTCJ 公司於前述期間對 TPSCo.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惟自 111 年 4 月起已無上述限制條件，故具重大影響力，並自 111 年 4 月起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本期自 111 年 4 月起認列投資損益

附表四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08	\$ 425,823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22	638,728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22	454,092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哲毅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6.16~111.12.18	331,348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22	341,842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銳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附表五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 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7,349,083	14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553,174	12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 股之子公司	銷 貨	5,640,271	1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61,590	1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 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914,234	6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135	-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 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661,541	3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40,764	3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 持 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73,887	-	月結3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1,464	-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249,304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013)	(100)	
WECJ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JPY 24,946,747	97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994,248)	(93)	
WE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 持 股之子公司	進 貨	JPY 659,811	3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42,480)	(7)	
華邦蘇州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RMB 662,557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RMB 257)	(100)	
WECA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56,502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4,584)	(95)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8,079,378	4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41,110	1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1,961,416	24	次月結15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58,632)	(10)	
新唐科技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045,764	13	次月結15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48,177)	(28)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335,654	4	次月結15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84,359)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62,269	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08,679	9	
新唐科技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73,354	2	月結3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0,828)	(1)	
新唐科技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 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49,214	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3,052	3	
新唐科技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229,401	1	月結4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5,704	1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271,014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4,595)	(100)	
NTCA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8,744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3,539)	(100)	
NT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USD 65,019	8	次月結1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165	5	

（接次頁）

(承前頁)

進 (銷) 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	
新唐新加坡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USD 10,791	3	次月結1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2,741	9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USD 141,550	4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6,902	56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JPY 19,356,022	37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2,233,479)	(25)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26,308,826	26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871,831	14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202,508	69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4,165)	(71)	
NTCJ 公司	TPSCo.	關聯企業	進 貨	JPY 20,139,308	39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087,101)	(12)	
NTCJ 公司	華昕科技 (蘇州) 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JPY 13,025,750	13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2,864,430	21	
新唐新加坡公司	華昕科技 (蘇州) 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USD 7,786	3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619	2	
AMTC 公司	TPSCo.	關聯企業	銷 貨	JPY 1,305,035	50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38,201	62	

附表六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後期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553,174	10.55	\$ -	\$ -	\$ 481,835	\$ -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461,590	9.68	-	-	-	-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40,764	7.47	-	-	-	-
WECA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USD 5,591	(註)	-	-	USD 1,571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41,110	91.16	-	-	141,110	-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08,679	3.49	-	-	108,679	-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USD 16,902	9.69	-	-	USD 16,902	-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 1,871,831	14.11	-	-	JPY 1,871,831	-
NT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 持股之子公司	USD 5,165	17.08	-	-	USD 5,165	-
NTCJ 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JPY 2,864,430	4.91	-	-	JPY 2,864,430	-

註：主係其他應收款，不適用週轉天數之計算。

附表七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 4,436,920	\$ 4,436,920	214,954,635	51	\$ 8,941,174	\$ 4,220,773	\$ 2,161,53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58,517	2,758,517	87,960,000	100	2,067,211	30,439	30,439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278,158	71,150,000	100	581,154	129,345	129,33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67,660	167,660	4,000	100	234,733	69,921	69,92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168,755	168,755	5,343,000	100	185,332	51,954	51,954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90,070	-	2,970	100	312,463	147,128	101,815	(註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Seychelles	投資業務	155,663	155,663	4,470,000	100	132,048	(404)	(404)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156,292	40,000,000	100	95,763	(17,185)	(17,185)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21,242	100,000	100	87,383	12,301	12,30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Germany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28,679	28,679	850,000	100	25,717	673	67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	Hong Kong	投資業務	2,967	2,967	780,000	100	2,929	26	26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874,825	1,874,825	182,840,999	38	7,996,268	1,026,111	386,75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農林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240,000	30,000	24,000,000	30	264,303	(5,630)	(1,31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1,683,207	\$ 1,683,207	3,067	100	\$ 2,097,702	\$ 30,487	\$ 30,487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	112,644	-	-	-	147,128	45,313	(註1)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30,895 USD 1,000	30,895 USD 1,000	1,000,000	100	30,362 USD 989	(192) (USD 6)	(192) (USD 6)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5,415	135,415	27,998,400	99.99	102,348	(524)	(524)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衛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開發車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3,000	-	300,000	100	3,000	-	-	(註2)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427,092	427,092	107,400,000	100	611,146	66,834	66,834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4,987	274,987	8,897,789	100	285,197	(17,224)	(17,224)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90,953	590,953	17,960,000	100	368,652	(17,278)	(17,278)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147,758	14,445	14,445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1,647	1,186	1,186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210,631	10,280	10,280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319,054	1,319,054	45,100,000	100	1,959,771	168,131	168,13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Kore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30,828	\$ 30,828	125,000	100	\$ 12,708	\$ 907	\$ 907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	Japan	投資業務	5,927,849	5,927,849	100	100	7,567,843	1,352,222	1,352,222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3,559	1,473,559	-	100	285,197	(16,951)	(16,951)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94,012	(3,737)	(3,737)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11,520	111,520	9,480	100	11,402,133	1,352,086	1,352,086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55,760	55,760	4,000	100	233,534	91,737	91,737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工及銷售	1,648,451	-	45,619	49	1,710,869	493,050	126,861	(註3及註4)

註 1：華邦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8 月 4 日決議通過向 Landmark 公司收購 WECJ 公司全數股權，取得日為 111 年 11 月 30 日。

註 2：衛來科技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設立。

註 3：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順逆流交易認列。

註 4：TPSCo.於併購交易時約定自收購基準日（109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期間，若屬稅後淨利時，須依持股比例返還其獲利予 Panasonic 公司，因此 NTCJ 公司於前述期間對 TPSCo.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惟自 111 年 4 月起已無上述限制條件，故具重大影響力，並自 111 年 4 月起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本期自 111 年 4 月起認列投資損益。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附表八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 276,435 (USD 9,000)	透過第三地區華邦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276,435 (USD 9,000)	\$ -	\$ -	\$ 276,435 (USD 9,000)	\$ 38,278	100	\$ 38,278	\$ 419,622	\$ 35,88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ML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68,036 (USD 2,000)	-	-	68,036 (USD 2,000)	(16,630)	51	(8,516)	147,465	-
新唐科技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ML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	51	-	(1,556) (註二)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4,749	51	2,432	117,041	-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8,688 (CNY 2,000) (註三)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註三)	-	-	- (註三)	(16)	51	(8)	4,203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註三：係由芯唐上海公司直接對松智蘇州公司投入資金。

2. 轉投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華邦電子公司	NTD276,435 仟元 (USD9,000 仟元)	NTD276,435 仟元 (USD9,000 仟元)	NTD56,497,798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	NTD282,135 仟元 (USD8,500 仟元)	NTD282,135 仟元 (USD8,500 仟元)	NTD10,539,562 仟元

註四：依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五。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7,349,083	-	8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3,174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661,541	-	2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577,400	-	1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71,691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0,764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5,640,271	-	6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1,590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265,877	-	-
0	華邦電子公司	WT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380,023	-	-
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914,234	-	3
0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73,887	-	-
1	WE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149,108	-	-
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8,079,378	-	9
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1,110	-	-
2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1,136,241	-	1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417,532	-	-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62,269	-	-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679	-	-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1,961,416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8,632	-	-
2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335,654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3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JPY 26,308,826	-	6
3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JPY 1,871,831	-	-
4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USD 141,550	-	4
4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USD 16,902	-	-
5	AMTC 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營業收入	JPY 1,489,444	-	-

註一：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二：重要交易係指交易金額達 1 億元予以揭露。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883,848,423	22.2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0,003,072	6.0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三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

電話：(04)25218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4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8		六 ~ 三 一
	(七) 關係人交易	68~74		三 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5		三 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5		三 四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5~76		三 五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6		三 六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7		三 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		三 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77		三 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77		三 七
(十三)	部門資訊	78~80		三 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來源主要為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快閃記憶體及邏輯產品等。

因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毛利率相較其他產品系列較高，且其銷貨收入比重較高，由於該產品特定系列之毛利佔民國112年度淨利係屬重大，因此，將此產品特定系列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民國112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以確認銷貨交易已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6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962,598	9	\$ 20,402,936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08,987	-	223,532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2,760,052	7	14,587,832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9,738,820	5	9,137,74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二）	44,707	-	735,659	-
1199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十及三二）	92,088	-	96,73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二）	710,059	-	558,836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二）	23,869,969	13	21,448,078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18,109	1	1,346,17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6,505,389	35	68,537,523	3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76,763	-	121,77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117,125	2	3,056,829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0,951,997	6	9,971,440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102,147,688	53	93,806,639	5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050,173	1	2,224,48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1,549,000	1	1,798,16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603,829	-	782,60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116,898	1	1,191,547	1
194K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三二）	23,289	-	123,45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三二）	1,645,793	1	2,550,54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4,282,555	65	115,627,470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0,787,944	100	\$ 184,164,993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064,280	1	\$ 1,069,04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786	-	7,412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983,415	3	5,202,74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314,474	1	1,188,928	1
2213	應付設備款	9,282,165	5	3,535,586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三二）	7,619,337	4	9,735,00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805,011	-	2,123,41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	-	132,47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55,282	-	276,015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8,980,184	5	3,171,429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7,825	-	1,334,70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032,759	19	27,776,754	1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9,980,978	5	9,968,462	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36,024,538	19	34,278,073	1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402,789	1	2,733,35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895,615	1	2,052,76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683,585	1	1,892,594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三二）	2,307,502	1	2,729,28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4,295,007	28	53,654,523	29
2XXX	負債總計	90,327,766	47	81,431,277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1,800,002	22	39,800,002	22
3200	資本公積	10,135,865	5	7,785,918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2,874	3	3,434,16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2,702,753	12	28,780,952	15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7,855)	-	(654,652)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893,178	7	15,016,611	8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2,296,817	49	94,162,996	5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8,163,361	4	8,570,720	5
3XXX	權益總計	100,460,178	53	102,733,716	5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90,787,944	100	\$ 184,164,99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及三二）	\$ 75,006,078	100	\$ 94,529,7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三二）	<u>52,610,352</u>	<u>70</u>	<u>51,478,707</u>	<u>54</u>
5950	營業毛利	<u>22,395,726</u>	<u>30</u>	<u>43,051,083</u>	<u>46</u>
	營業費用（附註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2,128,764	3	2,547,825	3
6200	管理費用	4,915,171	6	8,301,23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957,826	23	15,818,706	17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 損失（附註九）	<u>24,197</u>	<u>-</u>	<u>(151,26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025,958</u>	<u>32</u>	<u>26,516,502</u>	<u>29</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u>(1,630,232)</u>	<u>(2)</u>	<u>16,534,581</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三二）	334,058	-	154,580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三二）	548,920	1	634,979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五、二八 及三二）	341,761	-	540,18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456,040	1	512,295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附註三二）	716,701	1	357,146	-
722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附註三二）	<u>(591)</u>	<u>-</u>	<u>91</u>	<u>-</u>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損失）	-	-	36,18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 三五）	170,900	-	968,662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 失）	<u>(276,176)</u>	<u>-</u>	<u>(962,983)</u>	<u>(1)</u>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五、二八 及三二）	<u>(991,919)</u>	<u>(1)</u>	<u>(94,874)</u>	<u>-</u>
7590	什項支出（附註十四及三二）	<u>(367,125)</u>	<u>(1)</u>	<u>(634,668)</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32,569</u>	<u>1</u>	<u>1,511,591</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 697,663)	(1)	\$ 18,046,172	19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732,112)	(1)	3,059,620	3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34,449	-	14,986,552	1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一）	139,302	-	215,8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2,356)	(2)	2,811,664	3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74,469	1	(529,691)	-
8349	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4,206)	-	(5,8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1,874)	(1)	225,92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304,665)	(2)	2,717,903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270,216)	(2)	\$ 17,704,455	19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46,522)	(2)	\$ 12,927,165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1,180,971	2	2,059,387	2
		\$ 34,449	-	\$ 14,986,552	1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36,126)	(3)	\$ 15,699,089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965,910	1	2,005,366	2
		(\$ 1,270,216)	(2)	\$ 17,704,455	19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29)		\$ 3.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29)		\$ 3.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失）	(\$ 697,663)	\$ 18,046,1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469,317	9,195,254
攤銷費用	387,093	354,103
碳抵換	42	174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4,197	(151,2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81)	10,041
利息費用	991,919	94,874
利息收入	(334,058)	(154,580)
股利收入	(548,920)	(634,979)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70,01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 失之份額	(456,040)	(512,2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16,701)	(357,14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損失	-	(36,181)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591	(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12,266
租賃修改利益	(26,036)	(111,231)
政府補助收入	(56,527)	(47,59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增加）減少	(218,431)	51,92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40,548)	2,452,54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90,952	(96,39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12,685)	540,209
存貨（增加）減少	(2,966,122)	(5,507,39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4,861	(221,7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0,421)	(1,904,413)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361,016	(1,038,75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5,546	(155,26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982,214)	140,9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8,514)	308,338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3,693)	(917,3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106,897	19,460,148
收取之利息	321,487	150,955
收取之股利	768,329	726,4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支付之利息	(\$ 1,126,230)	(\$ 552,169)
支付之所得稅	(1,469,010)	(4,031,2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601,473</u>	<u>15,754,10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9,586)	(568,772)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95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18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086)	(1,521,39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7,024	18,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000	1,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55,2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86,982)	(42,164,6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7,554	369,674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95,862	-
取得使用權資產	-	(2,16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5,799)	(29,160)
其他應收款—定存(增加)減少	48,830	128,267
取得無形資產	(327,194)	(380,405)
取得無形資產—碳權	(5,083)	(937)
處分無形資產	-	356
應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	(362,643)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減少	<u>94,491</u>	<u>71,84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3,031,551)</u>	<u>(44,482,20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0,080	(361,377)
舉借長期借款	12,239,430	23,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7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3,980,000)	(3,98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33,674)	(1,024,053)
現金增資	4,389,599	-
租賃負債償還	(300,051)	(339,17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u>64,943</u>	<u>433,932</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6,350,327</u>	<u>17,879,325</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60,587)</u>	<u>337,29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u>(\$ 3,440,338)</u>	<u>(\$ 10,511,491)</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402,936</u>	<u>30,914,42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962,598</u>	<u>\$ 20,402,9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於 76 年 9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華邦公司股票於 84 年 10 月 18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華邦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力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華邦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華邦國際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 Landmark 公司)(註1)	投資業務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 WECJ 公司)(註2)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智控股公司)(註3)	投資業務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以下簡稱 WT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 Callisto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以下簡稱WEG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100	100
華邦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以下簡稱GTD公司)(註4)	投資業務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WEIL公司)(註4)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99.99	-
華邦公司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以下簡稱AMTC公司)(註5)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100	-
華邦公司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以下簡稱METC公司)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00	100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科技公司)	邏輯IC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51.21	51.21
華邦國際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WECA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100	100
Callisto 公司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簡稱CTL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GTD 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WEIL公司)(註4)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	99.99
METC 公司	衛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衛來科技公司)(註6)	開發車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簡稱MML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以下簡稱NTCA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以下簡稱NIH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簡稱NTSG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以下簡稱新唐韓國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以下簡稱NTHJ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以下簡稱 NTG 公司)(註7)	半導體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	100	-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以下簡稱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100	100
GLLC 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註8)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	100
芯唐上海公司	松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100	100
NI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以下簡稱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NTHJ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 NT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NTCJ 公司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AMTC 公司)(註5)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	100

註1：Landmark 公司於 112 年 6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2：華邦公司於 111 年 11 月向子公司 Landmark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WECJ 公司 100%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九。

註3：松智控股公司於 112 年 9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4：GTD 公司於 112 年 10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華邦公司因 GTD 公司清算，故原間接持有之 WEIL 公司(原為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99.99%股權改為直接持有，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九。

註5：華邦公司於 112 年 1 月向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AMTC 公司 100%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九。

註 6：衛來科技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設立。

註 7：新唐科技公司於 112 年 12 月在德國設立 NTG 公司，並取得 100% 股權。

註 8：華邦南京公司於 112 年 5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五) 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係採用帳面價值法處理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華邦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八)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亦納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

1. 金融資產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十)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產生之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考慮殘值後，採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7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4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 20 年提列折舊。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銷售特定產品予特定客戶，依約定估列適當之產品責任保證負債，以支應可能產生之產品風險。

(十七)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滿足客戶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滿足履約義務時點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通常為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

(十八)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二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二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相關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存貨之估計減損，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6,199,098	\$ 18,642,936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763,500</u>	<u>1,760,000</u>
	<u>\$ 16,962,598</u>	<u>\$ 20,402,936</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及房屋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301,821</u>	<u>\$ 236,938</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十一）：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384</u>	<u>\$ 56,214</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18,979	\$ 7,173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4,994	44,433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61,410	61,420
基金受益憑證	<u>113,604</u>	<u>110,506</u>
	<u>\$ 408,987</u>	<u>\$ 223,53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外認股權證	\$ 76,763	\$ 121,77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786	\$ 7,412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1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3.01.03~113.03.15	USD 300,000 /NTD 9,412,386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13.01.12~113.02.14	USD 28,200 /JPY 4,041,691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3.01.05~113.03.07	NTD 4,063,899 /USD 131,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13.01.22~113.01.25	NTD 2,406,005 /EUR 71,412
<u>111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06~112.03.17	USD 244,500 /NTD 7,492,60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12.01.23~112.02.21	USD 17,400 /JPY 2,300,58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01.13~112.02.17	NTD 1,552,375 /USD 50,500

(二)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新唐科技公司於112年6月執行與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權轉換，取得5,625仟股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故將此特別股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2,894,135	\$ 14,705,736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1,184,259	1,081,708
國外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625,180	625,340
受益憑證	1,173,603	1,231,877
	<u>\$ 15,877,177</u>	<u>\$ 17,644,661</u>
流動	\$ 12,760,052	\$ 14,587,832
非流動	3,117,125	3,056,829
	<u>\$ 15,877,177</u>	<u>\$ 17,644,66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因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188,513 仟元及 300,524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二二。

九、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908,308	\$ 9,283,776
減：備抵損失	(169,488)	(146,030)
	<u>\$ 9,738,820</u>	<u>\$ 9,137,74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

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設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收回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9,639,669	\$ 250,866	\$ 9,717	\$ 8,056	\$ -	\$ 9,908,3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53,572)	(4,976)	(815)	(395)	-	(159,758)
備抵損失（個別客戶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083)	(1,564)	(6,083)	-	(9,730)
攤銷後成本	<u>\$ 9,486,097</u>	<u>\$ 243,807</u>	<u>\$ 7,338</u>	<u>\$ 1,578</u>	<u>\$ -</u>	<u>\$ 9,738,82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9,038,364	\$ 226,155	\$ 7,407	\$ 11,850	\$ -	\$ 9,283,7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38,396)	(4,523)	(741)	(2,370)	-	(146,030)
攤銷後成本	<u>\$ 8,899,968</u>	<u>\$ 221,632</u>	<u>\$ 6,666</u>	<u>\$ 9,480</u>	<u>\$ -</u>	<u>\$ 9,137,74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46,030	\$ 303,792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4,197	(151,262)
外幣換算差額	(739)	(6,500)
期末餘額	<u>\$ 169,488</u>	<u>\$ 146,030</u>

十、應收融資租賃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93,586	\$ 100,135
第 2 年	23,397	100,135
第 3 年	<u>-</u>	<u>25,034</u>
	116,983	225,304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606)	(5,122)
應收融資租賃款	<u>\$ 115,377</u>	<u>\$ 220,182</u>
流 動	\$ 92,088	\$ 96,731
非 流 動	<u>23,289</u>	<u>123,451</u>
	<u>\$ 115,377</u>	<u>\$ 220,182</u>

係新唐科技公司對關聯企業 TPSCo. 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所認列之應收融資租賃款，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 3 年。112 年及 111 年合約平均隱含利率均為年利率 1.85%。融資租賃合約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一、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508,712	\$ 229,680
應收利息	21,516	12,262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二五）	15,293	38,037
定期存款（附註六）	7,384	56,214
其 他	<u>157,154</u>	<u>222,643</u>
	<u>\$ 710,059</u>	<u>\$ 558,836</u>

十二、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413,806	\$ 3,095,173
在 製 品	18,163,933	16,393,699
原 物 料	2,281,194	1,958,690
在途存貨	11,036	516
	<u>\$ 23,869,969</u>	<u>\$ 21,448,078</u>

有關存貨反應於營業成本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營業成本	\$ 44,348,640	\$ 48,535,92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報 廢損失等	3,166,060	650,800
未分攤製造費用	<u>5,095,652</u>	<u>2,291,982</u>
營業成本	<u>\$ 52,610,352</u>	<u>\$ 51,478,707</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簡 稱金鑫投資公司）	\$ 8,842,850	\$ 7,996,268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簡稱 TPSCo.）	1,824,673	1,710,869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 司（簡稱華寶保種育種公 司）	<u>284,474</u>	<u>264,303</u>
合 計	<u>\$ 10,951,997</u>	<u>\$ 9,971,440</u>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分別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增資）及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0 仟股及 60,000 仟股，華邦公司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別認購 3,000 仟股及 21,000 仟股。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華寶保種育種公司之普通股 27,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5%，採權益法處理。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金鑫投資公司為 182,841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

TPSCo.於併購交易時約定自收購基準日(109年9月1日)至111年3月31日之期間，若有稅後淨利時，須依持股比例返還其獲利予Panasonic Corporation，因此NTCJ公司於前述期間對TPSCo.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惟自111年4月起已無上述限制條件，已具重大影響力，故自111年4月起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111年12月31日NTCJ公司持有TPSCo.之普通股45,619股，112年第1季因現金增資而依持股比例認購增加3,920股，截至112年12月31日NTCJ公司持有TPSCo.之普通股49,539股，持股比例為49%。

NTCJ公司於111年6月將原帳列使用權資產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轉讓予TPSCo.，相關遞延利益將依合約剩餘期間逐期認列，請參閱附註三二。

合併公司於112年度，因關聯企業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82,484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二二。

合併公司112及11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86,647	\$	47,711,881	\$	177,689,968	\$	8,354,654	\$	53,686,085	\$	290,529,235
增 添		34,120		660,862		16,240,891		395,281		2,416,177		19,747,331
處 分	-	(	28,437)	(	9,553,666)	(	335,712)	-	(	9,917,815)		
轉列待出售資產	-		-	(	5,706,116)	-		-	(	5,706,116)		
重 分 類	-		18,769,796		34,511,965		882,940	(	54,163,328)		1,37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23,687)	(	1,096,237)	(	2,830,374)	(	196,802)	(	1,354)	(	4,248,454)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u>	<u>2,997,080</u>	<u>\$</u>	<u>66,017,865</u>	<u>\$</u>	<u>210,352,668</u>	<u>\$</u>	<u>9,100,361</u>	<u>\$</u>	<u>1,937,580</u>	<u>\$</u>	<u>290,405,554</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37,412,680	\$	152,515,222	\$	6,794,694	\$	-	\$	196,722,596
折 舊 費 用	-		-	2,276,837	-	8,108,994	-	646,386	-		-	11,032,217
處 分	-	(	27,464)	(	9,507,311)	(	332,187)	-	(	9,866,962)		
轉列待出售資產	-		-	(	5,702,110)	-		-	(	5,702,110)		
重 分 類	-	(	4,557)	-		4,557	-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986,474)	(	2,755,723)	(	185,678)	-	(	3,927,875)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u>	<u>-</u>	<u>\$</u>	<u>38,671,022</u>	<u>\$</u>	<u>142,659,072</u>	<u>\$</u>	<u>6,927,772</u>	<u>\$</u>	<u>-</u>	<u>\$</u>	<u>188,257,866</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u>	<u>2,997,080</u>	<u>\$</u>	<u>27,346,843</u>	<u>\$</u>	<u>67,693,596</u>	<u>\$</u>	<u>2,172,589</u>	<u>\$</u>	<u>1,937,580</u>	<u>\$</u>	<u>102,147,688</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69,658	\$ 47,939,867	\$ 177,909,476	\$ 7,586,418	\$ 16,799,212	\$ 253,304,631
增 添		61,407	162,805	9,245,321	799,415	31,497,094	41,766,042
處 分		-	(23,611)	(2,177,698)	(173,299)	-	(2,374,608)
重 分 類		12,248	181,258	(5,818,573)	232,207	5,392,860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u>56,666</u>)	(<u>548,438</u>)	(<u>1,468,558</u>)	(<u>90,087</u>)	(<u>3,081</u>)	(<u>2,166,83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u>	<u>3,086,647</u>	<u>\$ 47,711,881</u>	<u>\$ 177,689,968</u>	<u>\$ 8,354,654</u>	<u>\$ 53,686,085</u>	<u>\$ 290,529,23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36,156,742	\$ 149,511,902	\$ 6,556,382	\$ -	\$ 192,225,026
折舊費用		-	1,774,774	6,528,059	425,455	-	8,728,288
處 分		-	(22,100)	(2,167,485)	(99,962)	-	(2,289,547)
減損損失		-	-	112,266	-	-	112,266
重 分 類		-	-	(3)	3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u>496,736</u>)	(<u>1,469,517</u>)	(<u>87,184</u>)	-	(<u>2,053,43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u>	<u>-</u>	<u>\$ 37,412,680</u>	<u>\$ 152,515,222</u>	<u>\$ 6,794,694</u>	<u>\$ -</u>	<u>\$ 196,722,59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u>	<u>3,086,647</u>	<u>\$ 10,299,201</u>	<u>\$ 25,174,746</u>	<u>\$ 1,559,960</u>	<u>\$ 53,686,085</u>	<u>\$ 93,806,639</u>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擔保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61,427,153 仟元及 52,365,644 仟元。

(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13,770	\$ 528,129
利息資本化利率	2.43%~2.78%	1.89%~1.92%

(三) 111 年新唐科技公司因融資租賃而處分之其他設備之帳面金額為 72,533 仟元。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四)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已無未來使用需求，認列減損損失 112,266 仟元。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1,559,391	\$ 1,667,604
房屋及建築	323,814	383,165
機器設備	118,495	139,758
其他設備	48,473	33,954
	<u>\$ 2,050,173</u>	<u>\$ 2,224,481</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85,283</u>	<u>\$ 369,51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1,059	\$ 110,896
房屋及建築	149,815	153,474
機器設備	12,398	32,999
其他設備	<u>25,894</u>	<u>28,925</u>
	<u>\$ 299,166</u>	<u>\$ 326,294</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 (帳列其他收入)	<u>\$ 2,115</u>	<u>\$ 1,999</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55,282</u>	<u>\$ 276,015</u>
非流動	<u>\$ 1,895,615</u>	<u>\$ 2,052,76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1.76%~2.47%	1.76%~2.47%
房屋及建築	0.14%~5.24%	0.14%~3.55%
機器設備	0.48%~0.80%	0.48%~0.80%
其他設備	0.14%~5.10%	0.14%~3.62%

112 及 111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49,697 仟元及 51,349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分別將於 116 年、126 年及 132 年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三二。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香港、日本、以色列、印度、韓國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13 年到 117 年間到期。

(四) 轉 租

除附註十及附註十六說明外，新唐科技公司尚有下列建築物轉租交易。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2,105	\$ 1,988
第 2 年	2,105	1,326
	<u>\$ 4,210</u>	<u>\$ 3,314</u>

新唐科技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62,751</u>	<u>\$ 191,498</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654</u>	<u>\$ 1,941</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用	<u>\$ 11,395</u>	<u>\$ 11,66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22,795</u>	<u>\$ 597,50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若干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1,549,000</u>	<u>\$ 1,798,160</u>

新唐科技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為 2,443,494 仟元，其中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之公允價值金額為 2,243,494 仟元，餘係由新唐科技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

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經新唐科技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資訊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重大變動。

	112年度	111年度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7,662,122	\$ 7,924,19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96,392)	(262,074)
期末餘額	<u>7,165,730</u>	<u>7,662,1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5,863,962	5,918,598
折舊費用	136,023	138,76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383,255)	(193,399)
期末餘額	<u>5,616,730</u>	<u>5,863,962</u>
淨 額	<u>\$ 1,549,000</u>	<u>\$ 1,798,160</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12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新唐科技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146,532	\$ 171,129
第 2 年	143,790	152,691
第 3 年	143,872	149,898
第 4 年	143,894	149,898
第 5 年	140,886	149,898
超過 5 年	<u>455,304</u>	<u>637,067</u>
	<u>\$ 1,174,278</u>	<u>\$ 1,410,581</u>

新唐科技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新唐科技公司提供銀行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投資性不動產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324,873 仟元及 381,219 仟元。

十七、無形資產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碳	權	合	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9,977,381	\$ 1,327,601	\$	763	\$	21,305,745
增添	29,588	155,509		5,083		190,180
處分	-	(71,955)		-	(	71,955)
碳抵換	-	-	(	42)	(	42)
重分類	41,255	(42,628)		-	(	1,37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8,161)	(69,487)		-	(	77,64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40,063</u>	<u>\$ 1,299,040</u>	<u>\$</u>	<u>5,804</u>	<u>\$</u>	<u>21,344,907</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9,418,642	\$ 1,104,500	\$	-	\$	20,523,142
攤銷費用	268,435	91,658		-		360,093
處分	-	(71,364)		-	(	71,36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011)	(65,782)		-	(	70,79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682,066</u>	<u>\$ 1,059,012</u>	<u>\$</u>	<u>-</u>	<u>\$</u>	<u>20,741,07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357,997</u>	<u>\$ 240,028</u>	<u>\$</u>	<u>5,804</u>	<u>\$</u>	<u>603,829</u>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9,801,638	\$ 1,495,795	\$	-	\$	21,297,433
增添	170,807	91,340		937		263,084
處分	-	(206,865)		-	(	206,865)
碳抵換	-	-	(	174)	(	174)
重分類	-	(763)		-	(	76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936	(51,906)		-	(	46,97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77,381</u>	<u>\$ 1,327,601</u>	<u>\$</u>	<u>763</u>	<u>\$</u>	<u>21,305,745</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19,184,777	\$ 1,039,671	\$	-	\$	20,224,448
攤銷費用	228,037	99,066		-		327,103
處分	-	(1,743)		-	(	1,7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828	(32,494)		-	(	26,66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18,642</u>	<u>\$ 1,104,500</u>	<u>\$</u>	<u>-</u>	<u>\$</u>	<u>20,523,14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558,739</u>	<u>\$ 223,101</u>	<u>\$</u>	<u>763</u>	<u>\$</u>	<u>782,603</u>

遞延技術資產期末餘額係合併公司向國內外機構購買技術，所支付之價金期末未攤銷之餘額。上述技術資產均屬各類產品或製程技術之移轉，並自正式移轉且運用於生產或使用時以直線基礎按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華邦公司之碳權係自台灣碳權交易所及新加坡 CIX 平台經第三方認證的森林保育碳權等購入，此碳權係作為華邦公司實現淨零排放計劃之碳排放抵銷使用。

111 年新唐科技公司因融資租賃而處分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為 204,857 仟元。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1.17%~1.18%	\$ 847,080	1.15%	\$ 952,84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1.00%~1.01%	217,200	1.02%	116,200
		<u>\$ 1,064,280</u>		<u>\$ 1,069,040</u>

NTCJ 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借款及充實營運週轉金，於 110 年 5 月 17 日與中國信託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合約，授信額度為日幣三百億元。該借款係由華邦公司背書保證，新唐科技公司和華邦公司皆需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持有 NTCJ 公司之股權不得低於 100%及維持經營控制權。NTCJ 公司及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每年應維持金融負債比不得低於特定比率，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二)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金 額	額
<u>擔保借款</u>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08.09.19~115.09.19	2.78%	\$ 37,800,000	\$ 31,000,000	
臺灣銀行聯貸案(六)	112.12.15~119.12.15	2.72%	1,300,000	-	
<u>無擔保借款</u>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	-	50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9.08.25~116.08.25	0.92%~1.94%	1,000,000	1,000,000	
政府借款（附註二八）	109.12.28~117.11.15	1.25%~1.45%	5,131,600	5,131,600	
			45,231,600	37,631,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8,980,184)	(3,171,429)	
減：聯貸手續費			(80,820)	(47,250)	
減：政府補助折價（附註二八）			(146,058)	(134,848)	
			<u>\$ 36,024,538</u>	<u>\$ 34,278,073</u>	

1.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 華邦公司為興建南科高雄廠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與十九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百二十億元。自 112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償還。

(2)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3) 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華邦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2. 臺灣銀行聯貸案(六)

(1) 華邦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施所需，於 112 年 4 月 12 日與十一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一百五十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二百億元，合計動用不得超過授信額度二百億元。

(2) 甲項額度借款自 115 年 12 月 15 日起，每 1 個月為一期，共分四十九期償還；乙項額度借款自 115 年 12 月 15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九期償還。

(3)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施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4) 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華邦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3. 中國輸出入銀行之無擔保借款係新唐科技公司分別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 股權資金和併購日本松下半導體事業所需資金，另部分借款已於 112 年第 3 季提前清償。

此借款係以新唐科技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十九、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u>\$ 9,980,978</u>	<u>\$ 9,968,462</u>

華邦公司經主管機關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行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107.07.17	7年	\$ 10,000,000	1%	於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此公司債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部分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十、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除役負債	\$ -	\$ 132,473
<u>非流動</u>		
員工福利	\$ 1,360,661	\$ 1,485,268
產品責任保證	564,722	737,268
除役負債	477,406	510,815
	<u>\$ 2,402,789</u>	<u>\$ 2,733,351</u>

	除役負債	員工福利	產品責任保證	合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643,288	\$ 1,485,268	\$ 737,268	\$ 2,865,824
本年度減少	(133,148)	(27,208)	(142,519)	(302,875)
外幣兌換差額	(32,734)	(97,399)	(30,027)	(160,16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406</u>	<u>\$ 1,360,661</u>	<u>\$ 564,722</u>	<u>\$ 2,402,789</u>

新唐科技公司於 109 年 9 月取得 Panasonic 半導體事業，預計關閉部分廠房而產生之除役成本及人事成本，分別帳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除役負債。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日本、香港、德國、以色列、韓國、新加坡及大陸子公司就當地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特定比例提撥退休金至退休金管理事業，合併公司對於此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華邦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新唐科技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WTL 公司及 NTIL 公司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最後一個月給付工資計算員工既得離職給付，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74,363	\$ 4,306,6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90,778)	(2,414,05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1,683,585</u>	<u>\$ 1,892,59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2 年 1 月 1 日	\$ 4,306,648	(\$ 2,414,054)	\$ 1,892,59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0,772	-	80,772
利息費用（收入）	78,071	(54,792)	23,279
其 他	-	872	872
認列於損益	<u>158,843</u>	<u>(53,920)</u>	<u>104,92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現率	\$ -	(\$ 27,902)	(\$ 27,902)
— 財務假設變動	60,198	26	60,224
— 經驗調整	(130,896)	(40,728)	(171,6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0,698)	(68,604)	(139,302)
雇主提撥	-	(91,036)	(91,036)
福利支付	(119,055)	117,152	(1,90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1,375)	19,684	(81,691)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4,174,363</u>	<u>(\$ 2,490,778)</u>	<u>\$ 1,683,585</u>
111 年 1 月 1 日	<u>\$ 4,500,536</u>	<u>(\$ 1,879,521)</u>	<u>\$ 2,621,01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3,035	-	93,035
利息費用 (收入)	40,834	(26,586)	14,248
其 他	(3,204)	602	(2,602)
認列於損益	<u>130,665</u>	<u>(25,984)</u>	<u>104,681</u>
再衡量數			
精算 (利益) 損失			
—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現率	-	(54,752)	(54,752)
—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8,724)	-	(28,724)
— 財務假設變動	(328,218)	21,261	(306,957)
— 經驗調整	<u>169,198</u>	<u>5,419</u>	<u>174,61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87,744)	(28,072)	(215,816)
雇主提撥	-	(572,037)	(572,037)
福利支付	(80,740)	79,423	(1,317)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6,069)	12,137	(43,932)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4,306,648</u>	<u>(\$ 2,414,054)</u>	<u>\$ 1,892,59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9,470	\$ 16,830
推銷費用	1,892	2,028
管理費用	17,435	21,134
研究發展費用	<u>66,126</u>	<u>64,689</u>
	<u>\$ 104,923</u>	<u>\$ 104,68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3.30%	1.25%~2.62%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3.50%	1.00%~3.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0.50%	<u>(\$ 68,893)</u>	<u>(\$ 82,728)</u>
減少 0.25%~0.50%	<u>\$ 76,088</u>	<u>\$ 90,77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0.50%	<u>\$ 73,121</u>	<u>\$ 86,317</u>
減少 0.25%~0.50%	<u>(\$ 67,829)</u>	<u>(\$ 80,57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25,194</u>	<u>\$ 135,88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00~11.60 年	7.35~11.84 年

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700,000</u>	<u>6,700,000</u>
額定股本	<u>\$ 67,000,000</u>	<u>\$ 67,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4,180,000</u>	<u>3,980,000</u>
已發行股本	<u>\$ 41,800,002</u>	<u>\$ 39,800,002</u>

華邦公司於112年8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00,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22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案業於112年9月25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長訂定以112年11月9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股份發行成本計10,401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減項。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7,486,489	\$ 5,026,873
庫藏股票交易	2,342,036	2,342,0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6,352	136,35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54,142	251,73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16,846</u>	<u>28,923</u>
	<u>\$ 10,135,865</u>	<u>\$ 7,785,918</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如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華邦公司依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華邦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華邦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華邦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華邦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華邦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華邦公司章程規定，並依華邦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

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分配股利（但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 1 角時，公司得不發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華邦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表冊，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

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華邦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華邦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現金股利（元）	
	111年	110年	111年	110年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38,709	\$ 1,359,5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u>3,980,000</u>	<u>3,980,000</u>	\$ 1.0	\$ 1.0
	<u>\$ 5,318,709</u>	<u>\$ 5,339,595</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及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

華邦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現金股利。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 113 年 5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654,652)	(\$ 861,38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3,203)	206,737
期末餘額	(\$ 1,007,855)	(\$ 654,652)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15,016,611	\$12,911,3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626,905)	2,935,4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74,469	(529,691)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轉至保留盈餘	(270,997)	(300,524)
期末餘額	\$13,893,178	\$15,016,6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五)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8,570,720	\$ 7,589,39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180,971	2,059,3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68,671)	19,18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061	50,5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4,549	(123,806)
子公司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		
現金股利	(1,433,674)	(1,024,053)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60,405	8
期末餘額	<u>\$ 8,163,361</u>	<u>\$ 8,570,720</u>

二三、收 入

合併公司各項營業收入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四、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短期員工福利	<u>\$ 4,381,219</u>	<u>\$11,443,962</u>	<u>\$ -</u>
退職後福利	<u>\$ 205,622</u>	<u>\$ 674,053</u>	<u>\$ -</u>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u>\$ 32,141</u>	<u>\$ 37,876</u>	<u>\$ -</u>
折舊費用	<u>\$10,309,038</u>	<u>\$ 1,015,150</u>	<u>\$ 145,129</u>
攤銷費用	<u>\$ 6,815</u>	<u>\$ 353,278</u>	<u>\$ 27,000</u>
			<u>\$ 387,093</u>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短期員工福利	<u>\$ 4,479,421</u>	<u>\$14,349,752</u>	<u>\$ -</u>
退職後福利	<u>\$ 158,664</u>	<u>\$ 717,826</u>	<u>\$ -</u>
折舊費用	<u>\$ 7,906,136</u>	<u>\$ 1,143,992</u>	<u>\$ 145,126</u>
攤銷費用	<u>\$ 5,362</u>	<u>\$ 321,741</u>	<u>\$ 27,000</u>
			<u>\$ 354,103</u>

華邦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 董 事

華邦公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華邦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華邦公司「董事薪資報

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二) 經 理 人

華邦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 員 工

華邦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具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任人才。員工酬勞總額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股利發放，員工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華邦公司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因 112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無估列相關員工和董事酬勞）：

	111年度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	307,880		2%
董事酬勞	\$	153,940		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華邦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現金酬勞	\$ 307,880	\$ 330,737
董事酬勞	\$ 153,940	\$ 165,369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年度產生及其他	\$ 153,623	\$ 3,476,330
以前年度所得稅	(25,128)	24,13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變動數	(860,607)	(440,8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732,112)	\$ 3,059,620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340,720	\$ 4,435,66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445,580)	(732,576)
其他	(300,319)	(358,6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3,566	428,283
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	(684,015)	(737,2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25,128)	24,139
其他	(1,35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732,112)	\$ 3,059,620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合併公司適用日本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30.04%～30.6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十一)	<u>\$ 15,293</u>	<u>\$ 38,03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805,011</u>	<u>\$ 2,123,413</u>

(三)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分別為 2,116,898 仟元及 1,191,547 仟元，主係閒置產能、未實現存貨損失及資產減損損失等產生。

(四)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分別為 77,953 仟元及 13,209 仟元，主係未實現評價損益產生。

(五) 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 110 年度。

(六) 支柱二所得稅法案

於 112 年 3 月，華邦公司之部分子公司註冊所在之國家日本政府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已實質性立法，並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由於該法案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生效，故合併公司尚無相關當期所得稅影響。

依該法案，華邦公司之日本子公司須就其各子公司課稅低於有效稅率 15% 之利潤，於日本支付補充稅。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有國家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生效，故暫未有可能存在對該所得稅暴險之主要轄區，惟合併公司亦持續檢視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對其未來財務績效之影響。

二六、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度			111年度		
			每股虧損 (元)			每股盈餘 (元)
	金額(分子)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損	股數(分母) (仟股)	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主稅後淨損	金額(分子)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利	股數(分母) (仟股)	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主稅後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損)	(\$ 1,146,522)	4,009,041	(\$ 0.29)	\$ 12,927,165	3,980,000	\$ 3.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	-	17,642	-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損)	(\$ 1,146,522)	4,009,041	(\$ 0.29)	\$ 12,927,165	3,997,642	\$ 3.23

華邦公司 112 年度在外流通股數以股份發行日加權平均計算為 4,009,041 仟股。若華邦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華邦公司 112 年度為虧損，若計入員工酬勞之影響，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

華邦公司於 112 年 9 月 2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含新唐科技公司之員工）認購。華邦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2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以此作為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70,017 仟元。

(一) 上述華邦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 議 之 類 型	給 與 日	給與日確認數量	既 得 條 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1.2	19,723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華邦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12 年 11 月 2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 期 股 價 波 動 率	預期存續期間	無 風 險 利 率	每股公允價值 (元)
\$ 25.55	\$ 22	34.57%	2 日	0.98%	\$ 3.55

二八、政府補助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華邦公司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5,131,600 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資金週轉，自本金第 36~37 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49 期平均攤還本金。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79%~1.89%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 4,837,63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差額 293,97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息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將分期轉列其他收入。華邦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分別為 56,527 仟元及 47,599 仟元，並認列該借款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5,251 仟元及 94,824 仟元。

二九、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一) 取得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取得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WE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 相關系統之研 究、開發、銷售， 並提供售後服務	111年11月	100%	<u>\$ 190,070</u>
AMTC 公司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 慧工廠解決方案	112年1月	100%	<u>\$ 237,052</u>
WE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 售及服務	112年9月	99.99%	<u>\$ 106,939</u>

華邦公司分別向子公司 Landmark 公司及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WECJ 公司及 AMTC 公司 100% 股權，並因子公司 GTD 公司清算而取得 WEIL 公司 99.99% 股權，上述交易皆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 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WECJ 公司	AMTC 公司	WEIL 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6,255	\$ 197,863	\$ 22,02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97,517	104,826	515
存貨	-	11,310	-
其他流動資產	6,328	3,235	294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64	1,976	-
使用權資產	17,505	-	-
無形資產	1,934	54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709	13,798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70	-	72,939
資產總計	<u>\$ 947,582</u>	<u>\$ 333,548</u>	<u>\$ 107,419</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716,492	\$ 86,298	\$ 11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329	-	365
其他流動負債	14,261	10,198	-
其他非流動負債	8,430	-	-
負債總計	<u>\$ 757,512</u>	<u>\$ 96,496</u>	<u>\$ 480</u>
淨資產	<u>\$ 190,070</u>	<u>\$ 237,052</u>	<u>\$ 106,939</u>

(三)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之權益交易差額

	WECJ 公司	AMTC 公司	WEIL 公司
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帳面價值	\$ 190,070	\$ 237,052	\$ 106,939
減：移轉對價	(190,070)	(394,661)	(106,939)
權益交易差額	<u>\$ -</u>	<u>(\$ 157,609)</u>	<u>\$ -</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投資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	\$ -	\$ 80,709	\$ -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76,900	-
權益交易差額	<u>\$ -</u>	<u>\$ 157,609</u>	<u>\$ -</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外匯合約到期日之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之程度分為 1 至 3 級。

-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80,978	\$ -	\$ 9,980,978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68,462	\$ -	\$ 9,968,462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18,979	\$ 76,763	\$ 295,742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14,994	-	-	14,994
－國外非上市（櫃）有價證券	-	-	61,410	61,410
－基金受益憑證	113,604	-	-	113,604
合 計	\$ 128,598	\$ 218,979	\$ 138,173	\$ 485,75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	\$ 12,894,135	\$ -	\$ -	\$ 12,894,135
－國內外非上市（櫃）有價證券	-	23,460	1,785,979	1,809,439
－受益憑證	-	-	1,173,603	1,173,603
合 計	\$ 12,894,135	\$ 23,460	\$ 2,959,582	\$ 15,877,177
<u>金融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6	\$ -	\$ 786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7,173	\$ 121,775	\$ 128,948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44,433	-	-	44,433
— 國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	61,420	61,420
— 基金受益憑證	110,506	-	-	110,506
合 計	<u>\$ 154,939</u>	<u>\$ 7,173</u>	<u>\$ 183,195</u>	<u>\$ 345,30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4,705,736	\$ -	\$ -	\$ 14,705,736
—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22,560	1,684,488	1,707,048
— 受益憑證	-	-	1,231,877	1,231,877
合 計	<u>\$ 14,705,736</u>	<u>\$ 22,560</u>	<u>\$ 2,916,365</u>	<u>\$ 17,644,661</u>
<u>金融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412	\$ -	\$ 7,412

5.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2 及 111 年度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3,099,560	\$ 3,327,302
新 增	69,086	800,38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8,680)	190,439
認列於損益	(12)	7,575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89,679)
減資退回股款	(2,000)	(1,000)
匯率影響數	(199)	64,540
期末餘額	<u>\$ 3,097,755</u>	<u>\$ 3,099,560</u>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962,598	\$16,962,598	\$20,402,936	\$20,402,93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783,527	9,783,527	9,873,405	9,873,405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115,377	115,377	220,182	220,182
其他應收款	710,059	710,059	558,836	558,836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80,508	580,508	573,743	573,7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485,750	485,750	345,307	345,3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877,177	15,877,177	17,644,661	17,644,66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64,280	1,064,280	1,069,040	1,069,04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297,889	7,297,889	6,391,671	6,391,671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16,901,502	16,901,502	13,270,593	13,270,593
應付公司債	9,980,978	9,980,978	9,968,462	9,968,46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5,004,722	45,004,722	37,449,502	37,449,50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968,423	1,968,423	2,473,353	2,473,3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6	786	7,412	7,41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來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之管理，係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予以調整使稅後損益或權益增加之金額，匯率變動 1% 時，其對稅後損益或權益係為同金額之影響。新台幣對美金貶值 1%，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淨利益將分別增加 37,917 仟元及 68,271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413	\$ 8,413
金融負債	46,295,880	38,700,640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

礎。假若利率上升 1%，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 462,875 仟元及增加 386,92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24,199,391	\$ 1,968,423	\$ -	\$26,167,814
租賃負債	292,682	257,258	1,936,710	2,486,650
浮動利率負債	10,044,464	9,966,699	26,284,717	46,295,880
固定利率負債	-	10,000,000	-	10,000,000
	<u>\$34,536,537</u>	<u>\$22,192,380</u>	<u>\$28,221,427</u>	<u>\$84,950,34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2 年	2 ~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549,940</u>	<u>\$ 522,116</u>	<u>\$1,414,594</u>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9,662,264	\$ 2,473,353	\$ -	\$22,135,617
租賃負債	313,517	258,010	2,129,430	2,700,957
浮動利率負債	4,240,468	6,923,041	27,537,131	38,700,640
固定利率負債	-	-	10,000,000	10,000,000
	<u>\$24,216,249</u>	<u>\$ 9,654,404</u>	<u>\$39,666,561</u>	<u>\$73,537,21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2 年	2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571,527</u>	<u>\$ 572,922</u>	<u>\$ 1,556,508</u>

三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新麗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TPSCo.	關聯企業（註）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華東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新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瀚宇彩晶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簡稱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嘉和綠能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灣水泥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合併公司於111年4月起對TPSCo.具重大影響力，改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因此由其他關係人重分類為關聯企業，請參閱附註十三。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274,774	\$ 251,640
其他關係人	<u>145,914</u>	<u>3,506,794</u>
	<u>\$ 420,688</u>	<u>\$ 3,758,434</u>

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進	貨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3,822,301	\$ 3,099,787
其他關係人		
TPSCo.	<u>-</u>	<u>1,498,020</u>
	<u>\$ 3,822,301</u>	<u>\$ 4,597,807</u>

進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製 造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194,380	\$ 4,964,320
關聯企業	<u>1,865,936</u>	<u>1,408,002</u>
	<u>\$ 7,060,316</u>	<u>\$ 6,372,322</u>

關 係 人 類 別	營 業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278,254	\$ 233,901
其他關係人	31,028	125,17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1,139</u>	<u>14,078</u>
	<u>\$ 320,421</u>	<u>\$ 373,151</u>

關 係 人 類 別	股 利	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 445,550	\$ 355,200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公司	59,840	67,118
其 他	38,436	207,818
	<u>\$ 543,826</u>	<u>\$ 630,136</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收 入 及 什 項 (支 出)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 82,442)	(\$ 1,138)
其 他	1,299	2,115
關聯企業	(2,488)	12,190
	<u>(\$ 83,631)</u>	<u>\$ 13,167</u>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收	款 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24,082	\$ 35,222
其他關係人	20,625	700,437
	<u>\$ 44,707</u>	<u>\$ 735,659</u>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付	款 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928,614	\$ 936,286
關聯企業	385,860	252,642
	<u>\$ 1,314,474</u>	<u>\$ 1,188,928</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收	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6,518	\$ 54,318
其他關係人	555	340
	<u>\$ 37,073</u>	<u>\$ 54,658</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付 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70,284	\$ 155,132
關聯企業	100,102	188,80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614</u>	<u>-</u>
	<u>\$ 373,000</u>	<u>\$ 343,939</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722	\$ 1,72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03</u>	<u>203</u>
	<u>\$ 1,925</u>	<u>\$ 1,925</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九齊科技公司	<u>\$ 244,800</u>	<u>\$ 250,594</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三)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	\$ 112,128
其他關係人	<u>-</u>	<u>31,725</u>
	<u>\$ -</u>	<u>\$ 143,853</u>

(四)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	\$ 68	\$ 5	\$ 68
關聯企業	-	127,949	-	36,336
	<u>\$ 5</u>	<u>\$ 128,017</u>	<u>\$ 5</u>	<u>\$ 36,404</u>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機器設備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七)。

(五) 處分無形資產

關係人類別	處分	價款	處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	\$ 204,873	\$ -	\$ 16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無形資產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融資租賃相關合約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七)。

(六)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	取得使用權資產	資產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8,672

關係人類別	使用權資產處分價款		使用權資產處分（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845	\$ -	\$ 36	\$ -

關係人類別	租賃	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5,845

關係人類別	利息	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89
其他關係人	-	87
	\$ -	\$ 176

(七)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新唐科技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 TPSCo.，租賃期間為 12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12,842	\$ 19,770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1,155,776	\$ 1,402,999

3. 租賃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TPSCo.	\$ 175,386	\$ 155,271
其他關係人		
TPSCo.	-	55,912
	\$ 175,386	\$ 211,183

融資租賃出租

NTCJ 公司自 111 年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原帳列設備及無形資產予關聯企業 TPSCo.，租賃開始日租賃投資淨額為 277,390 仟元，租賃期間為 3 年，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約為年利率 1.85%，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收取固定租賃給付日幣 107,719 仟元。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分別為 115,377 仟元及 220,182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應收融資租賃款並未提列備抵損失，且亦無產生相關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處分損益。另 112 及 111 年度因融資租賃出租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3,236 仟元及 3,552 仟元。

(八) 轉讓使用權資產合約

NTCJ 公司於 111 年 6 月將原帳列使用權資產之機器設備租賃合約轉讓予 TPSCo.，計產生租賃合約修改利益約 178,623 仟元。因新唐科技公司對 TPSCo.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依持股比例（49%）遞延租賃合約修改利益 87,526 仟元，並依合約剩餘期間逐期認列。

(九) 取得股權

112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關聯企業				
TPSCo.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20 股	TPSCo. 普 通 股	\$ 59,586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00 股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普通股	<u>30,000</u>
				<u>\$ 89,586</u>

111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5,527,493 股	華新麗華公司 普通股	\$ 765,825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55,500,000 股	嘉和綠能公司 普通股	555,000
關聯企業				
TPSCo.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919 股	TPSCo. 普 通 股	358,772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000,000 股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普通股	<u>210,000</u>
				<u>\$1,889,597</u>

(十)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合併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4,544	\$ 964,014
退職後福利	9,749	9,44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u>12,652</u>	<u>-</u>
	<u>\$ 636,945</u>	<u>\$ 973,461</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同業水準及市場趨勢建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十四及十六。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分別約為美金 21,484 仟元及 3,957 仟元、日幣 302,640 仟元及 321,200 仟元。
- (二) 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926,602</u>

- (三) 新唐科技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同意出售所持有之 Autotalks 全數特別股 4,500,553 股（含 SAFE 認股權轉換後之股份），價金預計為美金 23,925 仟元，將於交割日依合約所載之調整機制變動。待合約規定之先決條件成就後，於 5 個工作日內或雙方另行合意指定之日期進行本交易案之交割。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29,937	30.705	\$ 13,201,226	\$ 417,963	30.71	\$ 12,835,638
美金	301,613	141.37	2,683,675	145,498	132.14	1,794,970
		(註二)			(註二)	
歐元	6,614	33.98	224,727	1,546	32.72	50,594
日圓	11,489,304	0.2172	2,495,477	3,612,672	0.2324	839,585
人民幣	21,947	4.327	94,967	13,695	4.408	60,366
以色列幣	10,874	8.4694	92,097	9,720	8.7301	84,860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06,450	30.705	\$ 9,409,545	\$ 195,653	30.71	\$ 6,008,507
美金	38,058	141.37	1,091,184	31,253	132.14	959,778
		(註二)			(註二)	
歐元	78,331	33.98	2,661,690	3,530	32.72	115,492
日圓	10,771,001	0.2172	2,339,461	3,615,868	0.2324	840,328
以色列幣	17,226	8.4694	145,895	14,046	8.7301	122,624

註一：除特別註明外，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註二：係每單位美金兌換為日圓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以外之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日本石川縣能登半島 113 年 1 月 1 日發生規模 7.6 級地震，NTCJ 公司坐落在日本北陸富山縣之生產工廠包括與 Tower 合資的前段晶圓廠 TPSCo.以及新唐科技公司的後段封測廠，已立即啟動緊急安全程序。目前經確認全體員工安全無虞，辦公室及工廠建物未受到重大損害，後續維修等相關費用仍在評估中。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華邦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如下，其中母子公司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三八、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行動記憶體（Mobile RAM）、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Specialty DRAM）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快閃記憶體（Flash）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快閃記憶體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3) 邏輯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邏輯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各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損益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	\$ 14,036,814	\$ 21,928,754	(\$ 3,400,903)	\$ 7,071,962
快閃記憶體產品	24,047,796	29,863,054	7,253,619	13,294,130
邏輯產品	<u>34,885,006</u>	<u>41,640,173</u>	<u>5,483,048</u>	<u>8,689,183</u>
營運部門合計	72,969,616	93,431,981	9,335,764	29,055,275
其他收入	<u>2,036,462</u>	<u>1,097,809</u>	2,036,462	1,097,809
營業收入	<u>\$ 75,006,078</u>	<u>\$ 94,529,790</u>		
未分配支出：				
管理後勤支出			(4,915,171)	(8,301,233)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u>(8,087,287)</u>	<u>(5,317,270)</u>
營業利益（損失）			<u>(1,630,232)</u>	<u>16,534,581</u>
營業外收支淨額：				
利息收入			334,058	154,580
股利收入			548,920	634,979
其他收入			341,761	540,1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456,040	512,2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716,701	357,146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損失）			(591)	9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				
利益（損失）			-	36,18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0,900	968,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			(276,176)	(962,983)
利息費用			(991,919)	(94,874)
什項支出			<u>(367,125)</u>	<u>(634,668)</u>
稅前淨利（淨損）			<u>(\$ 697,663)</u>	<u>\$ 18,046,172</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休辦法下之資產除外）依營運地區別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亞 洲	\$ 69,316,314	\$ 85,135,882	\$ 118,142,800	\$ 110,330,939
美 洲	2,236,890	5,412,842	199,683	203,979
歐 洲	3,286,593	3,584,558	-	-
其 他	<u>166,281</u>	<u>396,508</u>	-	-
	<u>\$ 75,006,078</u>	<u>\$ 94,529,790</u>	<u>\$ 118,342,483</u>	<u>\$ 110,534,918</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公司營業收入金額 75,006,078 仟元及 94,529,790 仟元中，分別有 6,896,845 仟元及 14,393,996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12 及 111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附表一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關係人背書保證金額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未背書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實際動支金額 (外幣為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外幣為仟元)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證額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華邦公司		NTCJ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 17,543,955 (註一)	\$ 6,516,000 (註三)	\$ 6,516,000 (註三)	\$ 847,080	\$ -	7.06%	\$ 46,148,408 (註五)		否	是	否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公司		16,731,044 (註二)	2,185,365 (註四)	2,185,365 (註四)	196,922	-	13.06%	16,731,044 (註六)		否	是	否

註一：華邦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華邦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1.5倍為限，以孰低者為準。華邦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新唐科技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新唐科技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三：此餘額係經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四：此餘額係經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五：華邦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限額皆不得超過華邦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六：新唐科技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附表二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未備	
							價值	註
華邦公司	股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該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21.99% 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7,527,493	\$ 9,566,938	6	\$ 9,566,93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50,000,210	1,777,502	5	1,777,50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5,300,117	651,914	1	651,914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50,062,641	763,455	10	763,455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305	243	-	243	
	股票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2,660	-	12,660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	10,800	-	10,800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000,000	8,292	10	8,292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5,440	145	5	145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000,000	-	16	-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獨立董事	"	55,500,000	551,988	15	551,988	
	特別股 富邦特 (2881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000	11,120	-	11,120	
	國泰特 (2882A)	無	"	65,000	3,874	-	3,874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WECA 公司	股票 Kneron Holding Company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808	USD 2,000	1	USD 2,000	
	基金 Vanguard Short-Term Corporate Bond ETF (VCSH)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USD 1,857	-	USD 1,857	
	iShares National Muni Bond ETF (MUB)	無	"	17,000	USD 1,843	-	USD 1,843	
	受益憑證 JVP VIII, L.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23,086	7	USD 23,086	
	JVP X Funds	無	"	-	USD 15,135	不適用	USD 15,135	
WECL 公司	股票 Nihon Computer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JPY -	1	JPY -	
WEIL 公司	股票 TEGNA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1,000	INR 30,010	10	INR 30,010	
新唐科技公司	股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	7,324	5	7,324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1,423	-	1,423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	8,800,000	536,800	4	536,800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無	"	3,932,816	614,100	9	614,100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認股權憑證	無	"	5,625,000	56,250	15	56,250	
	Autotalk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6,763	-	76,76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公允價值	備註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松勇公司	股票 九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0,000		\$ 132,660	5	\$ 132,660	
NTCJ 公司	股票 Symetrix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268		-	1	-	

註：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大陸公司，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附表三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華邦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AMTC公司	帳列科目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交易對象 NTCJ公司	關係 孫公司	期 股		初買		入賣		出期		本 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數	帳面金額
華邦公司	AMTC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NTCJ公司	孫公司	-	\$ -	4,000	\$ 394,661 (註1)	-	\$ -	-	\$ -	4,000	\$ 237,0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709) 資本公積－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權 權益變動數 (76,900)						
NTCJ公司	AMTC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華邦公司	母公司	4,000	233,534	-	-	4,000	(JPY 1,673,000) 394,661	-	237,052	-	-

註1：華邦公司董事會於111年11月決議通過向NTCJ公司收購AMTC公司全數股權，收購基準日為112年1月。

註2：NTCJ公司於112年1月以日幣1,673,000仟元出售所持有之AMTC公司100%股權予華邦公司，因此項股權轉讓係屬共同控制實體下之組織重組，故新唐科技公司就出售價格扣除相關所耗費用37,208仟元，與股權淨值之差額調增資本公積120,401仟元，另累積換算調整數為3,518仟元。

附表四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係關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	信期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7,869,748	2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717,591	16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3,883,542	10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65,616	6		
華邦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061,742	5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5,303)	(註)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241,952	3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14,601	3		
AMTC 公司	TPSCo.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49%持股之關聯企業	銷	貨	JPY 1,189,403	34	次月結1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03,855	21		
AMTC 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1,153,575	33	次月結3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268,880	55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7,952,135	42	月結5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213,476	50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25,605	1	月結5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4,326	1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661,206	3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88,124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908,377	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07,534	9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91,873	1	月結5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2,577	1		
新唐科技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127,399	1	月結4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8,433	1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596,847	7	次月結8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7,516)	(3)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6,372,549	70	次月結8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600,655)	(33)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USD 174,949	6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9,991	49		
NTSG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USD 14,528	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517	7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23,048,973	2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260,807	9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12,988,745	14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098,239	8		
NTCJ 公司	TPSCo.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49%持股之關聯企業	進	貨	JPY 17,287,331	41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776,518)	(29)		

註：主係華邦公司預收貨款。

附表五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 款 項 之 公 司	收 應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項 餘 額	人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金		應 收 項 款 收 式	應 收 項 回 金	人 後 額	提 呆 帳 額	列 備 金 額
						金	額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 717,591	12.39	\$	-	-	\$ 626,066	-	\$	-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265,616	10.68		-	-	-	-		-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114,601	9.73		-	-	-	-		-
WECA 公司		華邦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USD 5,345	(註)		-	-	USD 1,894	-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213,476	11.74		-	-	730,020	-		-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207,534	8.75		-	-	195,949	-		-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USD 9,991	13.01		-	-	USD 9,991	-		-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1,260,807	14.72		-	-	JPY1,260,807	-		-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1,098,239	23.65		-	-	JPY1,098,239	-		-
NT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2,767,586	16.77		-	-	JPY2,767,586	-		-
NTIL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ILS 16,642	(註)		-	-	ILS 16,642	-		-

註：主係其他應收款，不適用週轉天數之計算。

附表六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台灣	邏輯IC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 4,436,920	214,954,635	51.21	\$ 8,549,443	\$ 2,420,434	\$ 1,239,455	
華邦公司	華邦國際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58,517	87,960,000	100	1,961,148	34,213	34,213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71,150,000	100	679,024	111,401	111,398	
華邦公司	METC公司	Japan	半導體相關軟體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67,660	4,000	100	296,766	75,019	75,019	
華邦公司	AMTC公司	Japan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237,052	4,000	100	285,056	68,281	68,281	(註1)
華邦公司	Landmark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168,755	-	-	-	(21,983)	(21,983)	(註2)
華邦公司	WECI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90,070	2,970	100	346,194	55,369	55,369	
華邦公司	GTD公司	Seychelles	投資業務	-	155,663	-	-	(82)	(82)	(註3)
華邦公司	WEIL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3,617	27,998,400	99.99	131,382	(62)	(23)	(註3)
華邦公司	Callisto公司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40,000,000	100	76,792	(19,164)	(19,164)	
華邦公司	WTL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100,000	100	102,148	9,312	9,312	
華邦公司	WEG公司	Germany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28,679	850,000	100	29,002	2,303	2,303	
華邦公司	松智控股公司	Hong Kong	投資業務	-	2,967	-	-	19	19	(註4)
華邦公司	金鑫投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874,825	182,840,999	38	8,842,850	778,816	293,542	
華邦公司	華資保種育種公司	台灣	農林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270,000	27,000,000	15	284,474	4,480	228	(註5)
華邦國際公司	WECA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683,207	3,067	100	2,003,939	34,345	34,345	
Callisto公司	CTL公司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30,895	1,000,000	100	30,725	385	385	
GTD公司	WEIL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USD 1,000	USD 1,000	-	USD 1,001	USD 12	USD 12	(註3)
METC公司	衛來科技公司	台灣	開發專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	135,415	-	-	(62)	(39)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3,000	300,000	100	2,838	(162)	(162)	
新唐科技公司	MMI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427,092	107,400,000	100	703,987	101,154	101,154	
新唐科技公司	NIH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4,987	8,897,789	100	282,496	4,262	4,262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515,251	15,633,161	100	370,049	71,938	71,938	(註6)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8,500	3,850,000	100	161,693	11,260	11,260	
				30,211	600,000	100	21,564	30	3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190,862	\$ 190,862	100	\$ 219,309	\$ 8,827	\$ 8,827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Singapore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319,054	1,319,054	100	2,021,289	59,001	59,001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韓國公司	Kore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828	30,828	100	13,804	1,402	1,402	
新唐科技公司	NTHJ 公司	Japan	投資業務	5,927,849	5,927,849	100	8,527,820	1,368,696	1,368,696	(註 7)
新唐科技公司	NTG 公司	Germany	半導體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	67,980	-	100	67,960	-	-	
MML 公司	GLLC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3,559	1,473,559	100	282,622	4,661	4,661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	369,080	69,907	69,907	
NTHJ 公司	NTCJ 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11,520	111,520	100	11,695,970	1,368,454	1,368,454	
NTCJ 公司	AMTC 公司	Japan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	55,760	-	-	-	-	(註 1)
NTCJ 公司	TPSCo.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工及銷售	1,708,037	1,648,451	49	1,824,673	363,783	162,270	(註 8)

註 1：華邦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11 月決議通過向 NTCJ 公司收購 AMTC 公司全數股權，取得日為 112 年 1 月。

註 2：Landmark 公司於 112 年 6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3：GTD 公司於 112 年 10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華邦公司因 GTD 公司清算，故原間接持有之 WEIL 公司 99.99% 股權改直接持有。

註 4：松智控股公司於 112 年 9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5：華邦公司參與華寶保種育種公司現金增資 100,000 仟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認購 3,000 仟股。

註 6：NIH 公司於 112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減資 2,327 仟股並退回股款 75,702 仟元。

註 7：新唐科技公司於 112 年 12 月在德國成立 NTG 公司，並取得 100% 股權。

註 8：NTCJ 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順逆流交易認列。

註 9：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附表七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 276,435 (USD 9,000)	透過第三地區華邦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276,435 (USD 9,000)	\$ -	\$ 29,011	100	\$ 29,011	\$ 300,728	\$ 35,880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通用狀態之銷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IML 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68,036 (USD 2,000)	-	165	51.21	84	144,822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	- (註二)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IML 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47	-	24	-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研發、諮詢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6,366	51.21	3,260	117,644	-
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8,688 (CNY 2,000) (註三)	透過第三地區上海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註三)	-	271	51.21	139	3,988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二：華邦南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註三：係由芯唐上海公司直接對松智蘇州公司投入資金。

2. 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四)
華邦公司	NTD 276,435 仟元 (USD 9,000 仟元)	NTD 276,435 仟元 (USD 9,000 仟元)	NTD 55,378,090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10,038,626 仟元

註四：依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四。

4. 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來 情 形	
							交易條件 (註一)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0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7,869,748	-	10
0	0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717,591	-	-
0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241,952	-	2
0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4,601	-	-
0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632,407	-	1
0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64,111	-	-
0	0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3,883,542	-	5
0	0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5,616	-	-
0	0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289,875	-	-
0	0	華邦公司	WT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369,923	-	-
0	0	華邦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061,742	-	3
0	0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130,907	-	-
1	1	AMTC 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55,222	-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7,952,135	-	11
2	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3,476	-	1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25,605	-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661,206	-	1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908,377	-	1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7,534	-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深圳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91,873	-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596,847	-	1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6,372,549	-	8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600,655	-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40,949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註一)	估 計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收 入 或 營 業 之 比 率 %	形 式
2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 1,196,938	-	2		
2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429,561	-	1		
3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5,132,532	-	7		
3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3,847	-	-		
3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867,867	-	4		
3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8,538	-	-		
4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5,436,698	-	7		
4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6,787	-	-		
4	NTSG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453,014	-	1		

註一：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二：重要交易係指交易金額達 1 億元予以揭露。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919,380,016	21.9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003,436	6.2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四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第1季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

電話：(04)25218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46		六 ~ 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6~51		三二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三四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2~53		三五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三六
	(十二) 其他事項	53		三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		三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三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三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4		三八
	(十四) 部門資訊	55~56		三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 計 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5 月 2 日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3,710,169	7	\$	16,962,598	9	\$	18,129,136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97,175	-		408,987	-		221,747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2,379,952	7		12,760,052	7		15,480,342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11,336,048	6		9,738,820	5		9,529,61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三二）			50,769	-		44,707	-		57,454	-
1199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十及三二）			90,086	-		92,088	-		95,67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二）			754,289	1		710,059	-		876,747	1
1310	存貨（附註十二）			22,391,551	12		23,869,969	13		21,945,080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三二）			2,046,833	1		1,918,109	1		1,301,53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2,956,872	34		66,505,389	35		67,637,325	3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80,000	-		76,763	-		121,12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239,848	2		3,117,125	2		3,071,24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10,261,090	6		10,951,997	6		11,476,92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100,916,364	54		102,147,688	53		92,813,052	5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及三二）			2,129,203	1		2,050,173	1		2,181,01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十六）			1,476,797	1		1,549,000	1		1,736,082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573,221	-		603,829	-		720,2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2,321,263	1		2,116,898	1		1,582,919	1
194K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及三二）			-	-		23,289	-		97,45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三二）			1,645,162	1		1,645,793	1		2,501,39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2,642,948	66		124,282,555	65		116,301,428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5,599,820	100	\$	190,787,944	100	\$	183,938,75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3,623,000	2	\$	1,064,280	1	\$	1,006,72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155,924	-		786	-		50,552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33,781	3		5,983,415	3		4,429,367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1,383,832	1		1,314,474	1		2,325,022	1
2213	應付設備款			2,339,318	1		9,282,165	5		2,778,666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三二）			8,528,864	5		7,619,337	4		14,993,701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874,623	1		805,011	-		2,237,46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十）			-	-		-	-		119,63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279,759	-		255,282	-		277,804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9,380,787	5		8,980,184	5		6,405,357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58,579	-		727,825	-		476,92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2,558,467	18		36,032,759	19		35,101,224	1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			9,984,125	5		9,980,978	5		9,971,574	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36,362,020	20		36,024,538	19		30,997,255	1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十）			2,203,275	1		2,402,789	1		2,696,22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950,848	1		1,895,615	1		2,005,65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			1,636,505	1		1,683,585	1		1,873,71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三二）			2,205,623	1		2,307,502	1		2,834,293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4,342,396	29		54,295,007	28		50,378,717	27
2XXX	負債總計			86,900,863	47		90,327,766	47		85,479,941	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1,800,002	23		41,800,002	22		39,800,002	22
3200	資本公積			10,135,875	5		10,135,865	5		7,689,975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2,874	3		4,772,874	3		3,434,16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2,238,406	12		22,702,753	12		23,789,785	1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77,054)	(1)	(	1,007,855)	-	(	765,73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991,963	7		13,893,178	7		17,050,906	9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90,962,066	49		92,296,817	49		90,999,102	5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7,736,891	4		8,163,361	4		7,459,710	4
3XXX	權益總計			98,698,957	53		100,460,178	53		98,458,812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85,599,820	100	\$	190,787,944	100	\$	183,938,7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二）	\$ 20,121,351	100	\$ 17,515,7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三二）	<u>14,559,622</u>	<u>72</u>	<u>12,656,140</u>	<u>72</u>
5950	營業毛利	<u>5,561,729</u>	<u>28</u>	<u>4,859,587</u>	<u>28</u>
	營業費用（附註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524,111	3	541,811	3
6200	管理費用	1,150,422	6	1,209,55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54,374	20	4,212,880	24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附註九）	<u>19,459</u>	<u>-</u>	<u>(3,39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748,366</u>	<u>29</u>	<u>5,960,844</u>	<u>34</u>
6900	營業損失	<u>(186,637)</u>	<u>(1)</u>	<u>(1,101,257)</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三二）	81,863	-	69,519	-
7130	股利收入	633	-	486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五、二八及三二）	72,597	-	90,00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75,840)</u>	<u>-</u>	<u>334,542</u>	<u>2</u>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附註三二）	16,838	-	79,486	-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損失）	107,961	1	-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三五）	311,003	2	<u>(63,590)</u>	<u>-</u>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u>(351,289)</u>	<u>(2)</u>	<u>(31,524)</u>	<u>-</u>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五及二八）	<u>(285,186)</u>	<u>(1)</u>	<u>(169,875)</u>	<u>(1)</u>
7590	什項支出（附註三二）	<u>(118,507)</u>	<u>(1)</u>	<u>(115,458)</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39,927)</u>	<u>(1)</u>	<u>193,588</u>	<u>1</u>
7900	稅前淨損	<u>(426,564)</u>	<u>(2)</u>	<u>(907,669)</u>	<u>(5)</u>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五）	<u>(161,803)</u>	<u>(1)</u>	<u>(224,188)</u>	<u>(1)</u>
8200	本期淨損	<u>(264,761)</u>	<u>(1)</u>	<u>(683,481)</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	294,180)	(2)	\$	913,663	5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572,156)	(3)		1,132,109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5,712)	-	(	186,335)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882,048)	(5)		1,859,437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46,809)	(6)	\$	1,175,956	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64,347)	(2)	(\$	1,011,167)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99,586	1		327,686	2
		(\$	264,761)	(1)	(\$	683,481)	(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34,761)	(7)	\$	912,04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87,952	1		263,907	2
		(\$	1,146,809)	(6)	\$	1,175,956	7
	每股虧損(附註二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11)		(\$	0.25)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11)		(\$	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通股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主權未實現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 39,800,002	\$ 7,785,918	\$ 3,434,165	\$ 28,780,952	\$ 3,434,165	\$ 28,780,952	\$ 3,434,165	(\$ 654,652)	\$ 15,016,611		\$ 94,162,996	\$ 8,570,720	\$ 102,733,716	
111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普通股現金股利	-	-	(3,980,000)	-	-	-	-	-	-	(3,980,000)	-	(3,980,000)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損)	-	-	(1,011,167)	-	-	-	-	-	-	(1,011,167)	327,686	(683,481)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11,079)	2,034,295		1,923,216	(63,779)	1,859,437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011,167)	-	-	-	(111,079)	2,034,295		912,049	263,907	1,175,95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95,943)	-	-	-	-	-	-	-	(95,943)	58,757	(37,186)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1,433,674)	(1,433,674)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9,800,002	\$ 7,689,975	\$ 3,434,165	\$ 23,789,785	\$ 765,731	\$ 17,050,906	(\$ 765,731)	\$ 17,050,906		\$ 90,999,102	\$ 7,459,710	\$ 98,458,812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800,002	\$ 10,135,865	\$ 4,772,874	\$ 22,702,753	\$ 1,007,855	\$ 13,893,178	(\$ 1,007,855)	\$ 13,893,178		\$ 92,296,817	\$ 8,163,361	\$ 100,460,178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損)	-	-	(464,347)	(464,347)	-	-	-	-	-	(464,347)	199,586	(264,761)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801	(901,215)		(870,414)	(11,634)	(882,048)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464,347)	(464,347)	-	-	30,801	(901,215)		(1,334,761)	187,952	(1,146,80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0	-	-	-	-	-	-	-	10	10	20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614,432)	(614,432)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41,800,002	\$ 10,135,875	\$ 4,772,874	\$ 22,238,406	\$ 977,054	\$ 12,991,963	(\$ 977,054)	\$ 12,991,963		\$ 90,962,066	\$ 7,736,891	\$ 98,698,9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損失	(\$ 426,564)	(\$ 907,6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51,668	2,812,155
攤銷費用	100,736	96,336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19,459	(3,3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961)	(1,130)
利息費用	285,186	169,875
利息收入	(81,863)	(69,519)
股利收入	(633)	(4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損失之份額	75,840	(334,5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16,838)	(79,48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損 失	(107,961)	-
租賃修改利益	(4,951)	(7,225)
政府補助收入	(14,394)	(14,09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增加）減少	374,046	45,24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13,444)	(388,04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062)	678,20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912	(341,536)
存貨（增加）減少	1,478,418	(907,82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4,983)	(18,59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8,497	1,92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748,016)	(670,51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9,358	1,136,09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73,535	(79,40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9,420)	(446,95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50,617)	9,12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96,948	678,538
收取之利息	87,291	68,898
收取之股利	633	486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支付之利息	(\$ 324,183)	(\$ 209,906)
支付之所得稅	(37,976)	(65,18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722,713</u>	<u>472,83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9,58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9,71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78,192)	(2,464,7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644	80,99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245,333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968)	(11,243)
其他應收款—定存(增加)減少	(290)	(233)
取得無形資產	(70,539)	(131,216)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減少	<u>22,783</u>	<u>24,646</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8,265,517)</u>	<u>(2,561,40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85,580	(43,87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4,262,500)	-
租賃負債償還	(78,080)	(76,18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	<u>74,408</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3,244,900</u>	<u>(45,642)</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5,475</u>	<u>(139,58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252,429)	(2,273,8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962,598</u>	<u>20,402,93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710,169</u>	<u>\$18,129,1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公司」)於 76 年 9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華邦公司股票於 84 年 10 月 18 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華邦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合計數。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與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 會計準則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華邦公司及由華邦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力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3年 3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112年 3月31日
華邦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華邦國際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以下簡稱 Landmark 公司)(註1)	投資業務	-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 WE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智控股公司)(註2)	投資業務	-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以下簡稱 WT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 Callisto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以下簡稱 WEG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以下簡稱 GTD 公司)(註3)	投資業務	-	-	100
華邦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 WEIL 公司)(註3)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99.99	99.99	-
華邦公司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AMTC 公司)(註4)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METC 公司)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00	100	100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科技公司)	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51.21	51.21	51.21
華邦國際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以下簡稱 WE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Callisto 公司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 (以下簡稱 CTL 公司)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TD 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 WEIL 公司)(註3)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	-	99.99
METC 公司	衛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衛來科技公司)	開發車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以下簡稱 MML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以下簡稱 NTCA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13年 3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112年 3月31日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以下簡稱 NIH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唐香港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新唐印度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 NTSG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以下簡稱新唐韓國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 (以下簡稱 NTHJ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新唐科技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Germany GmbH (以下簡稱 NTG 公司)(註5)	半導體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	100	100	-
MML 公司	Goldbond LLC (以下簡稱 GLLC 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GLLC 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100	100	100
GLLC 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南京公司)(註6)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	-	100
芯唐上海公司	松智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100	100	100
NIH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以下簡稱 NT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100	1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00	100	100
芯唐香港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唐南京公司)(註7)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銷售	100	-	-
NTHJ 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 NTCJ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00	100	100

註 1：Landmark 公司於 112 年 6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2：松智控股公司於 112 年 9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 3：GTD 公司於 112 年 10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華邦公司因 GTD 公司清算，故原間接持有之 WEIL 公司
(原為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99.99% 股

權改為直接持有，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九。

註4：華邦公司於112年1月向孫公司NTCJ公司收購所持有之AMTC公司100%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二九。

註5：新唐科技公司於112年12月於德國設立NTG公司，並取得100%股權。

註6：華邦南京公司於112年5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7：芯唐香港公司於113年1月於中國成立芯唐南京公司，並取得100%股權。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2.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相關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其他請參閱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0,725,169	\$ 16,199,098	\$ 17,221,136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2,985,000</u>	<u>763,500</u>	<u>908,000</u>
	<u>\$ 13,710,169</u>	<u>\$ 16,962,598</u>	<u>\$ 18,129,136</u>

(一) 合併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及房屋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u>\$ 301,873</u>	<u>\$ 301,821</u>	<u>\$ 248,120</u>

(二) 合併公司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定期存款，已轉列「其他應收款」科目如下（請參閱附註十一）：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u>\$ 7,674</u>	<u>\$ 7,384</u>	<u>\$ 56,44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70	\$ 218,979	\$ 5,063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5,197	14,994	44,304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64,000	61,410	60,900
基金受益憑證	117,908	113,604	111,480
	<u>\$ 197,175</u>	<u>\$ 408,987</u>	<u>\$ 221,74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國外認股權證	<u>\$ 80,000</u>	<u>\$ 76,763</u>	<u>\$ 121,12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55,924	\$ 786	\$ 42,847
換匯交易合約	-	-	7,705
	<u>\$ 155,924</u>	<u>\$ 786</u>	<u>\$ 50,552</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3 年 3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3.04.03~113.06.28	USD 224,000 /NTD 7,007,078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13.04.15~113.05.14	USD 28,300 /JPY 4,209,533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3.01.03~113.03.15	USD 300,000 /NTD 9,412,386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13.01.12~113.02.14	USD 28,200 /JPY 4,041,691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3.01.05~113.03.07	NTD 4,063,899 /USD 131,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13.01.22~113.01.25	NTD 2,406,005 /EUR 71,412
<u>112 年 3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4.07~112.06.30	USD 164,000 /NTD 4,935,46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日幣	112.04.14~112.05.15	USD 31,700 /JPY 4,199,792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05.09	NTD 449,700 /USD 15,000
換匯交易合約	美元兌新台幣	112.04.14~112.06.02	USD 39,000 /NTD 1,176,193

(二)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新唐科技公司於 112 年 6 月執行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權轉換，取得 5,625 仟股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故將此特別股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2,497,738	\$ 12,894,135	\$ 15,609,657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1,247,446	1,184,259	1,100,362
國外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651,515	625,180	620,116
受益憑證	<u>1,223,101</u>	<u>1,173,603</u>	<u>1,221,448</u>
	<u>\$ 15,619,800</u>	<u>\$ 15,877,177</u>	<u>\$ 18,551,583</u>
流動	\$ 12,379,952	\$ 12,760,052	\$ 15,480,342
非流動	<u>3,239,848</u>	<u>3,117,125</u>	<u>3,071,241</u>
	<u>\$ 15,619,800</u>	<u>\$ 15,877,177</u>	<u>\$ 18,551,58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526,858	\$ 9,908,308	\$ 9,671,818
減：備抵損失	(<u>190,810</u>)	(<u>169,488</u>)	(<u>142,206</u>)
	<u>\$ 11,336,048</u>	<u>\$ 9,738,820</u>	<u>\$ 9,529,612</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

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設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收回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11,174,733	\$ 330,313	\$ 11,197	\$ 4,532	\$ 6,083	\$ 11,526,85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3,177)	(6,606)	(1,120)	(177)	-	(181,080)
備抵損失（個別客戶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	-	(3,647)	(6,083)	(9,730)
攤銷後成本	\$ 11,001,556	\$ 323,707	\$ 10,077	\$ 708	\$ -	\$ 11,336,048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9,639,669	\$ 250,866	\$ 9,717	\$ 8,056	\$ -	\$ 9,908,3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53,572)	(4,976)	(815)	(395)	-	(159,758)
備抵損失（個別客戶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083)	(1,564)	(6,083)	-	(9,730)
攤銷後成本	\$ 9,486,097	\$ 243,807	\$ 7,338	\$ 1,578	\$ -	\$ 9,738,820

112 年 3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30 天	逾 3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9,441,905	\$ 219,368	\$ 6,899	\$ 3,646	\$ -	\$ 9,671,8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36,400)	(4,387)	(690)	(729)	-	(142,206)
攤銷後成本	<u>\$ 9,305,505</u>	<u>\$ 214,981</u>	<u>\$ 6,209</u>	<u>\$ 2,917</u>	<u>\$ -</u>	<u>\$ 9,529,61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69,488	\$ 146,030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9,459	(3,399)
外幣換算差額	1,863	(425)
期末餘額	<u>\$ 190,810</u>	<u>\$ 142,206</u>

十、應收融資租賃款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91,130	\$ 93,586	\$ 98,584
第 2 年	-	23,397	98,584
	91,130	116,983	197,168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1,044)	(1,606)	(4,040)
應收融資租賃款	<u>\$ 90,086</u>	<u>\$ 115,377</u>	<u>\$ 193,128</u>
流動	\$ 90,086	\$ 92,088	\$ 95,673
非流動	-	23,289	97,455
	<u>\$ 90,086</u>	<u>\$ 115,377</u>	<u>\$ 193,128</u>

融資租賃合約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一、其他應收款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501,750	\$ 508,712	\$ 515,754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	84,092	15,293	14,561
應收利息	15,534	21,516	11,826
定期存款（附註六）	7,674	7,384	56,447
其他	145,239	157,154	278,159
	<u>\$ 754,289</u>	<u>\$ 710,059</u>	<u>\$ 876,747</u>

十二、存 貨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製 成 品	\$ 2,911,262	\$ 3,413,806	\$ 3,037,622
在 製 品	17,483,215	18,163,933	17,157,953
原 物 料	1,970,870	2,281,194	1,722,393
在途存貨	26,204	11,036	27,112
	<u>\$ 22,391,551</u>	<u>\$ 23,869,969</u>	<u>\$ 21,945,080</u>

有關存貨反應於營業成本之明細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銷售之營業成本	\$ 14,182,413	\$ 9,857,920
存貨淨變現價值損失（回升利 益）、報廢損失等	(380,225)	994,902
未分攤製造費用	757,434	1,803,318
營業成本	<u>\$ 14,559,622</u>	<u>\$ 12,656,140</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因將原提列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庫存去化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金鑫投資 公司）	\$ 8,268,554	\$ 8,842,850	\$ 9,119,551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簡稱 TPSCo.）	1,710,373	1,824,673	2,090,146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 公司（簡稱華寶保種 育種公司）	282,163	284,474	267,229
合 計	<u>\$ 10,261,090</u>	<u>\$ 10,951,997</u>	<u>\$ 11,476,926</u>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增資）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0 仟股，華邦公司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認購 3,000 仟股。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華寶保種育種公司之普通股 27,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5%。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華邦公司持有金鑫投資公司為 182,841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

NTCJ 公司因 TPSCo.於 112 年第 1 季辦理現金增資並依持股比例認購 3,920 股。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NTCJ 公司持有 TPSCo.之普通股 49,539 股，持股比例為 49%。

合併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7,080	\$ 66,017,865	\$ 210,352,668	\$ 9,100,361	\$ 1,937,580	\$ 290,405,554
增 添	-	387,161	476,542	106,254	752,698	1,722,655
處 分	-	(11,221)	(1,446,003)	(20,995)	-	(1,478,219)
轉列待出售資產	-	-	-	(2,716)	-	(2,716)
重 分 類	-	823,345	199,694	98,005	(1,120,992)	5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3,198)	(400,527)	(819,096)	(56,917)	(5,000)	(1,324,738)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953,882</u>	<u>\$ 66,816,623</u>	<u>\$ 208,763,805</u>	<u>\$ 9,223,992</u>	<u>\$ 1,564,286</u>	<u>\$ 289,322,58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8,671,022	\$ 142,659,072	\$ 6,927,772	\$ -	\$ 188,257,866
折舊費用	-	578,616	2,086,089	175,374	-	2,840,079
處 分	-	(11,111)	(1,445,307)	(20,995)	-	(1,477,413)
轉列待出售資產	-	-	-	(1,870)	-	(1,87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62,368)	(795,515)	(54,555)	-	(1,212,438)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8,876,159</u>	<u>\$ 142,504,339</u>	<u>\$ 7,025,726</u>	<u>\$ -</u>	<u>\$ 188,406,224</u>
113 年 1 月 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997,080</u>	<u>\$ 27,346,843</u>	<u>\$ 67,693,596</u>	<u>\$ 2,172,589</u>	<u>\$ 1,937,580</u>	<u>\$ 102,147,688</u>
113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2,953,882</u>	<u>\$ 27,940,464</u>	<u>\$ 66,259,466</u>	<u>\$ 2,198,266</u>	<u>\$ 1,564,286</u>	<u>\$ 100,916,364</u>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86,647	\$ 47,711,881	\$ 177,689,968	\$ 8,354,654	\$ 53,686,085	\$ 290,529,235
增 添	-	420,000	883,319	138,962	348,953	1,791,234
處 分	-	(14,050)	(1,501,434)	(16,699)	-	(1,532,183)
重 分 類	-	18,595,549	33,101,606	732,833	(52,429,988)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29,930)	(261,893)	(668,525)	(53,235)	(476)	(1,014,059)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3,056,717</u>	<u>\$ 66,451,487</u>	<u>\$ 209,504,934</u>	<u>\$ 9,156,515</u>	<u>\$ 1,604,574</u>	<u>\$ 289,774,22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7,412,680	\$ 152,515,222	\$ 6,794,694	\$ -	\$ 196,722,596
折舊費用	-	566,719	1,985,371	149,174	-	2,701,264
處 分	-	(12,932)	(1,501,155)	(16,592)	-	(1,530,679)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35,044)	(649,138)	(47,824)	-	(932,006)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7,731,423</u>	<u>\$ 152,350,300</u>	<u>\$ 6,879,452</u>	<u>\$ -</u>	<u>\$ 196,961,175</u>
112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3,056,717</u>	<u>\$ 28,720,064</u>	<u>\$ 57,154,634</u>	<u>\$ 2,277,063</u>	<u>\$ 1,604,574</u>	<u>\$ 92,813,052</u>

(一)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擔保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66,556,108 仟元、61,427,153 仟元及 50,685,379 仟元。

(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資本化金額	\$ 87,310	\$ 83,389
利息資本化利率	2.78%	2.43%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560,351	\$ 1,559,391	\$ 1,639,855
房屋及建築	408,417	323,814	369,861
機器設備	112,434	118,495	134,400
其他設備	48,001	48,473	36,901
	<u>\$ 2,129,203</u>	<u>\$ 2,050,173</u>	<u>\$ 2,181,017</u>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54,108</u>	<u>\$ 53,48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8,368	\$ 27,749
房屋及建築	39,569	38,367
機器設備	2,957	3,208
其他設備	7,410	6,035
	<u>\$ 78,304</u>	<u>\$ 75,359</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 其他收入）	<u>\$ 506</u>	<u>\$ 500</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79,759</u>	<u>\$ 255,282</u>	<u>\$ 277,804</u>
非流動	<u>\$ 1,950,848</u>	<u>\$ 1,895,615</u>	<u>\$ 2,005,65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土地	1.76%~2.60%	1.76%~2.47%	1.76%~2.47%
房屋及建築	0.14%~5.24%	0.14%~5.24%	0.14%~4.94%
機器設備	0.48%~0.80%	0.48%~0.80%	0.48%~0.80%
其他設備	0.14%~5.10%	0.14%~5.10%	0.14%~3.62%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748 仟元及 12,187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分別將於 116 年、126 年及 132 年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租期自 103 年 10 月至 123 年 9 月止，共計 20 年，到期時可再續約，此租賃協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三二。

合併公司於美國、中國、香港、日本、以色列、印度、韓國及部分台灣之辦公室係向他人承租，租約將陸續於 113 年到 121 年間到期。

(四) 轉 租

新唐科技公司有下列建築物轉租交易。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第 1 年	\$ 1,505	\$ 2,105	\$ 1,492
第 2 年	<u>2,006</u>	<u>2,105</u>	<u>-</u>
	<u>\$ 3,511</u>	<u>\$ 4,210</u>	<u>\$ 1,492</u>

新唐科技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所轉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34,242</u>	<u>\$ 66,41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42</u>	<u>\$ 182</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		
租賃給付費	<u>\$ 1,586</u>	<u>\$ 3,42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25,396</u>	<u>\$ 157,614</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若干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1,476,797</u>	<u>\$ 1,549,000</u>	<u>\$ 1,736,082</u>

新唐科技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為 2,443,494 仟元，其中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之公允價值金額為 2,243,494 仟元，餘係由新唐科技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經新唐科技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前述公允價值資訊於 113 年 3 月 31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並無重大變動。

	113年3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u>成本</u>		
期初餘額	\$ 7,165,730	\$ 7,662,12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83,600</u>)	(<u>116,600</u>)
期末餘額	<u>6,982,130</u>	<u>7,545,5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5,616,730	5,863,962
折舊費用	32,807	35,054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u>144,204</u>)	(<u>89,576</u>)
期末餘額	<u>5,505,333</u>	<u>5,809,440</u>
淨 額	<u>\$ 1,476,797</u>	<u>\$ 1,736,082</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12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並有優先承租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新唐科技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第 1 年	\$ 140,837	\$ 146,532	\$ 168,577
第 2 年	140,182	143,790	149,181
第 3 年	140,266	143,872	147,576
第 4 年	140,288	143,894	147,576
第 5 年	137,224	140,886	147,576
超過 5 年	409,253	455,304	590,304
	<u>\$ 1,108,050</u>	<u>\$ 1,174,278</u>	<u>\$ 1,350,790</u>

新唐科技公司與承租人之租賃合約中以收取保證金及要求承租人若管理維護不當致租賃物損壞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之方式，以減少出租之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新唐科技公司提供銀行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投資性不動產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312,747 仟元、324,873 仟元及 367,917 仟元。

十七、無形資產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碳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040,063	\$ 1,299,040	\$ 5,804	\$ 21,344,907
增 添	7,369	55,380	-	62,749
重 分 類	17,918	(17,970)	-	(52)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640	(26,335)	-	(19,695)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0,071,990</u>	<u>\$ 1,310,115</u>	<u>\$ 5,804</u>	<u>\$ 21,387,90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2,066	\$ 1,059,012	\$ -	\$ 20,741,078
攤銷費用	65,423	24,777	-	90,20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650	(23,240)	-	(16,590)
113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9,754,139</u>	<u>\$ 1,060,549</u>	<u>\$ -</u>	<u>\$ 20,814,688</u>
113 年 1 月 1 日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57,997</u>	<u>\$ 240,028</u>	<u>\$ 5,804</u>	<u>\$ 603,829</u>
113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317,851</u>	<u>\$ 249,566</u>	<u>\$ 5,804</u>	<u>\$ 573,221</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碳權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9,977,381	\$ 1,327,601	\$ 763	\$ 21,305,745
增添	-	30,285	-	30,285
重分類	22,692	(22,692)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7,469)	(16,432)	-	(23,901)
112年3月31日餘額	<u>\$ 19,992,604</u>	<u>\$ 1,318,762</u>	<u>\$ 763</u>	<u>\$ 21,312,12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9,418,642	\$ 1,104,500	\$ -	\$ 20,523,142
攤銷費用	67,193	22,393	-	89,58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5,459)	(15,361)	-	(20,820)
112年3月31日餘額	<u>\$ 19,480,376</u>	<u>\$ 1,111,532</u>	<u>\$ -</u>	<u>\$ 20,591,908</u>
112年3月31日淨額	<u>\$ 512,228</u>	<u>\$ 207,230</u>	<u>\$ 763</u>	<u>\$ 720,221</u>

遞延技術資產期末餘額係合併公司向國內外機構購買技術，所支付之價金期末未攤銷之餘額。上述技術資產均屬各類產品或製程技術之移轉，並自正式移轉且運用於生產或使用時以直線基礎按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華邦公司之碳權係自台灣碳權交易所及新加坡 CIX 平台經第三方認證的森林保育碳權等購入，此碳權係作為華邦公司實現淨零排放計劃之碳排放抵銷使用。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20%~1.30%		\$	211,500	1.17%~1.18%		\$	847,080	1.17%		\$	1,006,720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1.05%~1.93%			<u>3,411,500</u>	1.00%~1.01%			<u>217,200</u>	-			<u>-</u>
				<u>\$ 3,623,000</u>				<u>\$ 1,064,280</u>				<u>\$ 1,006,720</u>

NTCJ 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借款及充實營運週轉金，於 110 年 5 月 17 日與中國信託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合約，授信額度為日幣三百億元。該借款係由華邦公司背書保證，新唐科技公司和華邦公司皆需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持有 NTCJ 公司之股權不得低於 100%及維持經營控制權。NTCJ 公司及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每年應維持金融負債比不得低於特定比率，未有違約

之情事。前述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二)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金 額
<u>擔保借款</u>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08.09.19~115.09.19		2.68%	\$ 33,600,000	\$ 37,800,000
臺灣銀行聯貸案(六)(附註二八)	112.12.15~119.12.15		2.24%~2.54%	6,300,000	1,300,000
<u>無擔保借款</u>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9.20~115.09.21		-	-	50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9.08.25~116.08.25		1.94%	1,000,000	1,000,000
政府借款(附註二八)	109.12.28~117.11.15		1.38%~1.58%	<u>5,069,100</u>	<u>5,131,600</u>
				45,969,100	37,631,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9,380,787)	(6,405,357)
減：聯貸手續費				(70,284)	(40,500)
減：政府補助折價(附註二八)				(<u>156,009</u>)	(<u>188,488</u>)
				<u>\$ 36,362,020</u>	<u>\$ 30,997,255</u>

1.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 (1) 華邦公司為興建南科高雄廠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與十九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百二十億元。自 112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償還。
- (2)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 (3) 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華邦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2. 臺灣銀行聯貸案(六)

- (1) 華邦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施所需，於 112 年 4 月 12 日與十一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一百五十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二百億元，合計動用不得超過授信額度二百億元。
- (2) 甲項額度借款自 115 年 12 月 15 日起，每 1 個月為一期，共分四十九期償還；乙項額度借款自 115 年 12 月 15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九期償還。

(3) 此借款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施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4) 華邦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華邦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3. 中國輸出入銀行之無擔保借款係新唐科技公司分別供投資取得以色列 Autotalks Ltd. 股權資金和併購日本松下半導體事業所需資金，另部分借款已於 112 年第 3 季提前清償。

此借款係以新唐科技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十九、應付公司債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u>\$ 9,984,125</u>	<u>\$ 9,980,978</u>	<u>\$ 9,971,574</u>

華邦公司經主管機關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行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107.07.17	7年	\$ 10,000,000	1%	於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此公司債係以華邦公司十二吋晶圓廠部分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十、負債準備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流動 除役負債	<u>\$ -</u>	<u>\$ -</u>	<u>\$ 119,63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u>非流動</u>			
員工福利	\$ 1,285,680	\$ 1,360,661	\$ 1,462,261
產品責任保證	452,718	564,722	731,060
除役負債	<u>464,877</u>	<u>477,406</u>	<u>502,902</u>
	<u>\$ 2,203,275</u>	<u>\$ 2,402,789</u>	<u>\$ 2,696,223</u>

新唐科技公司於 109 年 9 月取得 Panasonic 半導體事業，預計關閉部分廠房而產生之除役成本及人事成本，分別帳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除役負債。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23,316 仟元及 23,611 仟元。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700,000</u>	<u>6,700,000</u>	<u>6,700,000</u>
額定股本	<u>\$ 67,000,000</u>	<u>\$ 67,000,000</u>	<u>\$ 67,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180,000</u>	<u>4,180,000</u>	<u>3,980,000</u>
已發行股本	<u>\$ 41,800,002</u>	<u>\$ 41,800,002</u>	<u>\$ 39,800,002</u>

華邦公司於 112 年 8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2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案業於 112 年 9 月 2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長訂定以 112 年 11 月 9 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股份發行成本計 10,401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減項。

(二) 資本公積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7,486,489	\$ 7,486,489	\$ 5,026,873
庫藏股票交易	2,342,036	2,342,036	2,342,0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6,352	136,352	136,35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			
變動數	154,152	154,142	155,79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846	16,846	28,923
	<u>\$ 10,135,875</u>	<u>\$ 10,135,865</u>	<u>\$ 7,689,975</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如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華邦公司依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華邦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華邦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華邦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華邦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

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華邦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華邦公司章程規定，並依華邦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 分配股利（但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 1 角時，公司得不發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華邦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表冊，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

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華邦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華邦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現金股利 (元)	
	112年	111年	112年	111年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338,709		
普通股現金股利	-	3,980,000	\$ -	\$ 1.0
	<u>\$ -</u>	<u>\$ 5,318,709</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2 月 6 日及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111 年度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於 112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 113 年 5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07,855)	(\$ 654,65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0,801	(111,079)
期末餘額	<u>(\$ 977,054)</u>	<u>(\$ 765,731)</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3,893,178	\$ 15,016,6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329,059)	902,1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72,156)	1,132,109
期末餘額	<u>\$ 12,991,963</u>	<u>\$ 17,050,90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五) 非控制權益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8,163,361	\$ 8,570,72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99,586	327,6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6,513)	(75,2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34,879	11,477
子公司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 現金股利	(614,432)	(1,433,674)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0	58,757
期末餘額	<u>\$ 7,736,891</u>	<u>\$ 7,459,710</u>

二三、收入

合併公司各項營業收入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四、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u>\$ 1,075,940</u>	<u>\$ 2,796,164</u>	<u>\$ -</u>	<u>\$ 3,872,104</u>
退職後福利	<u>\$ 50,490</u>	<u>\$ 160,883</u>	<u>\$ -</u>	<u>\$ 211,373</u>
折舊費用	<u>\$ 2,656,999</u>	<u>\$ 260,110</u>	<u>\$ 34,559</u>	<u>\$ 2,951,668</u>
攤銷費用	<u>\$ 1,297</u>	<u>\$ 88,903</u>	<u>\$ 10,536</u>	<u>\$ 100,736</u>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u>\$ 1,078,068</u>	<u>\$ 2,831,345</u>	<u>\$ -</u>	<u>\$ 3,909,413</u>
退職後福利	<u>\$ 50,253</u>	<u>\$ 178,718</u>	<u>\$ -</u>	<u>\$ 228,971</u>
折舊費用	<u>\$ 2,523,721</u>	<u>\$ 251,646</u>	<u>\$ 36,788</u>	<u>\$ 2,812,155</u>
攤銷費用	<u>\$ 1,933</u>	<u>\$ 87,653</u>	<u>\$ 6,750</u>	<u>\$ 96,336</u>

華邦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 董 事

華邦公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華邦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華邦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二) 經 理 人

華邦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 員 工

華邦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具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任人才。員工酬勞總額度依公司章程規定，華邦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股利發放，員工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華邦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稅前損失，故無估列相關員工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華邦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因 112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無相關員工及董事酬勞）：

	111年度	
	金 額	比 率
員工現金酬勞	<u>\$ 307,880</u>	2%
董事酬勞	<u>\$ 153,940</u>	1%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2,754	\$ 126,085
以前年度所得稅	(277)	27,616
遞延所得稅		
當期變動數	(204,280)	(377,8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61,803)</u>	<u>(\$ 224,188)</u>

（二）華邦公司及新唐科技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 111 年度。

（三）支柱二所得稅法案

於 112 年 3 月，華邦公司之部分子公司註冊所在之國家日本政府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已實質性立法，並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由於該法案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尚未生效，故合併公司尚無相關當期所得稅影響。

依該法案，華邦公司之日本子公司須就其各子公司課稅低於有效稅率 15% 之利潤，於日本支付補充稅。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尚未有國家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生效，故暫未有可能存在對該所得

稅暴險之主要轄區，惟合併公司亦持續檢視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對其未來財務績效之影響。

二六、每股虧損

	11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 (元)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損	(仟股)	歸屬於 母公 司 業主稅後淨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稅後淨損	(仟股)	歸屬於 母公 司 業主稅後淨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464,347)	4,180,000	(\$ 0.11)	(\$ 1,011,167)	3,980,000	(\$ 0.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	-	-	-	-
稀釋每股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464,347)	4,180,000	(\$ 0.11)	(\$ 1,011,167)	3,980,000	(\$ 0.25)

若華邦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華邦公司 113 年第一季無待發放之員工酬勞，而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為虧損，若計入員工酬勞之影響，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

華邦公司於 112 年 9 月 2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含新唐科技公司之員工）認購。華邦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2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以此作為於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70,017 仟元。

(一) 上述華邦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日確認數量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1.2	19,723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華邦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12 年 11 月 2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 (元)
\$ 25.55	\$ 22	34.57%	2 日	0.98%	\$ 3.55

二八、政府補助

華邦公司政府借款適用「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為 5,131,600 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資金週轉，自本金第 36~37 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49 期平均攤還本金。另華邦公司臺灣銀行聯貸案(六)甲項額度適用「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為 1,770,000 仟元。前述借款以當時之市場利率估計借款總公允價值，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總差額視為政府低息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將分期轉列其他收入。華邦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其他收入分別為 14,394 仟元及 14,098 仟元，並認列該借款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6,256 仟元及 30,106 仟元。

二九、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

(一) 取得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取得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AMTC 公司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 工廠解決方案	112年1月	100%	\$ 237,052
WEIL 公司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 及服務	112年9月	99.99%	\$ 106,939

華邦公司向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AMTC 公司 100% 股權，並因子公司 GTD 公司清算而取得 WEIL 公司 99.99% 股權，上述交易皆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 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AMTC 公司	WEIL 公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7,863	\$ 22,027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826	515
存 貨	11,310	-
其他流動資產	3,235	294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11,6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6	-
無形資產	54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798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2,939
資產總計	<u>\$ 333,548</u>	<u>\$ 107,419</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86,298	\$ 115
當期所得稅負債	-	365
其他流動負債	10,198	-
負債總計	<u>\$ 96,496</u>	<u>\$ 480</u>
淨 資 產	<u>\$ 237,052</u>	<u>\$ 106,939</u>

(三)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產生之權益交易差額

	AMTC 公司	WEIL 公司
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帳面 價值	\$ 237,052	\$ 106,939
減：移轉對價	(394,661)	(106,939)
權益交易差額	<u>(\$ 157,609)</u>	<u>\$ -</u>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投資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	\$ 80,709	\$ -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 有權益變動數	76,900	-
權益交易差額	<u>\$ 157,609</u>	<u>\$ -</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外匯合約到期日之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之程度分為 1 至 3 級。

-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84,125	\$ -	\$ 9,984,125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80,978	\$ -	\$ 9,980,978

112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71,574	\$ -	\$ 9,971,574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70	\$ 80,000	\$ 80,070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15,197	-	-	15,197
－國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	64,000	64,000
－基金受益憑證	117,908	-	-	117,908
合 計	\$ 133,105	\$ 70	\$ 144,000	\$ 277,1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2,497,738	\$ -	\$ -	\$ 12,497,738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24,460	1,874,501	1,898,961
－受益憑證	-	-	1,223,101	1,223,101
合 計	\$ 12,497,738	\$ 24,460	\$ 3,097,602	\$ 15,619,80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55,924	\$ -	\$ 155,924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18,979	\$ 76,763	\$ 295,742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14,994	-	-	14,994
一 國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	61,410	61,410
一 基金受益憑證	113,604	-	-	113,604
合 計	<u>\$ 128,598</u>	<u>\$ 218,979</u>	<u>\$ 138,173</u>	<u>\$ 485,750</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2,894,135	\$ -	\$ -	\$ 12,894,135
一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23,460	1,785,979	1,809,439
一 受益憑證	-	-	1,173,603	1,173,603
合 計	<u>\$ 12,894,135</u>	<u>\$ 23,460</u>	<u>\$ 2,959,582</u>	<u>\$ 15,877,177</u>
<u>金融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786	\$ -	\$ 786

112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063	\$ 121,125	\$ 126,188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	44,304	-	-	44,304
一 國外非上市（櫃）有 價證券	-	-	60,900	60,900
一 基金受益憑證	111,480	-	-	111,480
合 計	<u>\$ 155,784</u>	<u>\$ 5,063</u>	<u>\$ 182,025</u>	<u>\$ 342,87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一 國內上市（櫃）及興 櫃有價證券	\$ 15,609,657	\$ -	\$ -	\$ 15,609,657
一 國內外非上市（櫃） 有價證券	-	22,900	1,697,578	1,720,478
一 受益憑證	-	-	1,221,448	1,221,448
合 計	<u>\$ 15,609,657</u>	<u>\$ 22,900</u>	<u>\$ 2,919,026</u>	<u>\$ 18,551,583</u>
<u>金融負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50,552	\$ -	\$ 50,552

5.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調節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3,097,755	\$ 3,099,5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1,217	9,402
認列於損益	3,237	(650)
匯率影響數	39,393	(7,261)
期末餘額	<u>\$ 3,241,602</u>	<u>\$ 3,101,051</u>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合併公司113年3月31日暨112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710,169	\$ 13,710,169	\$ 16,962,598	\$ 16,962,598	\$ 18,129,136	\$ 18,129,13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86,817	11,386,817	9,783,527	9,783,527	9,587,066	9,587,066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及非流動)	90,086	90,086	115,377	115,377	193,128	193,128
其他應收款	754,289	754,289	710,059	710,059	876,747	876,747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98,374	598,374	580,508	580,508	582,542	582,5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77,175	277,175	485,750	485,750	342,872	342,8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619,800	15,619,800	15,877,177	15,877,177	18,551,583	18,551,583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623,000	3,623,000	1,064,280	1,064,280	1,006,720	1,006,72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517,613	6,517,613	7,297,889	7,297,889	6,754,389	6,754,389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10,868,182	10,868,182	16,901,502	16,901,502	17,772,527	17,772,527
應付公司債	9,984,125	9,984,125	9,980,978	9,980,978	9,971,574	9,971,57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5,742,807	45,742,807	45,004,722	45,004,722	37,402,612	37,402,61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844,190	1,844,190	1,968,423	1,968,423	2,506,009	2,506,0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5,924	155,924	786	786	50,552	50,55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來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之管理，係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1%予以調整使稅後損益或權益增加之金額，匯率變動1%時，其對稅後損益或權益係為同金額之影響。新台幣對美金貶值1%，合併公司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淨損失將分別減少67,274仟元及47,145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定期存款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413	\$ 8,413	\$ 8,413
金融負債	46,892,100	46,295,880	38,638,320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1%，合併公司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117,209仟元及96,575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合併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3年3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17,385,795	\$ 1,844,190	\$ -	\$ 19,229,985
租賃負債	315,990	284,707	1,954,141	2,554,838
浮動利率負債	10,303,787	9,966,699	26,621,614	46,892,100
固定利率負債	<u>2,700,000</u>	<u>10,000,000</u>	<u>-</u>	<u>12,700,000</u>
	<u>\$ 30,705,572</u>	<u>\$ 22,095,596</u>	<u>\$ 28,575,755</u>	<u>\$ 81,376,92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600,697</u>	<u>\$ 553,850</u>	<u>\$ 1,400,291</u>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24,199,391	\$ 1,968,423	\$ -	\$ 26,167,814
租賃負債	292,682	257,258	1,936,710	2,486,650
浮動利率負債	10,044,464	9,966,699	26,284,717	46,295,880
固定利率負債	-	10,000,000	-	10,000,000
	<u>\$ 34,536,537</u>	<u>\$ 22,192,380</u>	<u>\$ 28,221,427</u>	<u>\$ 84,950,34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549,940</u>	<u>\$ 522,116</u>	<u>\$ 1,414,594</u>

112年3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24,526,916	\$ 2,506,009	\$ -	\$ 27,032,925
租賃負債	315,920	249,799	2,080,269	2,645,988
浮動利率負債	7,412,077	7,323,644	23,902,599	38,638,320
固定利率負債	-	-	10,000,000	10,000,000
	<u>\$ 32,254,913</u>	<u>\$ 10,079,452</u>	<u>\$ 35,982,868</u>	<u>\$ 78,317,23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u>\$ 565,719</u>	<u>\$ 563,745</u>	<u>\$ 1,516,524</u>

三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新麗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TPSCo.	關聯企業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華東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金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金澄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新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昕科技 (蘇州) 有限公司 (簡稱華昕科技 (蘇州) 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台灣水泥公司)	其他關係人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聯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新 (南京) 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簡稱華新 (南京) 置業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 58,995	\$ 79,617
其他關係人	29,517	31,861
	<u>\$ 88,512</u>	<u>\$ 111,478</u>

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進 貨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u>\$ 724,337</u>	<u>\$ 863,819</u>

進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製 造 費 用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302,398	\$ 1,335,269
關聯企業	410,397	496,692
	<u>\$ 1,712,795</u>	<u>\$ 1,831,961</u>

關 係 人 類 別	營 業 費 用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 65,129
其他關係人	18,58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473
	<u>\$ 86,189</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收 入 及 什 項 (支 出)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392
關聯企業	102
	<u>\$ 2,494</u>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收 款 項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9,892
關聯企業	20,877
	<u>\$ 50,769</u>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付 款 項
	113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085,889
關聯企業	297,943
	<u>\$ 1,383,832</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收 款 及 其 他 流 動 資 產
	113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 36,759
其他關係人	3,22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277
	<u>\$ 41,256</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付 款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 267,974	\$ 100,102	\$ 162,343
其他關係人	263,965	270,284	328,54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723	2,614	1,878
	<u>\$ 533,662</u>	<u>\$ 373,000</u>	<u>\$ 492,761</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 出 保 證 金 (帳 列 其 他 非 流 動 資 產)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722	\$ 1,722	\$ 1,72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03	203	203
	<u>\$ 1,925</u>	<u>\$ 1,925</u>	<u>\$ 1,925</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 入 保 證 金 (帳 列 其 他 非 流 動 負 債)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244,800</u>	<u>\$ 244,800</u>	<u>\$ 244,80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三)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 489	\$ -	\$ 489	\$ -
其他關係人	2	5	2	5
	<u>\$ 491</u>	<u>\$ 5</u>	<u>\$ 491</u>	<u>\$ 5</u>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機器設備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四)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使 用 權 資 產 價 款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30,315</u>

關 係 人 類 別	使用權資產處分價款		使用權資產處分(損)益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5,845	\$ -	\$ 36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負	債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9,743	\$ -	\$ -	

關 係 人 類 別	利	息	費	用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223	\$ -		

(五) 出租／轉租協議

營業租賃轉租

新唐科技公司以營業租賃轉租資產予 TPSCo.，租賃期間為 12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1. 應收營業租賃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12,505	\$ 12,842	\$ 19,463

2.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1,091,340	\$ 1,155,776	\$ 1,344,372

3. 租賃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TPSCo.	\$ 34,183	\$ 53,352

融資租賃出租

NTCJ 公司於 111 年第 2 季以融資租賃方式出租原帳列設備及無形資產予關聯企業 TPSCo.，租賃開始日租賃投資淨額為 277,390 仟元，租賃期間為 3 年，合約平均隱含利率約為年利率 1.85%，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收取固定租賃給付日幣 107,719 仟元。

113 年 3 月 31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分別為 90,086 仟元、115,377 仟元及 193,128 仟元。113 年及 112 年第一季應收融資租賃款並未提列備抵損失。另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融資租賃出租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520 仟元及 1,003 仟元。

(六) 取得股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TPSCo.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20 股	TPSCo.普通 股	<u>\$ 59,586</u>

(七)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新唐科技公司向台糖承租土地係以新唐科技公司董事長蘇源茂先生為連帶保證人，請參閱附註十五。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合併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如下：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13,715	\$ 197,051
退職後福利	2,639	2,216
離職福利	<u>3,265</u>	<u>-</u>
	<u>\$ 119,619</u>	<u>\$ 199,267</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同業水準及市場趨勢建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十四及十六。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分別約為美金 904 仟元及 8,187 仟元、日幣 228,000 仟元及 87,641 仟元。
- (二) 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如下：

	113年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997,703</u>

- (三) 新唐科技公司於 112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同意出售所持有之 Autotalks 全數特別股 4,500,553 股（含 SAFE 認股權轉換後之股份），價金預計為美金 23,925 仟元，將於交割日依合約所載之調整機制變動。待合約規定之先決條件成就後，於 5 個工作日內或雙方另行合意指定之日期進行本交易案之交割。由於先決條件未達成，此交易已於 113 年第一季終止。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年3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78,638	32.00	\$12,116,417	\$ 429,937	30.705	\$13,201,226	\$ 377,217	30.45	\$11,486,260
美金	63,880	151.30	2,044,168	87,402	141.37	2,683,675	96,003	133.09	2,923,286
		(註二)			(註二)			(註二)	
歐元	3,498	34.46	120,545	6,614	33.98	224,727	2,543	33.15	84,284
日圓	3,778,172	0.2115	799,083	11,489,304	0.2172	2,495,477	2,818,848	0.2288	644,952
人民幣	46,015	4.408	202,834	21,947	4.327	94,967	12,159	4.431	53,876
以色列幣	11,274	8.6973	98,050	10,874	8.4694	92,097	10,145	8.4221	85,44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8,406	32.00	5,389,008	306,450	30.705	9,409,545	222,388	30.45	6,771,719
美金	28,170	151.30	901,439	35,538	141.37	1,091,184	51,184	133.09	1,558,560
		(註二)			(註二)			(註二)	
歐元	3,227	34.46	111,186	78,331	33.98	2,661,690	2,319	33.15	76,872
日圓	3,482,189	0.2115	736,483	10,771,001	0.2172	2,339,461	2,947,764	0.2288	674,448
以色列幣	15,230	8.6973	132,460	17,226	8.4694	145,895	14,226	8.4221	119,815

註一：除特別註明外，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註二：係每單位美金兌換為日圓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已實現及未實現之外幣兌換損益合計數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以外之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臺灣東部於 113 年 4 月 3 日發生規模 7.2 級地震，華邦公司坐落於台中市及高雄市之晶圓廠，已立即啟動緊急安全程序，且經確認全體員工安全無虞，辦公室及工廠建物未受到重大損害。而新唐科技公司於新竹科學園區之六吋晶圓廠，建築物未受到重大損害，部份機台因地震而啟動自我保護機制重開機，整體而言，對於公司營運及財務無重大影響。

三七、其他事項

112 年 2 月 15 日總統公布修正氣候變遷因應法，增訂徵收碳費規定，後續環境部於 113 年 4 月 29 日預告「碳費收費辦法」、「自主減量計畫管理辦法」及「碳費徵收對象溫室氣體減量指定目標」草案。依碳費收費辦法草案，自 113 年起符合環境部公告應盤查登錄及查驗之排放源，且全廠（場）直接排放及使用電力之間接排放產生溫室氣體年排放量合計值達 2.5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的電力業及大型製造業應繳納碳費。

依據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排放量，預期 113 年度將達前述門檻而需繳納碳費。惟上述草案規定尚屬預告階段且碳費費率尚未公告，合併公司尚無法合理估計碳費之影響。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華邦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如下，其中母子公司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三九、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報導以下營運部門資料：

(1)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DRAM）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行動記憶體（Mobile RAM）、利基型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Specialty DRAM）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快閃記憶體（Flash）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快閃記憶體產品之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3) 邏輯產品部門

主要負責邏輯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各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損益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產品	\$ 5,190,892	\$ 3,027,999	(\$ 1,067,155)	(\$ 914,418)
快閃記憶體產品	6,091,856	5,122,797	1,628,662	1,701,577
邏輯產品	<u>8,417,135</u>	<u>8,837,849</u>	<u>1,352,044</u>	<u>1,359,359</u>
營運部門合計	19,699,883	16,988,645	1,913,551	2,146,518
其他收入	<u>421,468</u>	<u>527,082</u>	421,468	527,082
營業收入	<u>\$ 20,121,351</u>	<u>\$ 17,515,727</u>		
未分配支出：				
管理後勤支出			(1,150,422)	(1,209,552)
銷售及其他共同支出			(1,371,234)	(2,565,305)
營業損失			(186,637)	(1,101,257)
營業外收支淨額：				
利息收入			81,863	69,519
股利收入			633	486
其他收入			72,597	90,0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75,840)	334,5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16,838	79,48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 益（損失）			107,961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1,003	(63,5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			(351,289)	(31,524)
利息費用			(285,186)	(169,875)
什項支出			(118,507)	(115,458)
稅前淨損			<u>(\$ 426,564)</u>	<u>(\$ 907,669)</u>

附表一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	被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本期背書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實際支金額 (外幣為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	屬母子背書保證公司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公司
				關係	對象										
0	華邦公司	NTCJ公司	NTCJ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係	\$ 17,149,158 (註一)	\$ 6,345,000 (註三)	\$ 6,345,000 (註三)	\$ 211,500	\$ -	6.98%	\$ 45,481,033 (註五)	是	否	否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公司	NTCJ公司	子公司		15,856,981 (註二)	2,222,550 (註四)	2,222,550 (註四)	211,357	-	14.02%	15,856,981 (註六)	是	否	否

註一：華邦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華邦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 1.5 倍為限，以孰低者為準。華邦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新唐科技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新唐科技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三：此金額係經華邦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四：此金額係經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五：華邦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限額皆不得超過華邦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六：新唐科技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附表二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公	允	
華邦公司	股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該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21.99% 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7,527,493	\$ 9,294,658	6	\$	9,294,65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50,000,210	1,590,002	5		1,590,00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5,300,117	598,913	1		598,913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50,062,641	896,121	10		896,121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305	258	-		258	
	股票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3,560	-		13,560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	10,900	-		10,900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000,000	8,682	10		8,682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5,440	149	5		149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000,000	-	16		-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獨立董事	"	55,500,000	551,900	15		551,900	
	特別股 富邦特 (2881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000	11,284	-		11,284	
	國泰特 (2882A)	無	"	65,000	3,913	-		3,91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WECA 公司	股票 Kneron Holding Company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808	USD 2,000	1	USD 2,000	
	基金 Vanguard Short-Term Corporate Bond ETF (VCSH)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USD 1,855	-	USD 1,855	
	iShares National Muni Bond ETF (MUB)	無	"	"	17,000	USD 1,829	-	USD 1,829	
	受益憑證 JVP VIII, L.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23,086	7	USD 23,086	
WECJ 公司	JVP X Funds	無	"	"	-	USD 15,135	不適用	USD 15,135	
	股票 Nihon Computer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JPY -	1	JPY -	
WEIL 公司	股票 TEGNA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1,000	INR 30,010	10	INR 30,010	
新唐科技公司	股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	7,605	5	7,605	
	弘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34,680	1,626	-	1,626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	"	8,800,000	598,400	4	598,400	
	Autotalks Ltd. 特別股 E	無	"	"	3,932,816	640,000	9	640,000	
	奧揚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認股權憑證	無	"	"	5,625,000	56,250	15	56,250	
	Autotalk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0,000	-	8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松勇公司	股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0,000	\$ 116,160	5	
NTCJ 公司	股票 Symetrix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268	-	1	

註：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大陸公司，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附表三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價格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2,998,608	27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857,562	16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752,341	7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7,953	2
華邦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515,023	5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367,909	3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8,826	3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793,429	39	月結5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67,953	44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12,929	5	次月結8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8,706	4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82,163	4	次月結8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8,762	8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150,046	7	次月結8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0,616)	(3)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1,241,120	70	次月結8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31,354)	(26)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USD 22,227	46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7,494	33
NTSG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USD 3,810	8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46	8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3,405,988	1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379,987	10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3,262,915	1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549,502	4
NTCJ 公司	TPSCo.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JPY 3,414,422	42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408,712)	(28)

附表四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人 稱	應 收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項 回 金 額	提 呆 帳 金	抵 備 金
						額	方 式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 857,562	3.81	\$	-	-	\$ 732,473	\$	-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117,953	3.92		-	-	-		-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148,826	2.79		-	-	-		-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21% 持股 之子公司	736,880	(註)		-	-	-		-
WECA 公司	華邦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USD 5,345	(註)		-	-	USD 1,798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167,953	6.02		-	-	438,383		-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208,762	3.50		-	-	184,591		-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USD 7,494	10.17		-	-	USD 7,494		-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1,379,987	10.32		-	-	JPY1,379,987		-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 549,502	15.84		-	-	JPY 549,502		-
NT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2,521,498	8.89		-	-	JPY2,521,498		-

註：主係其他應收款，不適用週轉天數之計算。

附表五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數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台灣	邏輯IC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 4,436,920	51.21	\$ 8,101,570	\$ 409,057	\$ 209,429	
華邦公司	華邦國際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58,517	100	2,051,330	5,560	5,560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100	739,783	38,319	38,319	
華邦公司	METC 公司	Japan	半導體相關軟體系統整合設計	167,660	100	303,555	14,276	14,276	
華邦公司	AMTC 公司	Japan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237,052	100	295,123	17,626	17,626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90,070	100	352,134	15,104	15,104	
華邦公司	WEIL 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3,617	99.99	135,251	(124)	(124)	
華邦公司	Callisto 公司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100	75,324	(4,017)	(4,017)	
華邦公司	WT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100	90,417	2,899	2,899	
華邦公司	WEG 公司	Germany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28,679	100	29,823	387	387	
華邦公司	金鑫投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874,825	38	8,268,554	(12,029)	(4,534)	
華邦公司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台灣	農林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270,000	15	282,163	546	82	
華邦國際公司	WE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683,207	100	2,094,087	5,527	5,527	
Callisto 公司	CTL 公司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30,895	100	32,187	162	162	
METC 公司	衛來科技公司	台灣	開發專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USD 1,000 3,000	100	USD 1,006 2,777	USD 5 (62)	USD 5 (62)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427,092	100	742,987	14,422	14,422	
新唐科技公司	MMML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4,987	100	288,116	319	319	
新唐科技公司	NIH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15,251	100	394,028	13,889	13,889	
新唐科技公司	松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38,500	100	145,228	35	35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印度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100	22,505	92	92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00	233,212	4,579	4,579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Singapore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319,054	100	2,240,940	132,730	132,73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期末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韓國公司	Kore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67,611	\$ 30,828	\$ 280,000	100	\$ 51,343	\$ 644	\$ 644	
新唐科技公司	NTHJ 公司	Japan	投資業務	5,927,849	5,927,849	100	100	8,441,656	146,917	146,917	
新唐科技公司	NTG 公司	Germany	半導體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援	67,980	67,980	2,000,000	100	68,920	-	-	
MML 公司	GLLC 公司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3,559	1,473,559	-	100	288,442	520	520	
NIH 公司	NTI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393,080	13,911	13,911	
NTHJ 公司	NTCJ 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11,520	111,520	9,480	100	11,432,772	146,852	146,852	
NTCJ 公司	TPSCo.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工及銷售	1,708,037	1,708,037	49,539	49	1,710,373	(64,002)	(71,388)	(註1)

註 1：NTCJ 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順逆流交易認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附表六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 列損益 (註一)	期末 投資 價值	截至本 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 設計、研究、測試、銷售 及服務	\$ 276,435 (USD 9,000)	透過第三地區華邦香港公 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276,435 (USD 9,000)	\$ -	\$ 276,435 (USD 9,000)	\$ -	\$ 276,435 (USD 9,000)	\$ 4,966	100	\$ 4,966	\$ 311,637	\$ 35,880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 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 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 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 之租賃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 島 MML 公司間接對大 陸投資	68,036 (USD 2,000)	-	68,036 (USD 2,000)	-	68,036 (USD 2,000)	673	51.21	345	147,882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 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 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 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197,670 (USD 6,000)	-	197,670 (USD 6,000)	2,166	51.21	1,109	121,252	-
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 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8,688 (CNY 2,000) (註二)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上海公 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註二)	-	- (註二)	-	- (註二)	2	51.21	1	4,064	-
芯唐南京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 服務及銷售	28,800 (USD 900) (註三)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香港公 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註三)	-	- (註三)	-	- (註三)	(1,672)	51.21	(856)	13,568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二：係由芯唐上海公司直接對松智蘇州公司投入資金。

註三：係由芯唐香港公司直接對芯唐南京公司投入資金。

2. 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華邦公司	NTD276,435 仟元 (USD9,000 仟元)	NTD276,435 仟元 (USD9,000 仟元)	NTD54,577,240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	NTD282,135 仟元 (USD8,500 仟元) (註四)	NTD282,135 仟元 (USD8,500 仟元) (註四)	NTD9,514,188 仟元

註四：華邦南京公司之投資金額為 16,429 仟元 (USD 500 仟元)，另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註五：依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三。

4 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一)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 2,998,608	-	15		
0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7,562	-	-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367,909	-	2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8,826	-	-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168,691	-	1		
0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171,032	-	-		
0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752,341	-	4		
0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7,953	-	-		
0	華邦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515,023	-	3		
0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36,880	-	-		
1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793,429	-	9		
1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7,953	-	1		
1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212,929	-	1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82,163	-	1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8,762	-	-		
1	新唐科技公司	NTSG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150,046	-	1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成本	1,241,120	-	6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	531,354	-	-		
1	新唐科技公司	NTIL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296,118	-	1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費用	110,920	-	1		
2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722,629	-	4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註一)	佔 合 併 總 營 業 收 入 之 比 率 %	
2	NTCJ 公司	NTSG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91,867	-	-	
2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692,074	-	3	
2	NTCJ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220	-	-	
3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698,534	-	3	
3	NTSG 公司	NTCJ 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9,819	-	-	
3	NTSG 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營業收入			119,779	-	1	

註一：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重大差異，其餘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計算。

註二：重要交易係指交易金額達 1 億元予以揭露。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919,380,016	21.9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003,436	6.2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五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

電話：(04)25218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7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7~28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8~55		六 ~ 二 五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6~61		二 六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61		二 七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1		二 八
	(十)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61~62		二 九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2		三 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62		三 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3		三 十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63		三 十
	(十二) 部 門 資 訊	63		三 一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78~10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來源主要為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快閃記憶體等。

因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毛利率相較其他產品系列較高，且其銷貨收入比重較高，由於該產品特定系列之毛利佔本年度淨利係屬重大，因此，將此產品特定系列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以確認銷貨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16 日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84,164	6	\$ 20,226,289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8,712	-	50,057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4,587,832	9	10,977,904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3,588,202	2	5,556,89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六）	1,179,039	1	1,944,639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六）	256,731	-	283,312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3,044,368	8	9,195,814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61,614	1	680,68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2,250,662	27	48,915,599	3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79,064	-	29,08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0,926,478	14	18,878,347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87,575,274	56	55,352,300	4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562,419	1	1,558,921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275,254	-	285,81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8,158	-	43,9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810,000	1	445,00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六）	2,009,285	1	435,51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3,755,932	73	77,028,980	6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6,006,594	100	\$ 125,944,57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1,430,417	1
2150	應付票據	102,011	-	61,648	-
2170	應付帳款	2,691,742	2	3,520,195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462,039	-	913,581	1
2213	應付設備款	3,382,521	2	4,393,748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六）	5,423,560	4	5,157,125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386,821	1	2,256,78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87,383	-	75,578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3,100,000	2	785,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5,372	-	93,94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711,449	11	18,688,022	1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9,968,462	7	9,956,086	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三）	32,849,502	21	11,848,865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541,922	1	1,535,49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79,105	-	944,555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六）	393,158	-	527,44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5,132,149	29	24,812,444	20
2XXX	負債總計	61,843,598	40	43,500,466	35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9,800,002	25	39,800,002	32
3200	資本公積	7,785,918	5	7,786,124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34,165	2	2,074,57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8,780,952	19	20,733,450	1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4,652)	(1)	(861,389)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016,611	10	12,911,356	10
3XXX	權益總計	94,162,996	60	82,444,113	6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56,006,594	100	\$ 125,944,57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51,139,171	100	\$ 57,532,8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六）	<u>27,181,153</u>	<u>53</u>	<u>32,775,614</u>	<u>57</u>
5950	營業毛利	<u>23,958,018</u>	<u>47</u>	<u>24,757,188</u>	<u>4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229,028	3	1,200,719	2
6200	管理費用	4,672,592	9	2,756,18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10,718	13	6,088,149	10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附註九）	(39,000)	-	34,00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473,338</u>	<u>25</u>	<u>10,079,051</u>	<u>17</u>
6900	營業利益	<u>11,484,680</u>	<u>22</u>	<u>14,678,137</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9,527	-	25,480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二六）	551,906	1	336,52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及二六）	164,340	-	87,94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25,842	6	1,985,911	3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附註二六）	53,438	-	41,973	-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損失）	36,181	-	30,37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二九）	809,964	2	(109,015)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822,862)	(2)	48,733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三、二三及二六）	(59,527)	-	(136,158)	-
7590	什項支出	(159,052)	-	(165,769)	-
76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	(436)	-
76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附註十二）	(112,266)	-	(782,949)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447,491</u>	<u>7</u>	<u>1,362,609</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4,932,171	29	16,040,746	2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005,006</u>	<u>4</u>	<u>2,446,103</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927,165</u>	<u>25</u>	<u>13,594,643</u>	<u>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八)	\$ 92,216	-	(\$ 51,66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857,430	6	2,176,120	4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84,459)	(1)	2,646,694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322)	-	(22,95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250,059</u>	<u>1</u>	(<u>567,106</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771,924</u>	<u>6</u>	<u>4,181,092</u>	<u>7</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699,089</u>	<u>31</u>	<u>\$ 17,775,735</u>	<u>31</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3.25</u>		<u>\$ 3.4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3.23</u>		<u>\$ 3.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9,800,002	\$ 7,770,865	\$ 1,913,317	\$ 8,094,753	(\$ 271,328)	\$ 65,449,119
10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1,253	(161,25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96,000)	-	(796,000)
盈餘分配合計	-	-	161,253	(957,253)	-	(796,000)
110 年度淨利	-	-	-	13,594,643	-	13,594,64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92,951)	(590,061)	4,181,092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501,692	(590,061)	17,775,73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5,259	-	-	-	15,25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附註十九)	-	-	-	94,258	(94,258)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9,800,002	7,786,124	2,074,570	20,733,450	(861,389)	82,444,113
110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附註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59,595	(1,359,595)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980,000)	-	(3,980,000)
盈餘分配合計	-	-	1,359,595	(5,339,595)	-	(3,980,000)
111 年度淨利	-	-	-	12,927,165	-	12,927,165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59,408	206,737	2,771,924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086,573	206,737	15,699,08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8	-	-	-	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14)	-	-	-	(21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附註十九)	-	-	-	300,524	(300,524)	-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9,800,002	\$ 7,785,918	\$ 3,434,165	\$ 28,780,952	(\$ 654,652)	\$ 94,162,9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932,171	\$ 16,040,74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113,063	10,231,678
攤銷費用	52,841	53,712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39,000)	3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7,525	(11,677)
利息費用	59,527	136,158
利息收入	(59,527)	(25,480)
股利收入	(551,906)	(336,5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2,925,842)	(1,985,91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4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3,438)	(41,97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損失	(36,181)	(30,3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12,266	782,949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66,340)	93,720
碳抵換	174	-
租賃修改利益	-	(1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增加）減少	45,778	-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007,695	(1,762,45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65,600	(867,13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0,252	(56,187)
存貨（增加）減少	(3,848,554)	(1,276,19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0,927)	(204,64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61,996)	-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0,363	(124,08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827,941)	158,06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51,542)	35,62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56,911	2,804,0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570)	22,58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16,481)	27,23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5,085,921	23,698,364
收取之利息	58,914	23,337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取之股利	\$ 1,718,099	\$ 1,081,156
支付之利息	(518,173)	(374,197)
支付之所得稅	(3,243,031)	(109,4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3,101,730</u>	<u>24,319,20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70)	(357,898)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958)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321,011)	(10,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535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6,11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5,200	279,8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798,805)	(9,292,4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660	61,082
取得使用權資產	(2,167)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67,545	(81,309)
取得無形資產	(937)	(6,07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72)	(2,71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2,280,580)</u>	<u>(9,393,30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30,417)	1,430,417
舉借長期借款	23,150,000	4,931,6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3,980,000)	(796,000)
償還租賃負債	(102,858)	(83,9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7,636,725</u>	<u>482,052</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542,125)	15,407,9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226,289</u>	<u>4,818,33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684,164</u>	<u>\$ 20,226,2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6 年 9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84 年 10 月 18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本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亦納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

1. 金融資產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

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

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產生之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考慮殘值後，採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10至50年
機器設備	3至14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20~50年提列折舊。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本公司銷售特定產品予特定客戶，依約定估列適當之產品責任保證負債，以支應可能產生之產品風險。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滿足客戶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滿足履約義務時點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通常為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本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造成之經濟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存貨之估計減損，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6,974,164	\$ 17,161,232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1,710,000</u>	<u>3,065,057</u>
	<u>\$ 8,684,164</u>	<u>\$ 20,226,289</u>

本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及房屋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129,711</u>	<u>\$ 127,10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279	\$ 50,057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44,433</u>	<u>-</u>
	<u>\$ 48,712</u>	<u>\$ 50,05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06~112.03.17	USD 214,500 /NTD 6,577,149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01.13~112.02.17	NTD1,552,375 /USD 50,500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07~111.03.04	USD 268,000 /NTD 7,449,265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11.01.14~111.01.21	RMB 75,000 /NTD 325,65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1.02.17~111.02.25	NTD 965,550 /USD 35,000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4,587,832	\$ 10,977,904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u>579,064</u>	<u>29,086</u>
	<u>\$ 15,166,896</u>	<u>\$ 11,006,990</u>
流 動	\$ 14,587,832	\$ 10,977,904
非 流 動	<u>579,064</u>	<u>29,086</u>
	<u>\$ 15,166,896</u>	<u>\$ 11,006,99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 111 年度因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 12,179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九；110 年度未有處分持股之情事。

九、應收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664,202	\$ 5,671,897
減：備抵損失	(<u>76,000</u>)	(<u>115,000</u>)
	<u>\$ 3,588,202</u>	<u>\$ 5,556,897</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設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超過 18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3,485,544	\$ 174,934	\$ 3,724	\$ -	\$ -	\$ 3,664,2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72,129</u>)	(<u>3,499</u>)	(<u>372</u>)	-	-	(<u>76,000</u>)
攤銷後成本	<u>\$ 3,413,415</u>	<u>\$ 171,435</u>	<u>\$ 3,352</u>	<u>\$ -</u>	<u>\$ -</u>	<u>\$ 3,588,20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0 天	逾 31 ~ 90 天	逾 91 ~ 180 天	逾 超過 18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5,464,287	\$ 201,323	\$ 6,287	\$ -	\$ -	\$ 5,671,8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110,345</u>)	(<u>4,026</u>)	(<u>629</u>)	-	-	(<u>115,000</u>)
攤銷後成本	<u>\$ 5,353,942</u>	<u>\$ 197,297</u>	<u>\$ 5,658</u>	<u>\$ -</u>	<u>\$ -</u>	<u>\$ 5,556,89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15,000	\$ 81,000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u>39,000</u>)	<u>34,000</u>
期末餘額	<u>\$ 76,000</u>	<u>\$ 115,000</u>

十、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293,029	\$ 1,847,501
在製品	10,367,859	6,656,812
原物料	1,383,231	691,445
在途存貨	<u>249</u>	<u>56</u>
	<u>\$ 13,044,368</u>	<u>\$ 9,195,814</u>

有關存貨反應於營業成本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營業成本	\$ 24,440,083	\$ 32,875,431
未分攤製造費用	2,291,982	543,07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報 廢損失等	<u>449,088</u>	(<u>642,892</u>)
營業成本	<u>\$ 27,181,153</u>	<u>\$ 32,775,614</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2,665,907	\$ 10,591,884
投資關聯企業	<u>8,260,571</u>	<u>8,286,463</u>
	<u>\$ 20,926,478</u>	<u>\$ 18,878,347</u>

(一) 投資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上市(櫃)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 8,941,174	51%	\$ 7,844,763	51%
非上市(櫃)公司				
WIC 公司	2,067,211	100%	1,666,124	100%
華邦香港公司	581,154	100%	435,975	100%
WECJ 公司	312,463	100%	-	-
METC 公司	234,733	100%	168,518	100%
Landmark 公司	185,332	100%	151,284	100%
GTD 公司	132,048	100%	132,662	100%
Callisto 公司	95,763	100%	103,563	100%
WTL 公司	87,383	100%	62,301	100%
WEG 公司	25,717	100%	23,791	100%
松智控股公司	2,929	100%	2,903	100%
	<u>\$ 12,665,907</u>		<u>\$ 10,591,884</u>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唐科技公司	<u>\$ 24,719,783</u>	<u>\$ 30,308,604</u>

2.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1 日向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METC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收購 METC 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3.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向子公司 Landmark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WECJ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收購 WECJ 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4.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分別為 2,540,408 仟元及 1,788,003 仟元。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鑫投資公司	\$ 7,996,268	\$ 8,257,867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u>264,303</u>	<u>28,596</u>
合 計	<u>\$ 8,260,571</u>	<u>\$ 8,286,463</u>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0,000 仟股，本公司除依持股比例認購外，並以特定人身份認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認購 21,000 仟股，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華寶保種育種公司之普通股 24,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30%，採權益法處理。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金鑫投資公司均為 182,841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		
度淨利	\$ 385,434	\$ 197,908
其他綜合損益	(<u>529,691</u>)	<u>1,901,619</u>
綜合損益總額	(<u>\$ 144,257</u>)	<u>\$ 2,099,527</u>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 1,049,445	\$ 1,012,705
房屋及建築	8,134,135	9,571,018
機器設備	23,695,491	27,329,533
其他設備	1,230,745	741,85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53,465,458	16,697,194
合 計	<u>\$ 87,575,274</u>	<u>\$ 55,352,300</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12,705	\$ 26,560,502	\$ 122,077,668	\$ 4,086,583	\$ 16,697,194	\$ 170,434,652
增 添	36,740	102,149	9,101,228	749,421	30,326,169	40,315,707
處 分	-	-	(1,388,709)	(4,724)	-	(1,393,433)
重 分 類	-	51,818	(6,487,389)	(4,521)	6,442,095	2,00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49,445</u>	<u>\$ 26,714,469</u>	<u>\$ 123,302,798</u>	<u>\$ 4,826,759</u>	<u>\$ 53,465,458</u>	<u>\$ 209,358,92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6,989,484	\$ 94,748,135	\$ 3,344,733	\$ -	\$ 115,082,352
折舊費用	-	1,590,850	6,135,393	256,005	-	7,982,248
處 分	-	-	(1,388,487)	(4,724)	-	(1,393,211)
減損損失	-	-	112,266	-	-	112,26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580,334</u>	<u>\$ 99,607,307</u>	<u>\$ 3,596,014</u>	<u>\$ -</u>	<u>\$ 121,783,655</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977,945	\$ 26,197,116	\$ 118,930,247	\$ 3,770,476	\$ 9,466,347	\$ 159,342,131
增 添	34,760	246,696	3,818,896	320,930	7,450,872	11,872,154
處 分	-	-	(771,690)	(7,943)	-	(779,633)
重 分 類	-	116,690	100,215	3,120	(220,025)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2,705</u>	<u>\$ 26,560,502</u>	<u>\$ 122,077,668</u>	<u>\$ 4,086,583</u>	<u>\$ 16,697,194</u>	<u>\$ 170,434,65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5,514,679	\$ 86,280,990	\$ 3,147,282	\$ -	\$ 104,942,951
折舊費用	-	1,474,805	8,436,818	205,353	-	10,116,976
處 分	-	-	(752,622)	(7,902)	-	(760,524)
減損損失	-	-	782,949	-	-	782,94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989,484</u>	<u>\$ 94,748,135</u>	<u>\$ 3,344,733</u>	<u>\$ -</u>	<u>\$ 115,082,352</u>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擔保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50,648,364 仟元及 9,507,995 仟元。

(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28,129	\$ 252,668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9%~1.92%	1.79%~1.89%

(三)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已無未來使用需求，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12,266 仟元及 782,949 仟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517,392	\$ 1,544,632
房屋及建築	31,676	4,454
其他設備	13,351	9,835
	<u>\$ 1,562,419</u>	<u>\$ 1,558,92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23,273</u>	<u>\$ 13,30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85,726	\$ 82,323
房屋及建築	23,619	9,944
其他設備	10,430	11,431
	<u>\$ 119,775</u>	<u>\$ 103,698</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7,383</u>	<u>\$ 75,578</u>
非流動	<u>\$ 1,541,922</u>	<u>\$ 1,535,49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2.37%~2.47%	2.37%~2.47%
房屋及建築	0.90%~1.60%	0.90%~1.60%
其他設備	1.04%~1.86%	0.90%~1.86%

111 及 110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9,502 仟元及 39,538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期將分別於 112 年及 126 年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	110年
短期租賃費用	\$ 2,750	\$ 1,885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		
租賃給付	\$ 6,929	\$ 13,56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54,222	\$ 139,461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275,254	\$ 285,814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起將位於新竹之辦公室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租賃期間 5 年，到期可續租。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約為 417,675 仟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成本</u>		
期初餘額	\$ 305,053	\$ 302,341
增加	572	2,712
重分類	(2,003)	-
期末餘額	\$ 303,622	\$ 305,05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 19,239	\$ 10,146
折舊費用	9,129	9,093
期末餘額	\$ 28,368	\$ 19,239

十五、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遞延技術資產	\$ 8,124	\$ 16,248
其他無形資產	9,271	27,751
碳 權	763	-
	\$ 18,158	\$ 43,999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碳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900,729	\$ 41,741	\$ -	\$17,942,470
增 加	-	-	937	937
碳 抵 換	-	-	(174)	(174)
重 分 類	-	(763)	-	(76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900,729</u>	<u>\$ 40,978</u>	<u>\$ 763</u>	<u>\$17,942,47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884,481	\$ 13,990	\$ -	\$17,898,471
攤銷費用	<u>8,124</u>	<u>17,717</u>	-	<u>25,841</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892,605</u>	<u>\$ 31,707</u>	<u>\$ -</u>	<u>\$17,924,312</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900,729	\$ 35,670	\$ -	\$17,936,399
增 加	-	6,071	-	6,07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900,729</u>	<u>\$ 41,741</u>	<u>\$ -</u>	<u>\$17,942,47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7,872,891	\$ 5,945	\$ -	\$17,878,836
攤銷費用	<u>11,590</u>	<u>8,045</u>	-	<u>19,635</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7,884,481</u>	<u>\$ 13,990</u>	<u>\$ -</u>	<u>\$17,898,471</u>

遞延技術資產期末餘額係本公司向國內外機構購買技術，所支付之價金期末未攤銷之餘額。上述技術資產均屬各類產品或製程技術之移轉，並自正式移轉且運用於生產或使用時以直線基礎按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本公司之碳權係自新加坡 CIX 平台經第三方認證的森林保育碳權購入，此碳權係作為廠區碳排放抵銷及員工交通等使用，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1 月 3 日取得平台發出抵換碳排放 1,000 噸之憑證，並於本公司年度家庭日抵銷 194 噸之碳排放。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銀行信用借款	-	<u>\$ -</u>	0.30%~0.48%	<u>\$ 1,430,417</u>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金 額
<u>擔保借款</u>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08.01.14~115.09.19	2.43%	\$ 31,000,000	\$ 7,850,000
<u>無擔保借款</u>				
政府借款（附註二三）	109.12.28~117.11.15	1.13%~1.33%	<u>5,131,600</u>	<u>5,131,600</u>
			36,131,600	12,981,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100,000)	(785,000)
減：聯貸手續費			(47,250)	(74,250)
減：政府補助折價（附註二三）			(<u>134,848</u>)	(<u>273,485</u>)
			<u>\$ 32,849,502</u>	<u>\$ 11,848,865</u>

(一)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 本公司為興建南科高雄廠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與十九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百二十億元。自 112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攤還。
2. 此借款係以本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3. 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另每半年度亦應維持一定之本金利息保障倍數，本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0,000,000	\$ 10,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31,538</u>)	(<u>43,914</u>)
	<u>\$ 9,968,462</u>	<u>\$ 9,956,086</u>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 行 日 期	期 限	發 行 總 額	票 面 利 率	還 本 付 息 方 式
107.07.17	7 年	\$ 10,000,000	1%	於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此公司債係以本公司十二吋晶圓廠部分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40,800	\$ 1,522,5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61,695)	(578,04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379,105</u>	<u>\$ 944,55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1 年 1 月 1 日	<u>\$ 1,522,597</u>	<u>(\$ 578,042)</u>	<u>\$ 944,55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368	-	23,368
利息費用（收入）	<u>12,028</u>	<u>(4,548)</u>	<u>7,480</u>
認列於損益	<u>35,396</u>	<u>(4,548)</u>	<u>30,84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 現率	\$ -	(\$ 1,456)	(\$ 1,456)
—財務假設變動	(125,498)	-	(125,498)
—人口統計假設調整	(28,724)	-	(28,724)
—經驗調整	<u>63,462</u>	<u>-</u>	<u>63,46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0,760)	(1,456)	(92,216)
雇主提撥	-	(504,082)	(504,082)
福利支付	(26,433)	<u>26,433</u>	<u>-</u>
111年12月31日	<u>\$ 1,440,800</u>	<u>(\$ 1,061,695)</u>	<u>\$ 379,105</u>
110年1月1日	<u>\$ 1,525,037</u>	<u>(\$ 595,493)</u>	<u>\$ 929,54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5,883	-	25,883
利息費用(收入)	<u>6,028</u>	<u>(2,346)</u>	<u>3,682</u>
認列於損益	<u>31,911</u>	<u>(2,346)</u>	<u>29,565</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 現率	-	(8,116)	(8,116)
—財務假設變動	(61,284)	-	(61,284)
—人口統計假設調整	41,795	-	41,795
—經驗調整	<u>79,266</u>	<u>-</u>	<u>79,2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9,777</u>	<u>(8,116)</u>	<u>51,661</u>
雇主提撥	-	(37,306)	(37,306)
福利支付	(65,219)	<u>65,219</u>	<u>-</u>
帳上支付數	(28,909)	<u>-</u>	<u>(28,909)</u>
110年12月31日	<u>\$ 1,522,597</u>	<u>(\$ 578,042)</u>	<u>\$ 944,55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2,491	\$ 12,901
推銷費用	1,906	1,902
管理費用	6,536	5,043
研究發展費用	<u>9,915</u>	<u>9,719</u>
	<u>\$ 30,848</u>	<u>\$ 29,56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90%	0.8%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3.00%	1.0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51,884)	(\$ 71,998)
減少 0.5%	\$ 55,012	\$ 77,14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54,278	\$ 75,229
減少 0.5%	(\$ 51,716)	(\$ 70,99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9,802	\$ 19,08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5 年	10.1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700,000</u>	<u>6,700,000</u>
額定股本	<u>\$ 67,000,000</u>	<u>\$ 67,00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u>3,980,000</u>	<u>3,98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9,800,002</u>	<u>\$ 39,800,002</u>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實收資本額皆為 39,800,002 仟元，分為 3,98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4,787,673	\$ 4,787,673
庫藏股票交易	2,342,036	2,342,0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6,352	136,352
員工認股權執行溢價	208,451	208,451
逾期之員工認股權	30,749	30,74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251,734	251,72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		
值之變動數	<u>28,923</u>	<u>29,137</u>
	<u>\$ 7,785,918</u>	<u>\$ 7,786,124</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如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 分配股利（但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 1 角時，公司得不發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本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表冊，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

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現金股利（元）	
	110年	109年	110年	109年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59,595	\$ 161,253		
普通股現金股利	<u>3,980,000</u>	<u>796,000</u>	\$ 1.0	\$ 0.2
	<u>\$ 5,339,595</u>	<u>\$ 957,253</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5 日及 110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1 年 5 月 31 日及 110 年 8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截至本次之董事會日（112 年 2 月 16 日）止，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擬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861,389)	(\$ 271,32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3,322)	(22,95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財務報表換算差額之 份額	<u>250,059</u>	(<u>567,106</u>)
期末餘額	<u>(\$ 654,652)</u>	<u>(\$ 861,389)</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2,911,356	\$ 8,141,5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2,857,430	2,176,1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451,651)	2,687,98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 益轉至保留盈餘	(288,345)	(94,258)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至 保留盈餘	<u>(12,179)</u>	<u>-</u>
期末餘額	<u>\$ 15,016,611</u>	<u>\$ 12,911,35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063,946	\$ 4,991,257	\$ -	\$ 8,055,203
勞健保費用	\$ 185,738	\$ 258,344	\$ -	\$ 444,082
董事酬金	\$ -	\$ 162,940	\$ -	\$ 162,940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 114,509	\$ 146,270	\$ -	\$ 260,779
折舊費用	\$ 7,377,599	\$ 724,424	\$ 11,040	\$ 8,113,063
攤銷費用	\$ -	\$ 25,841	\$ 27,000	\$ 52,841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 費用及損失者	合 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201,718	\$ 4,338,035	\$ -	\$ 7,539,753
勞健保費用	\$ 158,572	\$ 176,911	\$ -	\$ 335,483
董事酬金	\$ -	\$ 173,929	\$ -	\$ 173,929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 106,604	\$ 115,800	\$ -	\$ 222,404
折舊費用	\$ 9,246,634	\$ 974,041	\$ 11,003	\$ 10,231,678
攤銷費用	\$ -	\$ 19,635	\$ 34,077	\$ 53,712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582 人及 3,2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111 年及 110 年平均員工福利(不含董事)分別為 2,451 仟元及 2,492 仟元，其中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2,254 仟元及 2,321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 3%。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無選任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 董 事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二) 經 理 人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 員 工

本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具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任人才。員工酬勞總額度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股利發放，員工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u>\$307,880</u>		2%	<u>\$330,737</u>		2%
董事酬勞	<u>\$153,940</u>		1%	<u>\$165,369</u>		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5 日及 110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 330,737</u>	<u>\$ 27,831</u>
員工現金酬勞		
董事酬勞	<u>\$ 165,369</u>	<u>\$ 13,916</u>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2,368,000	\$ 2,356,684
以前年度所得稅	2,006	16,419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變動數	(365,000)	73,0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05,006</u>	<u>\$ 2,446,10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986,000	\$ 3,208,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782,000)	(422,316)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04,000	2,785,684
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可減除		
之暫時性差異	(201,000)	(356,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期		
之調整	<u>2,006</u>	<u>16,41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05,006</u>	<u>\$ 2,446,103</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稅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u>\$ 5,395</u>	<u>\$ 2,33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386,821</u>	<u>\$ 2,256,78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閒置產能	\$ 32,000	\$ 312,000	\$ 344,000
未實現存貨損失	172,000	63,000	235,000
資產減損損失	157,000	(37,000)	120,000
其 他	84,000	27,000	111,000
	<u>\$ 445,000</u>	<u>\$ 365,000</u>	<u>\$ 810,000</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虧損扣抵	\$ 109,000	(\$ 109,000)	\$ -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307,000	(135,000)	172,000
資產減損損失	-	157,000	157,000
其 他	102,000	14,000	116,000
	<u>\$ 518,000</u>	<u>(\$ 73,000)</u>	<u>\$ 445,000</u>

(四)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二、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本期淨利	(仟股)	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	(仟股)	本期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2,927,165	3,980,000	<u>\$ 3.25</u>	\$ 13,594,643	3,980,000	<u>\$ 3.4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17,642		-	9,93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u>\$ 12,927,165</u>	<u>3,997,642</u>	<u>\$ 3.23</u>	<u>\$ 13,594,643</u>	<u>3,989,930</u>	<u>\$ 3.4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政府補助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5,131,600 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資金週轉，自本金第 36~37 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49 期平均攤還本金。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79%~1.89%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 4,837,63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差額 293,97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息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將於借款期間分期轉列其他收入。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分別為 47,599 仟元及 20,485 仟元，並認列該借款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94,824 仟元及 30,781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外匯合約到期日之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之程度分為 1 至 3 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公 第 1 等 級	允 第 2 等 級	價 第 3 等 級	值 合 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9,968,462	\$ -	\$9,968,462	\$ -	\$9,968,462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公 第 1 等 級	允 第 2 等 級	價 第 3 等 級	值 合 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9,956,086	\$ -	\$9,956,086	\$ -	\$9,956,086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4,279	\$ -	\$ 4,279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44,433	-	-	44,433
合 計	<u>\$ 44,433</u>	<u>\$ 4,279</u>	<u>\$ -</u>	<u>\$ 48,71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4,587,832	\$ -	\$ -	\$ 14,587,832
－國內非上市（櫃）有				
價證券	-	22,560	556,504	579,064
合 計	<u>\$ 14,587,832</u>	<u>\$ 22,560</u>	<u>\$ 556,504</u>	<u>\$ 15,166,8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0,057	\$ -	\$ 50,05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0,977,904	\$ -	\$ -	\$ 10,977,904
－國內非上市（櫃）有				
價證券	-	21,010	8,076	29,086
合 計	<u>\$ 10,977,904</u>	<u>\$ 21,010</u>	<u>\$ 8,076</u>	<u>\$ 11,006,990</u>

5.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1 及 110 年度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8,076	\$ 107
新 增	555,000	10,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72)	(2,031)
期末餘額	<u>\$ 556,504</u>	<u>\$ 8,076</u>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84,164	\$ 8,684,164	\$ 20,226,289	\$ 20,226,28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767,241	4,767,241	7,501,536	7,501,536
其他應收款	256,731	256,731	283,312	283,312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12,710	212,710	380,255	380,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712	48,712	50,057	50,0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166,896	15,166,896	11,006,990	11,006,99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1,430,417	1,430,417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55,792	3,255,792	4,495,424	4,495,424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8,806,081	8,806,081	9,550,873	9,550,873
應付公司債	9,968,462	9,968,462	9,956,086	9,956,08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5,949,502	35,949,502	12,633,865	12,633,865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810	1,810	1,810	1,81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來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之管理，係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予以調整使稅後損益或權益增加之金額，匯率變動 1% 時，其對稅後損益或權益係為同金額之影響。新台幣對美金貶值 1%，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淨利益將分別增加 60,201 仟元及 71,384 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的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36,131,600	\$ 14,199,041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 1%，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 361,316 仟元及 141,99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12,061,873	\$ 1,810	\$ -	\$12,063,683
租賃負債	124,925	123,455	1,753,894	2,002,274
浮動利率負債	3,100,000	6,637,327	26,394,273	36,131,600
固定利率負債	-	-	10,000,000	10,000,000
	<u>\$15,286,798</u>	<u>\$ 6,762,592</u>	<u>\$38,148,167</u>	<u>\$60,197,55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10年	10~15年	1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248,380</u>	<u>\$ 346,692</u>	<u>\$ 548,748</u>	<u>\$ 548,748</u>	<u>\$ 309,706</u>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2年	2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14,046,296	\$ 1,810	\$ -	\$14,048,106
租賃負債	114,444	108,298	1,789,192	2,011,934
浮動利率負債	2,002,441	1,570,000	10,626,600	14,199,041
固定利率負債	212,976	-	10,000,000	10,212,976
	<u>\$16,376,157</u>	<u>\$ 1,680,108</u>	<u>\$22,415,792</u>	<u>\$40,472,05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2年	2~5年	5~10年	10~15年	15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222,742</u>	<u>\$ 320,784</u>	<u>\$ 528,984</u>	<u>\$ 528,890</u>	<u>\$ 410,534</u>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麗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邦香港公司	子 公 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WEG 公司")	子 公 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WTL 公司")	子 公 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Callisto 公司")	子 公 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子 公 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WECA 公司")	子 公 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WECJ 公司")	子 公 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Landmark 公司")	子 公 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 公 司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METC 公司")	子 公 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NTCJ 公司")	孫 公 司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公司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水泥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 7,349,083	\$ 9,936,348
WECJ 公司	5,640,271	5,884,031
華邦蘇州公司	2,914,234	4,022,285
其 他	1,835,428	1,979,585
孫 公 司	15,549	4,186
其他關係人	294	114
	<u>\$ 17,754,859</u>	<u>\$ 21,826,549</u>

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製 造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2,942,876	\$ 3,244,368
其 他	<u>469,952</u>	<u>570,694</u>
	<u>\$ 3,412,828</u>	<u>\$ 3,815,062</u>

關 係 人 類 別	推 銷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WECA 公司	\$ 254,693	\$ 229,478
其 他	68,199	73,887
其他關係人	<u>363</u>	<u>335</u>
	<u>\$ 323,255</u>	<u>\$ 303,700</u>

關 係 人 類 別	管 理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4,078	\$ 13,788
子 公 司	3,779	3,977
其他關係人	<u>675</u>	<u>-</u>
	<u>\$ 18,532</u>	<u>\$ 17,765</u>

關 係 人 類 別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u>\$ 912,513</u>	<u>\$ 853,873</u>

關 係 人 類 別	股 利 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355,200	\$199,800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公司	149,330	75,000
華新科技公司	38,780	51,707
其 他	<u>6,508</u>	<u>10,013</u>
	<u>\$549,818</u>	<u>\$336,520</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新唐公司	\$ 48,613	\$ 26,282
關聯企業	71	64
其他關係人	<u>328</u>	<u>971</u>
	<u>\$ 49,012</u>	<u>\$ 27,317</u>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收	款 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 553,174	\$ 840,586
WECJ 公司	461,590	703,787
WECA 公司	140,764	303,816
其 他	<u>23,511</u>	<u>96,450</u>
	<u>\$ 1,179,039</u>	<u>\$ 1,944,639</u>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付	款 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376,135	\$ 814,340
其 他	<u>85,904</u>	<u>99,241</u>
	<u>\$ 462,039</u>	<u>\$ 913,581</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收 款 及 其 他 流 動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52,073	\$ 21,817
其他關係人	<u>1,653</u>	<u>154</u>
	<u>\$ 53,726</u>	<u>\$ 21,971</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付 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63,149 \$ 207,530
其他關係人	17,723 31,922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4</u>
	<u>\$ 280,872</u> <u>\$ 239,456</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545	\$ 54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03	203
	<u>\$ 748</u>	<u>\$ 748</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780</u>	<u>\$ 1,78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華寶保種育種				
公司	\$ 55,200	\$ -	\$ 36,181	\$ -
其他關係人	68	479	68	479
	<u>\$ 55,268</u>	<u>\$ 479</u>	<u>\$ 36,249</u>	<u>\$ 479</u>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機器設備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四)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使 用 權 資 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033	\$ -
子 公 司	-	197
其他關係人	-	1,350
	<u>\$ 1,033</u>	<u>\$ 1,547</u>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負 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845	\$ -
子 公 司	-	3,867
其他關係人	-	678
	<u>\$ 5,845</u>	<u>\$ 4,545</u>

關 係 人 類 別	利 息	費 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89	\$ 19
子 公 司	28	91
其他關係人	3	9
	<u>\$ 120</u>	<u>\$ 119</u>

(五) 出租／轉租協議

請參閱附註十四。

(六) 取得股權

111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27,493	華新麗華公司普通股	\$ 765,825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500,000	嘉和綠能公司普通股	555,000
關聯企業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000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普通股	210,000
子 公 司				
Landmark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70	WECJ 公司股權	<u>190,070</u>
				<u>\$ 1,720,895</u>

110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孫 公 司				
NTCJ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 股	METC 公司股權	<u>\$ 357,898</u>

(七)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孫 公 司		
保證金額	<u>\$ 6,972,000</u>	<u>\$ 11,080,076</u>
實際動支金額	<u>\$ 952,840</u>	<u>\$ -</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本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10,698	\$ 334,753
退職後福利	<u>689</u>	<u>18,154</u>
	<u>\$ 511,387</u>	<u>\$ 352,907</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同業水準及市場趨勢建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分別約為美金 3,957 仟元及 75,493 仟元、日幣 321,200 仟元及 310,190 仟元、歐元 0 仟元及 550 仟元。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3,102,440</u>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5,826	30.71	\$	8,163,510	27.68
歐 元		1,483	32.72		48,517	31.32
日 圓		3,433,010	0.2324		1,202	37,645
人 民 幣		10,647	4.408		1,850,370	0.2405
					124,519	4.344
						540,912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042	30.71	\$ 676,914	\$	19,492	27.68	\$ 539,527	
歐 元		786	32.72	25,717		760	31.32	23,791	
日 圓		985,033	0.2324	228,922		700,608	0.2405	168,518	
以色列幣		10,009	8.7301	87,382		7,007	8.8912	62,30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9,795	30.71	2,143,412		98,224	27.68	2,718,845	
歐 元		3,365	32.72	110,094		48,935	31.32	1,532,653	
日 圓		3,559,564	0.2324	827,243		2,704,144	0.2405	650,347	
以色列幣		3,514	8.7301	30,675		2,098	8.8912	18,654	

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美 金		\$ 591,600	(\$ 131,846)
日 圓		183,009	6,961
人 民 幣		26,157	14,699
		<u>\$ 800,766</u>	<u>(\$ 117,147)</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八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九。

三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附表一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實際動支金額 (外幣為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華邦電子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 司間接100% 持股之子公司	\$ 17,103,199 (註一)	\$ 10,706,900 (JPY46,071,000) (註三)	\$ 6,972,000 (JPY30,000,000) (註三)	\$ 952,840 (JPY 4,100,000)	\$ -	7.40%	\$ 47,081,498 (註五)	是	否	否
1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子 公 司	17,565,938 (註二)	2,080,810 (JPY 5,650,000) 及 (USD 25,000) (註四)	2,080,810 (JPY 5,650,000) 及 (USD 25,000) (註四)	659,040 (JPY 287,980) 及 (USD 19,281)	-	11.85%	17,565,938 (註六)	是	否	否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 1.5 倍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新唐科技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新唐科技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三：此餘額係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四：此餘額係經新唐科技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五：本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限額皆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六：新唐科技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新唐科技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附表二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邦電子公司	股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該公司為本公司持股 22.20%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7,527,493	\$ 11,683,298	7	\$ 11,683,29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50,000,210	1,672,502	5	1,672,50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8,400,117	663,609	2	663,609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50,062,641	568,211	10	568,211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305	212	-	212	
	股票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2,450	-	12,450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	10,110	-	10,110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000,000	7,671	10	7,671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5,440	124	5	124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000,000	-	16	-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獨立董事	"	55,500,000	548,709	15	548,709	
特別股								
	富邦特（2881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000	10,993	-	10,993	
	國泰特（2882A）	無	"	65,000	3,679	-	3,679	
	新光金乙特（2888B）	無	"	829,000	29,761	-	29,76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WECA 公司	股票 Kneron Holding Company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7,808	USD 2,000	1	USD 2,000	
	基金 Vanguard Short-Term Corporate Bond ETF (VCSH)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USD 1,804	-	USD 1,804	
	iShares National Muni Bond ETF (MUB)	無	"	17,000	USD 1,794	-	USD 1,794	
	JVP VIII, L.P.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25,191	7	USD 25,191	
	JVP X Funds	無	"	-	USD 14,922	4	USD 14,922	
WECJ 公司	股票 Nihon Computer Co.,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JPY -	1	JPY -	
GLMTD 公司	股票 TEGNA Electronics Private Limited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1,000	INR 30,010	10	INR 30,010	
新唐科技公司	股票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5,000	9,844	5	9,844	
	弘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4,680	919	-	919	
	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	8,800,000	492,800	4	492,800	
	Autotalks Ltd.特別股 E	無	"	3,932,816	614,200	9	614,200	
	認股權憑證 Autotalk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6,775	-	76,775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45,000	-	45,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松勇公司	股 票 九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650,000	\$ 116,985	5	\$ 116,985	
NTCJ 公司	股 票 Symetrix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0,268	-	1	-	

註：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大陸公司，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附表三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買入賣出										期													
					股	數	成	本	金	額	股	數	成	本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分（損）益	股	數	成
華邦電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參與現金增資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22,000,000		\$	2,082,335		25,527,493		\$	765,825		-	\$	-	\$	-	\$	-		247,527,493		\$	2,848,160	
華邦電子公司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參與現金增資	其他關係人		-			-		55,500,000			555,000		-		-		-		-		55,500,000			555,000	
NTCJ 公司	TPSCo.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TPSCo.	母子公司		14,700 （註）			1,289,679		30,919			358,772		-		-		-		-	投資損益 126,86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326 遞延未實現損益 （ 67,769）	45,619			1,710,869	

註：TPSCo.於併購交易時約定自收購基準日（109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期間，若有稅後淨利時，須依持股比例返還其獲利予 Panasonic Corporation，因此 NTCJ 公司於前述期間對 TPSCo.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惟自 111 年 4 月起已無上述限制條件，故具重大影響力，並自 111 年 4 月起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本期自 111 年 4 月起認列投資損益。

附表四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08	\$ 425,823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亞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22	638,728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22	454,092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哲毅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6.16~111.12.18	331,348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華邦電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11.01.23~111.12.22	341,842	依工程進度驗收後月結付款	銳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招標，比價及議價	營業使用	無

附表五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7,349,083	14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 553,174	12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5,640,271	1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61,590	10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914,234	6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135	-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661,541	3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40,764	3	
華邦電子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73,887	-	月結3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1,464	-	
華邦香港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249,304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8,013)	(100)	
WECJ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JPY 24,946,747	97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994,248)	(93)	
WE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JPY 659,811	3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42,480)	(7)	
華邦蘇州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RMB 662,557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RMB 257)	(100)	
WECA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56,502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4,584)	(95)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8,079,378	4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41,110	12	
新唐科技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1,961,416	24	次月結15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58,632)	(10)	
新唐科技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045,764	13	次月結15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448,177)	(28)	
新唐科技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335,654	4	次月結15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84,359)	(5)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62,269	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08,679	9	
新唐科技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173,354	2	月結3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20,828)	(1)	
新唐科技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49,214	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33,052	3	
新唐科技公司	九齊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229,401	1	月結4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15,704	1	
芯唐香港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271,014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4,595)	(100)	
NTCA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進 貨	USD 8,744	100	月結9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3,539)	(100)	
NT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USD 65,019	8	次月結1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5,165	5	

（接次頁）

(承 前 頁)

進 (銷) 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	
新唐新加坡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銷 貨	USD 10,791	3	次月結15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2,741	9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USD 141,550	45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6,902	56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JPY 19,356,022	37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2,233,479)	(25)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JPY 26,308,826	26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871,831	14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100%持股之子公司	進 貨	USD 202,508	69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14,165)	(71)	
NTCJ 公司	TPSCo.	關聯企業	進 貨	JPY 20,139,308	39	次月結10天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087,101)	(12)	
NTCJ 公司	華昕科技 (蘇州) 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JPY 13,025,750	13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2,864,430	21	
新唐新加坡公司	華昕科技 (蘇州) 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USD 7,786	3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USD 619	2	
AMTC 公司	TPSCo.	關聯企業	銷 貨	JPY 1,305,035	50	次月結1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JPY 138,201	62	

附表六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553,174	10.55	\$ -	\$ -	\$ 481,835	\$ -
華邦電子公司	WECJ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461,590	9.68	-	-	-	-
華邦電子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40,764	7.47	-	-	-	-
WECA 公司	華邦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母公司	USD 5,591	(註)	-	-	USD 1,571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香港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41,110	91.16	-	-	141,110	-
新唐科技公司	NTCA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108,679	3.49	-	-	108,679	-
新唐新加坡公司	NTCJ 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USD 16,902	9.69	-	-	USD 16,902	-
NTCJ 公司	新唐新加坡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JPY 1,871,831	14.11	-	-	JPY 1,871,831	-
NTCJ 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51% 持股之子公司	USD 5,165	17.08	-	-	USD 5,165	-
NTCJ 公司	華昕科技(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JPY 2,864,430	4.91	-	-	JPY 2,864,430	-

註：主係其他應收款，不適用週轉天數之計算。

附表七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邏輯 IC 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 4,436,920	\$ 4,436,920	214,954,635	51	\$ 8,941,174	\$ 4,220,773	\$ 2,161,53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58,517	2,758,517	87,960,000	100	2,067,211	30,439	30,439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278,158	71,150,000	100	581,154	129,345	129,33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半導體相關軟硬體系統整合設計	167,660	167,660	4,000	100	234,733	69,921	69,92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168,755	168,755	5,343,000	100	185,332	51,954	51,954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90,070	-	2,970	100	312,463	147,128	101,815	(註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Seychelles	投資業務	155,663	155,663	4,470,000	100	132,048	(404)	(404)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156,292	40,000,000	100	95,763	(17,185)	(17,185)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Technology Ltd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21,242	100,000	100	87,383	12,301	12,30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Germany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28,679	28,679	850,000	100	25,717	673	673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	Hong Kong	投資業務	2,967	2,967	780,000	100	2,929	26	26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874,825	1,874,825	182,840,999	38	7,996,268	1,026,111	386,75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農林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240,000	30,000	24,000,000	30	264,303	(5,630)	(1,31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 1,683,207	\$ 1,683,207	3,067	100	\$ 2,097,702	\$ 30,487	\$ 30,487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	112,644	-	-	-	147,128	45,313	(註 1)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Callisto Technology Limited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30,895 USD 1,000	30,895 USD 1,000	1,000,000	100	30,362 USD 989	(192) (USD 6)	(192) (USD 6)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5,415	135,415	27,998,400	99.99	102,348	(524)	(524)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衛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開發車用與工業控制軟體及服務	3,000	-	300,000	100	3,000	-	-	(註 2)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	427,092	427,092	107,400,000	100	611,146	66,834	66,834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4,987	274,987	8,897,789	100	285,197	(17,224)	(17,224)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590,953	590,953	17,960,000	100	368,652	(17,278)	(17,278)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松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投資業務	38,500	38,500	3,850,000	100	147,758	14,445	14,445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211	30,211	600,000	100	21,647	1,186	1,186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90,862	190,862	60,500	100	210,631	10,280	10,280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319,054	1,319,054	45,100,000	100	1,959,771	168,131	168,131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Korea Limited	Korea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30,828	30,828	125,000	100	12,708	907	907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	Japan	投資業務	\$ 5,927,849	\$ 5,927,849	100	100	\$ 7,567,843	\$ 1,352,222	\$ 1,352,222	
Marketplace Management Limited	Goldbond LLC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投資業務	1,473,559	1,473,559	-	100	285,197	(16,951)	(16,951)	
Nuvoto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Nuvoton Technology Israel Ltd.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46,905	46,905	1,000	100	294,012	(3,737)	(3,737)	
Nuvoton Technology Holdings Japan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銷售及服務	111,520	111,520	9,480	100	11,402,133	1,352,086	1,352,086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55,760	55,760	4,000	100	233,534	91,737	91,737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Tower Partners Semiconductor Co., LTD.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工及銷售	1,648,451	-	45,619	49	1,710,869	493,050	126,861	(註3及註4)

註 1：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8 月 4 日決議通過向 Landmark 公司收購 WECJ 公司全數股權，取得日為 111 年 11 月 30 日。

註 2：衛來科技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設立。

註 3：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順逆流交易認列。

註 4：TPSCo.於併購交易時約定自收購基準日（109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3 月 31 日之期間，若屬稅後淨利時，須依持股比例返還其獲利予 Panasonic 公司，因此 NTCJ 公司於前述期間對 TPSCo.不具重大影響力，故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惟自 111 年 4 月起已無上述限制條件，故具重大影響力，並自 111 年 4 月起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處理。本期自 111 年 4 月起認列投資損益。

註 5：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附表八 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邦電子公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 276,435 (USD 9,000)	透過第三地區華邦香港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276,435 (USD 9,000)	\$ -	\$ -	\$ 276,435 (USD 9,000)	\$ 38,278	100	\$ 38,278	\$ 419,622	\$ 35,880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陸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維修、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ML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68,036 (USD 2,000)	-	-	68,036 (USD 2,000)	(16,630)	51	(8,516)	147,465	-
新唐科技公司	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	16,429 (USD 5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MML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	51	-	(1,556) (註二)	-
新唐科技公司	芯唐電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IC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4,749	51	2,432	117,041	-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8,688 (CNY 2,000) (註三)	透過第三地區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 (註三)	-	-	- (註三)	(16)	51	(8)	4,203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基礎認列。

註二：因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期末淨值為負數，轉列至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註三：係由芯唐上海公司直接對松智蘇州公司投入資金。

2. 轉投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華邦電子公司	NTD276,435 仟元 (USD9,000 仟元)	NTD276,435 仟元 (USD9,000 仟元)	NTD56,497,798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	NTD282,135 仟元 (USD8,500 仟元)	NTD282,135 仟元 (USD8,500 仟元)	NTD10,539,562 仟元

註四：依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五。
-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883,848,423	22.2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0,003,072	6.0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頁	次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28～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80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81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82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83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六			84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8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34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87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87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36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36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36～37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48～49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十			88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89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90	
應付設備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91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92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93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94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95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96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九			97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二十			98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二一			99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二			100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三			101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二四			10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二五及二六			103～104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十			46～4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週 轉 金		\$ 19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34
	活期存款—台幣	133,568
	活期存款—外幣 USD 7,836 仟元，匯率 30.71	240,629
	活期存款—外幣 JPY 3,358,593 仟元，匯率 0.2324	780,537
	活期存款—外幣 EUR 1,483 仟元，匯率 32.72	48,517
	活期存款—外幣 RMB 189 仟元，匯率 4.408	834
	定期存款—台幣	4,526,903
	定期存款—外幣 USD 39,000 仟元，匯率 30.71	1,197,690
	定期存款—外幣 RMB 10,200 仟元，匯率 4.408	44,962
約當現金	公債 RP—到期日：112.01.03~112.01.16，利率： 0.80%~0.88%	<u>1,710,000</u>
		<u>\$ 8,684,164</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面 值 (元)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單 價 (元)	價 總 值 額
股 票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47,527,493	\$10	\$ 2,848,160	47.20	\$ 11,683,29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210	10	1,395,009	11.15	1,672,50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00,117	10	266,936	79.00	663,609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62,641	10	526,293	11.35	568,211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305	10	186	40.00	212
			<u>\$ 5,036,584</u>		<u>\$ 14,587,832</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客戶 Y	非關係人，貨款	\$ 479,184
客戶 A019	"	427,815
客戶 A016	"	378,756
客戶 A020	"	213,244
客戶 A021	"	185,136
其他（註 1）	"	1,980,067
減：備抵損失		(76,000)
		<u>\$ 3,588,202</u>

註 1：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註 2：本公司無超過 1 年以上之應收帳款。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92,857
應收代發薪資	52,073
其他（註）	<u>11,801</u>
	<u>\$ 256,731</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1,554,379	\$ 1,293,029
在 製 品	11,161,756	10,367,859
原 物 料	1,505,218	1,383,231
在途存貨	249	24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177,234</u>)	<u>-</u>
	<u>\$ 13,044,368</u>	<u>\$ 13,044,368</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光罩費	\$ 259,394
預付 Probe Card	143,786
預付材料費	129,697
預付技術權利費	116,948
預付維修費	91,144
預付薪資	63,364
其他（註）	<u>57,281</u>
	<u>\$ 861,614</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公 允 價 值	本 期 股 數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股 數	減 少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餘 額 公 允 價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3	\$ 11,910	-	\$ 540	-	\$ -	3	\$ 12,450	無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	9,100	-	1,010	-	-	1	10,110	無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7,963	-	-	-	(292)	1,000,000	7,671	無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40	113	-	11	-	-	5,440	124	無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	-	-	-	-	4,000,000	-	無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	-	55,500,000	555,000	-	(6,291)	55,500,000	548,709	無
		<u>\$ 29,086</u>		<u>\$ 556,561</u>		<u>(\$ 6,583)</u>		<u>\$ 579,064</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股	期 增		加 額	本 股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金	額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954,635		\$ 7,844,763		-	\$ 2,171,184			-	(\$ 1,074,773)	(註 1)		214,954,635	51	\$ 8,941,174	\$ 24,719,783	無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87,960,000		1,666,124		-	401,087			-	-			87,960,000	100	2,067,211	2,067,211	無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71,150,000		435,975		-	145,179			-	-			71,150,000	100	581,154	581,154	無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	-		-		2,970	312,463	(註 3)		-	-			2,970	100	312,463	312,463	無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4,000		168,518		-	66,215			-	-			4,000	100	234,733	234,733	無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	5,343,000		151,284		-	34,048			-	-			5,343,000	100	185,332	185,332	無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4,470,000		132,662		-	-			-	(614)			4,470,000	100	132,048	132,048	無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40,000,000		103,563		-	-			-	(7,800)			40,000,000	100	95,763	95,763	無
Winbond Technology LTD	100,000		62,301		-	25,082			-	-			100,000	100	87,383	87,383	無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850,000		23,791		-	1,926			-	-			850,000	100	25,717	25,717	無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	780,000		2,903		-	26			-	-			780,000	100	2,929	2,929	無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2,840,999		8,257,867		-	-			-	(261,599)	(註 2)		182,840,999	38	7,996,268	7,996,268	無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u>28,596</u>		21,000,000	<u>235,707</u>	(註 4)		-	<u>-</u>			24,000,000	30	<u>264,303</u>	264,303	無
			<u>\$ 18,878,347</u>			<u>\$ 3,392,917</u>				<u>(\$ 1,344,786)</u>					<u>\$ 20,926,478</u>		

註 1：係現金股利。

註 2：包括現金股利及權益法調整。

註 3：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8 月 4 日決議通過向 Landmark 公司收購 WECJ 公司全部股權，取得日為 111 年 11 月 30 日。

註 4：主係本公司參與華寶保種育種公司現金增資 210,000 仟元，除依持股比例認購外，另以特定人身分認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認購 21,000 仟股。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790,249	\$ 58,486	\$ -	\$ 1,848,735
房屋及建築	26,655	50,841	10,527	66,969
其他設備	<u>27,783</u>	<u>13,946</u>	<u>16,550</u>	<u>25,179</u>
成本合計	<u>\$ 1,844,687</u>	<u>\$ 123,273</u>	<u>\$ 27,077</u>	<u>\$ 1,940,883</u>
累計折舊：				
土 地	\$ 245,617	\$ 85,726	\$ -	\$ 331,343
房屋及建築	22,201	23,619	10,527	35,293
其他設備	<u>17,948</u>	<u>10,430</u>	<u>16,550</u>	<u>11,828</u>
累計折舊合計	<u>\$ 285,766</u>	<u>\$ 119,775</u>	<u>\$ 27,077</u>	<u>\$ 378,464</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長期預付材料款	\$ 1,761,997
質押定期存款	129,711
其他（註）	<u>117,577</u>
	<u>\$ 2,009,285</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Z052	非關係人；貨款	\$ 27,587
Z043	非關係人；貨款	23,852
Z047	非關係人；貨款	9,835
Z049	非關係人；貨款	7,534
Z051	非關係人；貨款	6,350
Z050	非關係人；貨款	5,529
其他（註）	非關係人；貨款	<u>21,324</u>
		<u>\$ 102,011</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備 註	金 額
Z018	非關係人；貨款	\$ 287,276
Z030	非關係人；貨款	263,552
Z053	非關係人；貨款	198,748
其他（註）	非關係人；貨款	<u>1,942,166</u>
		<u>\$ 2,691,742</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設備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Applied Materials South EastAsia pte. Ltd.	\$ 189,941
其他（註）	<u>3,192,580</u>
	<u>\$ 3,382,521</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獎金	\$ 1,699,040
應付維修費	697,51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61,820
應付權利金	393,459
其他（註）	<u>2,171,727</u>
	<u>\$ 5,423,560</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暫收及代收款等	\$ 47,612
預收貨款	<u>27,760</u>
	<u>\$ 75,372</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債 券 名 稱	受 託 人	擔 保 人	發 行 日 期	付 息 日 期	利率(年息)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數 額	期 末 餘 額	未 攤 銷 溢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償 還 辦 法	擔 保 情 形	備 註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永豐銀行	合作金庫、中國信託、台新銀行、兆豐銀行、星展銀行、臺灣銀行、彰化銀行、玉山銀行、第一銀行、臺灣企銀	107.07.17	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	\$ 10,000,000	\$ -	\$ 10,000,000	\$ 31,538	\$ 9,968,462	發行日起屆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中科 12 吋廠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期 間	利 率（年 息）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註一)	興建廠房及設備貸款	\$ 31,000,000	108.01.14~115.09.19	2.43%	\$ 42,000,000	12 吋晶圓廠房及機器設備
無擔保借款						
政府借款(註二)	機器設備/營運週轉金	<u>5,131,600</u>	109.12.28~117.11.15	1.13%~1.33%	<u>5,131,600</u>	無
小 計		36,131,600			<u>\$ 47,131,600</u>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100,000)				
減：聯貸手續費		(47,250)				
減：政府補助折價		(<u>134,848</u>)				
		<u>\$ 32,849,502</u>				

註一：臺灣銀行聯貸案(五)自 112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攤還。

註二：政府借款自本金第 36~37 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49 期平均攤還本金。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土 地	93.02~132.12	2.37%~2.47%	\$ 1,584,088
建 築	108.01~115.12	0.90%~1.60%	33,147
其他設備	108.06~115.12	1.04%~1.86%	<u>12,070</u>
			1,629,30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87,383</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541,922</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產品責任保證負債	\$ 242,064
長期遞延收入	134,848
其他（註）	<u>16,246</u>
	<u>\$ 393,158</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DRAM 產品收入	晶圓 1,905 片；晶粒 852,046 仟顆	\$ 21,640,906
Flash 產品收入	晶圓 187 片；晶粒 2,713,297 仟顆	29,492,494
其 他	—	<u>5,771</u>
		<u>\$ 51,139,171</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金	額
期初存料		\$	804,100
加：本期進料			8,526,964
減：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	2,753,376)
報廢損失		(	5,386)
期末原物料		(	<u>1,505,218)</u>
本期耗用材料			5,067,084
直接人工			283,735
製造費用			<u>22,093,053</u>
本期製造成本			27,443,872
加：期初在製品			7,223,963
減：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103,793
報廢損失		(	78,769)
期末在製品		(	<u>11,161,756)</u>
本期製成品成本			23,531,103
加：期初製成品			2,025,419
減：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63,965
報廢損失		(	45,425)
期末製成品		(	<u>1,554,379)</u>
加：其他營業成本			485,74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291,982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449,088
減：未實現銷貨毛利		(	<u>66,340)</u>
			<u>\$ 27,181,153</u>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449,748
技術服務費	322,892
佣金支出	220,068
出 口 費	91,153
其他（註）	<u>145,167</u>
	<u>\$ 1,229,028</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2,159,713
材 料 費	487,471
水電瓦斯費	461,147
其他（註）	<u>1,564,261</u>
	<u>\$ 4,672,592</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2,381,796
材 料 費	1,720,191
技術服務費	912,513
折 舊	530,259
勞 務 費	444,589
其他（註）	<u>621,370</u>
	<u>\$ 6,610,718</u>

註：各項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政府補助收入	\$ 47,599
租金收入	36,358
服務收入	32,239
下腳變賣收入	20,502
其他（註）	<u>27,642</u>
	<u>\$ 164,340</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什項支出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二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發行公司債保證案主辦費及管理費	\$ 93,880
聯貸主辦費	28,577
租金支出	18,502
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折舊 費用	11,040
其他（註）	<u>7,053</u>
	<u>\$ 159,052</u>

註：各項目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附件六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中市大雅區科雅一路8號

電話：(04)25218168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來源主要為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及快閃記憶體等。

因快閃記憶體之特定系列毛利率相較其他產品系列較高，且其銷貨收入比重較高，由於該產品特定系列之毛利佔民國112年度淨利係屬重大，因此，將此產品特定系列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民國112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以確認銷貨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會計師 徐 文 亞

徐文亞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6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436,796	6	\$ 8,684,164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11,551	-	48,712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12,760,052	7	14,587,832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3,437,272	2	3,588,202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七）	1,121,576	1	1,179,03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378,761	-	256,731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6,124,079	10	13,044,368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19,807	1	861,61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4,889,894	27	42,250,662	2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83,885	-	579,06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1,584,279	13	20,926,478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95,830,976	57	87,575,274	5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466,315	1	1,562,41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334,644	-	275,25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1,327	-	18,15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723,000	1	810,00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及二七）	908,530	1	2,009,28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2,442,956	73	113,755,932	73
1XXX	資 產 總 計	\$167,332,850	100	\$156,006,594	100
負債及權益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	-	\$ 102,011	-
2170	應付帳款	4,674,777	3	2,691,74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554,797	-	462,039	-
2213	應付設備款	8,932,496	6	3,382,521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七）	4,047,687	3	5,423,56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74,609	-	1,386,82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87,030	-	87,383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8,837,327	5	3,100,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7,968	-	75,37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7,796,691	17	16,711,449	1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七）	9,980,978	6	9,968,462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四）	35,167,395	21	32,849,502	2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459,197	1	1,541,92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02,082	-	379,10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七）	329,690	-	393,15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7,239,342	28	45,132,149	29
2XXX	負債總計	75,036,033	45	61,843,598	40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41,800,002	25	39,800,002	25
3200	資本公積	10,135,865	6	7,785,918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72,874	3	3,434,16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2,702,753	14	28,780,952	1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7,855)	(1)	(654,652)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893,178	8	15,016,611	10
3XXX	權益總計	92,296,817	55	94,162,996	6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167,332,850	100	\$156,006,59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 37,561,043	100	\$ 51,139,1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七）	<u>31,740,350</u>	<u>84</u>	<u>27,181,153</u>	<u>53</u>
5950	營業毛利	<u>5,820,693</u>	<u>16</u>	<u>23,958,018</u>	<u>4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20,564	3	1,229,028	3
6200	管理費用	1,248,332	3	4,672,59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62,127	20	6,610,718	13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附註九）	<u>8,730</u>	<u>-</u>	<u>(39,00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639,753</u>	<u>26</u>	<u>12,473,338</u>	<u>25</u>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u>(3,819,060)</u>	<u>(10)</u>	<u>11,484,680</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7,193	-	59,527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二七）	473,871	1	551,906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二七）	117,099	-	164,34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47,887	5	2,925,842	6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附註二七）	<u>70,878</u>	<u>-</u>	<u>53,438</u>	<u>-</u>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損失）	<u>-</u>	<u>-</u>	<u>36,181</u>	<u>-</u>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附註三十）	<u>72,911</u>	<u>-</u>	<u>809,964</u>	<u>2</u>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u>(172,709)</u>	<u>-</u>	<u>(822,862)</u>	<u>(2)</u>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三、二四及二七）	<u>(943,182)</u>	<u>(2)</u>	<u>(59,527)</u>	<u>-</u>
7590	什項支出	<u>(163,633)</u>	<u>-</u>	<u>(159,052)</u>	<u>-</u>
76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附註十二）	<u>-</u>	<u>-</u>	<u>(112,26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30,315</u>	<u>4</u>	<u>3,447,491</u>	<u>7</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u>(2,388,745)</u>	<u>(6)</u>	<u>14,932,171</u>	<u>29</u>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242,223)</u>	<u>(3)</u>	<u>2,005,006</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u>(1,146,522)</u>	<u>(3)</u>	<u>12,927,165</u>	<u>2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十八)	\$ 88,031	-	\$ 92,2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35,934)	(4)	2,857,430	6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11,502	2	(384,45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1,549)	-	(43,32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271,654</u>)	(<u>1</u>)	<u>250,059</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089,604</u>)	(<u>3</u>)	<u>2,771,924</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236,126</u>)	(<u>6</u>)	<u>\$ 15,699,089</u>	<u>31</u>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虧損)	(<u>\$ 0.29</u>)		<u>\$ 3.2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虧損)	(<u>\$ 0.29</u>)		<u>\$ 3.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盈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00,002	\$ 7,786,124	\$ 2,074,570	\$ 20,733,450	(\$ 861,389)	\$ 12,911,356	\$ 82,444,113
110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1,359,595	(1,359,595)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980,000)	-	-	(3,980,00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359,595	(5,339,595)	-	-	(3,980,000)
盈餘分配合計	-	-	-	-	-	-	-
111 年度淨利	-	-	-	12,927,165	-	-	12,927,165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59,408	206,737	2,405,779	2,771,924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086,573	206,737	2,405,779	15,699,08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8	-	-	-	-	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14)	-	-	-	-	(21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附註八及十一)	-	-	-	300,524	-	(300,524)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800,002	7,785,918	3,434,165	28,780,952	(654,652)	15,016,611	94,162,996
111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	1,338,709	(1,338,709)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980,000)	-	-	(3,980,00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338,709	(5,318,709)	-	-	(3,980,000)
盈餘分配合計	-	-	-	-	-	-	-
112 年度淨利 (損)	-	-	-	(1,146,522)	-	-	(1,146,522)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16,035	(353,203)	(852,436)	(1,089,604)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030,487)	(353,203)	(852,436)	(2,236,126)
現金增資	2,000,000	2,389,599	-	-	-	-	4,389,599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附註二十及二三)	-	70,017	-	-	-	-	70,017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97,592)	-	-	-	-	(97,59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2,077)	-	-	-	-	(12,07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附註八及十一)	-	-	-	270,997	-	(270,997)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800,002	\$ 10,135,865	\$ 4,772,874	\$ 22,702,753	(\$ 1,007,855)	\$ 13,893,178	\$ 92,296,8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388,745)	\$ 14,932,17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264,093	8,113,063
攤銷費用	38,872	52,841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8,730	(39,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3,021	7,525
利息費用	943,182	59,527
利息收入	(127,193)	(59,527)
股利收入	(473,871)	(551,906)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66,63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1,847,887)	(2,925,8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0,878)	(53,43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損失	-	(36,1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12,266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35,812)	(66,340)
碳抵換	42	174
租賃修改利益	(38)	-
政府補助收入	(56,527)	(47,59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增加）減少	(192,278)	45,77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2,200	2,007,69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7,463	765,6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9,502)	30,252
存貨（增加）減少	(3,079,711)	(3,848,554)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8,605	(136,0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8,573	(1,806,912)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2,011)	40,36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501,697	(827,94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2,758	(451,54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383,773)	256,91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734	(18,5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790)	(468,8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300,591	15,085,921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取之利息	\$ 121,153	\$ 58,914
收取之股利	2,204,737	1,718,099
支付之利息	(1,080,160)	(518,173)
支付之所得稅	(589,477)	(3,243,0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956,844</u>	<u>13,101,73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4,661)	(400,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71,703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95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18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1,01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7,024	18,53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55,2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06,331)	(40,798,8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0,878	53,66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95,862	-
取得使用權資產	-	(2,16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1,183)	167,545
取得無形資產—碳權	(5,083)	(93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5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2,555,373)</u>	<u>(42,280,5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1,430,417)
舉借長期借款	12,239,430	23,1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2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3,980,000)	(3,980,000)
償還租賃負債	(97,988)	(102,858)
現金增資	4,389,599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8,351,161</u>	<u>17,636,725</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52,632	(11,542,1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684,164</u>	<u>20,226,289</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436,796</u>	<u>\$ 8,684,16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6 年 9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各種半導體零組件及其他系統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 84 年 10 月 18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並無會計處理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本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亦納入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金額。

1. 金融資產衡量種類

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屬衍生性商品採交割日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4.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利息係認列於財務成本，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交易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係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

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產生之產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

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考慮殘值後，採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计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7至50年
機器設備	3至14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採直線基礎考慮殘值後以耐用年數20~50年提列折舊。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本公司銷售特定產品予特定客戶，依約定估列適當之產品責任保證負債，以支應可能產生之產品風險。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滿足客戶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滿足履約義務時點係於客戶對所承諾資產取得控制，通常為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負債準備。

(十六)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本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

(二十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依未來是否產生課稅所得，調整其帳面金額。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不予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相關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存貨之估計減損，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836,796	\$ 6,974,164
附買回條件政府公債	<u>600,000</u>	<u>1,710,000</u>
	<u>\$ 9,436,796</u>	<u>\$ 8,684,164</u>

本公司部分定期存款因提供作為土地及房屋租賃及海關關稅局等設定質押之用，已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192,553</u>	<u>\$ 129,71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96,557	\$ 4,279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14,994	44,433
	<u>\$ 211,551</u>	<u>\$ 48,712</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1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3.01.05~113.03.15	USD 279,000 /NTD 8,759,16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3.01.05~113.03.07	NTD 4,063,899 /USD 131,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113.01.22~113.01.25	NTD 2,406,005 /EUR 71,412
<u>111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2.01.06~112.03.17	USD 214,500 /NTD 6,577,149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01.13~112.02.17	NTD 1,552,375 /USD 50,500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12,760,052	\$ 14,587,832
國內投資－非上市（櫃）股票	583,885	579,064
	<u>\$ 13,343,937</u>	<u>\$ 15,166,896</u>
流動	\$ 12,760,052	\$ 14,587,832
非流動	583,885	579,064
	<u>\$ 13,343,937</u>	<u>\$ 15,166,89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因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188,513 仟元及 12,179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九。

九、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522,002	\$ 3,664,202
減：備抵損失	(84,730)	(76,000)
	<u>\$ 3,437,272</u>	<u>\$ 3,588,202</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設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

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3,329,791	\$ 179,088	\$ 7,040	\$ 6,083	\$ -	\$ 3,522,0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0,912)	(3,540)	(548)	-	-	(75,000)
備抵損失（個別客戶 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083)	(1,564)	(6,083)	-	(9,730)
攤銷後成本	<u>\$ 3,258,879</u>	<u>\$ 173,465</u>	<u>\$ 4,928</u>	<u>\$ -</u>	<u>\$ -</u>	<u>\$ 3,437,272</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2%	2%	10%	20%	50%	
總帳面金額	\$ 3,485,544	\$ 174,934	\$ 3,724	\$ -	\$ -	\$ 3,664,2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2,129)	(3,499)	(372)	-	-	(76,000)
攤銷後成本	<u>\$ 3,413,415</u>	<u>\$ 171,435</u>	<u>\$ 3,352</u>	<u>\$ -</u>	<u>\$ -</u>	<u>\$ 3,588,20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76,000	\$ 115,000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u>8,730</u>	(39,000)
期末餘額	<u>\$ 84,730</u>	<u>\$ 76,000</u>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145,274	\$ 1,293,029
在製品	13,219,437	10,367,859
原物料	1,750,615	1,383,231
在途存貨	<u>8,753</u>	<u>249</u>
	<u>\$ 16,124,079</u>	<u>\$ 13,044,368</u>

有關存貨反應於營業成本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營業成本	\$ 23,863,852	\$ 24,440,083
未分攤製造費用	5,095,652	2,291,98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報廢損失等	<u>2,780,846</u>	<u>449,088</u>
營業成本	<u>\$ 31,740,350</u>	<u>\$ 27,181,153</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2,456,955	\$ 12,665,907
投資關聯企業	<u>9,127,324</u>	<u>8,260,571</u>
	<u>\$ 21,584,279</u>	<u>\$ 20,926,478</u>

（一）投資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上市（櫃）公司				
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唐科技公司）	\$ 8,549,443	51.21%	\$ 8,941,174	51.21%
非上市（櫃）公司				
Winbond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以下簡稱 WIC 公司）	1,961,148	100%	2,067,211	100%
華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邦香港公司）	679,024	100%	581,154	100%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Japan（以下簡稱 WECJ 公司）	346,194	100%	312,463	100%
Miraxia Edge Technology Corporation（以下簡稱 METC 公司）	296,766	100%	234,733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Atfields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AMTC 公司)	\$ 285,056	100%	\$ -	-
Landmark Group Holdings Ltd.(以下簡稱 Landmark 公司)	-	-	185,332	100%
Great Target Development Ltd. (以下簡稱 GTD 公司)	-	-	132,048	100%
Winbond Electr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 WEIL 公司)	131,382	99.99%	-	-
Callisto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 Callisto 公司)	76,792	100%	95,763	100%
Winbond Technology LTD (以下簡稱 WTL 公司)	102,148	100%	87,383	100%
Winbond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以下簡稱 WEG 公司)	29,002	100%	25,717	100%
松智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松智控股公司)	-	-	2,929	100%
	<u>\$ 12,456,955</u>		<u>\$ 12,665,907</u>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華邦電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新唐科技公司	<u>\$ 30,523,558</u>	<u>\$ 24,719,783</u>

2.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向子公司 Landmark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WECJ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收購 WECJ 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3. 本公司於 112 年 1 月向孫公司 NTCJ 公司收購所持有之 AMTC 公司 100% 股權，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收購 AMTC 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4. Landmark 公司於 112 年 6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5. GTD 公司於 112 年 10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本公司因 GTD 公司清算，故原間接持有之 WEIL 公司（原為 GLMTD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99.99% 股權改為直接持有，此交易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取得 WEIL 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6. 松智控股公司於 112 年 9 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7.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分別為 1,554,117 仟元及 2,540,408 仟元。
8.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因子公司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 288,345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九。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金鑫投資 公司）	\$ 8,842,850	\$ 7,996,268
華寶保種育種股份有限 公司（簡稱華寶保種 育種公司）	<u>284,474</u>	<u>264,303</u>
合 計	<u>\$ 9,127,324</u>	<u>\$ 8,260,571</u>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分別於 111 年 12 月 15 日（於 112 年 5 月底完成增資）及 111 年 5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0 仟股及 60,000 仟股，本公司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別認購 3,000 仟股及 21,000 仟股。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華寶保種育種公司之普通股 27,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5%，採權益法處理。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金鑫投資公司為 182,841 仟股，持股比例為 38%。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		
本年度淨利	\$ 293,770	\$ 385,434
其他綜合損益	691,986	(529,691)
綜合損益總額	<u>\$ 985,756</u>	<u>(\$ 144,257)</u>

本公司於 112 年度，因關聯企業調整投資部位處分部分持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 82,484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請參閱附註十九。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49,445	\$ 26,714,469	\$ 123,302,798	\$ 4,826,759	\$ 53,465,458	\$ 209,358,929
增 添	-	608,768	15,974,723	342,468	1,544,117	18,470,076
處 分	-	(7,109)	(1,318,800)	(36,023)	-	(1,361,932)
轉列待出售資產	-	-	(5,706,116)	-	-	(5,706,116)
重 分 類	(18,231)	18,668,551	34,006,817	684,434	(53,411,397)	(69,82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1,214</u>	<u>\$ 45,984,679</u>	<u>\$ 166,259,422</u>	<u>\$ 5,817,638</u>	<u>\$ 1,598,178</u>	<u>\$ 220,691,13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8,580,334	\$ 99,607,307	\$ 3,596,014	\$ -	\$ 121,783,655
折舊費用	-	2,091,261	7,591,036	458,245	-	10,140,542
處 分	-	(7,109)	(1,318,800)	(36,023)	-	(1,361,932)
轉列待出售資產	-	-	(5,702,110)	-	-	(5,702,11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664,486</u>	<u>\$ 100,177,433</u>	<u>\$ 4,018,236</u>	<u>\$ -</u>	<u>\$ 124,860,155</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1,031,214</u>	<u>\$ 25,320,193</u>	<u>\$ 66,081,989</u>	<u>\$ 1,799,402</u>	<u>\$ 1,598,178</u>	<u>\$ 95,830,976</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12,705	\$ 26,560,502	\$ 122,077,668	\$ 4,086,583	\$ 16,697,194	\$ 170,434,652
增 添		36,740	102,149	9,101,228	749,421	30,326,169	40,315,707
處 分		-	-	(1,388,709)	(4,724)	-	(1,393,433)
重 分 類		-	51,818	(6,487,389)	(4,521)	6,442,095	2,00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049,445</u>	<u>\$ 26,714,469</u>	<u>\$ 123,302,798</u>	<u>\$ 4,826,759</u>	<u>\$ 53,465,458</u>	<u>\$ 209,358,92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6,989,484	\$ 94,748,135	\$ 3,344,733	\$ -	\$ 115,082,352
折舊費用		-	1,590,850	6,135,393	256,005	-	7,982,248
處 分		-	-	(1,388,487)	(4,724)	-	(1,393,211)
減損損失		-	-	112,266	-	-	112,26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 18,580,334</u>	<u>\$ 99,607,307</u>	<u>\$ 3,596,014</u>	<u>\$ -</u>	<u>\$ 121,783,655</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u>	<u>1,049,445</u>	<u>\$ 8,134,135</u>	<u>\$ 23,695,491</u>	<u>\$ 1,230,745</u>	<u>53,465,458</u>	<u>\$ 87,575,274</u>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銀行作為長期借款及公司債擔保品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 59,885,971 仟元及 50,648,364 仟元。

(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13,770	\$ 528,129
利息資本化利率	2.43%~2.78%	1.89%~1.92%

(三) 本公司於 111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因已無未來使用需求，認列減損損失 112,266 仟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431,666	\$ 1,517,392
房屋及建築	19,401	31,676
其他設備	15,248	13,351
	<u>\$ 1,466,315</u>	<u>\$ 1,562,41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0,956</u>	<u>\$ 123,27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85,726	\$ 85,726
房屋及建築	16,769	23,619
其他設備	8,709	10,430
	<u>\$ 111,204</u>	<u>\$ 119,775</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7,030</u>	<u>\$ 87,383</u>
非流動	<u>\$1,459,197</u>	<u>\$1,541,92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1.83%~2.47%	2.37%~2.47%
房屋及建築	1.50%~1.87%	0.90%~1.60%
其他設備	1.04%~2.25%	1.04%~1.86%

112 及 111 年度因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7,634 仟元及 39,502 仟元。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期將分別於 126 年及 132 年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	111年
短期租賃費用	<u>\$ 10,559</u>	<u>\$ 2,750</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		
租賃給付	<u>\$ 6,209</u>	<u>\$ 6,92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52,542</u>	<u>\$154,222</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334,644</u>	<u>\$ 275,254</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起將位於新竹之辦公室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子公司新唐科技公司，租賃期間 5 年，到期可續租。該投資性不動產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參考附近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公允價值約為 673,864 仟元。

	112年度	111年度
<u>成本</u>		
期初餘額	\$ 303,622	\$ 305,053
增加	-	572
重分類	69,826	(2,003)
期末餘額	<u>\$ 373,448</u>	<u>\$ 303,62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期初餘額	\$ 28,368	\$ 19,239
折舊費用	10,436	9,129
期末餘額	<u>\$ 38,804</u>	<u>\$ 28,368</u>

十五、無形資產

	遞延技術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碳權	合計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17,900,729	\$ 40,978	\$ 763	\$17,942,470
增加	-	-	5,083	5,083
碳抵換	-	-	(42)	(4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17,900,729</u>	<u>\$ 40,978</u>	<u>\$ 5,804</u>	<u>\$17,947,51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17,892,605	\$ 31,707	\$ -	\$17,924,312
攤銷費用	8,124	3,748	-	11,87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17,900,729</u>	<u>\$ 35,455</u>	<u>\$ -</u>	<u>\$17,936,184</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5,523</u>	<u>\$ 5,804</u>	<u>\$ 11,327</u>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17,900,729	\$ 41,741	\$ -	\$17,942,470
增加	-	-	937	937
碳抵換	-	-	(174)	(174)
重分類	-	(763)	-	(76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7,900,729</u>	<u>\$ 40,978</u>	<u>\$ 763</u>	<u>\$17,942,47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17,884,481	\$ 13,990	\$ -	\$17,898,471
攤銷費用	8,124	17,717	-	25,84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7,892,605</u>	<u>\$ 31,707</u>	<u>\$ -</u>	<u>\$17,924,312</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8,124</u>	<u>\$ 9,271</u>	<u>\$ 763</u>	<u>\$ 18,158</u>

遞延技術資產期末餘額係本公司向國內外機構購買技術，所支付之價金期末未攤銷之餘額。上述技術資產均屬各類產品或製程技術之移轉，並自正式移轉且運用於生產或使用時以直線基礎按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本公司之碳權係自台灣碳權交易所及新加坡 CIX 平台經第三方認證的森林保育碳權等購入，此碳權係作為本公司實現淨零排放計劃之碳排放抵銷使用。

十六、借 款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金 額
<u>擔保借款</u>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08.09.19~115.09.19	2.78%	\$ 37,800,000	\$ 31,000,000
臺灣銀行聯貸案(六)	112.12.15~119.12.15	2.72%	1,300,000	-
<u>無擔保借款</u>				
政府借款（附註二四）	109.12.28~117.11.15	1.25%~1.45%	<u>5,131,600</u>	<u>5,131,600</u>
			44,231,600	36,131,6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8,837,327)	(3,100,000)
減：聯貸手續費			(80,820)	(47,250)
減：政府補助折價（附註二四）			(146,058)	(134,848)
			<u>\$ 35,167,395</u>	<u>\$ 32,849,502</u>

(一) 臺灣銀行聯貸案(五)

1. 本公司為興建南科高雄廠之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所需，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與十九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授信額度為四百二十億元。自 112 年 9 月 19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償還。
2. 此借款係以本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建物、廠房設施、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
3. 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本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二) 臺灣銀行聯貸案(六)

1. 本公司為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施所需，於 112 年 4 月 12 日與十一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一百五十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二百億元，合計動用不得超過授信額度二百億元。

2. 甲項額度借款自 115 年 12 月 15 日起，每 1 個月為一期，共四十九期償還；乙項額度借款自 115 年 12 月 15 日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共分九期償還。
3. 此借款係以本公司十二吋晶圓廠房機器設備及相關附屬設施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
4. 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財務比率（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權益總額不得低於特定金額，本公司未有違約之情事。前述各項財務標準之計算，係以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依據。

十七、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10,000,000	\$10,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19,022</u>)	(<u>31,538</u>)
	<u>\$ 9,980,978</u>	<u>\$ 9,968,462</u>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核准募集與發行 107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10,000,000 仟元。發行相關條件、金額及利率如下：

發行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107.07.17	7年	\$ 10,000,000	1%	於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並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此公司債係以本公司十二吋晶圓廠部分設備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二。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77,144	\$ 1,440,8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75,062)	(1,061,69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 302,082</u>	<u>\$ 379,10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2年1月1日	<u>\$ 1,440,800</u>	<u>(\$ 1,061,695)</u>	<u>\$ 379,10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895	-	22,895
利息費用（收入）	<u>26,638</u>	<u>(19,623)</u>	<u>7,015</u>
認列於損益	<u>49,533</u>	<u>(19,623)</u>	<u>29,910</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現率	-	(25,041)	(25,041)
—財務假設變動	49,155	-	49,155
—經驗調整	<u>(112,145)</u>	<u>-</u>	<u>(112,14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2,990)</u>	<u>(25,041)</u>	<u>(88,031)</u>
雇主提撥	-	(18,902)	(18,902)
福利支付	<u>(50,199)</u>	<u>50,199</u>	<u>-</u>
112年12月31日	<u>\$ 1,377,144</u>	<u>(\$ 1,075,062)</u>	<u>\$ 302,08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1年1月1日	<u>\$ 1,522,597</u>	<u>(\$ 578,042)</u>	<u>\$ 944,55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3,368	-	23,368
利息費用(收入)	<u>12,028</u>	<u>(4,548)</u>	<u>7,480</u>
認列於損益	<u>35,396</u>	<u>(4,548)</u>	<u>30,848</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實際報酬率大於折 現率	-	(1,456)	(1,456)
—財務假設變動	(125,498)	-	(125,498)
—人口統計假設調整	(28,724)	-	(28,724)
—經驗調整	<u>63,462</u>	<u>-</u>	<u>63,46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0,760)</u>	<u>(1,456)</u>	<u>(92,216)</u>
雇主提撥	-	(504,082)	(504,082)
福利支付	<u>(26,433)</u>	<u>26,433</u>	<u>-</u>
111年12月31日	<u>\$ 1,440,800</u>	<u>(\$ 1,061,695)</u>	<u>\$ 379,105</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5,542	\$ 12,491
推銷費用	1,685	1,906
管理費用	2,768	6,536
研究發展費用	<u>9,915</u>	<u>9,915</u>
	<u>\$ 29,910</u>	<u>\$ 30,84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40%	1.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3.00%	1.00%~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49,155)	(\$ 51,884)
減少 0.5%	\$ 52,114	\$ 55,01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51,164	\$ 54,278
減少 0.5%	(\$ 48,767)	(\$ 51,71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9,743	\$ 19,80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7 年	7.5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700,000	6,700,000
額定股本	\$ 67,000,000	\$ 67,000,000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仟股）	4,180,000	3,980,000
已發行股本	\$ 41,800,002	\$ 39,800,002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22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案業於 112 年 9 月 2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長訂定以 112 年 11 月 9 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股份發行成本計 10,401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減項。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7,486,489	\$ 5,026,873
庫藏股票交易	2,342,036	2,342,03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6,352	136,35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54,142	251,73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846	28,923
	<u>\$10,135,865</u>	<u>\$ 7,785,918</u>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如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庫藏股以轉讓員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員工承購新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發給員工酬勞等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具體條件對象由董事會決議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前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或得視業務需要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前項盈餘、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分配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本公司資本及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有關股利之分配，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並扣除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之 30% 分配股利（但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 1 角時，公司得不發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 50%，以促進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

本公司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分派盈餘或彌補虧損，由董事會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或虧損撥補之表冊，依法定程序，提董事會決議之。

前項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經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股現金股利（元）	
	111年	110年	111年	110年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38,709	\$ 1,359,5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u>3,980,000</u>	<u>3,980,000</u>	\$ 1.0	\$ 1.0
	<u>\$ 5,318,709</u>	<u>\$ 5,339,595</u>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及 111 年 5 月 31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於 113 年 2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現金股利。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 113 年 5 月 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654,652)	(\$ 861,38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1,549)	(43,32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財務報表換算差額之 份額	(<u>271,654</u>)	<u>250,059</u>
期末餘額	(\$ <u>1,007,855</u>)	(\$ <u>654,652</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5,016,611	\$ 12,911,3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35,934)	2,857,4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83,498	(451,65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至保留盈餘	(82,484)	(288,345)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轉至保留盈餘	(<u>188,513</u>)	(<u>12,179</u>)
期末餘額	<u>\$ 13,893,178</u>	<u>\$ 15,016,61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者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u>\$ 3,127,962</u>	<u>\$ 2,344,113</u>	<u>\$ -</u>	<u>\$ 5,472,075</u>
勞健保費用	<u>\$ 254,171</u>	<u>\$ 177,929</u>	<u>\$ -</u>	<u>\$ 432,100</u>
董事酬金	<u>\$ -</u>	<u>\$ 9,000</u>	<u>\$ -</u>	<u>\$ 9,000</u>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u>\$ 163,746</u>	<u>\$ 111,698</u>	<u>\$ -</u>	<u>\$ 275,444</u>
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u>\$ 31,680</u>	<u>\$ 34,957</u>	<u>\$ -</u>	<u>\$ 66,637</u>
折舊費用	<u>\$ 9,721,263</u>	<u>\$ 530,483</u>	<u>\$ 12,347</u>	<u>\$ 10,264,093</u>
攤銷費用	<u>\$ -</u>	<u>\$ 11,872</u>	<u>\$ 27,000</u>	<u>\$ 38,872</u>

	111年度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屬 於 營 業 外 費用及損失者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3,063,946	\$ 4,991,257	\$ -	\$ 8,055,203
勞健保費用	\$ 185,738	\$ 258,344	\$ -	\$ 444,082
董事酬金	\$ -	\$ 162,940	\$ -	\$ 162,940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 114,509	\$ 146,270	\$ -	\$ 260,779
折舊費用	\$ 7,377,599	\$ 724,424	\$ 11,040	\$ 8,113,063
攤銷費用	\$ -	\$ 25,841	\$ 27,000	\$ 52,841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544 人及 3,58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8 人。

112 年及 111 年平均員工福利(不含董事)分別為 1,766 仟元及 2,451 仟元，其中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1,566 仟元及 2,254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 31%。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無選任監察人，故無監察人酬金。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一) 董 事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成員年度自評結果及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建議董事酬勞，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告股東會。

(二) 經 理 人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水準須具有同業競爭力，以吸引外部優秀人才、穩定內部優秀人才。經理人個人薪酬水準依職責及績效差異化，以鼓勵經理人承擔職責及達成績效。經理人為經營績效負責，激勵應兼顧公司之長短期績效。

(三) 員工

本公司員工整體薪酬以兼顧內部公平性及具外部競爭力為原則，包含固定薪酬及變動薪酬，並即時發放獎金與同仁分享營運上的成果，以吸引、激勵及留任人才。員工酬勞總額度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股利發放，員工酬勞分派應提股東會報告。員工個人薪酬依工作職責與專業技能核給，獎金及員工酬勞為綜合個人工作績效表現及貢獻度予以獎勵。

本公司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因 112 年度為稅前損失，故無估列相關員工和董事酬勞）：

	111年度			
	金	額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u>\$ 307,880</u>		2%	
董事酬勞	<u>\$ 153,940</u>		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 307,880</u>	<u>\$ 330,737</u>
員工現金酬勞	<u>\$ 153,940</u>	<u>\$ 165,369</u>
董事酬勞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本年度產生及其他	(\$ 281,772)	\$ 2,368,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	(47,451)	2,00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913,000)	(365,0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42,223)	\$ 2,005,00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478,000)	\$ 2,986,000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435,000)	(782,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6,093	412,818
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11,542)	(613,81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47,451)	2,006
其 他	(16,32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42,223)	\$ 2,005,006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稅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 11,883	\$ 5,395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74,609	\$ 1,386,821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235,000	\$ 553,000	\$ 788,000
閒置產能	344,000	40,000	384,000
資產減損損失	120,000	(50,000)	70,000
其 他	111,000	(53,000)	58,000
虧損扣抵	-	423,000	423,000
	<u>\$ 810,000</u>	<u>\$ 913,000</u>	<u>\$ 1,723,000</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閒置產能	\$ 32,000	\$ 312,000	\$ 344,000
未實現存貨損失	172,000	63,000	235,000
資產減損損失	157,000	(37,000)	120,000
其 他	84,000	27,000	111,000
	<u>\$ 445,000</u>	<u>\$ 365,000</u>	<u>\$ 810,000</u>

(四)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0 年度。

(五) 支柱二所得稅法案

本公司註冊所在之台灣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尚未立法，故本公司尚無相關當期所得稅影響。

二二、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
	本期淨損	（仟股）	（元）	本期淨利	（仟股）	（元）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損）	(\$ 1,146,522)	4,009,041	(\$ 0.29)	\$ 12,927,165	3,980,000	\$ 3.2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	-	-	17,64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損）	(\$ 1,146,522)	4,009,041	(\$ 0.29)	\$ 12,927,165	3,997,642	\$ 3.23

本公司 112 年度在外流通股數以股份發行日加權平均計算為 4,009,041 仟股。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12 年度為虧損，若計入員工酬勞之影響，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25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之現金增資 20,000 仟股，依董事會決議保留發行新股總股數之 10% 給員工（含新唐科技公司之員工）認購。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 2 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以此作為給與日依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所給予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並調增資本公積 70,017 仟元。

(一) 上述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日確認數量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2.11.2	19,723 仟股	立即既得

(二)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 112 年 11 月 2 日為給與日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購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執行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股價 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 （元）
\$ 25.55	\$ 22	34.57%	2 日	0.98%	\$ 3.55

二四、政府補助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5,131,600 仟元，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營運資金週轉，自本金第 36~37 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個月為一期，共分 48~49 期平均攤還本金。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1.79%~1.89% 估計借款公允價值為 4,837,630 仟元，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之差額 293,970 仟元係視為政府低息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將分期轉列其他收入。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其他收入分別為 56,527 仟元及 47,599 仟元，並認列該借款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25,251 仟元及 94,824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中價及折現率，就個別外匯合約到期日之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國內外非上市（櫃）權益投資皆按第 3 等級評價。公允價值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價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以決定該權益投資之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

入值如下，當本益比乘數增加、股價淨值乘數增加、市場流通性折價降低，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衡量係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之程度分為 1 至 3 級。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層級－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80,978	\$ -	\$ 9,980,978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有擔保）	\$ -	\$ 9,968,462	\$ -	\$ 9,968,462

4. 公允價值層級－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96,557	\$ -	\$ 196,557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14,994	-	-	14,994
合 計	\$ 14,994	\$ 196,557	\$ -	\$ 211,551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2,760,052	\$ -	\$ -	\$ 12,760,052
－國內非上市（櫃）有				
價證券	-	23,460	560,425	583,885
合 計	<u>\$ 12,760,052</u>	<u>\$ 23,460</u>	<u>\$ 560,425</u>	<u>\$ 13,343,937</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4,279	\$ -	\$ 4,279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44,433	-	-	44,433
合 計	<u>\$ 44,433</u>	<u>\$ 4,279</u>	<u>\$ -</u>	<u>\$ 48,71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有價證券	\$ 14,587,832	\$ -	\$ -	\$ 14,587,832
－國內非上市（櫃）有				
價證券	-	22,560	556,504	579,064
合 計	<u>\$ 14,587,832</u>	<u>\$ 22,560</u>	<u>\$ 556,504</u>	<u>\$ 15,166,896</u>

5.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公司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2 及 111 年度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 556,504	\$ 8,076
新 增	-	555,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921	(6,572)
期末餘額	<u>\$ 560,425</u>	<u>\$ 556,504</u>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其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436,796	\$ 9,436,796	\$ 8,684,164	\$ 8,684,16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558,848	4,558,848	4,767,241	4,767,241
其他應收款	378,761	378,761	256,731	256,73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83,893	283,893	212,710	212,7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551	211,551	48,712	48,7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3,343,937	13,343,937	15,166,896	15,166,89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229,574	5,229,574	3,255,792	3,255,792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12,980,183	12,980,183	8,806,081	8,806,081
應付公司債	9,980,978	9,980,978	9,968,462	9,968,46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4,004,722	44,004,722	35,949,502	35,949,502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930	1,930	1,810	1,81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來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進出口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自前期以來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交易產生匯率變動風險之管理，係於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新台幣匯率相對於各外幣升值 1% 予以調整使稅後損益或權益增加之金額，匯率變動 1% 時，其對稅後損益或權益係為同金額之影響。新台幣對美金貶值 1%，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淨利益將分別增加 36,839 仟元及 60,201 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的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44,231,600	\$ 36,131,600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 1%，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現金流出將分別增加 442,316 仟元及 361,31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針對重大之交易對象均要求提供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故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

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預定到期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 ~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8,209,757	\$ 1,930	\$ -	\$18,211,687
租賃負債	122,677	121,516	1,637,585	1,881,778
浮動利率負債	8,837,327	9,680,985	25,713,288	44,231,600
固定利率負債	-	10,000,000	-	10,000,000
	<u>\$27,169,761</u>	<u>\$19,804,431</u>	<u>\$27,350,873</u>	<u>\$74,325,06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2 年	2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244,193</u>	<u>\$ 340,133</u>	<u>\$ 1,297,452</u>

	111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 ~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12,061,873	\$ 1,810	\$ -	\$12,063,683
租賃負債	124,925	123,455	1,753,894	2,002,274
浮動利率負債	3,100,000	6,637,327	26,394,273	36,131,600
固定利率負債	-	-	10,000,000	10,000,000
	<u>\$15,286,798</u>	<u>\$ 6,762,592</u>	<u>\$38,148,167</u>	<u>\$60,197,55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2 年	2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	<u>\$ 248,380</u>	<u>\$ 346,692</u>	<u>\$ 1,407,202</u>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新麗華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邦香港公司	子 公 司
WEG 公司	子 公 司
WTL 公司	子 公 司
Callisto 公司	子 公 司
WECJ 公司	子 公 司
Landmark 公司	子 公 司
新唐科技公司	子 公 司
METC 公司	子 公 司
AMTC 公司	子 公 司
華邦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孫 公 司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merica ("WECA 公司")	孫 公 司
衛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衛來科技公司")	孫 公 司
Nuvot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Japan ("NTCJ 公司")	孫 公 司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關聯企業
金鑫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東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華東蘇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華新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瀚宇彩晶公司)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嘉和綠能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台灣水泥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銷 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 7,869,748	\$ 7,349,083
WECJ 公司	3,883,542	5,640,271
其 他	98,574	173,887
孫 公 司	3,385,509	4,591,324
其他關係人	-	294
	<u>\$15,237,373</u>	<u>\$17,754,859</u>

銷貨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係依據雙方約定之商業條款。

關 係 人 類 別	製 造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2,670,028	\$ 2,942,876
其 他	<u>405,492</u>	<u>469,952</u>
	<u>\$ 3,075,520</u>	<u>\$ 3,412,828</u>

關 係 人 類 別	推 銷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孫 公 司		
WECA 公司	\$ 290,388	\$ 254,693
子 公 司	83,039	68,199
其他關係人	<u>842</u>	<u>363</u>
	<u>\$ 374,269</u>	<u>\$ 323,255</u>

關 係 人 類 別	管 理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1,139	\$ 14,078
子 公 司	-	3,779
其他關係人	<u>-</u>	<u>675</u>
	<u>\$ 11,139</u>	<u>\$ 18,532</u>

關 係 人 類 別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子 公 司	\$ 595,597	\$ 589,807
孫 公 司	<u>342,020</u>	<u>322,706</u>
	<u>\$ 937,617</u>	<u>\$ 912,513</u>

關 係 人 類 別	股 利 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 445,550	\$ 355,200
其他關係人	<u>27,711</u>	<u>194,618</u>
	<u>\$ 473,261</u>	<u>\$ 549,818</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 公 司		
新唐科技公司	\$ 18,510	\$ 48,613
其 他	10	-
其他關係人	490	328
關聯企業	81	71
孫 公 司	60	-
	<u>\$ 19,151</u>	<u>\$ 49,012</u>

資產負債表日之流通在外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收	款 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華邦香港公司	\$ 717,591	\$ 553,174
WECJ 公司	265,616	461,590
其 他	20,037	22,377
孫 公 司		
WECA 公司	114,601	141,898
其 他	3,731	-
	<u>\$ 1,121,576</u>	<u>\$ 1,179,039</u>

關 係 人 類 別	應 付	款 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華東科技公司	\$ 474,378	\$ 376,135
華東蘇州公司	80,419	85,904
	<u>\$ 554,797</u>	<u>\$ 462,039</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收	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91,716	\$ 52,073
孫 公 司	440	1,653
	<u>\$ 92,156</u>	<u>\$ 53,726</u>

關 係 人 類 別	其 他 應 付 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孫 公 司	\$ 169,414	\$ 171,691
子 公 司	88,369	91,458
其他關係人	21,805	17,72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614</u>	<u>-</u>
	<u>\$ 282,202</u>	<u>\$ 280,872</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545	\$ 54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03</u>	<u>203</u>
	<u>\$ 748</u>	<u>\$ 748</u>

關 係 人 類 別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780</u>	<u>\$ 1,78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三)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	\$ 68	\$ 5	\$ 68
關聯企業	<u>-</u>	<u>55,200</u>	<u>-</u>	<u>36,181</u>
	<u>\$ 5</u>	<u>\$ 55,268</u>	<u>\$ 5</u>	<u>\$ 36,249</u>

上述交易價格之決定係以該機器設備之原始取得成本並參考近期市場報價為依據。

(四)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使 用 權 資 產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u>	<u>\$ 8,672</u>

關 係 人 類 別	使 用 權 資 產 處 分 價 款		使 用 權 資 產 處 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5,845</u>	<u>\$ -</u>	<u>\$ 36</u>	<u>\$ -</u>

關 係 人 類 別	租 賃 負 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5,845

關 係 人 類 別	利 息 費 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89
子 公 司	-	28
其他關係人	-	3
	\$ -	\$ 120

(五) 出租／轉租協議

請參閱附註十四。

(六) 取得股權

112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關聯企業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000 股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普通股	\$ 30,000
子 公 司				
NTCJ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00 股	AMTC 公司股權	394,661
GTD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7,998,400 股	WEIL 公司股權	106,939
				<u>\$ 531,600</u>

111 年度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華新麗華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27,493 股	華新麗華公司普通股	\$ 765,825
其他關係人				
嘉和綠能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500,000 股	嘉和綠能公司普通股	555,000
關聯企業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000,000 股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普通股	210,000
子 公 司				
Landmark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70 股	WECJ 公司股權	190,070
				<u>\$1,720,895</u>

(七)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孫公司		
保證金額	<u>\$ 6,516,000</u>	<u>\$ 6,972,000</u>
實際動支金額	<u>\$ 847,080</u>	<u>\$ 952,840</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本公司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73,433	\$ 510,698
退職後福利	987	68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u>6,191</u>	<u>-</u>
	<u>\$ 180,611</u>	<u>\$ 511,387</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同業水準及市場趨勢建議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請參閱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在銀行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總額分別約為美金 21,484 仟元及 3,957 仟元、日幣 302,640 仟元及 321,200 仟元。

(二) 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926,602</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1,709	30.705	\$	265,826	30.71
歐 元		6,009	33.98		1,483	32.72
日 圓		11,487,179	0.2172		3,433,010	0.2324
人 民 幣		16,149	4.327		10,647	4.40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4,615	30.705		22,042	30.71
歐 元		854	33.98		786	32.72
日 圓		4,272,656	0.2172		2,354,545	0.2324
以色列幣		12,061	8.4694		10,009	8.7301
盧 比		275,556	0.3692		-	-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1,732	30.705		69,795	30.71
歐 元		78,138	33.98		3,365	32.72
日 圓		10,770,256	0.2172		3,559,564	0.2324
以色列幣		4,156	8.4694		3,514	8.7301

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如下：

外	幣	112年度	111年度
美 金		\$ 43,418	\$ 591,600
日 圓		5,049	183,009
		<u>\$ 48,467</u>	<u>\$ 774,609</u>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公司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詳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詳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詳附表八。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本個體財務報告不另行揭露相關資訊。

附表一 華邦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額 (外幣為仟元)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外幣為仟元)	實際動支金額 (外幣為仟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限額	屬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母子公司 對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華邦公司	NTCJ公司	為新唐科技公司 間接100%持 股之子公司	\$ 17,543,955 (註一)	\$ 6,516,000 (JPY 30,000,000) (註二)	\$ 6,516,000 (JPY 30,000,000) (註二)	\$ 847,080 (JPY 3,900,000)	\$ -	7.06%	\$ 46,148,408 (註三)	是	否	否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或以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1.5倍為限，以孰低者為準。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額度，得不受前述有關對單一企業及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等額度之限制。

註二：此餘額係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金額。

註三：本公司整體背書保證之總限額皆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附表二 華邦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註
華邦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該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7,527,493	\$ 9,566,938	6	\$ 9,566,938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50,000,210	1,777,502	5	1,777,502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5,300,117	651,914	1	651,914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本公司為該公司之子公司	"		50,062,641	763,455	10	763,455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305	243	-	243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2,660	-	12,660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	10,800	-	10,800	
	創智智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		1,000,000	8,292	10	8,292	
	聯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		5,440	145	5	145	
	聯合國際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000,000	-	16	-	
	嘉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獨立董事	"		55,500,000	551,988	15	551,988	
特別股	富邦特(2881A)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2,000	11,120	-	11,120	
	國泰特(2882A)	無	"		65,000	3,874	-	3,874	

註：轉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大陸公司，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附表三 華邦公司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華邦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依證券法第43條之1規定應予申報之有價證券種類	交易對象	關係	期股	初買		入賣		賣股	數售	價帳面	成本	處分(損)益	出期	末額	
						數金	額股	數金	額股							數金	額
華邦公司	AMTC 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NTCJ 公司	孫公司	-	\$ -	-	\$ 394,661 (註)	4,000	-	\$ -	\$ -	\$ -	\$ -	-	4,000	\$ 237,0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新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709)									
								資本公積－溢利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76,900)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11 月決議通過向 NTCJ 公司收購 AMTC 公司全數股權，收購基準日為 112 年 1 月。

附表四 華邦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	期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 7,869,748	21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717,591	16	
華邦公司	WECL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3,883,542	10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5,616	6	
華邦公司	華邦蘇州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2,061,742	5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303)	(註)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之子公司	銷 貨 1,241,952	3	月結90天收現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4,601	3	

註：主係本公司預收貨款。

附表五 華邦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帳 款 列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人	應 收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式 收	應 收 關 係 人 後 期 金 額	提 呆 帳 金	抵 額
					金	額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 717,591	12.39	\$ -	-	\$ -	626,066	\$ -	-
華邦公司	WECC 公司	為本公司直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265,616	10.68	-	-	-	-	-	-
華邦公司	WECA 公司	為本公司間接 100% 持股 之子公司	114,601	9.73	-	-	-	-	-	-

附表六 華邦公司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入金額	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華邦公司	新唐科技公司	台灣	邏輯IC產品之研究、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與六吋晶圓廠生產、測試及代工業務	\$ 4,436,920	\$ 4,436,920	214,954,635	51.21	\$ 8,549,443	\$ 2,420,434	\$ 1,239,455	
華邦公司	華邦國際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2,758,517	2,758,517	87,960,000	100	1,961,148	34,213	34,213	
華邦公司	華邦香港公司	Hong Kong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服務及投資業務	278,158	278,158	71,150,000	100	679,024	111,401	111,398	
華邦公司	METC 公司	Japan	半導體相關軟體系統整合設計	167,660	167,660	4,000	100	296,766	75,019	75,019	
華邦公司	AMTC 公司	Japan	半導體之製造與智慧工廠解決方案	237,052	-	4,000	100	285,056	68,281	68,281	(註1)
華邦公司	Landmark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務	-	168,755	-	-	-	(21,983)	(21,983)	(註2)
華邦公司	WECJ 公司	Japan	半導體零組件及其相關系統之研究、開發、銷售，並提供售後服務	190,070	190,070	2,970	100	346,194	55,369	55,369	
華邦公司	GTD 公司	Seychelles	投資業務	-	155,663	-	-	-	(82)	(82)	(註3)
華邦公司	WEIL 公司	India	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及服務	133,617	-	27,998,400	99.99	131,382	(62)	(23)	(註3)
華邦公司	Callisto 公司	Hong Kong	電子商務及投資業務	156,292	156,292	40,000,000	100	76,792	(19,164)	(19,164)	
華邦公司	WTL 公司	Israel	半導體零組件之設計及服務	21,242	21,242	100,000	100	102,148	9,312	9,312	
華邦公司	WEG 公司	Germany	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服務	28,679	28,679	850,000	100	29,002	2,303	2,303	
華邦公司	松智控股公司	Hong Kong	投資業務	-	2,967	-	-	-	19	19	(註4)
華邦公司	金鑫投資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1,874,825	1,874,825	182,840,999	38	8,842,850	778,816	293,542	
華邦公司	華寶保種育種公司	台灣	農林物種保種育種業務	270,000	240,000	27,000,000	15	284,474	4,480	228	(註5)

註1：本公司董事會於111年11月決議通過向NTCJ公司收購AMTC公司全數股權，取得日為112年1月。

註2：Landmark公司於112年6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3：GTD公司於112年10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本公司因GTD公司清算，故原間接持有之WEIL公司99.99%股權改直接持有。

註4：松智控股公司於112年9月清算完結，並完成法定程序。

註5：本公司參與華寶保種育種公司現金增資100,000仟股，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認購3,000仟股。

註6：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附表七 華邦公司及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華邦蘇州公司	積體電路及其輔助設備之設計、研究、測試、銷售及服務	\$ 276,435 (USD 9,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間接對大陸投資	\$ 276,435 (USD 9,000)	-	\$ -	\$ 276,435 (USD 9,000)	\$ 29,011	100	\$ 29,011	\$ 300,728	\$ 35,880
芯唐上海公司	提供有關銷售大性產品方案及其應用軟體之技術諮詢、測試、相關技術諮詢服務及半導體相關設備之租賃	68,036 (USD 2,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IML 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68,036 (USD 2,000)	-	-	68,036 (USD 2,000)	165	51.21	84	144,822	-
華邦南京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	- (註二)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 MIML 公司間接對大陸投資	16,429 (USD 500)	-	-	16,429 (USD 500)	47	-	24	-	-
芯唐深圳公司	提供電腦軟體服務 (IC 設計除外)、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197,670 (USD 6,000)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間接對大陸投資	197,670 (USD 6,000)	-	-	197,670 (USD 6,000)	6,366	51.21	3,260	117,643	-
松智蘇州公司	提供半導體技術開發、諮詢服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	8,688 (CNY 2,000) (註三)	透過第三地區英屬維京群島間接對大陸投資	- (註三)	-	-	- (註三)	271	51.21	139	3,988	-

註一：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二：華邦南京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完成註銷及清算程序。

註三：係由芯唐上海公司直接對松智蘇州公司投入資金。

2. 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四)
華邦公司	NTD 276,435 仟元 (USD 9,000 仟元)	NTD 276,435 仟元 (USD 9,000 仟元)	NTD 55,378,090 仟元
新唐科技公司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282,135 仟元 (USD 8,500 仟元)	NTD 10,038,625 仟元

註四：依據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上限。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四。

4. 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919,380,016	21.9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003,436	6.22%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七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2月6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2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佑鈞 簽章

總經理：陳沛銘 簽章



焦佑鈞



陳沛銘



附件八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20,0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總金額新台幣3,200,000千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謝 載 祥



承銷部門主管：楊 修 豪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二 十 七 日

附件九

律師法律意見書

11072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555 號 8 樓
8F, No. 555, Sec. 4, Zhongxiao E. Rd.
Taipei 11072, Taiwan, R.O.C.
Tel: 886-2-27638000 Fax: 886-2-27665566
E-mail: attorneys@leeandli.com
Website: http://www.leeandli.com



SINCE 1965

理律法律事務所
LEE AND LI
ATTORNEYS-AT-LAW

新竹事務所
Hsinchu Office
台中事務所
Taichung Office
南部辦公室
Southern Taiwan Office

Tel: 886-3-5799911
Fax: 886-3-5797880
Tel: 886-4-22526161
Fax: 886-4-22529933
Tel: 886-7-5372188
Fax: 886-7-5371717

律師法律意見書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參億貳仟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募集總面額為新臺幣參拾貳億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基於填具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述之說明、假設、保留與限制，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理律法律事務所
徐心蘭 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5 月 2 7 日

附件十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焦佑鈞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副董事長：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法人董事代表人：詹東義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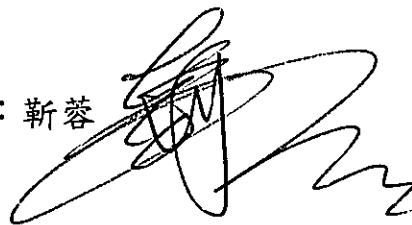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靳蓉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公司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倫



法人董事代表人：潘文虎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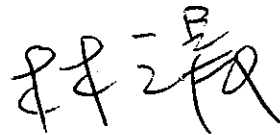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林之晨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馬維欣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Declaration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In this offering and issuance of ordinary shares by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there is no misrepresentations or nondisclosures that I have never directly or indirectly requested, solicited, made promises, delivered or accepted bribes, and have not received or required securities underwriters to compensate or refund the relevant underwriting fees in any form or type to myself or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nd its director, general manager, financial accounting officer, manage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offering and issuance of ordinary shares, or their related persons and their designated persons.

If there is any violation of the above, involving in the Article 20, Article 20-1, and Article 32 of the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shall be liable for Article 171, Article 174 and other related legal responsibilities of the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特此聲明 Hereby certify

此致 To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ion Commission

董事 Director : Elaine Shihlan Chang

日期 Date : 2024.05.27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徐善可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左大川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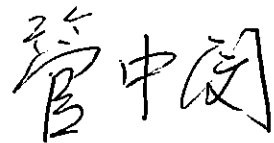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管中閔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獨立董事：李鐘培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焦佑鈞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詹東義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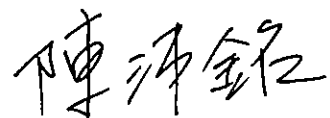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經理：陳沛銘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七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蔡金峯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白培霖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七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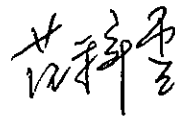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范祥雲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二+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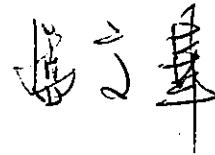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盧文華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七 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洪文章 洪文章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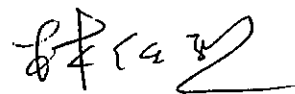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林任烈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顏懋祥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廖修漢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七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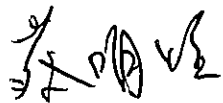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經理人：蔡明怡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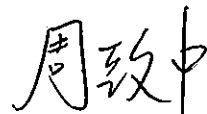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財務主管：周致中



日期：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聲明書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會計主管：楊金鳳



日期：一一三年 五 月 二 七 日

聲明書 Declaration

本人擔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In this offering and issuance of ordinary shares by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there is no misrepresentations or nondisclosures that I have never directly or indirectly requested, solicited, made promises, delivered or accepted bribes, and have not received or required securities underwriters to compensate or refund the relevant underwriting fees in any form or type to myself or Winbond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nd its director, general manager, financial accounting officer, manage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offering and issuance of ordinary shares, or their related persons and their designated persons.

If there is any violation of the above, involving in the Article 20, Article 20-I, and Article 32 of the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shall be liable for Article 171, Article 174 and other related legal responsibilities of the Securities Exchange Law.

特此聲明 Hereby certify

此致 To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Financial Supervision Commission

經理人 Manager : Eungjoon Park



日期 Date : 2024. 05. 27

聲明書

本公司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華邦電公司）委託，擔任華邦電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華邦電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載 祥



日期：一 一 三 年 五 月 二 十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華邦電公司）委託，擔任華邦電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華邦電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維昌



日期：一一三年七月三十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華邦電公司）委託，擔任華邦電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華邦電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修偉



日期：一一三年七月三十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華邦電公司）委託，擔任華邦電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華邦電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嘉宏



日期：一一三 年 七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華邦電公司）委託，擔任華邦電公司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華邦電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順裕



日期：一一三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十一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屆第九次董事會議事錄(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整。

地點：臺北市信義區松智路 1 號 26 樓 2601 室(華新麗華大樓)。

主席：焦佑鈞



記錄：戴妍絮



出席董事：焦佑鈞、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東義)、徐善可(管中閔代)、左大川、管中閔、李鐘培、靳蓉、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文虎)、林之晨(視訊)、馬維欣(視訊)及 ELAINE SHIHLAN CHANG，計 11 人。

請假董事：無。

缺席董事：無。

列席：本公司總經理陳沛銘、財務長周致中及稽核主管阮妙芳。

報告：本公司設董事 11 人，按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董事會之決議，除本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截至下午 3 時為止，出席及代理出席董事計 11 人，已逾過半數董事之出席，請主席宣佈開會。

宣佈開會：主席宣佈開會。

一、報告事項：略。

二、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略。

第二案

財務處 提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民國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提請 核議案。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因應企業永續發展需要，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2 億股，以用於技術及製

程提升等資本支出。

三、發行金額及條件如下：

- (一)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2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新台幣23元，以暫定發行價格計算，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73.6億元整，惟申報案件時之暫定發行價格與募集總金額，擬授權董事長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稱「自律規則」）第6條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議定之後辦理。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0%由員工認購；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規定，提撥增資發行股數之10%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80%由原股東按照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決定有權參與本次現金增資認購股票之停止過戶期間開始日起5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辦事處辦理併湊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及逾期未併湊或併湊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發行價格之訂定，擬依「自律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辦理。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管會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參酌發行市場狀況並依上開「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於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7成至9成間之範圍內訂定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五)本次現金增資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另訂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辦理與本次增資相關事宜。
- (六)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因應；惟若致募集資金增加時，超過部分亦將作為技術及製程提升等資本支出或償還銀行借款或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四、本次現金增資之計畫項目、資金來源、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詳見附件7。

五、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前揭現金增資計畫有關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之訂定，以及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計畫項目、資金來源、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需要而須修正或調整時，包括向主管機關申請延期或撤銷，擬請授權董事長得全權處理之。

六、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相關發行事宜，擬請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七、本案依審計委員會之核議結果，提報董事會決議。

決議：本案已於會前經第三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核議通過。本案進行討論時，列席人員均已離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第九案：略。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下午4時40分)

附件十二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九條之一	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召開股東會。 前項會議以視訊方式召開，應經董事會決議。	(本條新增)	1. 為使本公司召開股東會之方式更具彈性，依據公司法第172-2條第1項之規定增列。 2. 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44條之9第3項規定，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
第十四條之一	第一項略。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等方式為之。 以下略。	第一項略。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或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以下略。	依公司法第204條第4項文字修正，以涵蓋未來各種型式之電子方式。
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其職責如下： 一、~十二、略。 十三、股東會之召開(包含(但不限於)召開日期、召開地點及召開方式)及業務報告。 十四、~十七、略。 十八、不動產之取得或處分。 十九、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核可。 二十、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以下略。	董事組織董事會其職責如下： 一、~十二、略。 十三、股東會之召開及業務報告。 十四、~十七、略。 十八、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核可。 十九、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以下略。	1. 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44條之9第3項規定，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 2. 依實際需要增列第十八項；原十八及十九項移列至第十九及第二十項。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九月一日。第一次..... ，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時亦同。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九月一日。第一次..... ，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二日，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修正時亦同。	增列修正日期。

附件十三

盈餘分配表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3,462,242,519
加：112年度淨損	(\$1,146,521,899)
加：112年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270,996,930
加：112年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16,034,768
本期稅後淨損加計本期淨損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759,490,201)
減：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0
截至112年底可供分配盈餘	\$22,702,752,318
分派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 元)(註)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2,702,752,318

(註) 112年度期中無分配盈餘，且全年度亦不分配盈餘。

董事長：焦佑鈞



經理人：陳沛銘



會計主管：楊金鳳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焦佑鈞

